夏秋 著

温酒煮战国

诸侯混战的战国是华夏历史上分裂对抗最严重且最持久的时代之一，许多传奇的人物就在这里说着他们的故事……”



中信出版社·CHINACITIC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温酒煮战国（时拾史事）

作者:夏秋

ISBN:9787916002234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简介

因为一部《芈月传》，2015年，战国的秦宣太后着实火了一把，然而作为即将走向第一个中央集权国家的战国，精彩纷呈的又何止屈屈一个秦宣太后？号称“人屠”的秦武安君白起究竟杀过多少人？人精王翦到底有没有打到越南？除了秦宣太后之外战国后宫又有哪些“女政治家”？鬼谷子又是否真有其人呢？诸侯混战的战国是华夏历史上分裂对抗最严重且最持久的时代之一，许多传奇的人物就在这里说着他们的故事.......

“时拾史事”是由一群历史爱好者共同运营的历史自媒体，在微信公众号、网易云阅读、今日头条等平台都有账号。它专门关注正史当中的八卦事，用诙谐的语言讲历史的细节，把枯燥的历史还原成生活中的街谈巷议。

风起云涌的变法达人



战国时期风起云涌、百家争鸣，出了不少大开大阖的历史人物，即便不能都称之为英雄，可也算得上是名留青史的豪杰。这儿要为列位看官讲的是战国时的四位变法达人。

说起战国时期的变法，大家第一反应就是秦国的商鞅变法对不对？小时候看了一本商鞅变法的小人书，至于变法内容和后世影响当时全都不甚了了，反而深深记住了商鞅所受的车裂之刑，幼小的心灵被蒙上了巨大的阴影，直到现在都还没完全好透,时不时发作一下。

但商鞅并不是战国中最早推行变法的政治人物，在他之前，李悝在魏国进行的变法和吴起在楚国进行的变法就已经获得了显著的成

效；和商鞅同时期的申不害也在韩国为相进行变法，取得了不俗的成绩。此外，赵武灵王施行的胡服骑射以及讽齐王纳谏的邹忌所进行的政治革新也为赵、齐两国屹立于七雄之中奠定了基础，但从改革范围、执行力度和后世影响来看，和魏、楚、秦、韩四国的变法不可同日而语，故而不在本书中详述。

1. 李悝（音魁，可别和黑旋风李逵搞混了），他被魏文侯启用为相，主持变法，并著有《法经》，是中国最早的比较系统的成文法典，算起来李悝也是法家的先驱，对后来的商鞅和韩非子影响颇深。

奇怪的是，史记和汉书中关于魏国变法提到了两个名字相似的人，李悝和李克，有的政治理念归在李悝的功劳簿上，譬如史记中提到“魏有李悝，尽地力之教”，而有的又归在李克身上，譬如刘向编撰的《新序.杂事》中“食有劳，而禄有功，使有能，而赏必行，罚必当”，“夺淫民之禄，以来四方之士”。史学界有人认为李克为李悝之误，实际应为同一人，也有人认为在汉书、吕氏春秋和韩非子中李悝和李克都有提及并且明显是两个人。呜呼，开变法之先河的人，其人生平却隐在一团迷雾中。

但不管怎么争论，有一点是毫无疑义的，主持魏国变法的是魏相李悝，法经的作者也是李悝。他的变法使战国初期的魏国走上了富国强兵之路，他所著的法经在中国古代法律史上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

2. 吴起，司马迁是把他归到了兵家，在《孙子吴起列传》中把他和孙武、孙膑合传在了一起，后世把他和孙武的军事著作合称《孙吴兵法》，但其实吴起除了军事天赋之外，还是个通才，他曾经师从儒家，在鲁国和魏国领军，后来又在楚国变法。

不过史记对吴起个人品德的记载是带贬损意味的，说吴起这个人啊，想在鲁国谋个领兵的差事，正值齐鲁交战，鲁君因为吴起的妻子是齐国人而有点犹疑不决，于是吴起为了表忠心而杀了自己的妻子，

如愿以偿当了鲁国大将，然后大败齐国立了功。但是这样的绝情，鲁国人也会疑心哪，接着有人嚼舌头根子说吴起在家乡的时候杀了三十几个嘲笑自己的人，辞别母亲的时候说不当上卿相就不回家，结果直到母亲去世也没回去奔丧，母丧都可以不奔，老婆都可以杀，鲁君一想，这样的人我hold不住啊，于是“谢吴起”，把他婉转地辞退了。

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吴起到了魏国，魏文侯知道吴起的污点，但也看重他的军事才能，“以为将，击秦，拔五城”，吴起训练出来的魏武卒是战国时期战斗力强悍的步兵精锐，攻克秦国河西之地，进一步压缩了秦国的生存空间。他在战斗中和士兵同甘共苦，那是没话说的，可叹魏武卒在庞涓手中元气大伤，庞涓死后数十年魏武卒尽数为秦将白起所灭，兴于吴起，亡于白起，是历史开的玩笑吗?

魏文侯死后吴起接着侍奉魏武侯，等了很久也当不上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相国，又和新任相国公叔关系不好被排挤，于是舍魏就楚，在楚国拜为令尹，开始变法。变法内容无非也是裁撤冗员，动了贵族的利益用以富国强兵，毫无疑问地，引起了楚国贵族对他个人的怨恨。罩着吴起的楚悼王死后，楚国贵族公开袭击了吴起，哪怕他以楚悼王尸身做挡箭牌，都架不住杀红眼的楚国贵族，不但射死了他，连楚王尸身上也射了不少箭。他替楚国开疆拓土、富国强兵，那又怎样，得罪了既得利益者，和他的卫国老乡商鞅一样，难逃一死。

3. 接下来，商鞅同学隆重登场。卫国人公孙鞅，也称卫鞅，一开始在魏国相府中做个幕僚，魏相公叔痤知道他有才能，却直到自己临死才向魏王举荐他，怕是有忌才之心吧（这个公叔痤就是把大牛人吴起挤走的那位啊，啧啧，两个大牛人都因为他跑到别国去了，不衰你魏国衰谁？）魏王也是个昏君，既不听公叔痤的话用卫鞅，也不听他的话杀卫鞅以防为别国所用，等秦国因卫鞅变法而富强，从魏国手里收复河西之地的时候，估计魏王肠子都悔青了。

卫鞅入秦受秦孝公重用开始变法，先是用徙木立信的法子表明变法令出必行，就是在南门集市上立根三丈长的大木头，围观群众若有人能扛到北门去的给十金，老百姓一开始不信没人敢动手，赏金再加到五十金，重赏之下必有勇夫，有一个人就去扛了，果然拿到五十金，于是后面颁布变法法令，老百姓也都信之不疑。

卫鞅变法有非常积极的开阡陌、奖励耕战、以战功受爵、迁都咸阳、统一度量衡的内容（你没看错，商鞅早于秦始皇就开始统一度量衡了，只不过前者是秦国范围内，后者是原六国范围），也有五家为伍、十家为什、监督连坐这些比较严苛的内容，更重要的是触动了贵族利益“宗室非有军功论，不得为属籍”，由此老一套的争斗故事又开始了。

卫鞅这个人刻薄少恩，通俗点说就是情商超级低，除了秦孝公，就没有他不敢得罪的人，群众基础他也可以不要。比如得罪未来的国君现在的太子，把太子的老师割鼻子的割鼻子，脸上刺字的刺字；不但得罪反对自己的人，连支持自己的人都得罪，老百姓有说变法不好的，也有称赞变法很好的，卫鞅不管三七二十一“尽迁之于边城，其后民莫敢议令”；得罪完老百姓接着得罪读书人，卫鞅向秦孝公建议“燔诗书而明法令”，成了第一位主张焚书的人（若干年后秦始皇把他这条建议认真地执行了，顺带还坑了儒）。本国的得罪完了，再去得罪外国的，跟魏国开战要收复河西之地，魏国领兵的是故交公子卬，于是卫鞅写封信给公子卬套交情说，哎呀，我跟你以前啥关系，兄弟啊，兄弟之间不打仗，咱们一起喝个酒谈一谈互相撤兵怎么样？公子卬也缺根筋，兵不厌诈都不懂还敢带兵打仗？结果公子卬被卫鞅俘虏，魏军自然是一败涂地了，而卫鞅自己呢，“既破魏还，秦封之於、商十五邑，号为商君”。商鞅玩了一把老朋友公子卬，等到他在秦国有杀身之祸想去魏国避难时，魏国自然也是拒绝他入境的了。

战国策说秦孝公病危之时欲禅让商鞅，商鞅没答应，这一条司马迁在史记中并没有记录，史记中商鞅逃难因为没带身份证被遵纪守法的旅馆老板拒绝入住遂引起商鞅“作法自毙”之叹的细节，战国策里也没有。

总之孝公死后，太子即位为秦惠王，商鞅的反对派还等什么，抄家伙上啊，“公子虔之徒告商君欲反，发吏捕商君”。照说以前商鞅不怕得罪人，表明他相信法制胜于人治；那么有人告他谋反的时候，照理也应该相信法制，那他跑什么？想跑去魏国，魏国人恨他连老朋友公子印都能耍，害得魏国兵败割地，把他驱逐回秦国，商鞅走投无路再跑回自己的封邑组织地方武装“北出击郑”，不正好坐实了谋反的罪名？我童年的阴影在看到这两句话时消失了大半“秦发兵攻商君，杀之於郑黾池。秦惠王车裂商君以徇，曰：莫如商鞅反者！”也就是说，他是死之后才车裂的，并不是活活五马分身的。

4. 和商鞅同时期的申不害变法，其知名度就逊色不少啦。司马迁把申不害和老子庄子韩非子四人合写在一部列传中，写申不害的段落总共不超过一百个字。

申不害和商鞅的思路同属法家，但又有区别，普遍认为法家有三派：势、术、法，申不害重术，而商鞅重法，通俗点说就是除了主张变革、富国强兵、重视耕战、赏罚分明这些共同之处外，申不害比较侧重于君主善不善于运用权术，能不能知人善用同时又拥有对朝政的绝对控制权，而商鞅则侧重于严刑峻法，君臣百姓大家都遵从既定的行为准则。申不害在韩国的变法，是有成效的，但跟商鞅变法不同的是，韩国变法在韩昭侯死后就行不通了，而秦国在商鞅死后却继续推行他的新法，实现了一定时期内的可持续发展。

那么问题来了，既然申不害看起来并没有那么厉害，他的著作《申子》也已失传，为什么要把他和商鞅变法相提并论？作者认为，那自然是因为他为中国两千年君主专制的帝王心术提供了一种理论基

础，由这种理论基础引申出来的“天下有赖明主”的思维，到现在也还是有市场的。

一百年后，韩国出了一位不世出的集法家思想大成的天才人物韩非，多多少少也是受了申不害变法的影响吧。

世事变幻、沧海桑田，千古英雄尘土尽。不禁想起摇滚乐队Fall Out Boy的一段歌词，仅来作为这段故事的结束语：

Some legends are told

Some turn to dust or to gold

But you will remember me

Remember me for centuries

And just one mistake

Is all it will take

We'll go down in history

Remember me for centuries

故事流传

或归于尘土或流芳百世

你会记住我

数百年不忘

只要踏错一步

便万劫不复

我们会名留青史

铭记数百年

战国风云之美人心计

芈月原型秦宣太后



变法达人估计把你们都闷坏了吧，没有办法，历史不全是香艳刺激情节生动的。不过没关系，本章开始放大招，咱们来看看战国时期的甄嬛们是怎么在情场、后宫和政坛上掐架的。

你以为能干又风骚的太后只有吕雉、武媚这几个？No no no no.战国就开始有了，要说彪悍、前卫，当属秦国几个太后无疑了。当当当当，秦国宣太后率先妩媚登场。孙俪目前拍的芈月传你们晓不晓得，说的就是这位传奇太后。

宣太后娘家姓芈，来自楚国，嫁的是牛人秦惠文王（把商鞅大卸八块的那位秦惠文王），一开始她的地位只是个号为“八子”的妾室，

孩子没少生，仨儿子，大儿子公子稷还被送到燕国为质，可见她是个不得宠的。秦惠文王蹺辫子以后，正妻惠文后的儿子继位为秦武王，本以为芈八子和她的孩子们将会籍籍无名或者死于非命，但命运往往令人始料不及。秦武王没事好和人比举重，举个鼎没扛起来反而被压得伤重不治，此时他还没来得及生出儿子来，于是诸弟争位，一片混乱。运气来了挡也挡不住，芈八子的异父弟弟魏冉能干得很，惠文王的时候就在秦国做公务员，武王暴毙后几经活动，居然把远在燕国的外甥公子稷弄回了秦国，继位为君，是为秦昭襄王（在位五十六年、施行远交近攻、任用煞星白起、纵容长平之战的秦昭襄王向你们挥手致意）。

看吧，老公是牛人，儿子是牛人，这位后宫女性是史上最早被称为太后的女人，而且母后临政也是自她开始，那你说她自己牛不牛？她的两个弟弟是秦国肱股，魏冉封穰侯，芈戎为华阳君；她的另外两个儿子为泾阳君、高陵君，这四人在秦国权倾朝野，称为四贵，把持秦国朝政的人包括昭襄王自己在内全都有楚国血统，你说好不好玩。宣太后的权势在此时达到顶点，但更让她出名的还是和义渠王相爱相杀的一段恩怨情仇。

义渠本是秦国西边的游牧部落，源自羌戎，后来筑城自守，自成一国，是秦国向西扩张的主要障碍，两国争战不断。如果说商鞅变法使秦国国力强盛、军队悍勇，那么和义渠的长期军事对抗使得秦军如打磨过的尖刀一般更加锐不可挡。义渠常常与东方诸国结盟，趁诸国伐秦时在秦国后方没少捣乱。秦惠文王（也就是女主角的老公）在位的时候，是义渠由盛而衰的转折点，秦国蚕食鲸吞义渠二十五城。惠文王死后武王在位也没多久，接着继位的昭襄王还嫩，眼瞅着义渠又有重新壮大的迹象，这时候该咱们的女主角宣太后出马了。

昭襄王继位，义渠王来贺，那时候的宣太后怎么算也有三十几岁了，不知她使了什么法子，把义渠王迷得五迷三道的，两个人勾搭上

了，还生了两个孩子！列位看官注意，昭襄王继位、义渠王来贺的时候，是公元前306年，而到公元前272年义渠王身死甘泉宫时，两人的恋情维持了34年，如果只是为了谋国，我不信一个女人能做戏做足三十几年，何况还有了两个孩子。但是在权势、家族利益、秦国的霸业面前，宣太后最终还是将义渠王亲手送上黄泉路，秦国尽得义渠之地。“宣太后诱杀义渠王于甘泉宫，因起兵灭之，始置陇西、北地、上郡焉”。那两个孩子，史书上再无下落，怕也是凶多吉少。

要说昭襄王这个儿子也真是孝顺，老妈干政三十几年，直到灭了义渠之后，才以雷霆手段驱逐四贵，把权力从妈妈、舅舅、弟弟手中拢到自己手里。妈妈跟义渠王那档子事，他也只是和老妈密谋怎么灭义渠，旁的话一句也不敢说。妈妈不能参政议政了，闲着也是闲着，又弄了个情人打发时间，苍天啊大地啊那时候宣太后怎么地也有六十几岁了，昭襄王还是不吭声（昭襄王心声：只要你不干政，你要玩啥都随你，祖孙恋也随你...）。

宣太后不愧是情场杀手，爱一个就要杀一个。小情人魏丑夫（叫这么个名字真是倒胃口）深得宣太后宠爱，老太后快死的时候都寻思着要让小情人殉葬陪着自己。那小男朋友早吓得魂飞魄散，着急忙慌地找人帮自己去劝说太后收回成命。

于是有个叫庸芮的人就跟太后说啦，太后您美艳无双聪明绝顶，臣有一事不明，还望太后赐教。

跟女人说话么，你夸她美夸她聪明准没错，太后一乐，说啥事儿啊，我来指导指导你。

庸芮就问，您说人死了以后还有感觉吗?

太后一寻思，应该没有吧。

庸芮又问，那人要是死了并没有感觉，你让那个魏丑夫跟着你殉葬，你也感觉不到不是，那不是可惜了了吗，况且你这么爱他，怎么舍得让他死呢?

老太后默默无语，正在进行激烈的思想斗争。庸芮趁热打铁：太后，您要是觉得人死了以后还能有感觉，那先王带绿帽子在地下积怒很久了，应该会先找您叙谈叙谈，您这时候自顾不暇，哪还有闲心管魏丑夫呢?

太后被这话吓一激灵，答道，你说的对，这事儿就这么算了。

公元前265年，也就是丈夫秦惠文王死后46年，情人义渠王死后7年，宣太后薨。十四年后她的儿子昭襄王去世，她的孙子秦孝文王改元继位后三天就死了，接着继位的秦庄襄王，他的名字叫嬴异人。

被政治玩弄的浪荡帝太后赵姬



这次妖艳登场的是秦国的帝太后，她的儿子就是大名鼎鼎、统一六国的始皇帝嬴政。看官要问，女主角不就是赵姬吗？她是赵姬，但却不叫赵姬。史料上没有记载她的姓名，对她的称呼要么是吕不韦姬、要么是子楚夫人（子楚是她的合法丈夫嬴异人啦）、要么是太后，帝太后则是她死后的谥号，因为她来自赵国，所以后世也含混地称呼她为赵姬。

在说帝太后赵姬的故事之前，得先说说她的婆婆华阳太后。

华阳太后来自楚国，本是秦昭襄王（他是宣太后之子，灭义渠、远交近攻、任用白起攻赵战于长平的那个，你们还记得不）次子安国

君的宠妃。本来历史也没她什么事儿，谁让她丈夫安国君命好，在哥哥悼太子死于魏国之后被立为新任太子，于是乎受宠的华阳夫人就成了秦国太子的正夫人。

要说华阳夫人也真是有手段，安国君有姬妾一大堆，儿子都有二十几个，最宠爱的反而是她这个无子嗣的女人，安国君成为太子之后，正夫人的位子仍然留给了她。

此时我们的女主角赵姬还身在赵国，邂逅了商人吕不韦。关于赵姬的身世，史记也是前后矛盾，前一段还是出身低贱的“邯郸诸姬绝好善舞者”，后一段又成了白富美“赵豪家女也”。总之赵姬跟吕不韦结识在先，然后又被吕不韦转手送给了在赵国为质的秦王孙嬴异人，不久生下了嬴政。关于嬴政的身世，史记中说吕不韦把赵姬送给嬴异人的时候，“姬自匿有身”，就是暗示吕不韦买一赠一了。但这也是司马迁一家之言，没有DNA检测，谁也不知道真假。

吕不韦到底是个商人，下那么大血本是有所图的。秦王孙嬴异人正是秦国太子那二十多个儿子中的一个，活动一番，能荣宠至极也未可知。怎么活动呢，走夫人路线，吹枕头风啊，这可是一条几千年经久不衰卖官鬻爵、上下通融的绝招。吕不韦通过华阳夫人的姐姐向华阳夫人进献各种礼物，继而装出一副妇女之友的样子说了一堆贴心的话：夫人哪，别看您如今独得专宠，那是因为您还年轻貌美，等到美色不再的时候，又没个儿子，往后的日子怕不好过呀。“以色事人者，色衰而爱弛”这句话就这么来的。

吕不韦接着鼓吹：不如趁您还得宠的时候，从太子二十几个儿子中择一个贤明的，认作自己的儿子，将来万一太子有个三长两短的时候也有个依靠，我听说，在赵国为质的王孙异人就非常贤明，哎呀为人又老实又可靠，要是把他认下来作儿子，一定会对您非常孝顺的。华阳夫人一听是这么个理儿，就应承下来，向夫君太子吹枕头风，涕泣曰：“妾幸得充后宫，不幸无子，愿得子楚立以为适嗣，以托妾

身。”美人一哭，就没有办不成的事，老太子赶紧的就答应了，还给了华阳夫人一个玉符做凭证。

吕不韦把事情办得八九不离十了，接下来就是怎么想办法将王孙子楚（因为过继给来自楚国的华阳夫人了，此时异人就改名为子楚）弄回秦国。正赶上秦国伐赵，在赵国为质的秦王孙就有生命危险，吕不韦赶紧花钱买通看守秦王孙的人，带着子楚逃回了秦国。逃命路上，哪还顾得了别人，赵姬母子被撇下了，滞留在赵国任其自生自灭，一撇就是六年。

直到昭襄王死后，安国君继位为秦孝文王，华阳夫人立为王后，子楚立为太子，赵姬母子才得以归秦。归秦之后赵姬的名份如何，到底还是不是赵国患难时定下的夫人之位，还是被更多年轻貌美的女人取代，史书上并没有记载，史书再次提到她的时候，她已经成为了秦国太后。孝文王继位没几天就薨了，子楚继位为秦庄襄王，华阳夫人顺利成为太后，嬴政立为太子，独独没提到赵姬是怎么安排的。不知道是在赵国为质时吃了太多苦，还是回到秦国后纵情声色以弥补所受的磨难，庄襄王子楚当上秦王三年就薨了，太子政继位为王，终结战国混乱局面的人物登上历史舞台。

女主角赵姬终于等到了苦尽甘来、扬眉吐气的一天。但她扬眉吐气的方式也就是把老相好吕不韦拽进后宫重续前缘，“秦王年少，太后时时窃私通吕不韦”。但吕不韦已经不是邯郸的一介商人了，他成了秦国的丞相、文信候、秦王政的仲父，府里要什么美人没有，有什么必要冒着被嬴政发现的风险，去私通年长色衰的太后？如何摆脱一个死死纠缠的女人，而且还是一个极有权势的女人呢？玩消失？那不行，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上哪她都能把你捞出来，何况还有散尽家财才得来的身家地位。甩脸子绝交？也不行，撕破脸，还想在她儿子手底下混吗？唯一的办法就是，替她另找一个身强力壮的小白脸…

吕不韦找到的这个小白脸，可是个奇人，名叫嫪毒（音涝矮，看名字就觉得不是啥好人）。奇在哪儿呢？原来嫪毒长了个巨大的丁丁，居然可以表演丁丁为轴转动车轮的把戏，“以其阴关桐轮而行”。再给他假造几道手续，拔掉胡子，装作已经去了势，送进宫去作为宦官侍奉太后。如此器大活好，太后焉能不喜？

好景不长，当时没发明什么避孕措施，太后怀孕了，这可怎生是好？没关系，跟嬴政找个借口，就说算卦算到太后这两年会逢大凶，得迁居雍地别宫居住，趋吉避凶。这一迁呼啦啦跟去了好些侍从，嫪毒差不多就成了别宫的男主人了，加上各地投奔嫪毒的门客舍人，也已颇成气候。更诡异的是，嫪毒居然还封为长信侯。吕不韦也封侯，但吕不韦散尽家财，对先王和嬴政都有拥立之功；一个侍候太后的假宦官，何德何能被封候，你们真觉得嬴政是瞎的吗？细思恐极啊。

嫪毒是假宦官，与太后私通生子的事是纸包不住火的，始皇九年，东窗事发，嫪毒不想束手就缚，决定先发制人，搞不好以他的智商还觉得可以取而代之。但他搞的政变不堪一击，很快就被镇压下去。本来众人投靠他也不是因为他有多大本事，只是因为他长了个巨鸟而已，搞政变打仗难道表演用鸟转动车轮就能赢？笑话，又不是杂技表演锦标赛。根据西汉刘向的说苑记载，嫪毒本人被车裂，他与太后所生二子被秦始皇派人“囊扑杀之”，也就是将两小儿装进布袋子，捶捶打打摔来摔去，筋骨俱裂而死。作者写到这里，不禁长叹，只有人类是可以想出各种残忍的办法诛杀同类甚至手足的物种吧。

此事追根溯源，与仲父吕不韦有莫大关系，但吕不韦在秦国经营多年，树大根深，嬴政一时不好下手，只得将吕不韦撵到河南的封地。但去河南拜见吕不韦的诸侯宾客使者络绎不绝，俨然有小朝廷之势，简直不作死就不会死。嬴政发来文书“君何功于秦？秦封君河南，食十万户；君何亲于秦？号称仲父。其与家属徙处蜀！”你有啥功劳啊，封你河南十万户还不够？你以为我叫你一声仲父你就了不起？其

实我跟你啥关系也没有！赶紧的，给我收拾东西滚到蜀地去，我看还有哪个诸侯会派人去那鸟都飞不进的地方拜访你。吕不韦是看着嬴政长大的，深知嬴政绝情起来的狠劲，大概也是为了保全吕氏全族，喝毒酒自杀了。

细想想，吕不韦与太后有私，嬴政不可能什么都不知道，再加上吕不韦在嬴政继位的时候已是风头无二的权臣，早就被嬴政记恨上了也未可知。嫪毐的进宫、得势、封侯、作乱，虽不能说全是年纪轻轻的嬴政布下的局，但他也很有可能巧妙地做了幕后推手，利用这局扳倒吕不韦。一个二十出头的年轻人漫长的谋划、隐忍、仇恨与毒辣不得不令人毛骨悚然。

太后赵姬在此间被幽禁，凡为太后说情者杀无赦，直到一个叫茅焦的人冒死进谏，如此对待自己的亲生母亲，扑杀二弟，诛杀为太后说情的大臣，恐寒了诸侯各国人的心，不利于秦国霸业。嬴政这才迎回母亲，使赵姬返回咸阳。

此时的赵姬，幽不幽禁回不回咸阳，又有什么区别？七年后，所有的爱欲情仇随她一起入土。

在地下，赵姬见到久别的吕不韦，该会说："我的意中人是一位盖世英雄，有一天他会身披金甲圣衣、驾着七彩祥云来娶我，我猜中了开头，却猜不中这结局…"

吕不韦望着赵姬，指向不远处的嫪毐（嫪毐的猥琐形象大概就像抄袭者读书客吧，哈哈哈），"你看那个人样子好怪，他好像一条狗哎。"

一样是与人私通生二子，一样是有两个情夫，宣太后在史家眼里至少还是毁誉参半，帝太后就被骂得狗血淋头"太后淫不止"。就连偷

情史也要胜者为王败者寇，宣太后参政议政杀死恋奸情热三十几年的情夫义渠王，完胜！

燕楚赵魏齐的后宫往事



关于战国的史书中，女性角色本来就不多，浓墨重彩描写的女性形象就更凤毛麟角，只能从各诸侯国帝王将相的篇章中顺带提及的句子里一窥究竟。

前面讲了关于秦国三位太后的故事，现在就来扒一扒其它诸侯国出现在史书中的后宫女性。

列位都知道苏秦张仪仅凭三寸不烂之舌周游列国、合纵连横，那就先来讲讲跟这二位有关的两位后宫女子：燕文侯夫人与楚宫宠妃郑袖。

“易王母，文侯夫人也，与苏秦私通。燕王知之，而事之加厚。苏秦恐诛，乃说燕王曰：臣居燕不能使燕重，而在齐则燕必重。燕王

曰：唯先生之所为。於是苏秦详为得罪於燕而亡走齐，齐宣王以为客卿。”就是说，燕文侯夫人与苏秦有私情，被文侯夫人的儿子燕易王知道了，但是呢，易王不但没有降罪反而对苏秦更客气了（战国时期的风气可真开放啊）。

日子长了苏秦也难免惶恐，跟燕王说，大王，我在您这没啥功劳老蹭吃蹭喝也不是个事儿啊（苏秦你别谦虚了，你不是还慰安了太后了么...），不如这样，我替您到齐国去做个无间行者，谋划一个战国版潜伏，为燕国的利益伺机而动，您看如何？燕王大手一挥，随你便。于是苏秦就佯装在燕国过不下去了，跑到齐国做了个客卿，最后也死在了齐国，那是后话了。

燕文侯夫人到底是怎么想的，心情如何，她的结局如何，作者可以很负责任地告诉列位：打死我也不说。(史书上没写，打死我，我也说不出来啊。)

至于楚怀王的宠妃郑袖，在宫廷斗争方面，那可是一把好手。楚王非常宠爱郑袖，简直到了言听计从的地步，但是大家都知道古代的君主们都有严重的直男癌，直男癌是什么，就是花姑娘多多益善啊。这楚怀王就是个直男癌患者，一边宠着郑袖，一边笑纳了魏王送来的一个美人，真是左手一个妹，右手一个妹，腿上还坐着一个花姑娘呀咿呀咿得儿喂。

郑袖心里越想越气，眉头一皱却计上心来。她对魏国美人嘘寒问暖，但有好东西都让给魏国美人，以至于楚王都觉得郑袖对魏美人的喜爱都超过了楚王自己。郑袖一边说着“美人妹妹，想要什么吃的玩的，都只管告诉我，丫头婆子们不好，也只管告诉我”，一边心里冷笑“贱人就是矫情”。不几日，魏美人对郑袖的信赖就如同刚进荣国府的尤二姐对王熙凤，尤二姐什么下场，看官们是知道的。

日子一天天过去，郑袖偶然告诉魏美人一个“秘密”，魏美人全身上下楚王都爱，唯独觉得美人的鼻子不大自然，所以美人要是想固宠，以后见了楚王最好捂着鼻子。很傻很天真的魏美人果然这样做了，一回两回的楚王还以为她感冒了，时间一长就纳了闷，转头去问郑袖怎么回事。郑袖装作欲言又止的样子，忸怩一番，委委屈屈地说出“实情”：美人妹妹是嫌弃大王您有狐臭。楚怀王最恨人家说他臭，一听还了得，一怒之下叫人割了美人的鼻子打入冷宫。甄嬛传里华妃有“一丈红”的绝招，楚宫的郑袖有“一寸红”，旗鼓相当。

那郑袖和张仪有啥关系？听作者慢慢道来。张仪以前许诺楚王，只要解除和齐国的盟约，秦国愿割让商於六百里土地；等到楚王真的不和齐国结盟了，秦王和张仪却耍起了无赖。不久以后秦国有求于楚国，楚王就说了，这回我不要土地，你们把张仪送来给我出气。张仪也不怎么害怕，真就来了楚国，来到楚国先见了一个人，就是楚国大夫靳尚，两人嘀嘀咕咕密议一番，靳尚就去拜见楚王宠妃郑袖。

一见郑袖，靳尚便大嚷：夫人不好啦，您快要失宠啦。郑袖柳眉倒竖，杏眼圆睁：混帐东西，胡说什么，看我不撕烂你的嘴。靳尚便把张仪教的话说了一遍：夫人，秦国的张仪被押来给大王出气，张仪可是秦王最看重的大臣，秦王迟早要割让土地奉送美人来赎回张仪，咱们的大王您还不知道，见着美人就迈不动腿，何况美人还带来土地作陪嫁，到那时候大王哪里还想得起您。郑袖本就是个成天防火防盗防小三的主，一听到秦国要送美人来，立即就打定主意去劝说楚王放了张仪。

楚王一向是个耳朵根子软的，经不起枕头风外带哭哭啼啼攻势，一切果如张仪所料（咱们的大诗人屈原白白费了好大口舌想要说服楚王杀掉张仪，气得跳脚）。当然了，经不起枕头风的一国之主没几个有好下场的，楚怀王最终被秦国设计劫持囚禁，死在了咸阳，那也是后话了。

列位看官还记得春秋霸主之一齐桓公被困宫中活活饿死的下场吗？战国时期也有位君主，被困宫中活活饿死，他就是鼎鼎有名“胡服骑射”的赵武灵王。赵武灵王的结局跟他的第二任王后吴孟姚不无关系。

赵武灵王有次梦见了个绝色女子，“美人荧荧兮，颜若苕之荣。命乎命乎，曾无我嬴！”于是四处跟人说起此事，如痴如醉地描述女子的美貌。有个人叫吴广（此吴广非秦末起义的吴广，看官不要搞混也），觉得根据描述这个美人就是他的女儿孟姚，于是把女儿献给赵武灵王，孟姚因而得宠。赵武灵王的第一任王后韩夫人死后，他便把吴孟姚立为王后，加上吴孟姚生了个聪明的儿子公子何，子以母贵，赵武灵王废了韩夫人之子公子章的太子之位，立了公子何。

赵国兴起胡服骑射的改革之后，国力大增，尤其是军事方面，灭中山国，筑长城，向西北压制胡人部落，疆域拓至今天的内蒙。不过赵武灵王这个人做事向来冲动，四十几岁正当壮年，一拍脑子说我不想当赵王了，让我儿子太子何继位管政治，我来抓军事，于是禅位给太子何，是为赵惠文王，老爸赵武灵王自称主父。

按说，赵武灵王让位也有他的道理，他老是在前线打仗，没多少精力管内政，加上万一有个三长两短，国内群龙无首也容易乱套。但这个做事冲动的赵武灵王，一见到他当初废掉的公子章，又有了另一个惊天动地的主意。公子章其实资质也应该不错，只是因为母亲早死没有依靠而被废掉太子之位，被废之后依然对父亲恭敬孝顺，而赵武灵王在儿子惠文王顺利执掌权柄之后却越来越失落，看惠文王不如当初顺眼了。两下里一比较，赵武灵王有了一个“一国两王”的大胆构思，叫惠文王割一块大点的土地给公子章，好让乖儿子公子章也称王（其实平原君赵胜也是你儿子呀，他资质也很好，主父你咋那么偏心，不划一块地也给公子胜称王？）。

实际上是赵武灵王习惯了操控权力，想把一国之主的地位重新夺回来，两个儿子都得做他的傀儡。赵惠文王哪里肯依。公子章原本没有非分之想的，也被老爸鼓捣得上窜下跳，于是父子不合，兄弟阋墙。争斗的结果就是年轻的赵惠文王赢了，公子章及随从被杀，惠文王怎么也不敢弑父，只是听任手下把赵武灵王围于沙丘三月余，听到父亲饿死的消息，才大哭一场办了丧事，史称沙丘之乱。不知道黄泉之下早死的吴孟姚到底会帮宠爱自己的丈夫还是帮自己宠爱的儿子。

要说这位赵惠文王，是个牛人，文有平原君、蔺相如，武有廉颇、李牧、赵奢，著名的“完璧归赵”事件就是蔺相如在惠文王在位的时候干的，著名的“负荆请罪、将相和”也是那个时期上演的历史大戏。惠文王的王后赵威后也是个有见识的女政治家，不过就是寿命短了点，关于她的事迹，史料（主要是战国策）着墨于两点：触龙说赵太后和齐王使使者问赵威后（终于有了个不靠私通而靠政绩闻名于史的太后）。

赵惠文王死后，秦国趁赵国新丧举兵来袭，赵国紧急求救于齐国，而齐国开出的条件是要求赵威后的幼子长安君到齐国为质。列位看官，如果一个家里有好几个孩子，妈妈最心疼哪一个？当然是最小的儿子。要最心疼的小儿子千里迢迢去它国作人质，有生之年搞不好都再也见不了面，你说这个母亲会做何反应？自然是搂住了儿子哭叫“心肝儿肉”地，怎么也不肯撒手，还公开对大臣说，谁也别劝我，谁劝我跟谁急！

有个叫触龙的大臣还是来劝了，淋漓尽致地展现了说话的艺术。他先问问太后的身体情况，然后说自己有个小儿子，爱得不行，捧手里怕摔了，含嘴里怕化了，想让太后照顾照顾给份差事。赵威后一听，男人也是偏心小儿子的，于是有了共同语言。触龙接着就从怎样爱儿女才是长远的爱这方面着手，说服太后放长安君质齐，只有长安

君为赵国建功立业，将来在母亲死后他才有可能在赵国长享富贵。这就是触龙说赵太后的大致内容。

战国策中齐王使使者问赵威后这一篇，说的是赵威后问齐使“岁亦无恙耶？民亦无恙耶？王亦无恙耶？”齐使不悦，说您怎么不按照尊卑先问候我们大王，然后才是问百姓和收成？赵威后的回答是“不然，苟无岁，何以有民？苟无民，何以有君？故有舍本而问末者耶？”没有收成，百姓靠什么活？没有百姓，君王靠谁养活？哪有舍本逐末先问君王的道理？这就是朴素版的“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从一位战国时期的女性政治家口中说出，令人击节赞叹。

说完了燕国、楚国、赵国后宫，作者接着来扒一扒魏国和齐国的事情。列位看官都知道信陵君窃符救赵的故事吧，这件发生在魏国的事情，其实真正的操作者是魏宫的一位美人如姬。

说起来这事也跟赵威后有那么一点点关系，赵威后的儿子赵孝成王不争气，用纸上谈兵的赵括代替老将廉颇出战长平，对手是谁？战国四大名将之首白起啊。结果，赵国大败，四十万赵国降兵被坑杀，秦军直逼赵国都城邯郸。

唇亡则齿寒，秦国要是把赵国灭了，旁边的魏国离死也不远了。赵国平原君的夫人是魏王和信陵君魏无忌的姐妹，救命家信催得急，魏王也答应派大将晋鄙发兵救赵，只不过秦王派人来恐吓，谁敢发兵救赵，我一灭了赵国第一个就收拾谁！于是魏国大军还一直在首鼠两端进行观望。

平原君写信给信陵君哭诉，小舅子啊，你就算不看在我面上，也想想你姐姐吧，赵国若是破了，你姐姐也活不了了。魏无忌数次劝魏王进军，都被魏王挡回来了。本来么，有个手下能人异士特别多的兄弟，老显摆比自己能干，看着就心烦，信陵君提的要求，魏王多半都是不答应的。

魏无忌急得不行，都动了自己率众门客赴赵俱死的念头。这时候魏无忌礼贤下士的一位能者侯嬴拦住了他：公子别忙，我听说魏王宠妃如姬曾经受过您的恩惠，如姬的父亲被人所杀，她想报杀父之仇三年了都没成功，是公子您帮她把事办成的，如姬希望报您的大恩，恐怕叫她死她也愿意。她是现在大王最宠爱的女人，可以自由出入大王卧室，而兵符就放在大王房间里头。您可以让如姬把兵符偷出来给您，您再到晋鄙将军那里将兵符核对，集结大军救赵。

魏无忌依计而行，果然得到兵符，在出发找晋鄙之前，侯嬴又举荐了一人，名叫朱亥，是个屠夫。侯嬴再次献计曰：将在外往往君命有所不受，公子虽有兵符，晋鄙也不一定听你的，若是他不听，就让朱亥把他杀了，由公子统兵救赵。侯嬴果然料事如神，晋鄙死在朱亥手上，赵国也因此得救了。

史记里边把几个男人写得都有血有肉，唯独如姬这位不惜身家性命窃取兵符的女子，却没有正面描写。故事的结局，信陵君滞留赵国不归，侯嬴自杀谢罪，如姬什么结局，作者再次很负责任地说：I don’t know.至于东周列国志怎么描写如姬的，那只是演义小说罢了,当不得真的（不过史记也未必能完全当真）。

民国大佬杜月笙曾经说过“钞票再多只不过是金山银山，人情用起来好比天地”。战国时期的信陵君魏无忌就是这么做人的，他是魏王的弟弟，对待小吏侯嬴和屠夫朱亥都相当礼遇；如姬要报仇，魏无忌就漂漂亮亮地替她办妥，都不多说一句话（奇怪，魏王的女人要报仇，魏王都办不到，信陵君办起来却不费力，仇家到底是谁啊）。付出去的人情左不过举手之劳，但别人都拿命来回报你，用起来好比天地真是一点也没讲错。

齐鲁大地自古以来出美人，作者以前讲过春秋时期庄姜、文姜、宣姜的故事（就搁现在，山东美人也占据娱乐圈很多个头版头条啊，青霞、丽君、巩皇、冰冰、小明、黄渤…等会等会，最后两个不算

啊）。接下来要讲的这位美人君王后，是田氏齐国末期的一位王后，虽然齐国最终亡在她儿子齐王建手里，但君王后在史书上还是留下了贤明的名声。

话说燕国重用乐毅与秦赵韩魏合纵去打齐国，五国联军连破齐国七十余城，齐湣王被杀，太子田法章隐匿身份，躲在莒城太史敫家做钟点工。太史敫有一女，就是未来的君王后了，当时和隐瞒身份的太子拍拖，一来二去私定了终身。等到田单恢复了齐国迎回太子田法章继位为齐襄王，太子落难时期的女朋友也被接回临淄立为王后。但是太史敫是个老顽固，说女儿没有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就和人私定终身，实在是丢尽了自己的脸面，要和女儿断绝父女关系。尽管如此，君王后对待父亲仍然不失人子之礼。

齐襄王当了十九年王就死了，他和君王后的儿子田建继位，君王后成为太后，辅佐政事。“君王后贤，事秦谨，与诸侯信，齐亦东边海上，秦日夜攻三晋、燕、楚，五国各自救於秦，以故王建立四十馀年不受兵。”也就是说，君王后辅政时，采取了中立国的立场，保障了齐国四十余年不受刀兵之灾。

战国策里还有个关于君王后的小故事：秦始皇尝使使者遗君王后玉连环曰：“齐多知，而解此环不？”君王后以示群臣，群臣不知解。君王后引椎椎破之，谢秦使曰：“谨以解矣。”意思就是，秦始皇派使者给齐国送了个玉连环，说你们齐国人不是号称聪明吗，能不能解得开这个玉连环？齐国群臣都不知道怎么办，君王后于是敲破了这个玉连环，对秦使说，这不解开了么。

四十余年的和平也没有使齐国摆脱覆亡的命运，只不过君王后很幸运地没有看到这一天。

战国风云之铁血悍将

“人屠”秦武安君白起



自古美人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说完了战国美人，自然要讲一讲战国名将的故事，而名将的事迹是和大大小小的战争分不开的。本来么，战国战国，没有诸侯国之间的长期混战，怎么叫战国时期呢?

说起战国名将，南朝周兴嗣的《千字文》中有一句“起翦颇牧，用军最精。”后人便将白起、王翦、廉颇、李牧并称为战国四大名将（咱们好像特别喜欢“四大”这种称谓，四大美人、四大名将、四大名捕、四大名旦、四大家族、四大天王、四大银行、四大会计师事务所、此处省略八十字…)

但是战国时期的军事家当然不止这四个人，我会为列位看官细细道来。闲话休提，言归正传，这期说的是有“人屠”之称的秦国将领，武安君白起。

看绰号就知道白起不是个善茬，杀多少人才能被称为“人屠”呢？光史记里就记录了足足有九十来万之多，相当于三个南京大屠杀。如果史记的数据可靠的话，按战国时期大约两三千万的人口总量来算，这个比例是很高的了。

那白起是怎样一步一步成为“人屠”的呢？背后又有怎样的深层原因呢？

列位看官还记得芈月传中孙俪饰演的秦宣太后么？剧中白起是秦宣太后的“弟弟”从而忠于太后，事实上却并非如此。宣太后的儿子秦昭襄王就是白起侍奉的主子，宣太后的弟弟魏冉，就是白起的伯乐，保举白起成为秦军主将，大败韩魏联军于伊阙，斩首二十四万，这是史记中关于白起杀敌有具体数字的第一次记述。

之后白起升任大良造，再次攻魏，夺取大小城池六十一座。大良造这个官爵可不是什么弼马温的级别，秦国的军功爵制分二十级，二十级为最高，大良造为第十六级。这个官爵高则高已，却不甚吉祥，五马分尸的商鞅也曾经是大良造，似乎预示着白起的结局不会善终。

白起接着又是攻赵，斩首三万（相比后面的伤亡数字，赵国这次还算是损失极小的了）；攻楚，不但夺取城池，还直接攻破了楚国的都城郢都，楚王逃亡，而郢都直接成了秦国的南郡。

根据水经注记载，白起在进攻楚国鄢城时，将鄢城附近的河水筑堤拦截，再修渠引至城内，开渠灌城，城内军民淹死者数十万人，如果此记录属实，那么白起领军屠戮的人数又要大大增加了。

白起大败楚国的军功使其加封为武安君，但这武安君并非秦国专有，别的诸侯国也有，六国大封相的苏秦和赵国名将李牧就都被封过赵武安君。只是这武安君也不甚吉祥，苏秦是被人刺杀而死，白起和李牧么，会慢慢讲到，我先卖个关子，反正不是善终就对了。

武安君白起继续勤勤恳恳地做着他战争机器的工作。跟魏国打，斩首十三万；跟赵国打，“沈其卒二万人於河中”，就是淹死赵卒两万人；攻韩，斩首五万。

以上这些杀敌数字还只是热身，真正让白起在历史上留下令人胆寒的恶名的，要数秦赵之间的长平之战。

本来秦国是想要韩国的上党这块地方，韩国上层知道打不过秦国，都准备献地了，但是上党的地方官咽不下这口气，就鼓动老百姓说，咱们情愿投靠赵国也不愿投秦国（好歹韩赵都是三晋土地，乡里乡亲的），而且咱们投了赵国，秦国必定攻打赵国，赵韩势必联手抗秦，能打败秦国也说不定。说干就干，派出使者通知赵王，愿意连人带地投靠赵国。

赵王找大臣一商议，毕竟好大一块地呀，以前要想得到别人的土地，得花多少人力物力打仗，现如今不费一兵一卒就能得到，这么大便宜不捡白不捡哪。捡了便宜引来秦国那条恶狼可怎么办？咱赵国还有廉颇，应该无妨吧，好，这块地咱要了。

韩赵两国在手续上完成了上党的交割，但是秦国才不管你什么手续不手续的，一个字，打，上党实际上被秦国占领。上党的老百姓陆陆续续往赵国跑，那是自然的，手续上上党归赵国了，赵国有义务掩护“撤侨”，于是廉颇驻守的长平成了接纳上党难民的地方。秦国开始攻打长平，这时候两国打仗的还是廉颇和王龁，互有胜负，秦军赢面略微大些，后来无论秦军如何挑衅，廉颇干脆坚守不再出战了。

对方龟缩坚守，相持不下年余，这仗怎么打？战争从来都不单单是阵地上的交锋，而是比拼两国的综合国力，包括外交情报系统的反应。秦国早已耳闻赵王不满廉颇坚守不战，放出风声：廉颇这老小子只知道躲，我们根本就不怕，我们最怕的是你们赵国的赵括，赵括是谁呀，曾经在阏与大破我们秦军的赵国马服君赵奢的儿子，虎父无犬子，赵括要是领军，才是我们秦国的劫难。

赵王果真钻进了秦国人下的套，用毫无经验的赵括换下了久经沙场的老将廉颇。这个上当的赵王是哪一个？赵孝成王，他妈妈就是那个“岁亦无恙耶，民亦无恙耶，君亦无恙耶”的赵威后。

赵国换了主将，秦国也换，上场的选手是武安君白起。一边是熟读兵书但实际上没有临敌经验的愣头青，一边是横扫东方诸侯，陆陆续续杀了四十七万人的“人屠”，这仗列位看官押哪边赢？

当时秦赵都几乎是举国出动，投入的人力和物力是差不多的，秦国就算商鞅变法之后国力略强，但客场作战，后勤物资供应的保障不如赵国；反观赵国，是自卫反击战，特别是已经吃了亏的情况下赵王进行全国总动员，同仇敌忾，主场作战，短期内物资供应比秦国远路而来要有保障。如果赵王沉住气，信任廉颇，对内做好全国战争动员，再呼吁合纵、争取诸侯军事援助，纵使最后仍然免不了失败，也会让秦军杀敌一千，自损八百。但历史没有如果。

先不论功过是非，单说这场仗，白起打得漂亮。诈败诱敌出击，用部分兵力绝赵军后路、堵截援兵，再用极少数兵力分割穿插赵军主力，最后将赵军压缩合围，断其粮道。赵王直到赵军被合围才想起来呼吁诸侯合纵抗秦，为时已晚。被围断粮四十六天的赵军军心涣散、相杀而食，数次突围未果，主将赵括在突围中被射死，最终群龙无首的赵军缴械投降。

说起赵括，人们都只道他纸上谈兵、夸夸其谈，这么讲虽然也没错，但是长平之战的失败不是他一个人造就的。从赵王、支持接受上党唯利是图的平原君等大臣，都觉得可以与秦国一战，盲目乐观；而情报系统的失灵，不知己知彼（秦军换主将是严格保密的，“有敢泄武安君为将者斩”）；外交系统的失策，先与秦国议和而不是呼吁诸侯合纵抗秦；临阵换将导致的军心不稳（廉颇在军中多年的威望是赵括不能望其项背的；反之秦国换将，换的是军功最著的白起，无人不服），这些都是导致赵国战败的因素。

然而促使赵国高层冒险速战速决的主要原因，在于赵国国力耗不起持久攻防战。秦国自商鞅变法后，以农为本，奖励耕战，司马错、张仪灭巴蜀后，关中和巴蜀成为秦国两大物资供应据点。反观赵国，半农耕半游牧，优势之一是胡服骑射改革后的军事实力特别是骑兵、步兵配合能力有所增强，劣势便是粮食储备不如秦国充足。冷兵器时代的战争，到最后拼的还是物资。赵孝成王、平原君赵胜、包括赵括在内的赵国领导层，都决定赌一把，主动出击，好过坐以待毙。

赵括也不愧是出身将门，秦国并没有很轻易地获胜，史记中说“秦卒死者过半，国内空”，赵括在山穷水尽之时也没有投降，而是突围身死，算是个有节操的，只是他没有料到秦国对待赵国降兵的手段。

史记中说白起将赵国四十五万降卒坑杀了，对于这个数字现在有些争论，有说赵国兵力不可能有那么多的；有说长平之战打了三年，前前后后加起来是有可能到这个数的；也有说坑杀的人中可能包括上党的平民；坑杀也不一定是活埋，也可能是先杀了再埋。总之战国策中是这么形容的“流血成川，沸声若雷”。

白起为什么杀这么多人？秦国军功爵制，以斩首数量来作为衡量军功和获得富贵的标准，这是其一；秦人华戎混杂，民风尚武彪悍，这是其二；那么多降卒，放回去又是抗秦的有生力量，带回秦国，哪来的土地和粮食安置？这是其三。有人把长平之战坑杀赵国降卒和南

京大屠杀相提并论，作者不能作出武断评论，但作者提两点：一，战国时期还是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化的蒙昧时期，而日军侵华时现代国际社会已初具雏形，关于战俘和平民的安置已有相关的国际法；二，长平之战的死亡的赵国人大部分人身份是士兵，死于南京大屠杀的人大部分是平民。

再来说说长平之战后的事情。事后秦国本可趁势一举拿下赵国，但是却由于秦相范雎的主张，接收了赵国割地议和，大概范雎是怕白起灭了赵国功劳会远远大于自己。于是白起和范雎有了嫌隙。后来赵国并未如约割地，秦国还是得伐赵，此时白起在病中劝说秦王暂缓，毕竟赵国吸取教训与诸侯合纵，而经过长平的创痛，赵国人空前团结，秦王没有采纳白起的意见，反而派王陵攻赵，结果失败。

白起病愈时，秦王仍然想让他领兵伐赵，白起是这么说的：在长平之战后我们没有趁赵国空虚而一鼓作气灭赵，反而等到赵国缓过气来再打，一来人家积极生产备战，二来人家四处结盟取得国际支持，三来赵国民间同仇敌忾而我们秦国军队却有骄傲自满的苗头，我看不出我们现在有可以顺利灭掉赵国的实力。于是白起称病不出。

秦王心想，没有你白起，我秦国就不能灭赵么，我偏要让你看看我怎么灭的赵国。王陵失败了，秦王就派王龁代替，直逼邯郸，此时楚国和魏国都派军队救赵，信陵君委托如姬窃符救赵的事情就是发生在此时，秦国久攻不下，多有伤亡。

本来白起好好称病，也不会有什么事，偏要逞强：看吧看吧，我怎么说来着，让大王你不要此时伐赵，你偏不听，你看结果怎么样，一切如我所料。秦王大怒，亲自强制白起统兵，白起还是坚持己见，说：大王你放弃吧，养精蓄锐了再说吧，何必较真呢真是的。杠上了的君臣不欢而散，随即白起被罢官，驱逐出咸阳，因身体不好没有立即动身。

过了三个月，秦军前线失利的战报一一传来，秦王更加恼怒，勒令白起立即滚蛋。他动身还没走多远，就被背后捅刀子的范雎参了一本：这小子被贬之后天天口出怨言，大王明察。白起看到秦王赐自尽的宝剑时，问了一句话：“我何罪于天而至此哉？”随即自问自答：“我固当死。长平之战，赵卒降者数十万人，我诈而尽阬之，是足以死。”于是一代悍将自刎而死。

人精王翦到底有没有打到越南？



在古代，军事将领是个危险性颇高的差事：既要运筹帷幄又要冲锋陷阵，刀剑不长眼，医学不发达，技不如人就死路一条；天时、地利、人和，一个标准不达标打了败仗，也死路一条；好容易打了胜仗，一将功成万骨枯，但被政敌暗算、君主忌惮的，还是死路一条。

拿战国四大名将来说，所谓不许人间见白头，大抵就是将军们多半活不到白头的岁数，不得善终，譬如白起、李牧；即便活到年迈的，也是被迫出走，声威不再，郁郁而终，譬如廉颇。但今天要给列位看官讲的这位王翦，是个人精，情商和政治头脑超高，在雄才大略

却又暴虐无常的秦始皇统治下，王翦手握重兵建立不世奇功，父子封侯却不受各方猜忌戕害，实在是个异数。

秦王政十一年，王翦小试牛刀，攻破赵国阏与，拔九城，算是一洗三十多年前秦军在此地被赵奢大败的耻辱。七年后，王翦率军灭赵。关于王翦灭赵一战，牵涉到战国四大名将中的另一位，赵武安君李牧。本来战国四大名将中两两对阵，那得多精彩啊，可惜两次对阵机会都因为赵国自毁长城，被破坏了。长平之战赵国换下了廉颇，白起没能和廉颇打；王翦攻赵，李牧却被冤杀，结果只剩王翦一个人的独角戏。李牧死后三个月赵国就被灭了，不知道冤死的将军在地下听到这消息是高兴呢还是不高兴呢。关于李牧之死，有好几种说法，其中一种载于战国策的说法是王翦忌惮李牧，使了反间计借赵王之手除掉李牧，其它的说法，作者会在专讲李牧的时候细说，此时按下不表。

秦王政十九年，史上最名不副实的刺客荆轲刺秦失败，秦王派王翦攻燕，王翦拿下了燕国都城蓟，燕王败逃辽东，策划刺秦的太子丹被杀，燕王将其头颅献给秦国求饶。六年之后，王翦的儿子王贲俘虏燕王喜，燕国灭在王翦王贲父子二人手中。

常言道，虎父无犬子。秦王政二十一年，“王贲伐楚，取十余城”，二十二年，“王贲伐魏，引河沟以灌大梁。三月，城坏。魏王假降，杀之，遂灭魏。”话说，白起在楚国挖沟筑堤水淹鄢城，这招被王贲活学活用在了魏国大梁，效果也是出奇地好。

“二十六年，齐王建与其相后胜发兵守其西界，不通秦。秦使将军王贲从燕南攻齐，得齐王建。”就是说，在妈妈君王后影响下，末代齐王一向保持中立，太平了几十年，但是眼瞅着秦国灭三晋、灭楚、灭燕，齐王建哪里还坐得住，和相国一商量，断绝了和秦国的外交关系，积极备战，可是秦国派出了越打越顺手的小王同学，齐国不出意外地，被灭了，齐王建被俘虏迁到了共地。王贲同学灭了魏国、齐

国，剿灭了赵国流亡政府军，在老爸攻破燕蓟的基础上结果了燕国，他被封为通武侯完全是靠他自己的军功。

儿子南征北讨，老子也闲不下来。（读者：说好的人精呢？人精呢？精呢？作者汗：就来就来...）秦王政二十三年，秦国朝野商量灭楚方针，王翦的意见是，灭楚非得要六十万人的军队才行，虽然白起攻破郢都、水淹鄢城，使楚国元气大伤，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楚国一向是秦国的强劲对手，楚人的悍勇也是闻名于诸侯国的。此时，另一员年轻将领李信持更为乐观的态度，“不过用二十万人”，而时年三十六岁的秦始皇还是更倾向于用李信。为什么呢？六十万人的军队，几乎是秦国的全部家底了，都交给一个人，各种情况都有可能发生，胜了、败了或者折了、反了。换了是你，你放心把所有积蓄交给一个下属帮你炒股票吗？李信年少壮勇，也没少打胜仗，尽可以试试，身边再配个蒙恬，双保险。

王翦一看没用上自己，就称病回老家去了。这边厢李信和蒙恬起初是分兵伐楚、势如破竹（六十万已经减到二十万了，你俩还要分兵，把楚国人也忒小瞧得狠了），待到李信要与蒙恬会师，却被楚国大将项燕偷偷跟踪突袭，大破秦军两营，斩杀都尉七人，秦军败走，是为秦灭六国时吃的最大的败仗。

嬴政气得跳脚，亲自去王翦老家请他出山伐楚，老王老王，悔不该不听你的计策，让李信那小子出去丢脸，老王你可是我的顶梁柱，这时候你可不能撒手不管。一开始王翦还是要傲娇一番的，大王，我这不身体有病吗，有心无力呀，您手下那么多大将，再择一个就是了。嬴政哪里肯依，老王你别说了，能干这活的，除了你没别人。王翦也不管真病假病，推不掉就只好接了这活，但是提了一个条件，就是必须得给他六十万人的军队。明白人啊，想当初白起称病，昭襄王请他伐赵，他死活不去，犟着脖子和秦王争辩说还不到时候，几次三番触怒秦王，再被范雎背后插一刀，嗯哼，不到时候伐赵，可到时候

灭你自己了。王翦乖觉，推一次，秦王觉得是欲拒还迎的前戏，都由得你，拒两次三次的，不怕死的尽可以试试。

王翦临行前，嬴政亲自送到灞上，欲言又止，肚里的话大约是“老王，家底都给你了，你省着点花，可千万别贪污到自己兜里”。老王是什么人？作者说过，人精啊。他先跟嬴政讨要美田宅园，嬴政奇了，你这老小子打仗前尽想着要田要地作甚？王翦回答，我这不是要点东西留给子孙才能安心打仗么，秦王大笑。

军队还没出关呢，王翦又五次派人向嬴政讨要田地，这是为啥呢？他是这么说的，“夫秦王怚中而不信人，今空秦国甲士而专委于我，我不多请田宅为子孙业以自坚，顾令秦王坐而疑我矣。”嬴政把整个秦国的家底掏给我老王，我跟他要田地财产，足见得我是个贪财的，贪财好啊，就没什么心眼使坏反水，嬴政这个多疑的也就疑不到我老王头上。王翦可是把嬴政的心理给揣摩透了，不过作者好奇，讨要两三次不就够了，讨个五六次不怕嬴政嫌烦，打完仗再收拾他？看官们想想，你们问老板讨加薪，讨一两次未必就成功，可讨五六次怕是要卷铺盖走人了吧。

废话少说，楚国人听说王翦来了，如临大敌，集中兵力准备打大仗。王翦对他们不理不睬，关起门来和士兵们吃吃喝喝丢石头玩。楚人面面相觑，什么情况？随即大怒，真是日了狗了，你们不是来打仗的吗，打呀，丢石头丢石头，丢你妹啊，要丢回你们秦国丢去。无论楚人如何挑衅，王翦就是不动。等楚国人耐心耗尽，准备调动开拔，王翦掐准时机出动，不动则以，一动就大破楚军，杀其将军项燕（一说项燕是自杀。王家和项家的梁子还没完，作者会一一道来）。说到掐准这个时机，不管是太史公还是司马光还是作者，都是嘴皮子翻翻，听上去容易得很，但这种技术，不出生入死、身经百战、融会贯通、沉得住气，哪里能那么容易领会。

王翦“竟平荆地为郡县，因南征百越之君”，就是说平定楚国以后，王翦还去征伐了百越。关于这个百越，有两种说法，一说是原越国的会稽之地，但浙江以南、会稽周围的越国故地，早已臣服楚国，算是“荆地”的一部分了，即已平荆地为郡县，那还南征个啥；所以另外一种说法，是秦军以湖南、江西为据，进击湘赣闽浙两广甚至到越南地区尚处于氏族社会的各部落及部落联盟（秦代在岭南设置桂林、南海、象郡，其中象郡在今越南境内）。

第一种说法因越国故地早已臣服楚国而存疑，第二种说法，除了史记中南征百越这半句话，并没有史料交代王翦征伐的百越之君到底在哪里，而只有西汉时期的淮南子记载过秦尉屠睢率五十万人与越人开战，根本没有提到王翦，只不过按史料推测，屠睢可能是协同王翦作战的，毕竟有本事指挥五十万人的秦国将领，还得是让嬴政放心的人，掰着手指头数也轮不到屠睢，只有刚灭完楚国的王翦最合适，从楚国战场下来直接南下岭南也顺路。作者觉得这个推测比较靠谱，但再靠谱的推测，它也只是推测啦。

话说楚国灭亡时，大将项燕死于王翦之手（甭管是秦军所杀还是兵败自杀，反正都是王翦灭楚害的）。秦二世而亡之际，王翦王贲早死了，这时候是王家第三代王离当家，富不过三代，常胜将军也不出三代，王离打仗就没有他爸爸和爷爷强。说来也巧，王翦的孙子王离折在了谁的手中？项燕的孙子项羽！巨鹿之战中，项羽破釜沉舟，以少胜多，俘虏了王离。王离最终有没有被杀，没有记载，但落在动不动杀降和屠城的项羽手中，他会放过世仇么？

算起来秦灭六国，除了韩国，赵魏燕楚齐五国都是被王翦王贲父子所灭。功高盖世，但司马迁偏要叽叽歪歪，说王翦没有辅佐秦始皇修德政，“尺有所短，寸有所长”，再厉害的人，只要给他鸡蛋里挑骨头，还是会挑出短处来的。作者个人见解，军人只管打好仗就可以

了，那些文人政客哼哼唧唧的标准，就不要来烦军人了，慈不掌兵么。

这么牛逼的人，后代是怎么样的？有王氏族谱记载，琅琊王氏和太原王氏就出自被俘的王离的两个儿子。不过族谱，也不能算正史罢。

比卫青、霍去病更早的抗击匈奴名将



匈奴不灭，何以家为？说起抗击匈奴的名将，卫青霍去病是看官们不假思索脱口而出的名字吧。可见战国那种各自为战的混乱时期，抗击匈奴的战果还是响当当的。

要说抗击匈奴的名将，那得先说说匈奴的来历。坊间有多种关于匈奴人起源的说法：

第一种“匈奴，其先祖夏后氏之苗裔也，曰淳维。”根据史记《匈奴列传》的第一句话，有人认为匈奴人是夏商交替之际，夏的后裔北上逃亡所形成的民族。

第二种“唐虞以上有山戎、猃狁、荤粥，居于北蛮，随畜牧而转移。”这是《匈奴列传》中的第二句，却指向了和第一句截然相反的观点，即匈奴人本来就是北方山戎、猃狁、荤粥各游牧部族的统称。

国学大师王国维持第三种观点，他在《鬼方昆夷猃狁考》中认为，商周间称为鬼方、混夷、獯鬻、狁，入春秋后称为戎、狄，战国时称为胡、匈奴者，其实都是对匈奴这个族群不同时代的不同称呼而已。不少知名学者赞同王国维的观点，以梁启超为代表。如果按王国维的这种说法，鬼方、混夷、獯鬻、狁、戎、狄、胡都是匈奴的别称，那么抗击匈奴的历史得大大提前到殷商时代。

第四种观点则是几乎把史书中记载的先秦时期的众多北方游牧部族都划在了匈奴范围里，比如东胡、义渠、林胡、楼烦等等。按照这种观点，那么战国时大破东胡的燕国将领秦开、胡服骑射后与林胡楼烦交手无败绩的赵武灵王、大败义渠的秦惠文王以及他私通并诱杀义渠王的老婆宣太后、利用他妈设美人计最终灭掉义渠的秦昭襄王，都算是抗击匈奴的好手了。

第五种观点则认为，上述所有北方游牧部族都和匈奴无关，匈奴是西边来的游牧民族，战国末期之前匈奴还没有迁徙到华夏北方，所以什么戎狄啊、胡啊，都跟匈奴没关系。秦汉以后匈奴壮大，兼并了一些部族，那是后来才发生的事。

此番要讲的战国时期抗击匈奴的名将，是李牧和蒙恬。这里说的匈奴可是史书中实打实用“匈奴”来称呼的游牧部族，而不是前文提到的那些一直存在争议的民族。

李牧是赵国大将，起先一直驻守代地和雁门，防备匈奴并护卫赵国北部边境。他在驻地权力很大，可以任免官吏，收取税赋充作军费，“以便宜置吏，市租皆输入莫府，为士卒费”。虽说他善待兵士，部队勤于操练骑射，时时留意烽火台的动向，派出很多侦察兵刺探匈

奴敌情，但他对于匈奴来犯所秉持的“坚壁清野、固守不战”的方针，使赵王和部分军民觉得，李牧他好象什么都没有做。

就这么过了好几年，赵国没什么损失，可也没打击匈奴经常来犯的气焰，赵王发话催了，李将军，你倒是打一打呀，李牧却依然如故。赵王一生气，竟找人换下了李牧，新上场的选手挺听话的，匈奴一打来常常主动应战，可是也常常吃败仗，伤亡不小也就罢了，频频征战还害得边地百姓荒废耕种和放牧。赵王一寻思，这样下去是不行的，还得把李牧叫回来才镇得住。

说来好笑，战国这些个名将，只要被君主穿过小鞋，君主回过头来再请他们出山的时候，总会傲娇地使出同一个手段：称病不出。白起是这样，王翦是这样，李牧也是这样。赵王一看软的不行，就准备霸王硬上弓，李牧是个见好就收的人，哎呀大王，我逗你玩呢，我哪能不去呀，你答应我一个条件我马上就去。什么条件？李牧气定神闲，让我去，就得按我的法子治军守城，别人不得干涉。赵王只得依了他。

李牧回到代地雁门，仍然是犒赏军士，拒不出战。又过了几年，匈奴虽说没捞着什么好处，却打心眼里瞧不起李牧，觉得他怯懦畏战；赵国士卒吃好喝好、天天操练，却无用武之处，每回匈奴来犯只有跑回来关城门的份儿，个个心里憋了一肚子火，早已到了不要赏赐也愿意决一死战的地步。

时机成熟了，这事就好办了。李牧精选战车一千三百乘，战马一万三千匹，步兵五万，弓弩手十万，进行战前准备。先派百姓漫山遍野放牧，引诱匈奴深入抢掠，匈奴一开始只来了小股部队，赵国军民假装不敌，丢下数千人畜让匈奴人去抢。匈奴单于闻之，放心率众深入赵境，本想来抢到嘴的肥羊，却正好钻进老狼李牧布置好的包围圈。赵军左右两翼发动攻击，弓弩手轮番发射，可在稍远距离射杀匈奴骑兵，且因准备充分命中率是比较高的；战车来回穿插可阻挡匈奴

骑兵攻势并将匈奴骑兵部队切割成小块；赵军步兵和骑兵配合，在近身搏斗中将被打蒙了的匈奴骑兵一一剿灭。

此战的战果是斩杀十余万匈奴骑兵，单于败逃，游牧部落联盟被打散瓦解，赵国边境保持了十几年的太平日子，“灭襜褴，破东胡，降林胡，单于奔走。其后十余岁，匈奴不敢近赵边城。”（由这句话是不是也可以看出，司马迁也是赞同将襜褴、东胡、林胡等游牧部族划归匈奴的呢？）这场战役对后世的影响深远，成功展示了在以步兵军团为主、少量骑兵为辅的情况下，如何对抗并致胜以机动灵活性著称的骑兵军团。

除了抵御匈奴的战功，李牧在征讨其它诸侯国的战役中也是屡屡获胜，特别是廉颇出走魏国之后，李牧已经算是赵国硕果仅存的常胜将军了。赵悼襄王派李牧攻燕，拔两城。后来秦国伐赵，杀赵将扈辄，斩杀十万赵军之后，赵国派出了大将军李牧抵抗，在宜安与秦将桓齮对峙，大破秦军，桓齮战败后逃亡，李牧因战功封为武安君，但是，看官们还记不记得说白起的时候，作者讲过武安君这个爵位是个不祥的爵位，秦国的武安君白起是无罪而被杀的，赵国的前任武安君苏秦是被人刺杀的，一代抗匈名将李牧，下场也已经昭然若揭了。

此后秦国并没有停止进击赵国的步伐，但赵国幸亏有李牧，又一次阻挡了秦国兵团的攻势。不仅如此，李牧还成功防备了虎视眈眈的韩魏两国。但长平之战后，赵国元气大伤，又经连年征战，君主昏聩，此时的赵国已经气若游丝。秦王政十八年，王翦率军伐赵，赵国的军事顶梁柱李牧却被冤杀，三个月之后赵国灭亡。

关于李牧之死，光战国策就有三种说法，有说秦王派人进赵国向赵王进谗言的，也有说赵王佞臣设计陷害的，还有说是秦将王翦自己使的反间计。史记的记载是，秦王使了反间计使赵王起疑心，赵王先是临阵换将，李牧不从，而被赵王派来的人抓住斩首的。

作者个人见解，史记的这个记载比较符合里面各类人物的性格特征，反间计一般是政客用的多些，军事天才们比较倾向于战场的事战场来解决，相对于秦王嬴政，名将王翦怕是不屑于使反间计的；战国那时候还没有后来的“父子君臣、忠孝节义”之说，这个国家对我不好，我可以跑到别的国家去，前面就有出走魏国的廉颇这个例子，李牧作为军功至伟的大将，岂会在被人陷害之后毫不反抗束手就擒，反抗不遂被抓住杀掉的可能性大些。

数百年后，南北朝至隋唐以来显赫一时的名门望族赵郡李氏，就自称是李牧的后人。

让我们再一次乘坐时光机回到秦国，看一看另一位抗匈名将蒙恬的生平故事。

蒙恬出身将门，祖父蒙骜和父亲蒙武都是秦国名将。“恬尝书狱典文学”，就是说蒙恬一开始是做司法文书工作的。也许是家族传承，蒙恬最终投笔从戎，他最早参与的军事行动应当是协同李信伐楚。看官还记得讲王翦的时候，提到的秦国朝野关于灭楚方针之争吗？王翦认为灭楚必须用六十万人，而少壮派李信则认为二十万人足已，对于嬴政来讲，六十万人的军队算是秦国的全部家底了，有点不放心一次性全用出去，所以最开始的时候采纳了李信的建议，用了李信和蒙恬搭档伐楚。

这是蒙恬的军事处女秀，想来蒙恬当时也是年少壮勇，和少壮派李信配合，嬴政要的就是速战速决的锐气。可惜事与愿违，李信和蒙恬在势头正盛的情况下，被楚国项燕跟踪偷袭，打了个败仗，而且是秦灭六国过程中秦国吃的最大的一次败仗。嬴政转头去求王翦出山，给了王翦要求的六十万人，并且派蒙恬的父亲蒙武作为王翦的裨将，这一次伐楚杀了项燕，俘虏楚王，楚国就这样被灭了。派蒙武去给王翦做副手，也是合情合理的，王翦是一员老将，作风沉稳，蒙武也是

久经战阵的人了，自然和李信蒙恬这样的少壮派风格不同，和王翦倒更像是一路，配合起来更顺手。

第一次重大军事行动就失败了，但是嬴政并没有弃蒙恬不用，秦王政二十六年，蒙恬被派去攻打齐国，大破之。不过呢，灭齐可不是蒙恬一个人的功劳，齐国毕竟是东方大国，不是块好啃的骨头，当时参与灭齐之战的还有刚刚灭燕挥军南下的王贲和李信。

算起来在秦灭六国过程中，蒙恬的战功并不是特别出众。可是到了秦统一六国后，在对抗匈奴的前沿阵地中，蒙恬大放异彩的时代到来了。秦始皇派蒙恬率军三十万北击匈奴，收河南，这里的河南可不是我们现在的河南省，而是地跨宁夏、内蒙、陕西的河套地区。

其后蒙恬"暴师于外十余年"，也就是率军驻守边防十余年。"筑长城，因地形，用制险塞，起临洮，至辽东，延袤万馀里。"原秦赵燕三国长城的连接，使秦朝有了一个坚固的巨大防线，用以屯兵和保障补给，来防御机动性超强的匈奴骑兵。不仅如此，秦朝在黄河沿线修城筑县四十四座，迁徙百姓戍边，作为屯兵和补给的第二道防线。

有了这两条防线，蒙恬以黄河为依托，渡过黄河，占据阳山和北假，将与匈奴的战线进一步往北推动。蒙恬的"占据有利地形，稳扎稳打，层层推进"的积极防御策略，和李牧的"坚壁清野，固守不战，时机成熟，诱敌深入，两翼包抄"的方法不同，因为彼时赵国和大一统之后的秦朝，在国力军力和可调动的资源方面有天壤之别。但相同之处是，都展现了以步兵为主但却可以防御甚至战胜骑兵部队的战争艺术。

蒙恬威震匈奴，匈奴的馒头单于，啊不对，是头曼单于，打不过就率众往北跑了，"不胜秦，北徙"。北边匈奴的威胁解除了，秦始皇愈发尊宠蒙氏，蒙恬戍守在外，他的弟弟蒙毅在朝内位至上卿，蒙氏一时风头无二。

但是越是战功赫赫的名将，越容易枉死。蒙恬之死其实大家都耳熟能详了。秦始皇在出巡途中病故，赵高与李斯勾结，矫诏赐死本该继位的扶苏，拥立胡亥，史称沙丘之变（赵武灵王被亲儿子围困三个月饿死的沙丘之围，也就一字之差，很容易混淆）。蒙恬也是一并被赐死的，但是他没有扶苏缺心眼儿得那么彻底，他劝扶苏不要轻举妄动，毕竟一个是手握重兵的大将，一个是派来监军的公子，都是皇帝信任的人，怎么会莫名其妙地赐死呢?

但是也不知道是被秦国的严刑峻法耳濡目染得墨守成规，还是被秦始皇的威严所摄，公子扶苏拒绝蒙恬向皇帝上书确认的请求，麻溜地自杀了。蒙恬不傻，可是在阴谋诡计方面，比扶苏的反应也好不到哪去，也就拒绝自杀，选择束手就擒，被解除兵权囚禁之后的名将哪里还有机会翻身?

本来胡亥也不大想杀蒙恬，毕竟他没什么过错，又于国有功，奈何赵高和蒙恬有私怨，而赵高又是胡亥的老师以及整个事件中的幕后推手，于是蒙恬、蒙毅相继被杀。

司马迁在蒙恬列传中毫无意外地，又一次叽叽歪歪，说蒙恬身为名将，不好好规劝秦始皇修德政，反而去修造了劳民伤财的长城，与对王翦的评价如出一辙。作者也只能呵呵了。

观战国至汉代的抗击匈奴名将，李牧、蒙恬被杀，霍去病英年早逝，李广自杀，李陵被俘后李氏灭族，卫青本人虽得善终，但卫氏一族在巫蛊之祸中倾覆，没有一个是有好下场的。可悲，可叹！

为赵国的安定可以负荆请罪，廉颇为什么最终却选择了背叛?



说起廉颇，人们总是会联想到负荆请罪和将相和，但廉颇之所以成为赵国名将并位列战国四大名将之中，并不仅仅靠的是勇于改过这个优点。战国时期将星如云，没有赫赫战功，他怎么会被南朝周兴嗣在千字文中与白起、王翦和李牧相提并论，又怎么会在唐宋时被选入武成庙，和其他古代名将一起配享祭祀?

赵惠文王十六年（看官们还记不记得这个把自己爸爸赵武灵王围困三个月饿死的不孝子），廉颇因伐齐夺得齐国阳晋的战功拜为上卿。公平而论，这次伐齐的战果，那是建立在燕国上将乐毅率燕、赵、韩、魏、秦五国联军攻打齐国并差点使齐国亡国的济西之战基础上。有这样一种说法，五国合纵伐齐时，赵国派出配合乐毅的大将正是廉颇，但是我没有找到史料直接出处。不过济西之战后次年赵国就再一次攻打齐国，派廉颇拿下阳晋，综合这个结果，很有可能他之前确实是参与了五国伐齐之战，对齐国已经熟门熟路了。

有人说在廉颇取阳晋之前，就已经因成功抵抗秦国进攻、迫使秦国与赵国会盟于中阳而闻名。秦赵会于中阳，确实有这回事，但史料里也就这一句话，没提到廉颇。

接下来廉颇与好基友蔺相如相爱相杀的故事，实在太脍炙人口。简单来说就是身为宦官门客的蔺相如，因完璧归赵之功拜为上大夫，又因在秦赵会于渑池的时候，以死相逼，使秦王羞辱赵王的小把戏没能得逞，保全了赵国和赵王的颜面而被升职为上卿，级别比廉颇那个上卿还高那么一丢丢。于是武夫廉颇怒了，老子靠出生入死、攻城略地的战功做到上卿的位置，这个小白脸凭啥在我之上，他原来不过是宦官家里吃白食的，嘴皮子翻了几下就爬得比我还高，不行，老子咽不下这口气，下回别被我看到，不然一定好好羞辱他一番。

蔺相如非常识相，每次都躲着廉颇，并借自己手下的嘴放出风声：我躲着廉颇不是因为怕他，廉颇虽然厉害，但总没有秦王厉害，我见了秦王都敢当面斥责羞辱，何况是廉颇呢；之所以让着他，是为了赵国的和谐，不然赵国重臣内讧，秦国就会趁机打进来了，那不就因私而废公了吗？廉颇是个粗人，却也明白道理，马上就光着膀子，背着荆条来给蔺相如赔罪，二人遂结为刎颈之交。

看官想想，如果不是为了赵国的稳定，廉颇不去给蔺相如赔罪，也不会怎么样。蔺相如毕竟出身低、资历浅，骂就骂了，反正是背地

里，你又能怎样，了不起以后见面跟你打声招呼“小蔺啊，吃了吗”，算是与你和解，凭着这份老资格，别人能说什么？何必以一个有军功的上卿身份，众目睽睽之下脱光了背着荆条那么丢人现眼？这里还要特别说明一点，所谓将相和这种说法是不正确的，蔺相如并没有在赵国为相，在此期间居于相位的是平原君赵胜，赵胜在赵惠文王和赵孝成王时期三去相，三复位。

接下来几年，廉颇率赵军攻齐攻魏，都颇有斩获。所以当秦军攻打赵国阏与时，赵王第一个咨询的是廉颇(史记有说阏与之战的起因是秦伐韩，而赵救之，但是既然赵国抗秦援韩，而主角韩国一点也没出力气，不通情理啊，作者比较倾向于战国策的说法，秦国是直接攻赵）。不知怎的，廉颇这回特别保守，觉得没胜算，反而让赵奢脱颖而出。赵奢在阏与大破秦军，过程会另外详述，此时先按下不表。

为什么司马迁讲廉颇的时候不但讲蔺相如，还要讲赵奢呢？蔺相如是好基友也就算了，赵奢因阏与之战被封马服君没过几年就死了啊，和廉颇有什么关系？他跟廉颇没关系，他儿子可跟廉颇大大的有关系。他儿子是谁？纸上谈兵的赵括！

关于长平之战的过程，作者在人屠白起那一篇已经着重讲过。这里就简单讲一讲，两分钟。（领导讲话一般都说“我只讲两分钟”，你们要信了就太天真了...谁？是谁拿馊馒头丢我？！）

秦赵两国为了韩国上党这块地打起来了，此时惠文王和赵奢已死，蔺相如病重，秦赵对垒的两员大将一开始是王龁和廉颇。赵军吃了点小亏，但廉颇固壁不战，王龁倒也奈何他不得。久攻不下的秦国做出两手准备（廉颇固守时间有三种说法，在半年到三年之间）。第一派人使反间计，让新上台的赵孝成王相信，秦国不怕廉颇反而畏惧赵括，赵括他爹在阏与大破秦军，简直是秦国人的克星，赵奢虽死，赵括继承了他爹的全部才能，非常恐怖。第二，悄悄地用战将中的独孤求败，武安君白起，来代替一直没讨到什么便宜的王龁。上台没几

年的赵孝成王，一心想搞点大动作证明自己，看赵括平日里军事理论是一套又一套的，又觉得廉颇老是胆小怕事不出去打给自己丢脸，果然中计。廉颇被换下了，赵括开始率领赵军踏上死亡之路。

论综合国力，赵国没法和秦国比。商鞅变法之后秦国国力大增；司马错、张仪攻占巴蜀，使秦国除了关中之外又多了一个粮仓。秦国外交和情报系统也搞得风生水起，一手反间计使得漂亮，保密工作也做得到位，愣是没让赵国得到白起领兵的风声。赵国一没有及时呼吁诸侯国合纵抗秦，以致孤立无援；二连对方换了杀神白起都毫不知情。

论单兵素质，秦赵旗鼓相当。秦国有军功爵制激励士兵，按斩首数量衡量军功和获取富贵，所以秦人勇于公战、怯于私斗。但赵国胡服骑射改革后也不是吃素的，和北方游牧部落的骑兵练手也不会吃亏，步兵、骑兵相配合的战术闻名于诸侯。

论地利，秦国客场，赵国主场，赵国占据地利之便。

论人和，这个就算了，赵国换下廉颇这手烂牌没什么好论的。哪怕赵括真是个天才，也不能在关系到国家生死存亡的一战中，就把从没打过仗的毛头小子和久经战阵的老将对调啊。而且探子也不给力，连对方主将是谁都没打听到，做不到知己知彼，还打个毛线啊。

面对从无败绩、精于野战的白起，老将廉颇固守不战都不一定会赢，何况是被别人佯装战败一激就倾巢而出的赵括。白起只需截住他后路以防援兵接应，再派小股骑兵穿插驱赶，使四十几万赵军成了一块压缩饼干，再合围断粮，围个四十几天，让饥饿、恐惧和绝望消磨曾经骁勇善战的赵国士兵的最后一丝斗志。

对一个将军来说，什么最重要？是士卒，手下没有了兵，将军这个名头算个球。所以当长平传来噩耗，赵括死于突围之中，四十几万

群龙无首的赵国降卒被杀，只跑出来二百多个幼齿娃娃兵，老将廉颇会是什么心情？平日里征战，素来住在一块，吃在一块，日日看着那些士卒操练，和他们一起冲锋陷阵、同生共死，即便是自己不再率领他们作战，到底人活着，总还有披上战袍再相见的时候。一夕之间全死了，饶是见惯杀伐的宿将，也不得不和赵国上下几十万的寡妇一同悲戚。被瞎指挥的赵王断送了数十万的士卒，廉颇一腔子护卫赵国的热血，是否这个时候也开始冷了呢？

虽然秦赵势不两立，但秦风这首《无衣》最能让人唏嘘。“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王于兴师，修我戈矛。与子同仇。岂曰无衣？与子同泽。王于兴师，修我矛戟。与子偕作。岂曰无衣？与子同裳。王于兴师，修我甲兵。与子偕行。”

长平之战后邯郸被围，赵国在苦苦挣扎之后依然没有倒下。虎落平原被犬欺，连实力本来弱于赵国的燕国都敢打上门来，欺“赵壮者尽于长平，其孤未壮”。廉颇率军大破燕军于鄗，杀燕军主将栗腹，深入燕境，迫使燕国割让五座城池求和。因为这次的扬眉吐气，廉颇被封为信平君，并代理相国一职（搞了半天，蔺相如没当过相国，廉颇倒当过）。

廉颇在这起起复复的过程中也看尽了世间冷暖。罢将的时候，门客尽去；复用为将，封爵升官，门客又都蜂拥着来了。此后廉颇还有过一次伐魏夺取繁阳的军功。赵国破燕伐魏，以长平之战损失四十几万青壮后的实力来看，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更能显出廉颇的军事水平。

不出意外，廉颇是会为赵国战至最后一滴血的。连赵括这样纸上谈兵的人都选择死亡而非投降，遑论肯为赵国抛却颜面负荆请罪的廉颇呢？但造化有时候就是要弄人的，让你大团圆或者求仁得仁，那就不是战国了。

长平之战是赵孝成王一生的耻辱，他带着这耻辱进了坟墓。赵悼襄王继位，也不知是嫌弃廉颇年纪大，还是一朝诸侯一朝臣，想用乐乘取代廉颇。长平之前被罢将是廉颇一生的痛，再来一次，掀起伤疤连着肉。廉颇反了，但他并没有冲着赵王，而是冲着乐乘去的，乐乘不敌逃亡。廉颇到底还是没肯和赵国彻底撕破脸。

反都反了，赵国回不去了，廉颇逃到魏国。以前为了赵国，廉颇伐魏没少打击过人家，魏国人最多也不过是客客气气收留他，却并不信任和启用他。这边厢赵国数次被秦国围困，赵悼襄王这才想起廉颇的好来，廉颇在魏国也是颇愿意归赵，何况当时反了也不过只是针对乐乘，并没有针对赵王。两下里郎有情妾有意，廉颇归赵似乎是箭在弦上。但作者不是说过么，造化它就是用来弄人的，看官们可别问我造化是谁。

赵王先派了个使者去魏国探探廉颇的虚实，一来看他愿不愿意归赵，二来看他还堪不堪用，毕竟是上了岁数了。使者临行前，赵国佞臣郭开，不知道与廉颇有私仇，还是受了秦国的好处，买通使者诋毁廉颇，意在断了廉颇归赵的这条路。说起郭开，看官们可还记得秦灭赵之前被冤杀的李牧吗？致李牧于死地的反间计，战国策和史记好几种说法，其中一种便是秦国赠与赵国佞臣郭开财物，郭开设计污蔑李牧欲加害赵王，从而导致李牧被杀。又是这位郭开，设计使赵王断了召回廉颇的念头。

此计和吃饭有关。廉颇素来饭量颇大，赵使来了之后，为了显示自己并未老朽，廉颇“一饭斗米，肉十斤，被甲上马，以示尚可用”。赵使回去是怎么说的呢？他说廉将军虽老，吃的还是很多，只不过一顿饭功夫上了三趟厕所。这尿频尿急多半是前列腺出了毛病，在上了年纪的男人中比较常见。看官们听听，说谎的最佳方法是真话里掺着假话，七分真，三分假，这三分假足可以破坏一切。“赵王以为老，遂不召”。

举了。

虽说是郭开使坏，赵王也不是什么好东西，起先要以乐乘替代廉颇，后来一看人家说廉颇老了，马上放弃召回廉颇的念头。老了就老了，漫说还是能打仗，即便打不了仗，以他为赵国立下的功勋，还不够格接回赵国颐养天年的么？也罢，终究廉颇奔魏还是赵王心上的一根刺。

被赵国弃之如敝履的廉颇，却让楚国悄没声儿地接走了。他一下子又成了楚将，但是却再未建立功勋。他说“我思用赵人”，这句话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理解，你可以说他仍然是眷恋赵国，也可以说他更习惯于赵国胡服骑射后步兵为主配备一定数量骑兵的军事方法，还可以说两者兼而有之。

但郭开的陷害也让廉颇保住了一条命，回到赵国没准和李牧一样的下场。廉颇在楚国最后的都城寿春（今安徽寿县）郁郁而终，他一生的愿望原本不过只是想为赵国而战。

除了四大名将之外，战国时期的军事人才还有不少。比如吴起、乐毅、田单、孙膑、庞涓、赵奢、王贲、蒙恬、李信、项燕等等（排名不分先后，各名将粉勿喷）。以上人物还有的是通才，上马打仗，下马治国。那时候很多诸侯国的高官贵族也会带兵打仗，所以就不一一列举了。

诸葛亮倍加推崇的战国名将



《三国志.蜀志.诸葛亮传》中说孔明“身高八尺，每自比于管仲、乐毅，时人莫之许也。”就是说，诸葛孔明常常把自己和管仲、乐毅相提并论。能让孔明自比的人，自然不是普通人，管仲是辅佐和成就了春秋霸主齐桓公的能臣，那么乐毅是谁，他又做了什么惊天地泣鬼神的事儿？他的故事且听我细细道来。

乐毅的先祖乐羊原是魏国大将，世居灵寿，灵寿这个地方（今河北灵寿县）原属于北方狄族鲜虞部落建立的中山国。说起中山这个国

家，也真是命运多舛，先是被乐羊率领的魏军所灭，后来复国，等到赵武灵王继位胡服骑射之后，又被赵国所灭。出生在这样一个兵家必争之地，又受狄族彪悍尚武之风熏陶，乐毅“好兵”一点也不让人意外。

一开始乐毅被举荐在赵国做官，沙丘之乱时，赵武灵王被亲儿子赵惠文王围困饿死，时局混乱不明，于是乐毅离开赵国，去了祖籍地魏国。乐毅替魏国出使燕国的时候，被礼贤下士的燕昭王相中，拜为亚卿，他一开始是“辞让”的，可能是真辞也可能是做样子，反正后来乐毅在燕国呆得挺久的，而让他闻名于史的也正是他为燕国建立的不世功勋。

那时候的燕国，实力比较弱，受过东方大国齐国的欺负，在内乱的时候差点被齐国借机灭了，这奇耻大辱一直在燕昭王心里憋着。齐国在这段时间，就是个事儿逼，哪哪的矛盾它都得插一脚，跟楚国打过，差点灭掉燕国，跟三晋既打过群架又合起伙胖揍过秦国，赵灭中山国它也掺和了，还破了宋国占了好大一片地，总之一副到处打架揩油的嘴脸，神憎鬼厌的。

乐毅和燕昭王一合计，这么多人都讨厌齐国，好事儿啊，敌人的敌人就是我们的朋友。凭燕国一国是打不过齐国的，燕国挑头联合起了赵、魏、韩、秦，五国合纵伐齐，乐毅为上将军，赵国还把相印发给了他，那叫一个声势浩大。联军和齐国在济水以西大战一场，齐国本身就准备得不够充分，加上趾高气昂的齐滑王对着主将触子嚷嚷“给老子打，打不过就毙了你们，刨你们祖坟”，以致主将离心，临阵而逃，齐军惨败，史称济西之战。

齐军主力被打败，为了使燕国利益最大化，乐毅想办法遣散其它四国的军队，独留燕军深入齐境。不过看官们须知，其它那几国岂是那么好相与的，不给点甜头，怎么可能让打就打，说退就退？秦国在济西之战前一年就已经单独攻齐，拔了齐国九城，即已得了好处，加

上路途遥远，给养不便，就退了兵。魏国被许诺可以去夺被齐国占领的宋地，赵国可以去夺取河间地，大家都急于吃分到自己碗里的肉，联军既散，燕军自可放开手脚报仇雪恨了。

在燕军深入齐境之前，燕国是有不同的声音的，与其花巨大的代价灭齐，不如蚕食一些齐国边境之地，先逐步壮大自己。齐国虽败，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燕国想要一口吃掉它，怕是没那么大的消化动力，何况其它诸侯国虎视眈眈，焉知不会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不过燕昭王仍然准许乐毅继续深入追击，攻占齐国国土，一方面是报齐国差点灭燕之仇，另一方面是太想借此机会使燕国国力整体上升一个层次，这么好的机会如果白白错过，过了这村可就没那店了。齐都临淄被燕军占领，大量财宝被运回燕国，燕昭王亲自劳军，乐毅获封昌国君。燕王押运战利品回朝前留给乐毅三个字，“接着打”。

乐毅领命，这一打就打了五年，连克齐国七十余城。齐国仅剩莒和即墨两城没有被占领，几乎名存实亡了，反观燕国的实力却盛极一时。但是，诸位看官可知，日中则昃，月满则亏，此天下常理也。燕国的这次上位，和秦国自商鞅变法以来富国强兵稳扎稳打不同，全凭燕昭王的一口气、几位人臣谋士的里外策划和准确地利用了诸侯间的矛盾，毕竟根基不稳，等到燕昭王一死，燕国的锋芒也就到了盛极而衰的转折点了。

燕昭王死后，燕惠王即位。这位燕惠王，在做太子的时候就和乐毅不对付，他上了台，乐毅可就没什么好日子过了。此时的齐国，虽还未亡，也就吊着一口气了，但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偏巧出了个能人，此人恰恰还是乐毅的克星，他使了一手漂亮的反间计，利用了新任燕王和乐毅的嫌隙，从而使齐国得到了喘息的机会，进而奇迹般地复国。关于这位齐国的能人如何以孤城复国，以后会另外详述，此时先按下不表。

战国时期有名的战役，里头用了反间计的为数不少，长平之战秦国用反间计使赵国用赵括换下了廉颇，王翦灭赵之前也用了反间计除去李牧，此番齐国也是用的反间计，使燕惠王用骑劫换下了乐毅。齐国具体是怎么实施计策的呢？乐毅花了五年时间攻齐，只剩莒和即墨两城没有攻下，齐国人放出风声，那两个城乐毅要拿下是分分钟的事，迟迟不动手是因为乐毅和燕国新君不和，故意拖延时间想在齐国自立门户，所以啊，现在乐毅在齐国多呆一天，齐国也就会多苟延残喘一天，要是燕国换了别的忠于新君的大将来，齐国的灭亡只怕就在旦夕之间了。

本来就看乐毅一直不顺眼的燕惠王，岂有不疑心的道理，召回乐毅，派骑劫顶替。乐毅能统帅五国联军，也毕竟不是一般人，他没有回燕国复命，而是直接逃到老家赵国。看官们想啊，秦惠文王在做太子的时候，和商鞅不对付，等到他一继位，就把商鞅车裂了；那乐毅在燕惠王做太子的时候就和人家有矛盾，当然怕上了台的新君拿自己开刀，燕国是万万回不得的，那能去哪呢，看官们还记不记得，乐毅的老家灵寿，在中山国灭之后归了赵国，而五国合纵伐齐的时候，赵王还曾把赵国相印给了乐毅。

怎么说乐毅连克齐国七十余城，声名赫赫，来投赵国，赵国自然大喜，用不用是一回事，光摆在那供着，就能震慑燕齐。赵国把他封在观津，号望诸君。这边厢，骑劫得了误导性情报，觉得灭齐是分分钟的事，加上根本就不比乐毅攻齐五年那么知己知彼，不但没有攻克莒和即墨两城，反而不断地被齐军撵着跑，把以前占领的齐地都吐了出来。齐国复了国，迎立了新君；燕国劳师动众损兵折将，最后的最后，都还来不及对齐国说上一句“让我感谢你，赠我空欢喜”……

燕惠王这口气总得找个地方出吧，于是就和乐毅展开隔空骂战（骂战倒还不至于啦，怎么说也有点想把乐毅召回来的意思，就是双方火药味都不小，加点孜然都能烤羊肉串了）。

燕王：“乐毅，我用骑劫换下你，还不是念你常年在外打仗太幸苦，让你回来休息休息，你小子倒好，以为我想害你，居然跑到赵国去了。你对得起先王对你的知遇之恩吗？”

乐毅洋洋洒洒说了老长一篇话，实在罗嗦得紧，作者捡要紧的说。“大王明鉴，善始善终这件事，不必强求。我为先王立下大功，就是宣扬了先王知人善用的事迹；而我避免杀身之祸，也是全了燕国和先王的颜面。君子绝交，不出恶声，忠臣去国，不洁其名。我从来也没敢给大王您抹黑，给自己洗白啊。”君子绝交，不出恶声，这句话的典故就在乐毅这里。

燕惠王也无法，错原是自己铸下的，乐毅这里不卑不亢给了个软钉子，但又希望乐毅念着与燕昭王的旧情，不与燕国为敌，所以把乐毅在燕国的昌国君封号传给了他儿子乐间。乐毅后来还是和燕国互通往来，被燕赵两国拜为客卿，最终卒于赵国。

乐毅的儿子乐间及其同宗乐盛辗转为赵国所用。看官可还记得廉颇奔魏前，和谁闹翻了？就是赵王想以之取代廉颇的乐盛，乐毅的本家后生啊，战国的圈子真小。

话说乐毅能帅五国联军伐齐，又能在破齐主力后支开联军，独帅燕军连克齐国七十余城，的确厉害，但是这里还有两位隐身人物的功劳，这两人就是战国名嘴苏秦和他兄弟苏厉、苏代。

苏氏兄弟都是纵横家，但同时也是成功的间谍。苏秦因与燕文侯夫人私通而不得已离开燕国，跑到齐国替燕国做间谍。苏秦横死在齐国之后，苏厉、苏代对齐国多少有点心存芥蒂，虽然也受齐王重用，然而是身在齐国心在燕。根据战国策记载，在五国合纵伐齐之前，燕国和齐国就打过仗，苏代争得齐王信任，两次率领齐军和燕军交战，故意不敌，前后致使齐国五万士卒被斩首。各玛丽苏编剧若是有心，

苏氏兄弟的战国无间道，可是很好的古装题材，既有奸情，又有谍战，还有战争场面...（读者：喂，你走神啦，回来回来！）

燕国攻齐，胜利在望却功亏一篑；诸葛亮五次北伐，最终功败垂成。孔明自比为乐毅的时候，他是否想到这一节，冥冥之中犹如谶语。

乐毅的克星，以孤城复国的齐国牛人是谁？他用了一个什么邪性的阵法大破燕军？他的结局又如何？近代哪位名人一直以他的事迹激励自己？

下一节揭晓

蒋介石欲效法而不可得的战国奇人



上一回说到乐毅帅五国联军伐齐，在济西之战中大破齐军主力，并于联军解散之后独帅燕军连克齐国七十余城。齐都临淄被燕军占领，大量财宝被夺，仅剩莒和即墨两城苦苦支撑，情势危如累卵。乱世出英雄，就在齐国即将覆灭的当口，齐国一位能人横空出世。

此人来自田齐宗室的远房支系，名叫田单。田单原本只是齐都临淄管理市场的低级官员，可能职责跟如今的城管差不多。临淄被占领、齐湣王出奔莒城后，田单也带着族人加入了逃亡难民的队伍。

田单这一系虽是田齐宗室的远房支系，但毕竟不是小门小户，怎么也有些身家，有妻有妾，一大家子人口不少，所以逃难得用车来装

载细软和行动不便的人。正所谓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逃亡也是一样道理，交通工具必须有保障。田单让人把车轴两头突出的部分锯短，再包以铁皮保护和固定（关于车轴的长度，请参见战国青铜马车的图片以作参考）。当别的富户贵族驾车慌不择路以致车轴磨损断裂后被燕国军队追上俘虏时，田单先带领族人逃到安平，安平城破后再顺利到达即墨。



刚愎自用的齐湣王躲在莒城并没有苟延残喘多久，被名为救齐实为趁火打劫的楚国大将淖齿杀死。太子田法章躲在太史敫家中，直到莒城百姓自发抗争，杀死淖齿，夺回莒城控制权，才被拥立继位，建立了小型临时政府，是为齐襄王（燕赵魏齐的后宫往事中有提到齐襄王和君王后的战地恋情）。

燕军围攻莒城，数年不下，许是因为有了齐襄王这个主心骨，莒城百姓誓死不屈。不得已，燕军转头去攻打即墨。即墨的最高长官力战而死，田单因为有先见之明成功保全全族而被众人推举为将军，率领即墨军民继续对抗燕军。田单上位，应是情势所逼，众位看官想想，若不是无人可用，即墨军民怎么会把全部希望寄托在一位没打过仗的城管身上。莒城和即墨都被长时间围困，各自为战，众望所归的城管将军田单，该怎么做呢?

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正当田单一筹莫展之时，有一个重大利好消息传来。对燕军统帅乐毅有知遇之恩的燕昭王死了，新继位的燕惠王和乐毅早有嫌隙。田单让人放出消息，说乐毅久攻不下莒和即墨两城，是为了自己做好充分准备在齐国自立门户而拖延时间，若是派别的燕国大将来，这两个城池早就被灭了。本来就对乐毅不爽的燕惠王，很快就中了这条反间计，派骑劫换下乐毅，从而导致乐毅弃燕投赵。

成功赶跑了心腹之患，扰乱了敌军军心，接下来就该稳定自己的军心了。田单是怎么做的呢？他让即墨每家每户吃饭前先在庭院里摆出祭祀祖先的饭菜，天上的飞鸟看见食物，自然会盘旋在上空然后下来啄食，远远望去颇为怪异。田单解释说，那是神迹啊，一定会有神人来教导我怎么破敌的。接着装模作样地让一个士兵扮作神师，每当发布命令的时候，必称是神师的意思。人在困境的时候怯弱迷失，通常更容易从宗教中寻求勇气和慰藉，这一招颇为有效，即墨军民胆气大增。除此之外，燕军耳闻目见，对此“神迹”竟也信了三分，犯起了嘀咕。

凝聚军心的另一途径是“哀兵必胜”。田单又派人放出了风声：“我们齐国人最要脸面，若是燕军把俘获的齐卒割掉鼻子并且列于燕军阵前助攻，这样即墨守城的人必然害怕，城池就能被攻下了。”燕人果然依言而行，守城的齐人看见齐国俘虏的下场，愤怒异常，更加坚定了死守的决心，生怕被活捉后割鼻子。田单如法炮制，再次放出个烟雾弹：“齐国人最怕的是被别人刨祖坟，若是即墨城外的坟头被挖，先人被侮辱，那么城内的人自然胆寒而无力抵抗。”燕人又一次中计，挖坟并焚烧尸体。城内齐人怒气冲天，目眦欲裂，皆欲出城决一死战。

田单一看士气鼓舞得差不多了，再接再厉加了一把火。不但自己和士卒一同做着战前准备，并把妻妾也编入后勤队伍，散尽粮食犒劳

士卒。做将军的都把自己和族人的性命全压上，士卒怎么会不效死力呢？

开战在即，田单命甲士埋伏，老弱妇孺登城示弱，遣使联系燕军投降。攻了这么久，突然之间对方投降了，燕军皆呼万岁。田单让即墨城里的富户筹集资金，贿赂燕将，“即墨就快投降了，等燕国大军入城的时候，还请将军们护我们妻小周全，这是一点小意思，聊表敬意，万望笑纳。”燕将收了财物，自然大喜，不疑有它，燕军从将到兵愈加松懈。

即墨城内齐人按田单的指示，四处搜集到了一千余头牛，给牛披上红绸衣，再画上五彩龙纹，两只牛角上各绑上兵刃，给牛尾接上浸了油脂的芦苇束。天黑时分，齐人在城墙上凿出数十个大洞，将牛尾的芦苇束点燃，牛尾受热，牛群狂奔出城，冲向燕军，牛群之后尾随而来的是五千齐国壮士。燕军本就松懈，只等着受降进城，黑夜之中突然看见一群尾巴上燃着火焰、身披红绸、上有龙纹的怪物，两角上还有明晃晃的尖刃，无不大骇。火牛阵左冲右突，所触燕卒非死即伤，紧随而来的五千齐国壮士趁乱发动攻势。城内的齐人也没闲着，喊杀声不断，连老弱妇孺都敲着铜器，声震天地，不禁想起水浒传中那句“却似做了一个全堂水陆的道场，磬儿、钹儿、铙儿一齐响”。

此时的燕军如惊弓之鸟，四散溃逃，哪里还能细细分辨虚实。替代乐毅来到燕国统帅军队的骑劫被齐人诛杀，主将一死，燕军更没有恋战的心思。齐人乘胜追击，势如破竹，将所过被燕军占领的齐国城池，一一夺回。依附的齐人越来越多，田单的兵力日盛，终于将燕军尽数赶回黄河以北的燕国境内，被乐毅攻下的七十余城皆复为齐。

根据战国策记载，在田单复国尚未迎立齐襄王时，诸侯国都觉得田单会自立为王，毕竟他有复国之功又执掌兵权，更何况他本身就是田齐宗室，民心、实力和血统都不是问题。但让人们大跌眼镜的是，田单到了莒城迎回齐襄王，护送其至临淄执政。齐襄王封田单为安平

君，并委以相位。实际上襄王本身对田单自始至终都怀有戒心。田单路遇穷苦老者，解衣相赠，襄王看在眼里非常不爽，心里嘀咕，当着我的面就收买人心，你想作甚？后来经人指点，襄王化被动为主动，公开嘉奖田单，并搞官方宣传“田单给穷人送衣送食，都是大王心怀百姓，派他去做的”，在民意上夺回了主动权。

世上最难以化解的，不是仇恨，而是君主对功高震主的臣子的戒心。白起、李牧被杀，王翦在帅六十万秦军伐楚之前三番五次向嬴政催要财宝田宅以求自保，乐毅被迫弃燕投赵，就是这个原因。

襄王的戒心并没有因为在民意上扳回一局而消除。有次田单前脚向襄王举荐了貂勃，襄王后脚就把貂勃支开出使楚国；貂勃出使楚国晚回来了些日子，襄王就以貂勃仗着相国撑腰滞留楚国的名义急召田单问罪，田单衣冠不整鞋也没穿就进了宫，一入宫就老实认罪，态度非常好，几天以后，襄王想了想，这小题大做也别太明显了，此事就不了了之。貂勃从楚国回来后，襄王接见他，同时叫田单来作陪，这个貂勃就结结实实地给襄王来了个下马威。他说：“周文王尊称辅佐他的吕尚为太公，齐桓公尊称辅佐他的管仲为仲父，大王您是怎么称呼辅佐您的安平君的呢？直呼其名！这是很不尊重人的，何况大王的王位是怎么坐稳的？没有安平君的驱逐燕军复国迎立之功，您和王后怎么能回到临淄？”

貂勃也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把襄王为难田单的过错推到当时襄王宠信的九个臣子身上，襄王面子上挂不住，也乐得让别人当替罪羊，就把那九个人杀了，以示对田单盖世功勋的诚意。个人以为，那九个人可能正是襄王的心腹，襄王对田单怀有戒心这件事在他们面前表现的非常直接，而他们也肯定会顺应襄王的意思，说襄王爱听的话，那些话自然是对田单不利的。这九个人到底是诽谤重臣的奸险小人，还是忠于襄王但被当替罪羊处死的蒙冤之人，史料有限，难以盖棺定论。但这九人被除，相当于襄王自己的小集团被打散，意味着君

臣势力的平衡被打破。而且仅凭貂勃的一席话，就决定了这九人的生死，实在是有些费解啊，在驱逐燕军时智计百出的田单，面对这场政治斗争，真的什么也没做过吗?

九人帮一死，君臣的矛盾有所缓和，田单占了上风，意气风发。有次田单攻狄之前，咨询过齐国名士鲁仲连，鲁仲连认为他打不赢，田单不信，我能以即墨一城复国，还不能打赢这么场小仗吗？没成想果然如鲁仲连所料，三个月了都没攻下来。于是田单又去咨询鲁仲连，到底是为什么？鲁仲连说，当初从即墨突围时，将军与士卒共同进退，从上至下抱着致之死地而后生的决心，这是胜利的基础；而如今将军有着高官厚禄，怎么可能还像从前一样在战前就抱着必死的决心？田单虚心受教，第二日便巡查城防，战时立于敌方弓箭流矢的射程范围内，亲自击鼓以鼓舞士气，终于克狄。

史记和战国策都有记载，田单后来去了赵国，先是为将，后来也曾为相，他为什么离开齐国呢？战国策是这么说的，那时候各诸侯国都流行聘用外援，燕国用了宋人荣蚠为将攻打赵国，赵国心想，我也找外援应对啊，找谁呢？有了，齐国田单仅凭即墨一城就把燕军打回了老家，找他克燕，刚刚的。好家伙，为了求得田单，当时的赵相平原君同意用三个城的五十七市邑跟齐国换田单（这里的市邑并非为城池，而是固定的居民点，类似村庄的规模）。

马服君赵奢跑去找平原君理论，为什么不找我去对抗燕军呀，我对燕国的情况也很熟悉，凭什么要用好不容易鏖战才夺回来的土地去换一个田单？平原君以上级领导已经批准了为理由，准备回绝赵奢。赵奢又说，田单如果是个蠢蛋，那他就打不过荣蚠，换他来也没用；如果他聪明的话，他一个齐国人又怎么会真心帮赵国打燕国呢？他肯定要以赵军对抗燕军，消耗燕赵两国的实力，来保障齐国的强大。可惜平原君最后还是没听赵奢的话，用了田单，果不出赵奢所料，一番苦战后田单也仅仅替赵国攻下了三座小城。

田单到底军事才能如何？个人认为，他是个很好的谋士，长于攻心，但真的论军事素质，肯定是不如乐毅的，不然也不会煞费苦心用反间计把乐毅弄走。而在战国策中还有一篇，记载了田单在赵国为相时跟马服君赵奢谈论兵法的事。田单认为，赵奢的用兵方法太过浪费，动不动就用十几二十万人的军队，青壮都跑去打仗了，粮食没人种了，还得从别国进口粮食，并远距离输送，以保障作战部队的补给，其实真正的王者之师，三万人就够了呀。赵奢把田单大大地嘲笑了一番，说你的作战思维还停留在古时候啊。古时候诸侯国很多，城池很小，最多也就三百丈，每个城居民也少，用三万人就能搞定一场战争没错。但如今七雄并立，各自兼并了从前很多小国，每个国家都有千丈之城、万家之邑，也都能轻易地召集十数万的军队，打旷日持久之战，譬如齐国动用二十万人花五年时间攻打楚国，赵国用二十万人攻打中山国也用了五年。如果你还是用三万人的军队，围攻千丈之城的话，还包围不了一个角，用来野战兵力就更嫌少了。田单闻之叹服不已。

田单在赵国时，还曾在长平之战前试图说服魏国与赵国合纵对抗秦国，但是没有成功。史料关于田单的记载基本就结束了，有人评价田单的闪光点仅在于他复国的时期，此后燕齐两国几乎两败俱伤，后来无论在赵国还是齐国，田单都没能拿出政治或军事上漂亮的成绩单。个人推断田单最后应该是寿终正寝，至于他死在赵国还是齐国，这不好说，但在山东淄博有一个齐相田单之墓，只是这个墓葬是否真为田单埋骨之所还有待考证。

两千多年后，蒋介石败退台湾，他在金门太武山题字“毋忘在莒”，心心念念欲效法齐安平君田单反攻复国，然而，这对蒋氏父子来说，是mission impossible （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孙膑、庞涓



因为演义小说东周列国志的关系，很多人认为孙膑、庞涓是鬼谷子的弟子，并与苏秦、张仪是同门师兄弟。史记说“孙膑尝与庞涓俱学兵法”，孙膑、庞涓曾经一同学习过兵法不假，却并没有说师从何人。而苏秦、张仪是鬼谷子弟子这事则是写在史记中的，如苏秦列传“苏秦者…东事师于齐，而习之于鬼谷先生”与张仪列传“张仪者…始尝与苏秦俱事鬼谷先生”。

关于孙膑庞涓的交恶，史记中是这么说的：庞涓先入魏国为将，并派人把老同学孙膑请来魏国相助，但是又嫉妒孙膑才能比自己高，于是设法暗害孙膑，“则以法刑断其两足而黥之”，不但把人家两条腿弄瘸了，还在人脸上刺字。

有两点作者挺疑惑的，在学习兵法的时候庞涓就应该清楚孙膑的水平，要真是早就知道孙膑比自己强，还要把孙膑请来魏国，这是为什么，为了把自己比下去咩？如果说庞涓是害怕孙膑为别国所用，将来对魏国不利，而自己又不是他的对手，那庞涓想得也太多了吧，战国那时候跳槽那么频繁，谁也不知道自己会在一个国家工作多久，搞掉了老同学，不也搞掉了将来自己的一条退路么，此其一。而且，知道孙膑水平高，但陷害了他之后却又没有杀他，导致出现了一个高水平又极恨自己的对手，庞涓精心布下了一个局却留了这么大一个破绽实在是让人费解呀，此其二。

这个兄弟反目的老套路告诉我们，朋友归朋友，可千万别因为关系好而应邀一起去做事业，但凡涉及到利益之争的，别说朋友，父子兄弟都能兵戎相见。

在齐国使者的帮助下，孙膑逃出魏都大梁，回到老家齐国，拜在齐将田忌门下做门客。著名的田忌赛马的故事，暗中操盘手就是孙膑。田忌和齐国几个公子喜欢在一块赌马，赌注颇大。有一次齐威王也来玩，孙膑发现各人的马都差不多，都分上中下三等，于是让田忌尽管下重注，然后安排用田忌的下等马和对手的上等马比赛，用上等马和对手的中等马比，再用中等马和对手的下等马比，三局两胜，稳赢。齐威王输了千金给田忌，自然会问一问田忌是怎么办到的，田忌于是将孙膑介绍给威王，威王遂以孙膑为师，咨询兵法。

插句题外话，战国风气真开明呀，田忌都敢赢齐王千金。忽然想到某以珠宝设计师自居的红色名媛的专访，爆料说各种网球好手给她爷爷陪练，只能输不能赢，该红色老爷爷在八九十岁暮年之时还六比零赢过最佳亚裔男子选手张德培，呵呵。

言归正传，赵成侯二十一年，魏惠王下令包围邯郸，赵国向齐国求援。齐国既不想让魏国占太多便宜，又不想救赵救得太快而使赵国毫发无伤，用了个一箭双雕的法子，派两路军队，一路攻打魏国襄

陵，一路救援赵国，力图同时损耗赵魏两国国力。救援赵国的这一支队伍由田忌率领，孙膑作为军师，乘车随行。孙膑否定了田忌直接救援邯郸的方法，而是提出了“围魏救赵”之计，让田忌直攻大梁，魏军听闻魏都被攻，必定回师自救，邯郸之围可解。

主要计划议定，接下来是如何执行，1972年出土的孙膑兵法有比史记更为详细的记载。孙膑是这样执行这个计划的：让田忌佯攻人口兵甲众多的魏国东部重镇平陵，用以迷惑魏军，因为相信平陵易守难攻，此时魏军仍然放心地集中兵力围攻邯郸；等魏军费尽力气拿下邯郸，孙膑再派轻车简从向西直扑大梁，激得魏军不得不回援，而此时的魏军经过邯郸一役战斗力已经下降；孙膑嘱咐田忌派小股部队与魏军交战，示弱使其轻敌。当盛怒、疲惫而轻敌的魏军丢弃辎重急行回援时，孙膑再设伏于魏军的必经之路——桂陵。齐军以逸待劳，大破魏军，是为桂陵之战。史记中并没有记载桂陵之战中魏军的主将是不是庞涓，有没有被俘，而孙膑兵法明确说主将庞涓被擒。如果真像孙膑兵法所说，那事后庞涓一定设法逃回了魏国，要不然也不会有后来的马陵之战。还有人推测，庞涓被擒，在两年后的赵魏会盟上就被魏国赎回去了，但作者觉得，孙膑与庞涓有血海深仇，就算碍于国家邦交杀不得庞涓，也不可能让他在自己眼皮子底下全须全尾地再回魏国领兵，怎么地也得把庞涓弄残弄傻了以泄心头之恨。

桂陵之战魏国虽败，但并未伤筋动骨，邯郸仍在魏军手中。并且，据西晋时从魏王墓中发现的古本竹书纪年记载，魏惠王用韩魏联军击败进攻襄陵的齐、宋、卫联军（前文提到，在齐国最初答应救赵时，除了田忌这一支援赵的军队，还有一支军队攻伐魏国襄陵）。齐国委托楚国景舍出面调停，一直到桂陵之战结束后两年，赵魏会盟漳水上，魏国才归还邯郸。从中是否可以看出，齐国军队的作战素质其实是不如魏武卒的，不然孙膑也不用绞尽脑汁出齐计致胜了。

在魏国围攻邯郸的十三年后，相似的戏码又上演了。这次魏国攻打的是韩国，韩国经过申不害变法，国力日强，魏国怎能容忍卧榻之旁有他人奋发图强？韩国跟当年的赵国一样，向齐国求援。齐国仍然是采取消耗韩魏两国实力的救韩方针，在韩国苦撑并战败五次的情况下，终于发兵救韩。能对抗强劲的魏武卒而撑足五次之久，对国力相对弱小的韩国来说，除却齐国承诺救援给韩国打了一剂强心针之外，申不害变法的功效也是有目共睹的（关于申不害变法，可以参见战国风云之变法达人这一篇）。齐国仍以田忌为将，孙膑为军师。而且这次，齐军依葫芦画瓢，围魏救韩，直扑大梁。

关于这次齐魏两国领军的是何人，其实史记和战国策记载都有出入：史记孙子吴起列传中说是齐军仍以田忌为将，而孙膑为军师，魏军则由庞涓统领；而战国策魏策中说齐将是田肦，没提到孙膑做军师这回事，而魏军是由太子申领兵。对于魏国谁领的兵，史记魏世家中也有和列传自相矛盾的记载，说“使庞涓将，而令太子申为上将军”。

作者个人观点，不管齐国主将是田忌还是田肦还是二田都有份，孙膑有没有作为军师随行，齐国的作战方针还是以孙膑的兵法谋略为主，毕竟连齐威王都以孙膑为师咨询兵法，又有桂陵之战的胜利在前。而魏国方面作者认为史记魏世家这个说法比较合理，以太子申为主，庞涓为辅，因为魏王不可能让自己的继承人在没有名将辅佐的情况下单独冒险；有太子在军中，庞涓就不可能说了算，后面的马陵惨败就有了合逻辑的解释。桂陵的前车之鉴在先，庞涓如果独自领军不受掣肘，他不可能蠢到在手握魏武卒这张王牌、齐国人再次使用围魏救赵计策时犯同样的致命错误，若他真的这么蠢，当初也不可能攻得下邯郸了。太子申没什么经验，一听到齐军攻击大梁，自然会心焦回援，而面对齐军的示弱诱敌之计时，也会轻易上当，庞涓就算有心加持，但面对的是太子，魏王的继承人，他也无法反驳太子申的决定，就这样双双踏上了马陵道这条死路。

史记中惟妙惟肖地再现了齐国人的示弱诱敌之计：“彼三晋之兵素悍勇而轻齐，齐号为怯，善战者因其势而利导之...使齐军入魏地为十万灶，明日为五万灶，又明日为三万灶。”齐军进入魏境，第一天设十万个灶，第二天减到五万灶，第三天只有三万灶，造成齐军或因为怯战或因为急行军而人数逐渐减少的假象。魏军大喜，竟然弃其步军，只率轻锐日夜兼程追赶齐军，要知道魏武卒是当时名动天下的步兵精锐，弃步军这不啻是自断双臂，作者不信攻下邯郸的庞涓能愚蠢到这个地步。齐军估算魏军脚程，在马陵道设伏，而魏军再次犯了个更大的错误，在多有阻碍易于伏兵的马陵道贸然黑夜行军。

太史公为了把庞涓写的一无是处还真是不遗余力啊，大概他对同是受刑致残的孙膑赋予了太多感情。

史记后面的叙述就简直是脑洞大开了。孙膑叫人将一棵大树剥去树皮露出白木，挥笔写下“庞涓死于此树之下”并令齐军善射者万弩，夹道而伏，说是“暮见火举而俱发”，也就是有人举火把过来了就万箭齐发。庞涓在司马迁描述下，就跟抗日神剧里头的鬼子小队长一样蠢，夜至白木之下，果然举火烛去看字，还没看完呢，就遭遇齐军箭雨，魏军大乱。而且吧，万弩齐发之中庞涓居然还没有死，再给他安一个智穷兵败自尽身亡的名声，太史公，你是不是潜意识里把庞涓当成下令给你施宫刑的汉武帝的替身了?

可见神剧这回事，古已有之。按正常逻辑，庞涓连自杀都不怕了，应该做困兽之斗才对呀，拼死护卫一下太子申，不管太子申能不能突围，自己总能挽回最后的颜面和名声。嗯，但是太史公就是要把庞涓写成现代奇葩说，不管不顾地自杀，然后让太子申被俘。照后来继承魏惠王王位的是公子嗣的记录来看，可怜的太子申八成被俘之后也死了。

关于孙膑的结局，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战国策中说，在马陵大捷之后，孙膑曾劝田忌不要交出兵权，以免遭齐王忌惮，田忌没有采

纳，而导致其在与邹忌的政治斗争中落败，随后出奔楚国。孙膑有没有随行楚国并无记载，但史界基本都推测孙膑是和田忌一起到了楚国的，钱穆先生还推测，孙膑兵法正是孙膑在江南吴地写成的。史记中又有记载说齐威王死后，宣王即位，又把田忌从楚国召回了。孙膑有没有随同田忌重返齐国呢？有人说有，有人说没有。史记说孙膑就是孙武一百余年后的后人，三国志里也有这样一句话"孙坚字文台，吴郡富春人，盖孙武之后也"，推测孙膑没回齐国而是留在吴地的，大概是从这里得到的启发。

杀妻求将的吴起

吴起和商鞅一样，是卫国人。要说这个卫国，真是个很有意思的国家，净出人才，除了商鞅、吴起之外，吕不韦、荆轲等也是卫国人，而且，作为一个实力非常弱小的国家，卫国却是周诸侯国中最后一个被秦灭亡的国家，比韩赵魏楚燕齐等大国都坚持得久。

少年时吴起家里挺富有，家累千金，但他是个败家子儿，到处寻求致仕之路，非但官没求到，反而家财散尽，遭乡人耻笑，一怒之下把耻笑他的三十几个人都杀了，比马加爵还狠。杀了人得跑路，跑路之前和老娘告别，咬着胳膊发誓“起不为卿相，不复入卫。”令作者大跌眼镜的是，他跑去学儒学去了，可是这种性格根本和儒学不搭呀。

学着学着，吴起的老娘死了，听到消息，他也没回家奔丧。为什么呢？因为他辞别老娘的时候说了，不当上卿相，绝不回卫国。但是这个举动让吴起的儒家老师特别反感，还跟他断绝了师徒关系。吴起没辙，只好又晃荡到鲁国去学兵法。

时值齐国伐鲁，鲁国正需要军事人才领兵抵抗，大约是吴起兵法学得甚好，鲁君就想拜他为将，只是有一件事情，让鲁君迟迟下不了决心。是什么事情让鲁君犹疑呢？难道是因为吴起在卫国杀了三十几个人、没有给老母奔丧的丑事让鲁君知道了？切，只要有本事领兵打退齐国的进攻，保住鲁国的国祚，这种私德有亏的事情，鲁君才没心情考虑呢。鲁国和齐国人打仗，最防范的是什么人？当然是齐国的奸细，吴起是卫国人，可他娶了个齐国女子为妻，要是齐女在吴起枕头边吹吹风，就算不倒戈，战场上一犹豫也容易出大事。吴起听说了鲁君的疑虑，他求官求了小半辈子，散尽家财遭人耻笑，杀人出逃，诀

别老母，眼看就要出人头地，怎么会让一个女人成为自己的绊脚石，老母亲不能阻碍他的步伐，妻子更不能。

于是吴起为了向鲁君表明心迹，回家把齐国妻子杀了。十年修得同船渡，百年修得共枕眠，在功名利禄面前，然而并没有什么卵用。话说回来，离婚不就行了，干嘛非得杀妻……这一举动自然为吴起赢得了渴望已久的建功立业的机会，被拜为将军，率军攻齐，大破之。但是，身为外来户的吴起，就算为鲁国打退了齐国，也是一件然并卵的事情。鲁国其他朝臣就给鲁君递话了，把吴起在卫国杀人、不给母亲出殡的事翻出来恶炒了一把，再把杀妻求将的事添油加醋一联系，鲁君自然不敢再用他了，本来么，鲁国是圣人的故乡，素来有道德洁癖。但问题是，吴起虽不是什么好人，可他在卫国的劣迹包括杀妻求将的事情，在他领兵攻齐之前你们鲁国朝野全部都知道的呀，当时怎么不弃用他，等到人打完仗利用完了再辞退，好一手过河拆桥。

鲁君：吴先生，我们鲁国是座小庙，容不下您这尊大佛，您还是另谋高就吧。

吴起翻翻白眼：庙小妖风大，池浅王八多！

被炒鱿鱼的吴起听说魏国在李悝变法之后日益强大，决定去魏国求职。魏文候听过吴起的名头，向魏相李悝咨询可不可用，李悝倒是客观地评价道："这人私德是差劲的，但是用兵很有一套。"所以吴起很快就得到了魏国的聘书，任用为将攻打秦国，拔五城。韩非子中记载，吴起也曾经领兵协助乐羊攻伐狄族鲜虞部落建立的中山国。看官还记得乐羊这个人么，他就是后来帅领燕军连破齐国七十余城的乐毅的先祖,再后来乐家的后生小子乐乘又把廉颇从赵国挤兑走了，战国的圈子就是这么小。

话说吴起在魏国治军严明，身先士卒，善待兵士。魏国在尽占原属于秦国的河西之地后设立西河郡，而吴起也因为善用兵被推荐担任

郡守。在担任西河郡守时，吴起研究起了兵制改革，创立了一套使军队专业化精锐化的武卒制。根据《荀子》记载，经吴起改革之后的魏武卒，单兵可以全副甲胄并执12石之弩，背负箭矢50个，同时也带着戈和剑以及三日口粮，在半日内跑完百里。作为魏武卒的创始人，吴起自然是所向披靡，据他自己所著的兵法记载，“与诸侯大战七十六，全胜六十四，馀则钧解。辟土四面，拓地千里，皆起之功也”。七十六战，六十四胜，十二平，胜率是相当高的了。

魏文侯死后，武侯继位，战国策和史记都记录了吴起与武侯的一次对谈。魏武侯在西河与大臣们一同乘船游玩，看见河山险峻，不由赞叹边防可高枕无忧。而吴起这个时候出来反驳，三苗、夏桀、商纣，哪一个不是自恃占据天险而依然被攻破；就连魏国攻打下的城池，哪一个不是高筑墙、广积粮，还不是一样被打趴下，可见天险城防并不是胜利的决定性因素。两千多年后，依赖马奇诺防线的法国人，以实际行动又一次印证了吴起的理论。

按说，吴起军功卓著，从担任西河郡守防范秦国东犯时的表现看，处理政事的能力也不错，本应当上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魏相。但是事与愿违，他就是没当上，说到底还是因为性格问题众人不服，又不像商鞅一样有国君的鼎力支持。在仕途上的不如意并没有妨碍吴起率领他创立的重装步兵军团——魏武卒在战场上纵横捭阖。名气最响的一战当属以少胜多的阴晋之战。

史记中关于阴晋之战只有一句话，“秦侵阴晋”。不过吴起自己的兵法中有详细描述，魏国派出没有军功也就是没多少临敌经验的五万武卒，五百乘车，三千匹马，破秦五十万众。这个作者个人觉得会不会有点太夸张了，但以少胜多应该是真的吧。

吴起在西河郡守任上一直没机会升迁，若不是后来的魏相公叔挤兑，也许不会离开魏国。魏相公叔这个人，典型的嫉贤妒能，都已经位极人臣了，还是嫉妒吴起劳苦功高，不但想法迫使吴起去魏奔楚，

若干年后在已知卫鞅能堪大用的情况下，迟迟不向当时的魏王举荐，一直等到自己快死的时候才说，奈何魏惠王也是个有眼无珠之人，以致卫鞅入秦。魏国错失两大人才，也就错失了争霸天下的最好的机会。

公叔向魏武侯进言，说吴起功劳太大，怕他不安分会跳槽。武侯忙问该怎么办，公叔便提议把公主许配给吴起，看他接不接受，若他安心留在魏国，便一定会乐意娶公主，若他想跳槽，自然就不愿意。然后公叔再想个法子把吴起和公主请来府里聚餐，席间故意激怒公主，金枝玉叶么，自然会翻脸和公叔发脾气，吴起一看到公主连魏相都敢骂，自己娶回去岂不是家无宁日。所以在魏武侯提起这门婚事的时候，吴起就没敢接茬。但是魏武侯心里却觉得这是吴起不忠的信号。

本来劳苦功高一直得不到升迁，再加上魏国君臣的猜忌和排挤，吴起自然而然就跳槽到了楚国。吕氏春秋中记载吴起离开西河之时，泣数行而下，自己一手替魏国从秦国夺得的土地，随着自己的离开，将被秦国再次夺回，而魏国也就不再是李悝和自己在时那个强盛的魏国了。

经过在楚国的变法，吴起证明了自己除了军事才能之外还有非凡的治国本领，但同时也因为触动楚国贵族的利益而遭致杀身之祸。变法内容基本为向百姓公开变法内容，裁汰冗员，削减俸禄，对世袭三代以上的贵族收回爵禄，杜绝有事乱走后门的风气，以达到富国强兵的目的。变法之后的楚国“南平百越；北并陈蔡，却三晋；西伐秦”。若干年后的商鞅变法，其实也受到过吴起变法的影响，两位卫国名人的人生轨迹乃至结局都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

吴起在楚国进行大刀阔斧的改革，不过是依仗着楚悼王的信任。楚悼王死后，楚国贵族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向吴起发起了反攻倒算。

在楚国贵族的兵变之中，吴起躲藏于楚悼王停尸的地方，然并卵，他依然被乱箭射死，殃及楚王尸体上都中了不少箭。楚太子即位后，清算参与兵变损害楚王尸体的贵族多达七十余家。据韩非子和淮南子等书记载，死后的吴起因连累楚王尸身受损也被拉出来车裂。吴起精于兵法，然而他和诸多名将的结局正暗合了那句话“兵者，凶器也”。

吴起的后人在他死后，反而在魏国得到了荫蔽，公叔不知是出于愧疚还是别的原因，在打了胜仗之后不敢居功，而是将胜利归功于吴起的教导，并寻出吴起的后人，赐田二十万。

曾经让吴起引以为傲的魏武卒后来在庞涓手中，经桂陵和马陵两次大败，早已不复往日锋芒。其后，经伊阙之战在公孙喜手中又遭受毁灭性重创，韩魏联军被白起斩首24万，公孙喜本人被掳。可以说，魏武卒兴于吴起，而亡于白起之手。从此，秦锐士代替魏武卒，成为战国步兵精锐的佼佼者。

太史公先祖、伐蜀定蜀的司马错

今天要说的这个人，在战国这么多将才中名气不大，可他的战略眼光却具有划时代的非凡意义，此人就是太史公的先祖，秦国将领司马错。

史记太史公自序中说：“自司马氏去周适晋，分散，或在卫，或在赵，或在秦…在秦者名错，与张仪争论，於是惠王使错将伐蜀，遂拔，因而守之。错孙蕲，事武安君白起…蕲与武安君阬赵长平军，还而与之俱赐死杜邮，葬於华池。蕲孙昌…昌生无泽，…无泽生喜，喜生谈，谈为太史公。”

从这段话可以看出司马氏从春秋战国一直到汉初的流徙情况。司马错的最大功绩便是伐蜀与定蜀，其孙司马蕲作为战国杀神白起的副手，参与了长平之战，后来与白起一同被昭襄王赐死。而司马迁的父亲，老太史公司马谈，算起来是司马错的八世孙。

也许太史公司马迁太过谦虚，并没有给祖宗司马错单独立传，可是司马错伐蜀定蜀，对于秦国的发展壮大，乃至整个战国局面的扭转和终结，其意义并不亚于商鞅变法。

司马错历秦惠文王、武王、昭襄王三朝。惠文王时秦国朝野几乎是张仪一个人在唱独角戏；武王又是个偏执的举重爱好者，只爱和大力士比举鼎；昭襄王时又遇战神白起横空出世，司马错仕途的运气真是不怎么好。但是，珠玉蒙尘只是暂时现象，让我们拨开历史的尘雾，一探究竟。

根据东晋常璩撰写的巴蜀地方志《华阳国志》记载，早期的蜀王封他弟弟葭萌为苴侯，赐给他汉中这块地，几代之后吃里扒外的苴侯居然和蜀国的仇敌巴王要好，结果苴蜀相攻，苴侯奔巴，巴求救于秦。带头大哥秦国，是否真这么好心，会替巴蜀苴主持公道呢?

史记张仪列传中对此略有提及。当时秦惠文王确实欲发兵伐蜀，但是蜀道难走是个头疼的问题，而且，时值韩国侵犯，先伐韩吧，恐巴蜀局势更加不利，先伐蜀吧，又怕韩国趁机来袭，惠文王陷入了两难的抉择。惠文王跟前的大红人张仪建议伐韩，而司马错坚持伐蜀，与张仪争论于惠王之前。

张仪的伐韩主张其实包含着东出争利于三川、劫持周室的方针“挟天子以令於天下，天下莫敢不听，此王业也。”反方辩手司马错是这么说的，秦国地小民贫，当务之急是广地、富国、强兵，别看蜀国是西僻之国，“得其地足以广国，取其财足以富民”，而且拿下蜀国，有禁暴止乱之名，天下不会以为秦国贪暴，面子里子的好处都得到了；反之如果伐韩劫周天子，未必有多大的实际利益，反而还担了一个恶名，若引来山东诸国的攻伐，那秦国就完蛋了。《华阳国志》还补充了司马错的一个论点，那就是从蜀国这个地方“以东向楚，楚地可得。得蜀则得楚。楚亡，则天下并矣。”

于是惠文王采纳了司马错的意见，出兵伐蜀，灭之。关于伐蜀由谁领兵，史记秦本纪说司马错伐蜀，《华阳国志》说司马错、张仪共同伐蜀，总之从决策到执行应该还是以司马错为主。平蜀之后，昭襄王封蜀王后人为蜀侯，陈壮为蜀相。

昭襄王十四年，蜀相壮杀蜀侯，并与臣服于蜀的丹、犁二国（古乐山地区）来降。到秦武王即位后，可能是蜀与丹、犁又有反复，蜀相壮被诛，秦国也继续出兵讨伐丹、犁。秦武王举重受伤而死之后，他弟弟昭襄王继位，封公子煇继任蜀侯，岂料没过多久蜀侯煇居然反了，司马错授命平叛定蜀。

至于巴蜀苴纠纷的另外两个当事人，巴国和苴国，自然是唇亡而齿寒，没有独立存在的必要了。平了蜀国之后，司马错张仪等，顺便把巴与苴一块儿端了。鉴于间接统治总是出现反复叛乱，秦国先后将原巴蜀苴连同从楚国夺得的汉中六百里土地，设置成巴郡、蜀郡和汉中郡。

如果说商鞅变法是秦国称霸乃至吞并天下的发动机，那司马错伐蜀定蜀应当算是为秦国战车源源不绝提供人力、物力和财力的加油站。那么他的作为仅止于此吗？当然不是。

司马错最风光的时候曾担任秦国国尉，作为国尉的司马错曾伐魏攻襄城，两年后白起后来居上担任国尉并继而升迁至大良造。而司马错降为左更，史记秦本纪中有司马错继续伐魏的记载"十六年，左更错取轵及邓…十八年，错攻垣、河雍，决桥取之。"司马错后来又担任客卿，与大良造白起一道，夺得魏国城邑大小六十一座；并单独攻击魏国河内，迫使魏国献出安邑求和。

以上这些战绩，在白起的光芒掩盖下可能略有些黯然失色。但作者推测，最令司马错欣喜的，当是在有生之年亲身实践了他最初"得蜀则得楚"的设想。秦昭襄王二十七年，司马错"因蜀攻楚黔中，拔之"，从蜀地出其不意拿下楚国黔中郡，楚国被迫割让汉北及上庸以求和。在此基础上，大良造白起于第二年攻楚，直接攻破了楚国的都城郢都，楚王逃亡，把郢都变成了秦国的南郡；其后白起水淹鄢城，楚人淹死者数十万人。伐楚凯旋后的白起被封为武安君，但是若没有司马错之前伐蜀定蜀奠定的人力物力及战略基础，白起伐楚不可能这么轻易赢得胜利，军功章上应该有司马错的一半功劳。

司马错的生平除生卒年月不详之外大致就是这样。至于"司马错建立秦国铁鹰锐士制"，是出自孙皓晖先生的历史小说《大秦帝国》，孙先生这种说法是确有实据，还是艺术加工，作者愚钝，实在不知。

关于秦锐士，《荀子.议兵》和《汉书.刑法志》中有如下记载："故齐之技击，不可以遇魏氏之武卒；魏氏之武卒，不可以遇秦之锐士""齐愍以技击强，魏惠以武卒奋，秦昭以锐士胜"。算是分别比较了齐国、魏国、秦国军队的战斗力，而网络盛传的赵国"胡刀骑士"作者并没有找到对应的史料记载。

虎父犬子——赵奢赵括

常言道，虎父无犬子，上阵父子兵，这是肯定了人类天赋具有一定的遗传性。比如莫扎特出身于宫廷乐师之家，本人成为了最伟大的古典主义音乐家之一；老布什小布什父子都曾经就任美国总统；王翦王贲为大一统的秦朝打下了半壁江山，父子都因军功封侯。但是遗传的作用有时候又是有限的，由于个人际遇不同、历练不同，父亲的成功并不总是能被儿子复制。

今天要讲的主角儿，本身是战国时期有才干的官员、有战功的良将，但他的才干和军功，却长久地隐藏在他儿子一次失败的阴影中，不见天日。看官们可能已经猜到，此人正是赵国马服君赵奢，其子便是率领四十五万赵军踏上黄泉之路的赵括。

赵奢原本只是赵国收取租税的官员，有次因为平原君家不纳租税，赵奢依法杀了平原君府九个相关的办事人员。平原君是什么人?他是赵武灵王的儿子，赵惠文王的兄弟，在赵国曾经三执相位，赵奢把平原君的人说杀就杀了，打狗根本就不看主人。平原君闻讯急怒攻心，要杀赵奢泄愤。哪知赵奢无所畏惧，反而说出一翻道理来。

“君於赵为贵公子，今纵君家而不奉公则法削，法削则国弱，国弱则诸侯加兵，诸侯加兵是无赵也，君安得有此富乎？以君之贵，奉公如法则上下平，上下平则国强，国强则赵固，而君为贵戚，岂轻於天下邪？”

大意为平原君您是赵国贵公子，如今您家里人带头不奉公守法，那律法的威严自然就会削弱，律法削弱则国家实力就会受影响，而国家实力减弱的话诸侯自然会欺上门来，到时候赵国不存，那您自己还

能有如今的富贵吗？以您尊贵的身份，奉公守法以作表率，则举国上下安定，上下安定则国家实力增强，进而使赵国国祚稳固。您作为贵戚，岂能被天下人小瞧了去？

这番话说的有水平，有理有据，对平原君既有吹捧又有激将之意，还给了对方一个台阶下。平原君能三居相位，也不是个一般人，马上意识到赵奢是个堪用的人才，将他举荐给赵王。赵王于是用赵奢管理国家税赋，一时间，赵国民富而府库实。

那么作为管理国家税赋的官员，赵奢又是怎么跟打仗扯上关系的？这似乎要从赵奢的身世说起，史记中关于赵奢的交代非常少，除了在廉颇蔺相如列传中插播了几段话之外，只在赵世家中提了几句，主要说的还是管理赋税和阏与之战的功绩，基本没有叙述他的来历。

战国策中的记载也非常模糊，在赵策中提到赵奢已经被封为赵国马服君之后，与平原君讲起他从前曾经因罪避居燕国，并任燕国上谷守的事。上谷郡作为燕国北部边疆的军事重镇，燕国五大郡之一，其郡守必定是军政两手抓的，那么问题来了，赵奢何德何能居然如此被燕王倚重？

有人从《世本》、《姓谱》、《元和姓纂》、《万姓统谱》等记载上古帝王、诸侯和卿大夫家族世系传承的史籍中考证出赵奢是赵王之子，用的是确凿的“赵王子奢”这个称呼。进而根据赵奢活动的年代，推断出赵奢为赵武灵王庶子，赵武灵王因沙丘之乱被围饿死，赵武灵王身边的亲近之臣遭到牵连，从而解释了赵奢因何避居燕国，而又因为熟知胡服骑射改革过程被燕王重用；对于赵惠文王统治稳固、沙丘之乱余波彻底平息之后赵奢从燕国回到赵国也能自圆其说。赵武灵王与赵奢是父子关系这个推测并没有直接文献可以佐证，但最起码赵奢应该是赵国公室出身。

既是赵国公室，又有在燕国作为军事要塞上古郡守的经验，所以赵奢能领军作战并攻城拔寨就一点也不令人奇怪了。赵惠文王十九年，赵奢帅军攻打齐国，替赵国拿下了麦丘。惠文王二十九年，秦国攻打赵国阏与，赵王咨询廉颇和乐乘都得到了消极的答复，于是转而咨询赵奢。当廉颇和乐乘觉得这一仗很难打赢的时候，赵奢却说“其道远险狭，譬之犹两鼠斗於穴中，将勇者胜”，于是赵王命赵奢领兵出战。

赵奢率军行至距邯郸三十里处的时候按兵不动，命令全军不得谏言军事，违令者斩。与此同时，秦军兵分两路，一路攻打阏与，另一路来到武安的西面，击鼓呐喊耀武扬威，意图分散赵军注意力。但赵奢不为所动，还处死了一名进言急救武安的下属。赵奢停留原地28天并增设营垒，造成赵军怯战只想保住邯郸外围的假象，明知有秦国间谍刺探军情，却不动声色，任之来去自如。待秦军被麻痹，以为阏与唾手可得，两路秦军掉以轻心并未尽快合兵一处，赵奢便命赵军整顿装备，用两天一夜的时间赶到阏与城外50里处筑垒列阵。

此时赵奢需要打一个时间差，在佯攻武安的秦军反应过来和阏与的秦军会和之前，尽快解除阏与之围。该如何速战速决呢？此时有个叫许历的军士来献计，赵奢之前下令禁止军中谏言军事是为了麻痹秦军并出其不意赶到阏与，如今已经兵临城下，正需要听取意见整理头绪，便废除前令，赦许历谏言无罪，并采纳了他抢先占据北山制高点的建议。赵奢用一万人抢占北山，并居高临下趁势猛攻秦军，秦军在抢占北山的行动中失利，拥挤于山下十分被动，同时阏与的赵国守军与占据北山的赵军里应外合，秦军大败而走。

阏与之战获胜后，赵奢被赵惠文王封为马服君，而因谏言大破秦军的许历被委以国尉之职。

在田单那篇文中，作者提到过战国策中关于赵奢和田单的两则故事。

燕国用了宋人荣蚠为将攻打赵国，而赵国就想从齐国请出曾经大败燕军以孤城复国的田单来对抗燕国。平原君同意用三个城的五十七市邑跟齐国换田单，而当时已被封为马服君的赵奢表达了反对意见：凭什么要拿将士用命换来的土地去请一个外援来指挥作战？作为曾经的燕国上谷郡守，赵奢本身就对燕国的要塞比较熟悉，并且敢夸口百日之内，天下之兵还来不及做出反应，他就可以打败燕国。但是平原君不知道出于何故（莫非怕赵奢功劳过高压过自己？），还是用土地换来了田单。

赵奢之前对于田单所做的分析得到了印证，田单如果真的聪明，就不会尽全力助赵，而是消耗燕赵两国实力，使齐国得利；如果田单没传说中那么能干，那他攻打燕国也不会那么顺利。果不其然，鏖战一番赵国只得到了三个不过三百丈的小城。

另一则是赵奢与当时已成为赵相的田单讨论兵法的故事。田单认为，赵奢的用兵方法太过浪费，军队动不动就征用十几二十万人，占用了太多本该耕种以保障粮食供应的青壮劳力。本国粮食供应不上还得从其他诸侯国进口，并远距离输送，优先保障作战部队的补给。田单心目中真正的王者之师，三万人足以。

赵奢嘲笑田单的作战思维还停留在上古时候。那时的诸侯国很多，城池很小，最多也就三百丈，每个城居民也少，用三万人就能搞定一场战争。但如今七雄并立，各自兼并了从前很多小国，每个国家都有千丈之城、万家之邑，也都能轻易地召集十数万的军队，打旷日持久之战，譬如齐国动用二十万人花五年时间攻打楚国，赵国用二十万人攻打中山国也用了五年。如果还是用三万人的军队，围攻千丈之城的话，都包围不了城池的一个角，用来野战兵力就更嫌少了。田单闻之叹服不已。

赵奢的生卒年不详，在长平之战拉开帷幕的时候，他已经过世，但史记所记载他对其子赵括的评价是颇为负面的。尽管赵括从小学习

兵法，在对谈之中没有被难倒过，赵奢依然说“兵，死地也，而括易言之。使赵不将括即已，若必将之，破赵军者必括也。”尤其这句破赵军必括也，作者不信一个父亲会这样评价从小习兵并颇有天赋的儿子。就连文中赵括母亲侧面的叙述也看出司马迁有多黑赵括了，赵奢就爱兵如子，但有赏赐必定下发；赵括就鼻孔朝天，全都自己藏起来。

别的不说，赵括能在被围46天之后仍然能率众突围，在战国第一杀神白起面前打得“秦卒死者过半，国内空”，并最终中箭身死，他就绝对不是司马迁描述得那么怂。只是父亲的成功，赵括没办法复制，长平之战是他的首秀，也是压轴秀，而对手是已经有斩首四十七万战绩的白起。

长平之战四个字，不但使赵括黑了两千多年，连赵奢的功绩也黯然失色。战国另一位将领，子孙的名气远远大于自己，也是拜太史公所赐，他就是楚国大将项燕，而他的孙子便是霸王项羽。

战国风云之诸子百家

社团领袖墨子



关于波诡云谲又大开大阖的战国时代，除了英雄美人、王侯将相的故事之外，还有一些人一些事，是无法忽略也不该回避的。那便是奠定了中华文化体系的百家争鸣局面，其精彩纷呈另两千多年后的我们依然目眩神迷。

实际上，诸子数以百计，诸子的文章则数以千计，最终成名成家、广泛流传、影响深远的不多。关于诸子百家的类别史学界大致是这样划分的：

1. 司马迁他爹老太史公司马谈在《论六家要旨》中把诸子的思想大致归为阴阳 、儒 、墨 、名 、法 、道六家;

2. 东汉班固的《汉书.艺文志》在西汉刘歆《七略.诸子略》基础上又归纳成了十家，比司马谈多了纵横家 、杂家 、农家 、小说家四类;

3. 吕思勉先生的《先秦学术概论》中则又添进了兵家 、术数 、方技这三类。

作者志大才疏，要忝着脸讲一讲战国时诸子中著名的一些人。出于对游侠刺客故事和武侠小说的热爱，首先要讲的便是墨家。不过看官们放心，作者的整个战国系列都是以人物和故事为主，诸子百家也尽量不让大家打瞌睡就是了。

作者清嗓开讲：墨家的创始人是墨子。

读者：那不是废话吗，这学派叫什么，创始人不就叫什么子吗?

作者：非也非也，儒家的创始人可不叫儒子；法家的诸子也没有一个叫法子的（酒井法子躺枪）；道家的始祖他也不叫道子呀。

墨子的生卒年月不详，据考证是生活在春秋末期和战国初期的。关于墨子的姓氏也有各种不同的说法：

1. 一说他就叫墨翟，尊称为墨子;

2. 还有人说他是宋国公室墨夷氏的后代，那就是宋国贵族之后了;

3. 另一种说法是他叫翟乌，不姓墨;

4. 钱穆先生在《先秦诸子系年考辩》中考证墨子有可能是受了墨刑，也就是黥刑，犯了事在脸上刺字，所以才称为墨翟。

墨子自己曾说“翟上无君上之事，下无耕农之难”，也就是他本人不用统治别人，也不用亲自从事耕稼，那岂不是非官非民?

而关于墨子的籍贯，那更是众说纷纭:

1. 宋国说
2. 楚国说
3. 鲁国说
4. 甚至还有人考证墨子长得黑所以应该是印度婆罗门或阿拉伯人。（脑洞开得真大。）

这真是谜一样的人生！但墨子是鲁国人这种说法得到了包括季羡林在内的一些当代学者的认可。

墨子曾经学习儒学，但“以为其礼烦扰而不说，厚葬靡财而贫民，久服伤生而害事”，很快就退学了。本来么，孔子喜欢食不厌精，脍不厌细，讲究奢靡礼乐 、久丧厚葬，可是墨子不习惯这些，他主张“量腹而食，度身而衣”，“非乐”、“节用”、“节葬”，总之怎么俭省怎么简单就怎么来。所以后来墨子就另立山头，并终成一代大家。

但看官们以为，墨子就只是一个光会空谈的哲学家或思想家吗? No no no. 他还是个动手能力超强的巧匠，他谙熟兵器、机械和工程建筑的制造技术。那他除了谈点认识论和逻辑学、会点手艺，不就是个有着文艺心的技术工人吗？ No no no. 人家还懂科学理论，什么几何物理天文的研究都有涉猎，想想也是，没有理论指导，手艺怎么可能巧呢？那看官们以为，墨子也不外就是个有理想有抱负、有科学理论知识又会手艺的复合型科技人才？ No no no.人家还是社团领袖，还会打仗。当然了，根据墨子“非攻”的反战理念，墨子军事思想的关键还在

于防守，比如《墨子.备城门》便是研究城池攻防战的经典篇章，里边说了十二种攻城方式和相应的守城策略。

所有这些成就算起来还是他的“兼爱、非攻”思想最为人所知，确切地说兼爱非攻的概念包含了十点主张：

1. 兼爱。顾名思义，就是无差别的爱，不以血缘亲疏和身份不同而有所区别。“饥者得食，寒者得衣，劳者得息”。

2. 非攻。大部分的战争都是非正义的，带来的只有破坏和伤亡，但是他不主张坐以待毙，而是进行有效防御。

3. 尚贤。国家应不分贵贱，任用贤良之士，“官无常贵，民无终贱”。

4. 尚同。在尚贤基础上，“壹同天下之义”，从天子－诸侯－将军大夫－乡长里长，从上到下各司其职，遵从一致的道义和准则，“上之所是，必皆是之；所非，必皆非之”。

5. 天志。“取法于天”，天是有意志的，也最为公正的，人只能顺天意行事。

6. 明鬼。这与天志似乎有着异曲同工之妙，鬼神是公正的且能赏善罚恶。

7. 非命。墨子尊天地，敬鬼神，但他并不主张无所做为，而是积极进取，掌握或改变命运。这和儒家“君子知命，小人不知命”的天命论相反。

8. 非乐。墨子是反对个人享乐的，尤其觉得音乐这玩意只会分散人的注意力，不值得提倡。

9. 节用。就是提倡节约，不奢靡浪费。墨家自身秉持的节用理念甚至到了苦行的地步。

10. 节葬。就是反对儒家的厚葬、守丧三年等主张，既耗费钱财，也浪费人力资源。

作者之所以在诸子百家中头一篇就写墨子，除了他本人算是文武全才之外，还因为墨家这个颇带有神秘色彩和侠义精神的民间组织。墨家领袖被称为钜子，每一任由上任钜子指定，代代相传，算起来墨子该是墨家的第一任钜子。墨家组织机构严密、纪律严明，“墨者之法，杀人者死，伤人者刑”。其成员都称为墨者，文者也称墨辩，武者也称墨侠，“墨子服役者百八十人，皆可使赴火蹈刃，死不还踵”。墨者自身遵从的是一种类似于苦行僧般的生活方式，“短褐之衣，藜藿之羹，朝得之，则夕弗得”（简直是穿的差吃的少，只满足最基本的生存要求），而对待别人却是“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摩顶放踵，利天下，为之”（只要对天下有利，我们从头到脚受点伤又算得了什么），如此吃苦耐劳、严于律己，却以天下为己任的组织，实在是令人叹为观止。

金庸先生的小说中曾有过这么一句话“侠之大者，为国为民”，用在墨家身上，毫无违和感。也难怪墨家在战国时期成为显学，并且还力压儒家一头。当时连年纷争、战乱不止的环境下，自然是纪律严明、具有反战利民思想并且侠义勇武具备执行能力的墨家更容易被民间接纳，甚至也容易被诸侯贵族延揽为己所用。

史记中并没有为墨子立传，只在孟子荀卿列传中稍微提了几句，大约是因为汉初墨家式微，及至汉武帝时期已基本绝迹，而深层次的原因会稍后再说。据史料记载，墨子曾做过宋国大夫，后来游历过齐、卫、楚等国。他曾经和公输般比试攻防战术而胜之，并成功劝阻了楚惠王攻击宋国的计划。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原来这个公输般，他来自鲁国，就是工匠敬奉的祖师爷鲁班啊，他从鲁国到楚国去，替楚王制作攻城器械，楚人凭此打败越人，更计划攻打宋国。墨子收到消息，星夜赶往楚国，走了十个日夜，裂裳裹足，不眠不息，到了楚国都城。先跟楚王与公输般晓以大义，此二人

虽无言以对，但恃攻城云梯仍跃跃欲试。墨子于是跟公输般用模型较量攻防战术，公输般虽九设攻城之变，墨子九拒之。

这位在传说故事中备受推崇的鲁班，在这个故事里却是个反派，输不起，还想一意孤行，墨子于是放话说，我的弟子已率门下墨者，拿着我设计的城防器械筑起防守设施，助宋国拒楚。楚王不得已罢兵止战。看官们有没有想起刘德华刘天王主演的电影墨攻？《墨子.公输》中的这则故事可比他帅多了。（要是张震来演，那才叫帅。咳咳，跑题了。）

类似阻止各国攻伐的故事在《墨子》中还有不少，比如阻止齐国伐鲁，阻止鲁国攻郑。墨子这么厉害，诸侯一定会争相邀请他来本国做官咯，那墨子和墨家不是就更发达了？墨子才不是那么稀罕做官的人，不能全盘听从并实行他的主张，给多少封地都不去，比如墨子就拒绝了越王的封地，就因为道不同不相为谋。不但墨子本人如此，墨家弟子做官也大多遵循“背禄而向义”的精神，忠实于墨家学说，而不以高官厚禄为目的。

墨家在墨子之后曾经在秦国和楚国有过发展痕迹。譬如吕氏春秋记载，墨家钜子腹䵍在秦惠王时，因其子杀人，虽被惠王特赦，而仍按墨家纪律处死其独子。如果不是在秦国发展势头良好，何以秦惠王为墨家钜子的儿子网开一面？墨家另一位钜子孟胜，则在楚国帮助阳成君守城，而这位阳成君却是参与绞杀变法名家吴起的楚国贵族，虽然按现代眼光来看，这一做法称不上为天下之利，但孟胜与一百八十名墨者知其不可为而为之，尽数死在所守护的阳成君封地上，也算是舍身取义了。

但墨家做为战国显学之一并且一度风头胜过儒家，它又是如何衰落的呢？首先要做个墨者不是容易的事，得吃苦受累、坚韧不拔，必要时还能豁得出命来，这就造成了墨者的人数不可能太多。其次，墨家对组织和信徒的要求苛刻严厉，却没有像宗教那样描画天堂或来世

那样的美好愿景，这辈子下辈子下下辈子还吃苦受累，能有多少人有这种觉悟？还有，战国时诸侯延揽墨者，也不过是利用他们的手工技术或墨侠的武力，哪里会真正采纳兼爱非攻的墨家主张?

到了秦统一六国，及至汉初，干戈止息百废待兴，墨家这样一个对统治阶层有威慑力的民间组织就更显得格格不入了。到汉武帝时，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加之对游侠、豪强的打击政策，从江湖到庙堂，曾经名噪一时的墨家就渐渐消失在了人们的视线之中。留给后人的是记录着墨子言行思想的著作《墨子》，以及在各色史料中若隐若现的墨家故事。

孤独的思想者韩非/韩非到底是谁害死的

法家是诸子百家中一个非常重要的学派，萌芽于春秋，成形于战国初期，战国中后期逐步壮大，直到战国末期出现了法家思想集大成者韩非。关于战国时期法家其他的代表人物李悝、吴起、商鞅、申不害，作者在战国风云之变法达人这一篇中讲过他们的故事，有兴趣的读者可以查阅并指正。

读者：法家就是咱们现代的律师楼呗，专帮人打官司的?

作者瀑布汗：非也非也，不能按字面意思来理解，实际上它涵盖了法律、政治、经济、军事、思想文化等方方面面的内容。

读者：我去，所有的政法大学和能想得到的智库加一块啊。

作者：总之是自成体系的一整套如何治理国家的学说吧。但它有一个在当时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内核——法治，正如老太史公司马谈在《论六家要旨》中所说“法家不别亲疏，不殊贵贱，一断于法”，这一基本思想对现代社会来说，仍具有借鉴意义。

说回到韩非这个人，习惯上我们都称呼他韩非子，那为什么不象孔子、墨子一样直接称他韩子，非得连上名字叫韩非子呢？本来的确是称他为韩子的，譬如史记中就说“申子、韩子皆著书，传于后世，学者多有。余独悲韩子为说难而不能自脱耳。”可是自打唐朝出了个名儒韩愈，也被尊称为韩子之后，大家就改称韩非为韩非子了。看官要说，这也得有个先来后到吧，唐朝的时候，人家韩非被称为韩子已经近千年了，凭什么改啊，要改也是改韩愈的称呼吧。作者摊手，谁让

汉武帝以后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了呢，人家韩愈是唐朝大儒，韩非这个法家前辈只能靠边站，这事没法说理。

根据史记记载，韩非是韩国贵族，曾经和李斯一道师从战国末期儒家的代表荀子，并且韩非的学说里头还能找到黄老之学的影响，可见诸子百家的学说是有相互交流和借鉴的，其派别的划分也只能从大体上进行，而不是机械地割裂。

韩非这个人他有个毛病，就是口吃，这对他的仕途也有一定影响，上级要咨询个问题，磕磕巴巴费半天劲都说不清楚，那怎么行？在韩国的时候，韩王就不用他，韩非郁闷得不行，觉得儒以文乱法，侠以武犯禁，什么沽名钓誉的歪瓜劣枣都能被招揽，偏偏我空有满腹治国之才而不得施展。通常说话不利索的聪明人就会勤于思考，爱写，把说不出来的道理给写出来。所以韩非就写了孤愤、五蠹、内外储、说林、说难十余万言。他的很多言行著作被后人搜集编纂成《韩非子》。

在韩非之前的法家学派分为“法、术、势”三派，其代表人物分别是商鞅、申不害和慎到。《韩非子.定法》中是这么解释法和术的，“术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责实，操杀生之柄，课群臣之能者也。此人主之所执也。法者，宪令著于官府，刑罚必于民心，赏存乎慎法，而罚加乎奸令者也。”简言之，申不害所重之术，在于君主的人治艺术，能否因才授官，操生杀、驭群臣；而商鞅所重之法，在于赏罚分明，君、臣、民三方都必须遵守法令法规。至于势，《韩非子.难势》中将之解释为令行禁止并不只是因为提出法令的人有多么贤良，更大程度上在于此人是否权重位尊。

韩非在前人的基础上提出，要治理国家，法、术、势必须相辅相成、不可偏废，譬如《定法》篇中总结道“君无术则弊于上，臣无法则乱于下，此不可一无，皆帝王之具也。”；又如《八经》篇中说“君执柄以处势，故令行禁止。柄者，杀生之制也；势者，胜众之资也。”君

主不懂统治的艺术，那不就是昏君？臣下不守法，那不就乱套？不执掌权柄，你再有经天纬地之才，谁会听你的？

这些为君主集权制度指明方向的言论和文章流传到秦国，秦王嬴政闻之大有相见恨晚之感，通过战争手段迫使韩国派出韩非出使秦国（强势粉丝追星既视感）。但话说回来，看一个人的文章著作甚至听一个人演讲，你很容易对作者怀有好感，但是真的接触下去，又很容易幻灭，毕竟文字和讲稿可以字斟句酌、一改再改，而人与人在实际生活中的交往，是一部不能NG的电影。

在与君主和权贵的交往中，常常是要死人的。关于韩非之死，史记《老子韩非列传》中只有寥寥数语，大抵是把害死韩非这个罪名安到了李斯头上，先是李斯诋毁韩非是韩国人，心里向着韩国不会真心为秦国着想，放回去也是放虎归山，不如杀了，趁嬴政摇摆不定而韩非被关押无法自辩时，再用毒酒迫使韩非自杀。结合《秦始皇本纪》和《韩非子.存韩》中的细节，持这种论调的人给李斯杀韩非的理由做了一些补充，也就是李斯与韩非政见不合，此其一。李斯劝嬴政“请先取韩以恐他国”，柿子先捡软的捏，取了韩国再对付别的诸侯国，若是放着韩国不灭，它再跟赵魏私下苟且，总是身边的心腹之患。而韩非的主张是，韩国反正也已经算是秦国的附庸了，先打自己的附庸，非但不能恐吓到别的国家，反而激起人家的誓死抵抗之心，不如先安抚楚魏，联韩伐赵齐，然后再腾出手来收了韩国。政见不合归不合，也不至于为了这件事就要杀人，嬴政的态度才是关键。后来秦灭六国最先灭的就是韩国，事实证明，嬴政心里是有谱的。

人们认为李斯要杀韩非的第二条理由是，韩国版无间道是韩非出的点子，也就是韩国派出水工郑国，名为给秦国修渠，实为耗费秦国人力物力拖住秦国这件事。而韩国奸细这个case，令秦国本土大臣纷纷要求嬴政驱逐外国来的客卿，刚刚过了官瘾没多久的李斯恰在驱逐之列。要不是李斯脑子活络、妙笔生花，上书了一篇《谏逐客书》给

嬴政力挽狂澜，恐怕李斯在秦国刚刚前程似锦的仕途会就此断送。新仇旧恨，看起来李斯是和老同学韩非势不两立了。只不过韩国借郑国渠以疲秦之计，并没有直接史料可以证明韩非与此有关，那后面发生的逐客令和李斯所受的影响，也就不能武断地赖在韩非身上。

还有一条更牵强附会的理由，便是李斯觉得自己的才能不如韩非，出于嫉妒，非让韩非死不可。韩非在思想著作上超前于时代是毫无疑问的，但在仕途上却远远不如李斯如鱼得水，而作为老同学的李斯应该是对于韩非的种种性格弱点包括口吃这个毛病心知肚明。对于一个才华横溢但却不会来事又口吃的人，李斯有什么必要特意针对韩非呢？除非是上头或者是其他被韩非得罪的政治势力集团非要自己站队，在保自己和保韩非的选择中，未来的大秦丞相会做何选择，不言而喻。

战国策《四国为一将以攻秦》中详细讲述了韩非是怎么得罪另一位秦国新贵姚贾的。话说燕、赵、吴、楚合起伙来准备胖揍秦国，这时候秦国没有做好充分的准备，朝野上下忧心忡忡。恰好姚贾自告奋勇，愿出使四国，消弭战事，秦王大喜，赐他车百乘、金千斤，姚贾果然不负众望，使四国联盟瓦解，并送礼物通路子与四国分别建立了友好关系。等姚贾归秦，封千户，以为上卿之后，韩非不知道哪根筋搭错，跑去秦王面前告了姚贾一状：“大王，这小子在外头拿着您的钱私自结交诸侯，那是狐假虎威啊，还把府库里的钱花得七七八八了。想他原不过是魏国大梁守城门之人的儿子，在大梁还犯过偷盗罪，跑去赵国谋求一官半职还被赵国驱逐了，这样的人，您还把他捧的老高。”

嬴政一听，好像有点道理，就去召见姚贾责问他。姚贾可是游说四国退兵的人，嘴皮子功夫最是利索，他说：“我要是不忠于大王，怎么可能完成任务回来了呢？要说我出身低贱、身世坎坷，那姜太公当过屠夫，管仲出身商贩，百里奚还是价值五张羊皮的奴隶呢，他们分

别被周文王、齐桓公、秦穆公重用，成就一番王霸之业。”　关于嬴政听后的反应，战国策是这么说的，“秦王曰：然。乃可复使姚贾而诛韩非。”这诛韩非的诛字，有些人理解为训斥，另一些人理解为动了杀机。无论如何，姚贾与韩非也是势不两立的了。

按作者个人理解，要把韩非之死归罪于李斯或者姚贾或其它秦国的政治势力，都不甚妥当，嬴政才是定生死的那个人。无论李斯或姚贾还是别的什么人，想在三十岁不到的嬴政眼皮子底下玩花样，那是不可能的。嬴政是谁？十几岁继位为秦王，二十岁出头平定嫪毐的政变，杀弟囚母，继而扳倒仲父吕不韦，再到最后用十年时间扫灭六国，这样的人岂是好糊弄的？当然在秦始皇死后，还是被李斯糊弄了一把，那是后话。嬴政之于韩非，犹如刘邦之于韩信，王者能启用你，也能毁灭你，全看他有没有这个需要。

嬴政为何要杀韩非，或者说为何要默许杀韩非？这跟韩非的性格有很大关系，他和秦国变法的前辈商鞅有些相似之处，都有着超越时代的治国理念，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总是主动或被动地与既得利益集团发生冲突。而韩非在某些方面还不如商鞅，毕竟商鞅在秦国有自己的封地，封地上还有自己的地方武装；商鞅有秦孝公的鼎力支持，而韩非因为存韩论的缘故，即便嬴政欣赏他的才华，也不可能对他毫无疑心；另外韩非口吃，势必在与秦国朝野的结交方面有所欠缺；再加上他的言论中多有对儒家、墨家、纵横家等其它学派的排斥性，这打击的面也就远远超过秦国既得利益集团了。可以这么说，韩非在秦国，是个孤独的思想者。

商鞅在各方面的条件都比韩非要强些，可是最后仍然身死车裂，那韩非的结局就不言自明了。要说韩非其实并没有犯什么非死不可的罪过，不像商鞅还举兵造反了，杀不杀全在嬴政一念之间。这时候韩非的政敌们一有所动作，生或死的天平自然会扭转。结果韩非还是死了，嬴政有些觉得可惜，也仅仅只是可惜，作为当时执掌刑狱的廷尉

李斯，不管是执行王命也好，还是假公济私也好，嬴政事后并未追查韩非之死，已经说明了问题。

两千年后的欧洲，另一位孤独的思想者，其人生轨迹与韩非有着惊人的相似，他就是为美国独立宣言奠定过理论基础，并投身于英法美三国革命，但被各方革命盟友抛弃最终连骸骨都不全的托马斯.潘恩。不但过于刚直的理想主义性格与韩非相似，就连语言上的弱势也与韩非相似，托马斯.潘恩在法国投身革命却不会法语，无法与法国各阶层打成一片，加上激进的言论得罪了英法美三国的当权者，身陷囹圄，最后孤独而终。超越时代的思想者，本身的命运常常带有悲剧色彩。

下蛋的母鸡死了，留下来的鸡蛋却被炒成了美味佳肴。韩非的君主专制和文化专制思想，在秦统一六国后，被曾经的粉丝秦始皇和老同学李斯发扬光大，中国第一个君主专制中央集权的王朝横空出世，并进而影响了中国此后两千多年的政治形态。

不仅如此，我们现在仍在沿用的一些成语或典故，都出自于记录韩非言行文章的《韩非子》。比如“吹毛求疵”，“千里之堤，毁于蚁穴”，“以子之矛，攻子之盾”，“长袖善舞”，“讳疾忌医”，“守株待兔”，“郑人买履”等等。

流血的仕途之李斯



之前的一篇讲的是法家集大成者韩非，是如何由韩国贵族成为秦王嬴政的偶像，再戏剧性地由秦王的座上宾沦为阶下囚，最终在嬴政默许之下被杀的。促成韩非之死的其中一个关键人物就是韩非的老同学李斯。

和出身贵族的韩非不同，李斯年轻的时候只是楚国的一个小吏，大概是久处卑贱之位、困苦之地，为了谋求更好的发展，就跑去拜荀子为师，学习帝王之术。荀子本人算是个非主流的儒家代表，他提倡性恶论，即人类生来就有逐利好色等等原始的欲望，应由礼和法共同约束，礼仪道德用于教化，而法治用来维持秩序，所以他教出了两个具有典型法家思想的弟子韩非和李斯就一点也不令人奇怪了。

李斯从荀子这里把如何辅佐君王的理论知识学到手之后，就琢磨着要去哪里学以致用，思考了一番，他决定去秦国。当时的战国七雄，论综合实力之强和发展势头之快，自然非秦国莫属。在学术研究上李斯可能不如韩非，但在实际操作上，出身小吏的李斯却比韩非强，而且也因为出身卑微，他也没有韩非那种欲保全故国的情感羁绊。对李斯这样致力于摆脱卑贱困苦追求功成名就的人来说，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

初到秦国，时值嬴政刚刚即位，李斯一无背景二无著作等身，只能先投靠吕不韦。从楚国小吏到秦国相国门下舍人，这一步算是个良好的开始。李斯终究是个有才能的人，吕不韦不但任命他为郎官，并且把他推荐给了年轻的秦王。对于命运安排的这次机会，李斯是有备而来，荀子那里学的帝王之术可不是白学的，而卑微小吏任上必不可少的察言观色能力，使他在嬴政面前留下了不错的第一印象，李斯在首轮面试之后被拜为长史。嬴政用了李斯的建议，先派人在六国广泛开展离间运动，以收买或暗杀的方式分化瓦解六国的一些实权人物，接着再派兵攻打这些国家，逐步削弱其实力。大约是这条计策效果不错，李斯遂被拜为客卿。

秦王政十年，也就是嬴政平息嫪毐叛乱、扳倒吕不韦之后，韩国无间道的案子东窗事发，即韩籍水利专家郑国名为替秦国修渠，实为耗费秦国人力物力用来拖住秦国东进的步伐。当时秦国朝野的本土派就对外来派发动了攻势，向嬴政谏言说，大王您看，吕不韦是卫国人，又在赵国经商，他在秦国已经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了还不满足，私通太后不说，还把嫪毐这么个祸害引进太后宫里，其心可诛；您再看郑国这个人，来秦国修渠原来是韩国设的圈套，这外国人来我们秦国就是包藏祸心，大王您得把这些不安好心的人统统赶走。嬴政因为久在吕不韦阴影之下，也正有此意，于是发布逐客令，驱逐外来人员，李斯不但是楚国人，而且还是吕不韦推荐来的，自然被炒了鱿鱼。

这次考验是李斯始料未及的，眼看在秦国经营了十年，鲜花和掌声似乎唾手可得。作为行动派，李斯为自己再次争取到了机会，他上书秦王，从百里奚、蹇叔说到商鞅、张仪和范雎，论证了没有外来人才就没有今天强大的秦国。这封谏逐客书起到了力挽狂澜的作用，李斯挽救了自己的仕途，官复原职，不仅如此，数年后还因为能力出众，晋升为执掌刑狱的廷尉。也正是在廷尉任上，李斯受命抓捕韩非并最终处死了这位老同学。关于李斯与韩非一个主张先灭韩一个要存韩的不同政见，以及李斯是否因嫉妒杀人，前一篇韩非之死作者已经详细分析过，此处不再赘述。

秦王政二十六年，秦灭六国，天下一统，嬴政自称始皇帝，此时的丞相是王绾，他提议秦始皇分封诸公子，而廷尉李斯提出了截然相反的意见，那就是用郡县制代替分封制。这条暗合韩非“中央集权、君主专制”思想的建议被秦始皇采纳。两年后，除列侯之外（多数为有军功的武将），李斯作为排名仅在丞相之下的卿，陪同秦始皇进行第一次东巡，这时他在朝中的地位已经稳如泰山。

李斯晋升为大秦丞相的时候，距离他初入秦国已经过去了三十四年。从楚国小吏到相国舍人，再由郎官做到长史、客卿、廷尉，见证了秦扫灭六国，最后成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这条仕途不可谓不辛苦。同年，大将蒙恬北击匈奴，筑长城、越过黄河，徙边设三十四县的一整套动作也已基本完成。看起来相安无事的两个人，绝想不到日后你死我活的命运。

还是秦始皇三十四年，博士淳于越非议秦始皇的政令，由此引起了李斯焚书的谏言“请史官非秦记皆烧之。非博士官所职，天下敢有藏诗、书、百家语者，悉诣守、尉杂烧之。有敢偶语诗书者弃市。以古非今者族。吏见知不举者与同罪。”也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李斯正在一条一条实践被他处死的老同学韩非的治国思想。文化专制这个主张

韩非老早就提出过，而在韩非之前，商鞅也曾经向秦孝公提出焚书建议，只不过当时没有贯彻执行。

除了郡县制和焚书之外，丞相李斯还有何政绩呢？史记李斯列传是这么说的，“明法度，定律令，皆以始皇起。同文书。治离宫别馆，周遍天下。明年，又巡狩，外攘四夷，斯皆有力焉。”明法度定律令，这本来就李斯的强项，做廷尉那么多年不是白做的，督造离宫别馆、外攘四夷、秦始皇再次巡狩的组织工作，李斯都出了力气。而作者要说的重点是“同文书”三个字，也就是统一文字，这点倒是个了不得的成就，想想若是华东华北西北各用各的文字，大家互相来往交流的时候还得配翻译，那会是个什么乱糟糟的情形？

有种说法把统一度量衡、统一货币、修筑驰道的功劳也算在李斯头上，作者并没有在史料中找到这样的直接证明。史记秦始皇本纪倒是有过这么一句“一法度衡石丈尺。车同轨。书同文字。”除了统一文字这一条在李斯列传中有相互印证之外，度量衡也好货币也好驰道也好，很难说始皇帝和丞相李斯到底谁才是主创。尤其统一度量衡这一条，商鞅变法时就有过关于这方面的变革，李斯绝不是第一个吃螃蟹的人。作者只能推测，作为丞相，李斯在参与和执行这些制度变革方面是下过功夫的。

一人得道，鸡犬升天。李斯权势最盛的时候，长子李由为三川郡守，三川郡位置非常重要，在汉代改名为河南郡，居天下之中，是咸阳通往东方的要道，也是历代兵家必争之地，而任命李由为三川郡守，可以想见李斯受秦始皇重视的程度。李家与皇室互通婚姻，是儿女亲家，“诸男皆尚秦公主，女悉嫁秦诸公子”。李由回咸阳探亲时，“李斯置酒於家，百官长皆前为寿，门廷车骑以千数”，虽然车骑以千数这种描述夸张了点，但丞相府的盛况是不难想象的。

月盈则亏，水满则溢，万事万物都逃不过盛极而衰的规律。秦始皇三十七年，嬴政死于东巡途中，李斯如何秘不发丧，赵高如何半胁

迫半利诱李斯与之密谋，矫诏赐死始皇长子扶苏和大将蒙恬，如何把胡亥扶上帝位，是妇孺皆知的故事。李斯所做的这个选择，不但将自己和族人引向了死路，也为刚刚大一统的秦帝国迅速覆亡埋下了伏笔。

让我们来看一看这场沙丘之变中的众生相。先来看公子扶苏，按现有史料还不能明确判断扶苏的政治观点是属于儒家还是别的什么家，但在秦始皇坑杀方术士的时候，扶苏上谏劝阻，且按史记记载，扶苏不止一次与秦始皇意见向左并据理力争，于是才被派遣到蒙恬那里去监军，由此可以看出扶苏的政治倾向至少是和秦朝通行的法家思想不太一致。插句题外话，所谓坑儒，实有谬误，起因是秦始皇发现在求仙药这件事上被术士们骗了，才抓了相关的四百六十人坑了，不排除有儒生牵连在内或误抓误杀的可能。但要真是以儒生为主要打击对象，大一统后的秦朝，儒生何止区区四百六十人？

再说回到扶苏，扶苏与秦始皇意见向左，那是否就被秦始皇厌弃了呢？不见得，若是厌弃扶苏，想要处置他甚至处死他，有很多方法，哪怕是贬出咸阳，也多的是穷乡僻壤可以安排，为什么要把他放在蒙恬身边监军？蒙恬是谁，出身将门，蒙氏三代都有军功，蒙恬自己北击匈奴督建长城徙边设县，蒙恬的弟弟蒙毅在朝内官至上卿，把扶苏交给这样的人调教，说没有历练他的意思作者是不信的。史记中说秦始皇临死前有诏书留给扶苏，让他将军队托付蒙恬，速回咸阳奔丧，而据现有史料来看秦始皇并未立太子，在这种状态下，长子继位无可厚非。但扶苏有致命的弱点，说没有霸气也好，说仁也好，在生死关头，扶苏的选择是认命。

沙丘之变中还有个无辜躺枪的便是蒙恬。蒙恬他弟弟蒙毅在执法过程中大大地得罪过赵高，本来是其罪当死的赵高却被秦始皇特赦了，这一赦不要紧，不但搭进蒙氏兄弟的性命，连带自己的儿女都倒了大霉，胡亥被控制，其他二十三个公子公主都死于赵高胡亥之手。

要说赐死蒙恬，李斯也是推波助澜的人，两人应该没有什么仇怨，要怪也只怪蒙恬功劳太盛，若是扶苏继位，李斯在朝中的地位肯定就要不如蒙恬了。

再来看看本篇第一男主角李斯。从小吏到大秦丞相，李斯足足奋斗了三十几年，子女皆与秦室通婚，长子更是三川郡守，这样的权势，如果突然有一天要自己拱手让出，甘心不甘心？看官要说，扶苏继位就一定会对李斯不利吗？未必吧。前面已经说过扶苏的政治倾向与秦朝通用的法家思想不同，也就是说如果扶苏继位，法家代表李斯就会成为与新帝政见不同的异议分子。何况一朝天子一朝臣，李斯退出朝局回家养老还是乐观的结局，不乐观的话，商鞅和吕不韦的下场就是参照。始皇新丧，扶苏远在天边，再加上赵高的利诱，李斯准备象当初上谏逐客书那样赌一把，再次拯救自己的仕途，但这一次，他输了。

沙丘之变的幕后操盘手是中车府令赵高。赵高究竟是不是阉人，是有争议的，东汉以前宦官不一定就是阉人，而且后来奉赵高令逼胡亥自杀的阎乐就是赵高的女婿。赵高“通於狱法，举以为中车府令。高既私事公子胡亥，喻之决狱”，可以说赵高与胡亥有师生之谊，那么赵高花大力气把胡亥推上帝位的动机就不难理解了。他把这场大变中的各色人物性格弱点都研究得透透的，特别是李斯和胡亥，利用人性弱点把当时秦朝两位公子和文武两大支柱玩弄于鼓掌之中，所以当胡亥和李斯对矫诏点头的时候，最大的赢家便是赵高。但是赵高虽然是使阴谋诡计的高手，但在治国方面却比李斯差不止一点两点，生生把本来可以慢慢调理隐患的棋局走成了二世而亡的死局。

按史记的记载，秦二世胡亥是始皇帝的幼子，深受秦始皇喜爱，所以在最后一次东巡的时候，诸公子中只有胡亥随侍。当赵高提出篡位方案时，胡亥的第一反应是拒绝，他说“废兄而立弟，是不义也。不奉父诏而畏死，是不孝也。能薄而材譾，彊因人之功，是不能也：三

者逆德，天下不服，身殆倾危，社稷不血食。”作者以为，诸公子中最受宠的胡亥，不应是一直以来人们想象得那样愚蠢，这段话作者是宁愿相信的。但胡亥长于深宫，未有任何历练，又遇上赵高这样城府极深欲壑难填的老师，就算对皇权兴趣不大也只得赶鸭子上架了。

就这样，扶苏蒙恬被赐死，蒙毅被杀，胡亥继位。起初李斯的地位还没有变化，慢慢的，面对一个是本来就不大想当也不会当皇帝的领导，另一个是满肚子阴谋诡计却只顾眼前利益、毫无底线的队友兼对手，李斯渐渐感到力不从心。韩非子和李斯倡导的中央集权君主专制遇上了一个几千年来难以解决的问题：皇位上坐了个能力弱爆了的人，无法灵活运用帝王之术牵制朝臣平衡朝局，任由一方坐大，朝政失控。

眼看着陈胜吴广造反了，李斯之子李由治下的三川郡根本拦不住叛军，而李斯却数次进谏无门，因为赵高已经完全控制住了胡亥，谁能见得到皇帝，什么时候见皇帝，全由赵高说了算。在秦为官近四十年的老臣李斯会甘心慢慢地被排挤出权力核心吗？当然不会，但是他的反击，在一个几乎不露面的傀儡皇帝面前，仿佛一拳打在了棉花上，有劲使不上。没有君主的支持，纵然你是帝国政治制度的设计师，也依然没有什么卵用。李斯的反击被赵高知晓，他岂会善罢甘休，之前得罪过他的蒙氏兄弟早已被杀，有了胡亥在手，赵高要整治李斯，还不是易如反掌。

赵高动李斯，是章邯在平叛战场上渐有起色之后，大约是觉得没有什么后顾之忧了。李斯、李由与宗族宾客皆下狱，罪名为谋反。李斯在最后一刻也没有认命，试图上书自辩，但赵高怎么可能将李斯的自辩状交到胡亥手里？此时的李斯是否会想到多年前也是在狱中自陈而不得见秦王的韩非？

秦二世二年七月，李斯被腰斩于市，夷三族。仅一年后，胡亥就被赵高设计除去，胡亥死前曾哀求见赵高，被拒绝之后又哀求做个郡

王、万户侯哪怕是个百姓也好，依然被拒绝，只得自杀而死。秦宗室子婴继位，赵高被诛。又过数月，刘邦入关中，秦王子婴向刘邦投降，秦朝灭亡。

庄子的逍遥游与盗梦空间



之前讲到的先秦显学之一墨家，秉持兼爱非攻、以天下为己任的理念，“摩顶放踵，利天下，为之”；法家则是涵盖政治、经济、军事、思想文化等内容的一整套治理国家的学说，并具备法治核心，“不别亲疏，不殊贵贱，一断于法”。而后面要讲到的先秦显学中的另外一门——儒家，则推崇“仁、义、礼、智”，主张仁政和王道。

百家争鸣的时代，妙就妙在不仅仅有积极入世的人可以宣扬他们出将入相的远大抱负，自由出世的人一样可以著书立说，探讨天地万物的本源，说些逍遥、混沌之类玄而又玄的话题，比如庄子。

庄子，名周，在战国时期与梁惠王（即魏惠王）、齐宣王和孟子同时代。关于他的籍贯，很多人认为他是宋国人，另一种观点则认为他是魏国人（魏迁都大梁之后亦称梁国）。

庄周是个好玩的人，他很博学，史记中说他著书十万余言，楚威王听说他很有才，派人“厚币迎之，许以为相”。换了别的志向远大的学问家，周游列国求官都来不及，国君都派人送官送到面前了，岂有不赶紧走马上任的道理？但是咱们这位庄先生拒-绝-了！他用自己最擅长的寓言方式来回复使者：“你们见过用来祭祀的牛吧，吃好喝好养个几年，然后披红挂彩被牵去杀掉，到那个时候它再要后悔也来不及了。你们走吧，别来打扰我逍遥快活。我情愿做在泥塘里打滚的乌龟，也不想去做庙堂上供奉着的龟甲。”

庄周还真不是欲拒还迎，忸怩作态，他说到做到，除了漆园吏，他这辈子没有做过任何官。家贫断炊的时候，也只是想着去向监管黄河水利的监河侯借粟，而没有用才学去博个一官半职。虽然和老子都归在道家，但在无为和与世无争这一点上，他比老子做的更彻底。老子喜欢讲些以柔克刚的大道理，比如“夫唯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你不去争，那天下人就没有能和你争的了，说到底，老子心里还是想争上一争的。

那我们的庄先生到底是怎么个无为法？我们来看他到底研究了些啥。看官们兴许都知道古希腊的伊索寓言，但是大家知不知道，《庄子》这部书，很大程度上也可以算是集丰富的想象力与精妙的哲学思辨于一身的寓言系列呢？我们现在说“行万里路，读万卷书”，而庄子简直是“行万里路，著万卷书”。他不做漆园吏之后游历了很多地方，根据《庄子》记载，他到过魏国、鲁国、楚国和赵国。《庄子》中的很多寓言故事正是他游历过程的一个写照。关于《庄子》一书中内篇、外篇、杂篇到底哪些才是庄子所作，哪些又是后人假托庄子之名

所写，还有很大争议；但《庄子》做为庄子学派的代表作，其思想还是连贯一致的。

说起庄子和魏国的渊源，就不得不说他的朋友惠施。对天地万物为人处世看得很开的庄子，唯独喜欢和惠施抬扛，并且常常把惠施说得哑口无言。当然也可能是惠施的著作没有流传下来，而提到惠施言行最多的便是《庄子》，那么惠施在《庄子》中自然是个陪衬主角的大绿叶了。关于庄子和惠施交往中最著名的两个故事，一个是鸱得腐鼠，另一个便是鱼乐之辩。

前者说的是惠施在魏国为相，庄子去看望他的故事。惠施身边的人开始嚼舌头："庄子这次来，该不会是要取代您的相位吧？"于是惠施警惕地派人在境内搜寻庄子，大概是怕他不声不响地去见魏王，进而取代自己的地位。庄子见到老朋友，不客气地说道："南方有一种叫鹓鶵的鸟，要从南海飞到北海去，沿途非梧桐树不栖息，非竹子的果实不吃，非甘泉不饮。这个时候一只鸱捡到只死老鼠，而鹓鶵正好飞过，鸱抬头对着鹓鶵发出吓唬的声音，生怕鹓鶵来抢它的死老鼠。今天老兄你要因为你那相位来吓唬我不成？"

鱼乐之辩便是著名的"子非鱼安知鱼之乐"的故事。庄子与惠子在濠水的桥上游玩（还真是相爱相杀啊），庄子说："你看河里的鱼游得从容，它们真是快乐。"惠子反唇相讥："你又不是鱼，你怎么知道它们快乐？"庄子素来爱与惠子辩论，便反问："你又不是我，你怎么知道我不知道鱼是快乐的呢？"惠子倒也实诚，答道："我不是你，所以确实不能说了解你。但你也不是鱼，那你也一定不了解鱼之乐。"庄子这时候诡辩道："你一开始就问我是怎么知道鱼快乐的，那说明你已经默认了我知道鱼是快乐的。我回答你最初的这个问题，我就是在濠水之上知道鱼是快乐的。"

我们现在觉得庄周是个好玩的人，但在当时他是孤独的，惠施算是他屈指可数的朋友，他应该花了很多时间观察动物和植物，因为他

大多数寓言都与动植物有关，而他花在冥想上的时间不比观察自然少。庄子认为，道作为万物之源，是只能被参悟而不能被语言述说出来的，组织语言讲述——听者碍于分别心进行有选择性地接收，这个过程使听者所理解的道和道的本来面目有了差别。由于这个原因，庄子尽量用寓言的形式去尽可能贴近他所领悟的道，而不是直接上来就讲一通结论。

比如他会在《逍遥游》中用鲲鹏展翅与学鸠、斥鴳对比，来说明小大之辩；即便有大小之别，作为必须“有待”而不能绝对逍遥的有形之物，大鹏和学鸠、斥鴳又都没有本质的差别。

《齐物论》中有个朝三暮四的故事，养猴人早上给猴子发三个橡子，晚上发四个，猴子觉得不高兴；后来改成早上发四个橡子然后晚上再发三个，猴子就欢天喜地了。每日发橡子的总数并没有变，但猴子就会因为喜怒好恶的心理作用，有完全不同的反应。人们对道的感知亦是如此，道就在那里，不生不灭，不垢不净，不增不减，而众生因了爱恨嗔痴所领悟的都不尽相同。庄子的理念可以说是诸子中最接近于宗教的，也难怪佛教禅宗深受其影响，而庄子本身也被道教奉为道家四圣之一的南华真人。

再比如，《山木》中讲到螳螂捕蝉，异雀在后，异雀之后有庄周，而庄周之后又有看守栗园的人，庄周细思恐极、怵然而惊，万事万物相互感召吸引，又相互制约牵累，你觉得你已在食物链的顶端了，可你却不知道背后还有多少猎食者…

作者最喜欢《齐物论》结尾庄周梦蝶的故事，简直就是战国版的盗梦空间。一日庄周梦到自己变成蝴蝶，翩然飞舞，好不自在，浑然忘却了庄周本身。一觉醒来，惊觉自己还是那个庄周。到底是庄周在梦中变成蝴蝶呢，还是蝴蝶在梦中变成了庄周？庄周与蝴蝶，物我一也，是非利害生死贵贱之别，已荡然无存。庄周一梦醒天下，一梦迷天下，即是哲理，又是抒情诗。1915年卡夫卡发表的《变形记》中，

主人公一觉醒来变成了一只甲虫；可是比卡夫卡还早两千多年的战国时代，庄子已经灵活运用了这般魔幻现实主义的文字，真真是不可思议。

即便用现代的眼光来看，庄子为人处世的方法都算是奇特的，如果在日常生活中遇见，看官大抵会说他是个怪人。《至乐》一篇中讲到，庄子的妻子死了，惠子前去吊唁，只见庄子并无悲戚之色，反而在鼓盆而歌。连朋友惠施都不能理解，与妻子结合这么多年，从年轻到年老，经历生儿育女，妻子身死，做丈夫的不哭倒算了，怎么还敲敲打打唱起来了？庄子说出了一番道理："妻子死了，我怎么会不伤悲呢！但是看她的整个生命历程，从无形到有形，形变而出生，再由生到死，就好比春夏秋冬的演变过程。她如今坦然安卧于天地之间，回归自然，如果我还围着她哇哇大哭，岂不是太不懂生命的道理。"

又比如，还是《至乐》篇中的故事，庄子去楚国，途中见一骷髅，咱们这位庄周先生用马鞭敲了一敲，跟骷髅还对上话了。他问骷髅："先生你是贪图享乐违反养生之道死的吗？还是惨遭亡国之祸被刀斧加身？或者因为做了对不起父母妻子的丑事故意为此？再不然，你是饥寒交迫死的，又或是寿终正寝的？"问完讨了个没趣，便枕着骷髅睡觉。半夜骷髅来托梦，说道："看你说话像个辩士，全是受活人拘累。我来给你讲讲死后的道理吧。人死以后，上无君，下无臣，亦无四季之分，自然也不用耕稼劳作。这样天长日久的日子，即便南面称王也比不上这样的快乐。"庄子不信，问："假若我求司命让你复生，让你回到父母妻儿、乡邻友人身边去，你愿意吗？"骷髅皱眉蹙额，摆出一副苦瓜脸说："我怎么会放弃南面而王这种快乐，而重回人间受苦呢！"

庄周对别人的生死看得如此通透，那轮到自己的时候，会不会就怂了呢？当然不会，否则他就不是庄子了。《列御寇》中讲到庄子临死之前的事情。眼看庄子快不行了，弟子们商量如何筹备厚葬老师，

庄子就交代弟子：“我以天地为棺椁，日月为连璧，星辰为珠玑，万物都是我的陪葬品。你们还要瞎忙活些啥？”弟子们回答：“我们怕乌鸦和秃鹫啄食您的遗体。”庄子又说：“停尸地面会被鸟吃，深埋地下会被虫吃，反正都是被吃，又何必厚此薄彼呢。”以本身存有的偏见去追求公平，那得来的公平其实并非公平；被外物所驱使的人，沉溺于俗世之物，常有先入为主的观念，也就不容易体会自然之道。

不过咱们这位连妻子死时都鼓盆而歌的庄周先生，对好朋友惠施倒真是有情有义的。虽说惠施活着的时候，两人不断抬扛，庄子还时常对他大加嘲讽，但在《徐无鬼》的记载中，庄子在惠施墓前说出了这样一句话“自夫子之死也，吾无以为质矣，吾无与言之矣”。没有了你，我还与谁去说，与谁去辩呢?

《庄子》之所以千百年来被人们不断援引传诵，不仅仅是因为其中的哲学奥义，还有两个原因便是其想象力之丰富和语言之灵动飘逸。譬如《逍遥游》开篇“北冥有鱼，其名为鲲。鲲之大，不知其几千里也。化而为鸟，其名为鹏。鹏之背，不知其几千里也。怒而飞，其翼若垂天之云。”而且我们现在仍在使用的一些成语，也都源自《庄子》，除了之前说到的诸如朝三暮四、螳螂捕蝉、庄周梦蝶，还有望洋兴叹、薪火相传、越俎代庖、庖丁解牛、螳臂当车、以强凌弱、捉襟见肘、盗亦有道、得心应手、东施效颦，心如死灰，等等等等。

《庄子》中还有一些常常被引用的语句，实在是精妙。譬如：

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

窃钩者诛，窃国者为诸侯。

圣人不死，大盗不止。

井蛙不可语于海，夏虫不可语于冰。

隔着两千多年的时空，庄子真的找到了知音，不再寂寞吗?

庄子与惠施的当年情



在上一篇中讲到了庄子生命中最重要的一个人——惠施。为什么这么说呢？大家知道，主流观点基本认同《庄子》内七篇是庄子自己所作，这里边几乎篇篇都直接提到或间接影射到惠施，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庄子著书的一个重要原因似乎是为了与惠施辩驳。惠施自己的著作散佚，他的生平和言行只零碎记录在《庄子》、《吕氏春秋》、

《荀子》、《韩非子》、《战国策》和《淮南子》中，这其中尤以《庄子》为最。作者认为，从这个角度来看，很难说究竟是庄子成就了惠施，还是惠施成就了庄子。

这位能让庄子视为知己的惠施，到底是怎样一个人呢？他的具体生卒年已不可考，约与庄子同时代并比庄子年长。主流观点认为惠施的籍贯是宋国，虽然史料中并无明确记载；而庄子的籍贯，也有很多人认为是宋国，姑且把他俩算做老乡罢。对咱们普通人来说，相比先秦名家代表人物这一身份，惠施的政治家名头要更加响亮。

惠施曾辅佐魏惠王三十余年，参与魏国军、政、外交的重要决策。

据吕氏春秋记载，魏惠王对惠施很是信任礼遇，尊他为“仲父”，还曾一再想让位给他，其出行车马“多者数百乘，步者数百人；少者数十乘，步者数十人”，惠施在魏国的地位可见一斑。

战国策魏策中记载了一个小故事，说明了惠施具有高超的政治远见与谋略。齐魏交锋的马陵之战中，由于军师孙膑的计策，齐国大获全胜，而魏国主将庞涓兵败身死，魏太子被杀。魏惠王欲起兵复仇，惠施劝阻了惠王并献出一计，“王若欲报齐乎，则不如因变服折节而朝齐，楚王必怒矣。王游人而合其斗，则楚必伐齐。以休楚而伐罢齐，则必为楚禽矣。是王以楚毁齐也。”魏国放低身段，假意向齐国服软，齐、魏会于徐州，相约僭称王，史称徐州相王。魏国再在楚国与齐国之间进行挑拨、制造矛盾，后来的情形果如惠施所料，魏国借楚国之手大败齐国、坐收渔利，即获得休养生息的机会同时又没有与齐国在明面上撕破脸。

此外，惠施所制定的法律，在魏国就赢得了君主和民间的一致认可：“惠子为魏惠王为法。为法已成，以示诸民人，民人皆善之。献之

惠王，惠王善之。”连送太子去齐国为人质这样的事，惠施也几乎是说了算的。

人无千日好，花无百日红。魏齐相王十二年后，纵横家张仪入魏，惠施因与张仪意见向左，虽力谏惠王而未果，后来还被逐出了魏国。看官们要问，前边魏惠王不是挺看重惠施的么，又是仲父又是让位的，怎么后来居然还驱逐人家呢？这战国时期的君臣相处，变数是很大的，嬴政还尊吕不韦为仲父呢，最后吕不韦还不是一杯毒酒被弄死了；魏惠王对惠施前后态度的一百八十度转弯，也是很正常的。说回到惠施与张仪的政见不合问题上，战国策中是这样记载的，张仪主张“以魏合于秦、韩而攻齐、楚”，惠施则主张“以魏合于齐、楚以案兵”。一个要与秦国交好去对付齐楚，另一个要与齐楚结盟防备秦国，而魏国朝臣大部分赞同张仪的主张。

惠施被张仪排挤出魏国之后，先是到了楚国，但是楚王怕影响楚魏关系，并没有收容惠施，而是将惠施礼送到了宋国。据钱穆先生《先秦诸子系年考辨》推测，惠施留宋不超过三年，很快又重返魏国政治舞台。那时魏惠王卒，惠施的政敌张仪离开魏国，魏襄王初立，惠施返魏，大概又为魏国服务了近十年，主要是出使各国替魏国做一些游说的工作。纵观惠施在魏国从政四十余年的经历，从魏国出走留在宋国的三年可以视作一个分水岭，之前的三十余年惠施不遗余力地在政治舞台上发光发热，而之后的十年，虽然在政治上仍有建树，但其重心应已偏向学术。

庄子何时开始与惠施交往，作者不得而知，但两人的交往似乎也受到惠施赋闲三年这段分水岭的影响，庄子在著作中虽然对惠施一直有着揶揄和讽刺，但他对惠施的态度其实是有微妙的变化的。《庄子.秋水》中鸱得腐鼠的故事里，庄子居然把惠施的魏国相位比作死老鼠，把惠施比作嫉贤妒能的鸱鸟，可见当时的庄子对惠施的身份和处世之道是有抵触情绪的。后来惠施居留宋国，与庄子来往日益密切，

醉心于学术讨论，这在《庄子》中都得到了印证。比如《至乐》篇中，庄子的妻子过世，惠施前去吊唁，见到庄子鼓盆而歌当即直言批评，若两人的关系不密切到一个程度的话，以惠施多年为官的经验是不会贸然行事的。《秋水》篇中的鱼乐之辩，也是发生在庄子惠施二人同游壕梁之上的时候。这个时候庄子对惠施的描述就多了些朋友间的戏谑，而少了之前咄咄逼人的语气。

做为名辩学派的代表人物之一，惠施十分博学，庄子形容道“惠施多方，其书五车”，学富五车这个成语就这么来的。话说回来，那时的书都是竹简，重得很，五车书恐怕也并没有太多吧。有当代学者认为，名辩学可以算是中国古代的逻辑学，也是名学与辩学的组合。名学以名（名称）为对象，研究的基本问题是名（名称）与实（事物本身）的关系；而辩学是关于修辞与辩论之学，基本问题是修辞与辩论的性质界定与功用分析。名辩学派有两大著名观点，即公孙龙的离坚白与惠施的合同异，公孙龙这个人以后会另起一篇来说，且看看惠施的合同异是怎么回事。

在《庄子.天下》篇中记录了惠施提出的十个哲学命题，我们称之为历物十事，从整体上反映了他的“合同异”的思想。这些命题原文与大意如下：

“至大无外，谓之大一；至小无内，谓之小一。”

最大的东西，是包括一切、无边无际、没有别的东西可以在它外面；而最小的东西，是不可分割、没有别的东西可以在它里面。

“无厚，不可积也，其大千里。”

“无厚”相当于几何学“面”的概念。冯友兰在《中国哲学史》是这么解释这句话的：“无厚者不可有体积，然而有面积，故可‘其大千里’也。”

“天与地卑，山与泽平。”

一般来说古人都认为天尊地卑，山川高耸而水面平坦。惠施则说天与地的地位其实是一样的，山川和水面也一样是平坦的。

“日方中方睨，物方生方死。”

太阳刚刚运行到正中，即已开始倾斜了；一个刚出生的人又是一个潜在的死人，生就意味着死。

“大同而与小同异，此之谓‘小同异’；万物毕同毕异，此之谓‘大同异’”。

同一类别而大小不同之物，既有相同处（类别）又有相异处（大小），这种是一般的“同异”关系；任何不同类别的事物之间也是有同又有异的，比如大小相同而类别不同，这是更为重要的“同异”关系。

“南方无穷而有穷。”

南方意指四方，既是无穷又是有穷，两者并不排斥。有人引申为“宇宙无穷，而宇宙中某一领域是有穷的”。

“今日适越而昔来。”

今天出发到越国去，而昨天就到达了。有人引相对主义的“彼日犹此日”、“无昔无今”的概念来解释，既然彼日与此日、今日与昔日没有分别，什么时候出发什么时候到达怎么说都对；另外还有人以意识先于人本身到达来解说这句话。

“连环可解也。”

战国时代一般认为连环是不可解的，但惠施却说连环可解。如果只是以敲碎毁坏连环这个方式来解释，这种常识性行为就不应是惠施

讨论的哲学范畴了，这句话的意思的确很难理解。

“我知天之中央，燕之北、越之南是也。”

燕之北或越之南或任何一个地方，都可以是天下之中央。

“泛爱万物，天地一体也。”

如果你对万物的研究有着广泛的兴趣，你会发现万物都有着相同的方面，是一个相互联系的统一体；但万物亦有各自的个性，不可替代，不可或缺，所以这个统一体当然又是包含着对立的统一体。

历物十事中第一条、第五条和最后一条命题算是理解惠施合同异观点的重点，特别是“泛爱万物，天地一体也”是历物十事的结论部分。（看官们被绕晕了吧，绕晕了就好，作者装B装得想死...）

做为中国古代辩证逻辑学发端的惠施，他还有个特点是善辩。别看跟庄子辩论的时候惠施总是落于下风，但惠施跟别人辩的时候可没怎么输过。在魏国做官的时候，惠施曾经有三场精彩辩论，分别记载在吕氏春秋和说苑中。

一是跟魏国大臣白圭的辩论，惠施与白圭相处不甚愉快，白圭逮着机会就在魏王面前诋毁惠施。他对魏王说，惠子说的话都挺假大空的，看着漂亮，其实没有用，就跟大鼎似的，又大又美观，真要用来煮鸡吃，少放水会焦，多放水又淡而不可食。惠施反驳道，大鼎怎么会没用呢，如果三军将士饥饿的时候，正好有个鼎在一旁，不就是上佳的蒸饭的器具吗。能解决三军将士的饮食问题，那还不是一般的有用呢，简直是派上大用场了，我惠施的话若是如这鼎一般，岂不是有用的很?

第二个与之辩论的人是齐国大将匡章，匡章这个人也是个有故事的男同学，率领齐军大败过楚国燕国，并参加过五国攻秦之战攻破过

函谷关。话说马陵战败后，魏惠王采纳了惠施的建议，低头朝奉齐王，引发一项自视甚高的楚国的不满，借楚国之手修理齐国，即报复齐国又给自己赢得休养生息的机会。当魏国尊齐国为王的时候（在此之前是称齐侯），匡章就对惠施提出异议："你之前不是一直鼓吹'去尊'吗，怎么这回倒要尊齐国为王了？"惠施用一个比喻作答："假如有人要教训儿子，打他的头，但是又舍不得真打，那可以用石头代替小孩的头挨打嘛。毕竟孩子的头重要，石头么打多少下都无所谓的。如今我们尊齐国为王，一个王的尊称而已，多叫几声又不会少块肉，齐王称霸，心里一高兴，就不会用兵不休，那我们魏国的老百姓就舒坦了，可以多活几年。老百姓就好比我说的爱子之头，尊王就好比用石头代替爱子之头，这是一个道理。"

第三次是与魏惠王谈及比喻的作用。有人又背地里使坏，跟魏王说："惠子说话只会用一些比喻，大王若叫他不准再用比喻，他可就说不出话来啦。"魏惠王有些暗搓搓的瞧热闹的意思，真的要求惠施说话直接些，别老比喻来比喻去的。惠施就说了："有个人他没见过弹弓，想知道弹弓长啥样，您要是回答他，弹弓就长弹弓的样子，您说他能明白吗？"魏王挠头："这么说的话，那人估计是不太明白。"惠施又道："那如果跟他说，弹弓的样子像弓，只不过弓弦用的不是丝麻，而是竹篾。您说这下他能明白吗？"魏王点头称是。惠施总结道："所以说，用一个人所知道的东西来作比喻，使他理解他本来不知道的东西，是很好的方法。大王要是不许用比喻，这怎么成呢？"魏王讨个没趣，只得说，"先生说的有道理。"这段讨论其实正暗合名辩学中辩学的主旨，即对修辞或辩论的性质与功用进行界定分析。

口若悬河的惠施在庄子面前可就常常被驳得哑口无言了，但这只是《庄子》里所描述的，惠施的著作没有流传下来，搞不好惠施自己记录的情况正好相反，谁知道呢？惠施与庄子的辩论，除了上一篇中所讲"子非鱼安知鱼之乐"之外，还有两次。

其一是关于“大而无用”的辩论。这场辩论一来一往，双方辩了好几轮，主要是入世和出世两种处世态度的争论。

惠子对庄子说：“魏王赐给我大葫芦的种子，我给它栽种上了，结了个大葫芦。把它剖开，好家伙，大极了，看样子能盛满五石。可是这葫芦看起来不结实，盛满水提起来的话，底部容易破碎。若是做成舀水的瓢的话，又嫌太大了。真是大而无用啊，我干脆把它砸了得了。”惠施是在讽刺庄子的学问大而无用，也难怪啊，庄子那么大的学问还得挨饿，粮食不够吃要问别人借粮。

庄子一开始没有直接回复惠施，而是说了另外一个寓言（听这哥俩说话可真费劲）：“宋国有一户人家，世代在河边漂洗丝絮为业。为了使冬天手不皴裂，他们家炼制成了一种特效护手霜。有人听说之后，愿出百金买他家的秘方。于是全家开家庭会议，一致表决把秘方卖了，因为漂洗丝絮辛苦一年才挣几金，现在一个秘方居然就可以挣百金，好几十年都可以不用干活了。得到这个秘方的人，机缘巧合之下被吴王启用，在冬天的时候率领吴国军队对越国展开自卫反击战，而且打的是水战。由于他给吴国士兵都用上了那特效护手霜，士兵免受冻疮皴裂之苦，进而大败越国。此人以这件大功得以裂土封爵。你看，同样的秘方，一个只是用来漂洗丝絮使手不生冻疮，一个就因功得到封赏，看你怎么用罢了。你有个五石的大葫芦，何不挖空做个大樽躺在里边漂游于江湖，倒去担忧葫芦太大无处安置？夫子你这样不是目光短浅吗？”庄子反过来倒讽刺惠施，只想着如何有用于庙堂，却不逍遥游于江湖之中。

惠施又对庄子说：“我家有棵大树，树干臃肿，枝桠卷曲，没办法用墨线或规矩测量。长在路边多年，木匠路过都熟视无睹。你所讲的那些话，就像这棵大树，大而无用，怪不得人家都不理睬你。”这庄子也忒刻薄，把惠施描绘得要靠人身攻击来进行辩论。

庄子说："夫子见过野猫和黄鼠狼吧。他们伏在暗处，只等老鼠一出现，便扑上去，东跳西跃，上下追赶，结果自己不是踩着机关就是落入网中，总之死路一条。再看传说中的嫠牛，庞然大物，好像漫天的云。嫠牛能耐大得很，可是它却不会捕鼠，你能说它无用么。现在夫子你有大树却嫌它无用，何不移植到空旷无人之地，在它旁边悠然闲逛，或逍遥地卧在树荫下。它不会被砍，也没有谁来毁坏，无所可用，也就无所困苦。"这一下庄子又是比喻惠施所说的有用，恐怕会招来别人的忌惮和迫害，没有世俗的用处，也就没有世俗的危机。

其二是关于"人故无情"的辩论。

惠子问庄子：人生来就无情吗?

庄子：是的。

惠子：人若无情，那还叫人吗?

庄子：自然规律所赋予人的面貌和形体，怎么就不能称为人呢?

惠子：既然是人，怎么会无情?

庄子：我讲的无情，并非是心理冷冰冰的毫无感情，而是不因外在得失好恶影响自己的本性，一切顺其自然，不去妄求长生。

惠子：不求长生，怎样来保有身体呢?

庄子：自然赋予你面貌形体，不以外在得失好恶影响自己的本性，顺其自然就行了。如今夫子的心神为外物所累，精力被外事消耗，还要装模作样地倚树辩论，讲乏了就闭眼打个盹，你这样活得太累，并不顺乎自然。老天给了你自然之形，你却用坚白论与人争执（离坚白应为公孙龙观点，公孙龙与惠施同属名辩学派）。

惠施的“情”指的是人的喜怒哀乐，而庄子的“情”指的是不以得失利弊所困的一种心境。

尽管庄子和惠施两人唇枪舌剑不亦乐乎，但碰撞出的火花却足以照耀千百年来的中国思想史。其实，庄子和惠施在学术上各有所长，相辅相成的关系，也暗合了惠施“合同异”的观点，即是一个相互联系的统一体；亦有各自的个性，不可替代，不可或缺；记录了庄子与惠施思想的《庄子》这部书，就是包含对立统一的整体。

惠施死后，庄子在他墓前长叹“自夫子之死也，吾无以为质矣，吾无与言之矣”。但伤知音稀。愿为双鸿鹄。

白马非马，专注狡辩30年的公孙龙



另一位与惠施齐名的名辩学派的代表人物，是曾经做过平原君门客的公孙龙。其实叫公孙龙的并不止本篇的男主角一人，春秋时期孔子的学生子石，他的名字也叫公孙龙，但彼公孙龙比此公孙龙早了大约两百年。

咱们这位战国时期的公孙龙，大约与燕昭王、赵惠文王、平原君、孔子六世孙孔穿等人同时代。关于他的籍贯，有赵人说、魏人说，但其实除了能证明他不是秦国人之外，没人说得清他到底是六国中的哪一国人。

钱穆先生《先秦诸子系年考辨》中说，公孙龙的事迹最早见于吕氏春秋的记载，那是在燕昭王破齐之后（看官们可以复习一下战国风云之铁血悍将中的乐毅和田单篇，一个连破齐国七十余城，另一个以

孤城火牛阵复齐）。公孙龙劝燕昭王见好就收，罢兵止战，燕王表面上答应会与群臣商议，但公孙龙从“在大王之本朝者，尽善用兵者也”这件事中直接就揭穿了燕昭王是不肯罢兵停手的。

接下来公孙龙就来到了赵国，钱先生推测他一开始就做了平原君家的门客。赵惠文王有一次对公孙龙说：“哎呀，我致力于和平事业已经十多年了，可是天下怎么就老打仗总也不太平呢？”公孙龙嘲讽道：“要过太平日子得有兼爱天下之心，秦国攻占赵国城池，大王您就穿上丧服；赵国攻占齐国城池，您就开趴踢庆祝。这可不是什么兼爱之心，您这是双重标准啊亲，怎么可能天下太平呢。”

彼时秦赵结盟，两国相约，秦国要做什么事，赵国必须协助；而赵国要做的事，秦国也必须协助。结盟没多久，秦国攻魏，那还了得，赵魏两国唇亡则齿寒，赵国便想去救援魏国。这时候秦国派使者来赵国，斥责道：“你们不帮着秦国反而向着魏国，这不是违反秦赵之约么？”赵王找来平原君商议，平原君再回去找公孙龙咨询该怎么办。公孙龙说：“这容易，大王也可以派使者去秦国责备他们，我们赵国想要救援魏国，你们不协助我们岂不是也违反秦赵之约吗？”吕氏春秋中讲的这两件小事，可以看出公孙龙做为辩士的功力以及他早期受墨家影响的事实。

长平之战后，赵国元气大伤，在魏国与楚国合力救援之下，邯郸才得以保存，赵国暂时避免了灭顶之灾。战后虞卿欲替平原君向赵王请封，作为平原君门客的公孙龙却极力劝平原君推辞。他说，“论军功，您不曾覆军杀将；论政绩，您身为赵相，不过是因为宗亲身份，并非您有多大才能。您获得封地，无功却不谦让；身佩赵国相印，无能却不推辞，国人众志成城抗击外敌有功，却只有您受封。何况由虞卿出面替您请封，不管事成与不成，您都欠他一个人情。为君计，不如辞而不受。”平原君采纳了公孙龙的建议。

公孙龙在平原君府中是受到优待的，但这看上去和谐的宾主关系，结束得却不怎么令人愉快。齐国使者，出身于稷下学宫的学者邹衍，来到赵国的时候，与公孙龙在平原君府有过一次关于“白马非马”的辩论。座中诸人皆赞同邹衍的观点，此后平原君“乃绌公孙龙”，也就是把他打发走了。

纵观公孙龙一生，基本也就是做做门客，他在政治上的作为远远不如在学术上的成就。公孙龙的著作《公孙龙子》，有十四篇被录于《汉书.艺文志》，今存六篇。同为名辩学派的代表人物惠施，既在魏国政坛叱诧风云四十余年，又在学术上有所建树，相对于一直与饥饿做斗争的庄子和一辈子做门客的公孙龙，那真算得上人生赢家了。

那么公孙龙又是凭什么与人生赢家惠施齐名的呢？这就要说到他著名的“白马非马”的哲学命题了。而关于这个命题，公孙龙和孔子六世孙孔穿以及上文说到的邹衍都进行过辩论。如果从字面意思理解，人们常常会得出这样的结论“哦，公孙龙说白马不是马，白马怎么就不是马呢，那不是扯淡吗？”白马非马的“非”字并非只有“不是”这一种解释，如果译作“有别于”或“不等同于”，就很好理解了。大致可以这样解释：白马=白+马，仅指白色的马；而马可以有多种多样的颜色，所以白马和马是有差别的两个概念，不能将白马完全等同于马。

此外，公孙龙还将这个命题做了些补充：假如非要无视颜色这个特殊性，将白马等同于马，那么黄马、黑马也可以等同于马；既然白马=马，黄马、黑马=马，那得出的结论就是白马=黄马或黑马咯，但其实大家都知道白马≠黄马或黑马。

在公孙龙与孔穿的辩论中，他还抬出了孔穿祖先孔子的言语来驳斥对方。《公孙龙子》里是这么说的：“且白马非马，乃仲尼之所取。龙闻楚王张繁弱之弓，载忘归之矢，以射蛟兕于云梦之圃，而丧其弓。左右请求之。王曰：‘止。楚（王）[人]遗弓，楚人得之，又何求乎？’仲尼闻之曰：‘楚王仁义而未遂也。亦曰人亡弓人得之而已，何

必楚？’若此，仲尼异楚人于所谓人。夫是仲尼异楚人于所谓人，而非龙异白马于所谓马，悖。”

这段话大意是，楚王曾经把弓弄丢了，随从们要去寻找，楚王就说了，楚人（我）丢了弓，楚人（别的楚人）又拾了去，何必再找呢？孔子得知后说，楚王不够仁义，怎么能拘泥于楚人呢，只说人丢了弓、人拾了去就是了。公孙龙借此说道，既然孔子都把楚人和人区别开来，那我把白马与马进行区别也是向孔子学习，先生修习儒术却反对我白马非马的命题，岂不是也就间接否定了孔子的话吗。孔穿对此是何反应呢？“无以应焉。”



如果说“白马非马”是公孙龙最广为人知的哲学命题，那么“离坚白”就是他最为著名的理论观点，与惠施的“合同异”齐名。对《公孙龙子.坚白论》的理解是层层推进的。第一层意思是说，一块坚硬的白石头，光凭目测，只能看出这是一块白石头，它是否坚硬是看不出来

的，即“无坚”；如果凭触觉，则可以摸出这是一块坚硬的石头，但是却摸不出它的颜色是白色，即“无白”。总之，不论是看还是摸，不是“无坚”就是“无白”。看官要说，那我同时即看又摸不就得了。在此不能用这种常识性思维来理解这个哲学观点，因为视觉和触觉本身就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感觉，正如坚和白是石头的两种不同性质的特点。

第二层意思是，你既不可以用眼睛同时看到“白”与“坚”，也不能用手同时摸到“坚”与“白”；这二者是分离的，所谓分离，就是一个特性显露的时候，另一个特性隐藏起来。白色这个属性，并非某种物体（比如石头）特有；坚硬这个属性，也非某种物体所特有。即万物皆可有坚、皆可有白，因此坚和白两种属性不仅仅存在于石头上，举个例子，人的牙齿也是又白又硬的嘛。

一般来说，坚、白等属性，只能存在于具体事物之中，虽然可以单独地被人的抽象思维所把握，但只是客观事物在人的思维中的反映，仍然不是独立的存在。然而，《坚白论》的第三层意思，就是把坚、白等属性，从具体事物中割裂出来，当作脱离具体事物而独立存在的。于是我们可以看出，公孙龙的离坚白带有唯心主义的色彩，但与“存在就是被感知”这类主观唯心主义不同，公孙龙所秉持的“坚或白等抽象属性脱离于具体事物而成为独立存在的实体”，当是属于客观唯心主义的范畴。

如此不同于常理的命题，如此晦涩难懂的哲学理论，也难怪公孙龙与邹衍在平原君府辩论时，在座诸人都站在邹衍这边，从而导致了他被罢黜的结局。

公孙龙的离坚白属于客观唯心主义范畴，其思想方法是形而上学，但其实他还有具备唯物主义因素的观点，比如名实论。对《公孙龙子.名实论》的理解也要层层推进。第一层意思，客观存在的万事万物，即“实”；我们为了区分万物而取的代号，即“名”；名实论就是论证两者之间的关系。

第二层意思，由于习惯和定义方法上的不同，同一名称在不同的人眼里可以反映不同的事物，比如泳衣这个称呼，有人认为是连体泳衣，也有人认为是比基尼；同一事物在不同人的眼里有着不同的名称，再比如，同样是比基尼泳衣，有人就偏要称之为三点式。而且，不同个体的认识层面或者说标准不同，他们对某一种“名”是否能指代“实”是有不同见解的，举例来说，“美女”可以指代什么样的女子，十个人里大概就有十种不尽相同的观点。

第三层意思，既然有了分歧，那就要在沟通中达到思想意识上对某个“名”代表某种“实”的共同认可，这一过程就是重新审视名实关系的过程，我们把它称之为“正名”。名正就是事物的名和实相符合，这样事物之间就有了界限而不会相互混淆。

名辩学派的两大代表人物中，惠施的著作散佚，其思想多见于《庄子》，但也并不系统；公孙龙的著作虽然遗失大半，但我们依然可以从中对他的思想有比较完整的了解。

看官们要说，研究这玩意儿有啥用？冯友兰先生在《中国哲学史新编》中这样评论惠施和公孙龙：“他们的辩论当然不是闲磨牙，而是具有宇宙观或本体论的意义。当然这也不是一种概念的游戏，而是两种思想方法的反映。”名辩学派的惠施与公孙龙与希腊古代思想史上的那些哲学家相似，醉心于宇宙根源问题，认识自然、追求知识技能，这在素以“贤人作风”为特色的中国哲学舞台上，可以说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两位哲学家在两千多年前的战国时期，所表现出来的高超的抽象思维能力、细密的论证能力以及逻辑学方面的成就，是令人叹为观止的。可惜的是，在古代中国，他们的智者气象只是昙花一现。

你真的看懂“愚公移山”了么（列子篇）

世人只道庄子是战国时期道家的代表人物，其实除了庄子之外，还有两位道家的先生值得一说，他们就是列御寇和杨朱。



本篇先来讲讲列御寇，《列子》一书记录了他的言行思想，但学界对其人其书一直争议不断。列御寇的生卒年不可考，有人说他是春秋时期的人物，也有人说他是战国时期的，甚至有人怀疑这个人根本就不存在。本文取钱穆先生考证的观点，认为列御寇是战国时期郑国人，时代应早于庄子。

关于《列子》，很多人认为这是一部伪书，是魏晋玄学兴起时，有人假托列御寇之名所作，这个观点在清朝和民国时期尤盛。当代占上风的另一种观点认为，“子”是对学问家的尊称，那么，先秦古籍，多数是一个“子”所代表的整个学派的著作，而非全部由这个“子”亲自执笔撰写。比如《论语》、《墨子》、《庄子》，大部分内容是由儒墨道家的弟子或研究该学派的后人所写，但这不能说明《论语》、《墨子》、《庄子》就是伪作，《列子》亦同此理。

何况，《汉书.艺文志》已明确提及《列子》一书有八篇，可知这部书大约成形于先秦，西汉之后也许失传了一部分。失传的这部分，倒是有可能在魏晋时期被人补缺，这就是为什么有很多人根据先秦、两汉与魏晋修辞方法的区别来对此书进行证伪的原因。其实魏晋人补缺的这部分也并不是毫无根据地瞎编，毕竟《列子》中不少内容已可与其它先秦古籍相互印证，整部书所表达的思想和风格呈现出某种一致性，所以“伪书”一说未免太一棍子打死。

列御寇的生平几乎未见于正史，关于他的个人事迹，《列子》中的列子传说他隐居郑国四十余年，期间不停地拜师修道，修道九年就能御风而行。列御寇御风而行这件事，《庄子.逍遥游》中也有所记录“夫列子御风而行，泠然善也，旬有五日而后反”。乖乖，说列子不但可以御风飞行，而且一飞就可以飞十五天，但是这种违反自然规律的事情我们听听就算了。

《庄子.让王》中还把列子描绘成一个安贫乐道、不奴颜卑膝且颇有远见的人物。故事是这样的，列子虽有学问，但是家贫，全家饿得面黄肌瘦，有人就替他向当时郑国主事的大官子阳申请粮食补助，子阳同意了，派人送粟米上门，结果列子辞而不受。列子的夫人就质问道，都饿得前胸贴后背了，你还装什么清高？列子安之若素，说道：“子阳发给我粟米，并非因为他知我，他今天可以因为别人一句话给我粮食，那明天就可以因为别人一句话而治罪于我。这种粮食，还是不要罢。”后来老百姓暴动杀死子阳，列子一家因为拒绝补助而没有受到牵连。

不过庄子的个性，看官们大约也略知一二，对于其他诸子，他总是不大看得上，常常极尽讽刺之能事。庄子对他最好的朋友惠施，也是先嘲讽个六分再夸赞个四分。《庄子》里的列子也是同等待遇，夸列子清静无为安贫乐道之前，一定给他安排一个骄傲自满再到惭愧醒悟的过程。唐天宝年间，道教还把庄周和列御寇分别尊为四大真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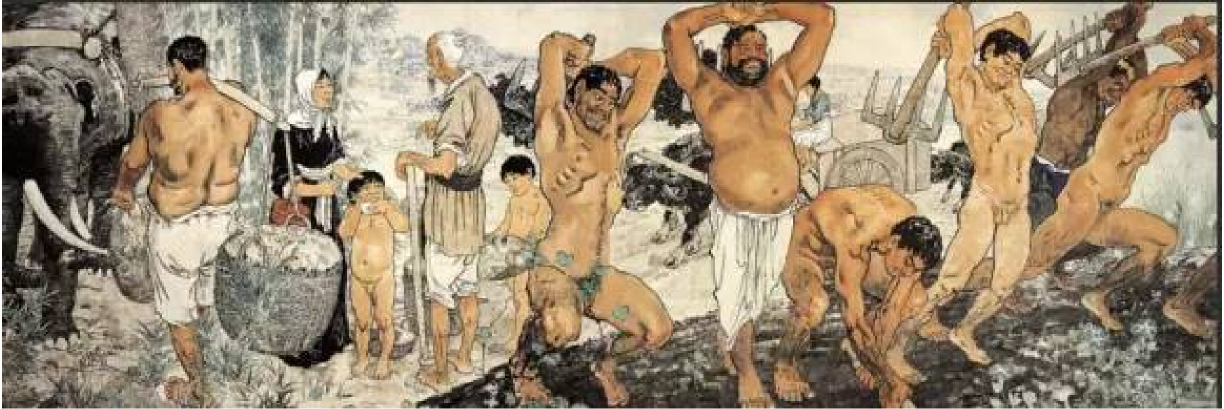
的南华真人和冲虚真人，高傲的庄子地下有知的话，不知道会不会对此扁嘴皱眉。就像《庄子》也被称为《南华真经》一样，《列子》一书亦称《冲虚真经》。

列子的学说，有人认为其学本于黄老，又在老庄学派中起到承前继后的作用，而且为整个魏晋玄学提供了重要养分。它的一大特色便是贵虚，所谓虚是不患得患失、顺其自然、虚静以处，对贵贱名利、是非利害，不为所动；虚也是“不觉得”，与佛教中的“觉悟”相反，要虚静才能无欲，不知乐生，不知恶死，不知亲已，不知疏物，无爱憎，无利害。（作者知道看官们不一定对哲学理论感兴趣，我也是，所以理论就讲这么多...）

和《庄子》类似，《列子》中运用了很多神话、民间传说和寓言故事，而且有些还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呢，只是看官们不知道典出《列子》罢了。但是列子通过这些寓言真正想要表达的观点，和我们从小学到的寓意真的一样么？未必。

比如愚公移山这则寓言。太行、王屋二山，方七百里，高万仞。

北山愚公九十岁了，都要率领儿孙把山挖平，以使交通更加便利。河曲智叟笑话他：“你这个倔老头太笨了，半截身子入土的人了，那么高的山是你能挖平的吗？”北山愚公只能对河曲智叟叹气：“你思想太僵化了，山是不会再增高了的，而我有儿子，儿子生孙子，孙子再生曾孙，子子孙孙是无穷尽的，必然有一天可以办到。”



天帝听说了愚公的打算，派大力神把两座山搬走了，于是愚公的目标，就这样在他有生之年实现了。

我们小时候接受的教育是，这则寓言告诉我们，做任何事情只要付出坚持不懈的努力，就可以排除万难实现目标。但联系《列子.汤问》的上下文来看这则寓言，发现全不是那么一回事。汤问开篇说的是空间的极限、时间的长短，万物的大小与同异，然后得出这样的结论，道是万事万物存在的状态，人由于各种局限所感知出来的道，即空间极限、时间长短、事物大小与属性，都是不尽相同的。所以北山愚公的时空概念是“子又生孙，孙又生子；子又有子，子又有孙：子子孙孙，无穷匮也”;而河曲智叟的时空概念是“以残年余力，曾不能悔山之一毛”。这则寓言并非是鼓励坚持不懈，而是指出人对道的感知存在差异，这里并不存在绝对的对错，区别只在于哪一个感知更接近于“道”罢了。天神之所以助愚公，也是因为愚公无穷无尽的时空观念，贴近于道。

再比如，《列子.汤问》篇中“两小儿辩日”的故事：孔子东游，见两小儿辩斗，问其故。

一个小孩说：“我认为太阳在日出时离人近，而正午的时候离人远。因为日出时，太阳大得象车盖，等到正午的时候，却小得象盘子，这不就是远处的东西小而近处的东西大吗？”

另一个小孩说："不对。是太阳在日出时离人远，而正午时离人近。因为日出时，感觉很清凉，但到了正午，温度却很高了，这难道不是离得越近越热，隔得越远越凉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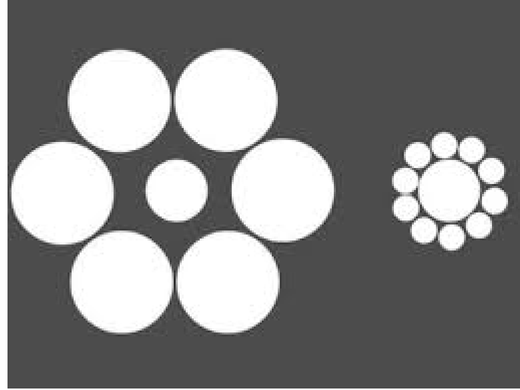
对两个小孩的说法，孔子也不知道谁对谁错了。



两小儿笑曰："谁说你是个智者来着？"

这个寓言难道是批判孔老二徒有其名吗？非也非也，结合愚公移山以及上下文的联系，说的也是人对"道"即事物大小或属性的感知是不尽相同的，有时候甚至截然相反。按照现在的常识，不管早晨还是正午，太阳的大小和与地球的距离都是一样的（公转自转中形成的那点差别，相对于日地距离来说，可以忽略不计）。在不同时间，太阳的大小和气温的高低之所以感觉起来有差别，是因为参照物的不同以及光线直射与斜射的不同造成的。

具体来说，日出时，参照物常常是房子或山峦树木，参照物小的时候，太阳看起来就大；正午时，参照物却是无边无际的天空，参照物大了，太阳就看起来比较小。看下图会更直观一些。



日出和正午时气温的变化，是因为阳光在斜射和直射时，大气层和地面吸收的太阳热辐射强度不同；而且从早晨到正午，地面一直在吸收太阳热辐射，再通过对流等方式传导给空气，使气温逐渐升高，这也是正午比早晨热的主要原因，和日地距离并没有直接关系。（作者是个理科极差的人，为了弄明白这些问题真是绞尽脑汁，若发现错误，请看官们有砖轻拍，作者顿首再拜。）

《列子.天瑞篇》中杞人忧天的寓言大家也是耳熟能详。杞国有个人总忧心天塌地陷，自己将无处存身，因此觉也睡不好，饭也吃不下。



有人开导他说：“天不过是气的积聚，无处没有气。就像你弯腰挺身、一呼一吸，终日都在天中活动，为什么要担忧它会崩塌呢？”

杞人说：“天果真是气的积聚，那日月星辰不会掉下来吗？”

开导的人又说：“日月星辰，也不过是积气中闪光的那几块，即使掉下来，气能伤着你么？”

杞人再问：“地陷下去该怎么办呢？”

开导的人继续说：“地是土块的聚积，四处都是，没有什么地方是没有土块的。你行走跳跃，整天在地上活动，为什么要担忧它陷下去呢？”

杞人放下心来，十分高兴；开导的人也放下心来，十分高兴。简直是双赢。

但看官们以为这个寓言只是嘲讽杞人吃饱了没事干，让大家不要学习他吗？No no no，这寓言还有下文呢，所以断章取义有时候简直是耍流氓…

有个叫长庐子的人，听说这件事以后就笑道："虹霓、云雾、风雨、四季，这些是气聚积于天。山岳、河海、金石、火木，这些是有形之物聚积于地。知道天是积气，地是积块，为什么说天地不会毁坏呢？天地只是宇宙中的一小部分，不过却是有形之物中最大的东西。不知何处终结，何处才是尽头；而我们对此难以观测，难以认识。担忧它会崩陷，确实与事实差得太远；说它不会崩陷，也不一定正确。天地不可能不毁坏，若到它毁坏的时侯，怎么能不担忧呢?

列子听到后，笑曰："说天地会毁坏，是不对的，说天地不会毁坏，也是不对的。天地是否会崩陷，是我们不可能预知的事情。同理，人活着的时候，并不能体验死亡，死亡的人也再不能体验到生；来的时候不能预知离去的情形，离去的时候和也不能再次体验来的情形。天地是否崩陷，我为什么要放在心上呢？"

虽然列子对于天地的解释以及对自然现象完全不可预知的看法，在如今看来，是有谬误的。但他主要的思想，就是任你自然界再如何变化无穷，我不悦生，不恶死，顺其自然，逍遥自适。不管天地是盈是亏，我在其中，不去想它。杞人忧天地崩坠，身无所寄，因而废寝忘食；又因人言其不坏，复舍然而喜，这都不贴近"道"的真意。天地坏与不坏，不存于我心，那才称得上虚静，这也是体现列子"贵虚"的思想。

所以作者还要强调，断章取义要不得，不然你根本不了解整个故事究竟在讲什么。

《列子》一书里还有很多事迹带有神秘色彩。有的是引用山海经中的神话故事，如汤问篇中讲到的女娲补天、共工怒触不周山以及夸

父逐日。

有的则是一些奇闻怪谈，却又与今人所知的一些风貌、习俗相吻合。比如汤问篇中"楚之南有炎人之国，其亲戚死，剐其肉而弃之，然后埋其骨，乃成为孝子。秦之西有仪渠之国者，其亲戚死。聚柴积而焚之。燻则烟上，谓之登遐，然后成为孝子"，这段话颇符合某些地区的天葬和火葬习俗。战国时期，列子身在以土葬为主的中原，又是怎么知道这些的呢?

汤问篇中还有如下描写"渤海之东不知几亿万里，有大壑焉，实惟无底之谷，其下无底，名曰归墟"。这名为归墟的海中无底之谷，让人不得不联想起亚洲与大洋洲之间号称地球最深的马里亚纳海沟。十九世纪才首次发现的地方，其描述为什么会出现在《列子》中呢?

又如周穆王篇中所说的古莽之国和阜落之国的情形，分别与我们现在知道的极地气候与热带气候类似。

那么问题来了，这一切都是巧合，还是列子真的乘风而游八荒了么?

一毛不拔的真正含义

上周五惊悉巴黎发生了针对平民的恐怖袭击，造成132人死亡，约350人受伤。在这极度黑暗的一天，许多巴黎的出租车司机免费搭载惊慌失措的人们，将他们送达安全地点；部分当地人在社交媒体上公布住址，向滞留街头的陌生人敞开家门提供庇护。这些普通的巴黎人表达了一种信念"黑暗是暂时的，只要人们心中的光不灭，光明就一定会重新到来。"

那么读者会不会和作者一样，有类似的疑问"巴黎人这样做，不是也增加了自己遭遇恐怖分子的概率？"如果遇上一个情愿空载回家，也不愿搭载乘客的出租车司机，或者就在事发地点附近却紧闭大门，不愿意提供任何协助的人家，他们是否就应该受到谴责?

关于这个问题，在两千多年前的中国战国时代，已经有一个叫杨朱的人做出了回答。

"古之人损一毫利天下不与也，悉天下奉一身不取也。人人不损一毫，人人不利天下，天下治矣。"——《列子.杨朱》

"今有人于此，义不入危城，不处军旅，不以天下大利，易其胫一毛。"——《韩非子.显学》

"杨子取为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为也。"——《孟子.尽心上》

这些话的大意是，人哪，管好自己就成了，哪怕要我贡献出一根腿毛就能利天下，我也不会就这样损害我自己；同理，我不会去占天下人的便宜，就算便宜放到我面前来，我也是不会取的。人人若自觉不入危城，不处军旅，不随随便便做圣人，到处瞎掺和，那天下就太

平了。这里头包含着一个理论，便是“贵己”，或者说“为我”。因此，在恐怖袭击中，无私助人固然值得歌颂，首先选择保全自己也并不可耻，生命对于任何人来说，只有这一次。

那么这个提出“贵己”理念的杨朱，是个什么人？据说他所处的时代晚于墨子而早于庄子和孟子，是战国时魏国人，他具体的生平事迹也已不可考，亦没有著作流传。但是很多先秦古籍诸如《孟子》、《庄子》、《列子》、《韩非子》都有关于他的一些零星记录。



图为杨朱，字子居，先秦哲学家

《孟子》中称，杨朱的思想在当时可是和显学之一的墨家平起平坐的。滕文公下篇中说，“杨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归杨，则归墨。”乖乖，墨家在战国时期发展得颇成气候，甚至力压儒家一头，孟子说杨朱和墨翟平起平坐，是在抬举杨朱吗？非也非也，孟子是把杨朱和墨翟的主张一块儿骂了，后面还有一句话是这么说的“杨氏为我，是无君也；墨氏兼爱，是无父也。无父无君，是禽兽也。”

孟子这招先扬后抑还真是辣手，一毛不拔这个贬义词也就是从他形容杨朱的话里得来的。大义凌然嚷着“不就是一根腿毛吗，拔了就是了，罗嗦什么”的那些人，请细想一想，今儿你拔了一毛，明儿又有人

要求，为了天下的利益，你再砍条胳膊吧，你砍是不砍？后儿个又有人说，为了天下的利益，你全家都得牺牲，那你要怎么办？

杨朱主张“贵己”、“损一毫利天下不与也，悉天下奉一身不取也”；而墨子主张“兼爱”、“摩顶放踵利天下，为之”。一个是重视自我的价值取向，既不损己利人，也不损人利己，这不是自私，而是重视个体存在的价值，带着超然物外的自由主义倾向；另一个则是爱众生，只要是有利于天下的，就算从头伤到脚也得去做，同时墨家在人事方面有强有力的集体组织和组织中的绝对权威（可以复习墨家篇中所说的墨家组织结构）。

他俩的思想一方面是针锋相对的，比如对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的看法。但在另一方面，却又殊途同归，比如杨朱认为，人人轻物重生，也就是都看顾好自己，不去互相算计，不在乎身外的物质利益，天下就太平了；而墨家处处帮人守城反战，也是为了天下太平；从这一点上，孟子所主张的“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也不过是希望现世安稳，天下太平，目的都是一致的。

孟子对杨朱的观点断章取义成“一毛不拔”式的自私自利，而忽略了另外一半内容“人人不损一毫，人人不利天下，天下治矣”。杨朱是不赞同对政治秩序进行外在干预的，与上古自然无为、独善其身的道家是一个路数。孟子对墨家的思想也同样进行了抨击，反对无差别的“兼爱”，而提倡有尊卑贵贱内外亲疏之别的“仁爱”。孟子之所以说杨朱与墨子一个无君一个无父，堪比禽兽，说到底是因为杨朱轻视君臣伦理等外在干预所构建的政治秩序，而墨子要打破宗族伦理支撑的社会秩序，这两点是对儒家提倡的伦理道德核心价值的挑战。门户之争，自然难免说话不客观、不客气。

坦率地说，在实际操作这方面，墨家那一套理念，还真不如杨朱的“贵己”容易。不管是亲人还是陌生人，墨家都要一视同仁去“兼爱”，又要严格遵守组织纪律，而且还要不怕苦不怕累不怕流血牺牲，

虽然很崇高，但很难可持续发展。反观杨朱的“贵己”，自己珍视和爱惜自己，不去算计不属于自己的东西，做起来就没有那么难吧。

杨朱为世人所知的观点大致和道家一致，比如“贵己”和“轻物重生”这类超然物外、独善其身的理念，因此他算是道家的一个代表人物。但实际上，杨朱还有一些言行做派是和道家不同的，带有自己鲜明的特色，这也是为什么一些学者认为杨朱的学说自成一派的原因。

杨朱学说异于道家之处，一是在于他的思想有和别的学派接近的地方，比如《庄子. 骈拇》中就把杨朱和名家的“坚白、同异”这类当时认为是诡辩的学说做类比。无独有偶，《韩非子.说林下》中记录了一则关于杨朱的故事，故事所体现出来的意思和公孙龙“白马非马”的理论确有几分相似。（读者若有兴趣，不妨回头翻翻公孙龙的那篇，复习复习白马非马说了啥。）

这故事是这样子的：杨朱有个弟弟叫杨布，有一天出门是穿着白衣服的。谁知天下雨了，许是外衣湿了，他就脱掉白色的外衣，穿着里面的黑衣服回到家。因为他和出门的时候穿的衣服颜色不一样，他家的狗居然不认得他，冲他乱吠。杨布一生气，就想揍那条笨狗。杨朱就对他弟弟说：“别介，换了是你，你也未必比它聪明。你想啊，要是你的狗出门溜达的时候还是白色的，回到家来的却是条黑狗，你还认得它吗？”（把弟弟的智商和狗比也真是real特别，衣服表示躺枪，怪我咯？）

杨朱学说的另一大特点是《列子.杨朱》篇中所表现出来的颓废、纵欲倾向，当然由于《列子》一书魏晋人补缺的部分占较大比重，杨朱是否主张放纵享乐还是有很大争议的，至少先秦其它古籍并未提及这一点。颓废纵欲既有可能是杨朱学派传承几代之后新增的内容，也有可能是魏晋人自行理解添加的。现将《列子.杨朱》篇中所提及颓靡享乐的语句与大意摘录如下：

“既生，则废而任之，究其所欲，以俟于死。将死，则废而任之，究其所之，以放于尽。无不废，无不任，何遽迟速于其间乎？”

大意为：人活着，就尽量满足自己的欲望；快要死的时候，也听之任之由他去，直至生命终结。没有什么是不可放弃的，何必执着苦恼于早一点死还是晚一点死呢？

“凡彼四圣者，生无一日之欢，死有万世之名。...桀藉累世之资，居南面之尊，智足以距群下，威足以震海内；恣耳目之所娱，穷意虑之所为。熙熙然以至于死。此天民之逸荡者也。纣亦藉累世之资，居南面之尊，威无不行，志无不从，肆情于倾宫，纵欲于长夜，不以礼义自苦，熙熙然以至于诛。此天民之放纵者也。彼二凶也，生有从欲之欢，死被愚暴之名。...彼四圣虽美之所归，苦以至终，同归于死矣。彼二凶虽恶之所归，乐以至终，亦同归于死矣。”

大意为：舜、禹、周公、孔子这四位圣人，活着的时候都各自历尽艰辛万苦，死后却声名鹊起万世不衰。而桀纣这两个暴君活着的时候，威加四海、享尽荣华、纵情声色，从不被礼仪所束缚，直至被杀。四圣生前辛苦一辈子，而死后的名声，自己也体会不到；反观桀纣二凶，活着时纵情欢乐，死后的暴虐名声对他们来讲又有什么所谓呢，反正人也死了嘛。活着吃苦为了死后得到名声，和活着享乐死后得到恶名，到头来殊途同归，剩一堆土馒头。



《列子.说符》中有一则关于杨朱的故事，叫做歧路亡羊。杨朱的邻居走失了一只羊，一帮人闹哄哄去找羊，结果因为岔路太多都没有找到，杨朱若有所思，戚然变色，终日闷闷不乐，大抵因为探究自然之道，看似有众多方法，却实在难以得知何为正途。

有趣的是，因为关于杨朱的文献记载太过零散，不够系统，而且他不像儒家或墨家那样有知名度高或执行力强的弟子，对杨朱学说的研究，正如歧路亡羊一样，岔道太多，众说纷纭，容易迷失方向。但有一点，他所主张的“贵己”，在如今看来，都丝毫不过时。没有人有权利要求任何个人为所谓的“集体”牺牲自己的利益；也没有人有资格站在道德制高点对任何个人做出道德胁迫。

具象到实际生活中来说，我们从小被灌输的“见义勇为”的思想，就应该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如果你的能力不足以救助他人甚至不能保障你自身的安全，依然盲目见义勇为的话，那不是雪中送炭，而是雪上加霜，正确的做法是让警方、消防员或医务人员这些专业的人来做专业的事。又如，在恐怖袭击中，首先选择保全自己的人，不应被“道德家”喷口水，只要不伤害到他人利益，做什么和不做什么，都是个人选择，值得尊重。

巴黎的事情一出，作者心情沉重。网上各种评论也是层出不穷，针对某些偏激狭隘的言论，有些朋友会对现状失望且沮丧。但是作者要借用电影《布达佩斯大饭店》里的台词，来表达心声，与诸位共勉： There are still faint glimmers of civilization left in this barbaric slaughterhouse that was once known as humanity. 在这野蛮的修罗场中依然存在着模糊的文明微光，那便是人性。

神仙？谋略家？兵法家？哲学家？教育家？多功能一体



要说影响战国历史走向的人，除了诸侯、变法名臣、名将之外，大概还得算上周游列国游说的纵横家们吧。如果说纵横家中最出名的是张仪和苏秦，那么显得最神秘又最厉害的，当属张仪苏秦二人的老师，鬼谷子。

说他神秘，是因为他的生平事迹不可考，但关于他的传说却多如牛毛。有人说他是神仙，和黄帝同时代，活了一千多岁，但这种说法大家听听就算了，呵呵哒。也有人说他生于春秋战国之交，主要活动年代属战国时期，这倒是和史记中所说张仪苏秦“俱事鬼谷先生”相吻合。

关于鬼谷子的真实姓名，一直很难考证，就连这个人是否真实存在也是争议不断。晋代以前的说法是，此人以隐居地的地名为号，所

以被称作鬼谷子。从晋代一直到宋代，才慢慢出现了记载着鬼谷子姓名的文献，说鬼谷子姓王，名诩或训，又或者诩等等，不一而足。但这些记录鬼谷子姓名的古籍也多是《神仙传》、《太平广记》之类的志怪小说，不足为信。

鬼谷子的隐居地鬼谷居于何处，有很多种说法。一是阳城说，今属河南登封；第二种是关中说，关中说中又分泾阳县、三原县、眉县、石泉县和汉中等好几处地方；第三种是两湖说，分别为湖北宜昌和湖南醴陵；第四种是贵溪说，即今江西上饶，持两湖说或贵溪说的人也多认为鬼谷子来自楚国；第五种是淇县说，也属今河南省；另外还有浙江宁波说和山东淄川说。这些说法大多来源于地方志或各类杂史文献，不排除受地方传说附会的影响。据信，阳城说是关于鬼谷子隐居地最早的、也是相对来说较为可信的一种说法。

鬼谷子师从何人也是众说纷纭。有人认为他曾师从老子，然而那样的话，他就不可能是张仪苏秦的老师了，因为生活年代相差得太远了。但若说他的学说部分源于老子的思想，倒也讲的通。

关于鬼谷子的弟子，世人最熟悉的莫过于庞涓、孙膑、张仪、苏秦这四个人。但只有张仪苏秦二人，在史记中明文提及师从于鬼谷子，“东事师于齐，而习之于鬼谷先生”（见苏秦列传）和“始尝与苏秦俱事鬼谷先生”（见张仪列传）。可是就史记中这两句话，史家的考证也常常是模棱两可的，盖因先秦古籍和《汉书.艺文志》中都缺乏关于鬼谷子其人其学的记载。不过作者认为，先秦古籍经历代天灾人祸遗失了很多，找不到足够的文献记录并不能说明史记中的记载就一定是错误的，毕竟司马迁那个年代距离先秦更近，可以借鉴的先秦古籍要比我们现代更翔实可靠。看官们想啊，若是司马迁没有看到古籍中有关二人师从鬼谷子的记载，他会言之凿凿写下来，并且写在《张仪列传》和《苏秦列传》两处地方?

至于孙膑庞涓，史记中只说“孙膑尝与庞涓俱学兵法”，并未提及老师是谁。而孙庞二人却被后世认定是鬼谷子弟子，其实是没有史料根据的，只不过因为《孙庞演义》和《东周列国志》这两部小说实在是太脍炙人口了，这其中快意恩仇的故事为群众所喜闻乐见，在传播过程中又添加了很多细节，以至于掩盖了原来的真相。这恰好又再次印证张仪苏秦为鬼谷弟子的真实性了，因为如果司马迁对张仪苏秦二人的师从渊源有疑问的话，大可以如孙膑庞涓一样，只写二人共同学习，不写谁是老师就可以了，怎么会把二人同师从鬼谷子这事接连写了两遍呢?

汉代以后的历史典籍，对于鬼谷子的记载，基本源于史记。综上所述，虽然对鬼谷子其人是否真实存在有着巨大争议，但作者个人还是倾向于“确有其人，只不过史料不全所以生平不详，而张仪苏秦确为鬼谷子弟子”这种说法。

作者扒过鬼谷子迷之人生之后，要来说一说鬼谷子厉害的地方了。且不说他的两大弟子，周游列国，身居相位，连横合纵，在诸侯国间游刃有余；作为这两位名留青史的纵横家的老师，鬼谷子的学说就广度和深度而言，自然是更具神通了。

这就不得不先说到《鬼谷子》一书的真伪问题。因为鬼谷子其人的生平很难考证，且《鬼谷子》这部书在唐代之前，没有收录在任何已知的先秦古籍以及《史记》、《汉书.艺文志》等文献中，所以很多人质疑《鬼谷子》是后人托做的伪书。

不过值得注意的是，西汉刘向虽未收录其书，却引用了《鬼谷子》中的部分内容，可见两汉时期，这部书应该还是留存于世的。最早录有《鬼谷子》的《隋书.经籍志》是唐代魏征、长孙无忌等编撰的官修史志目录，所录的《鬼谷子》系西晋皇甫谧注的版本，那么可以这么认为，《鬼谷子》确有其书，是唐代官方认可的先秦典籍，皇甫谧的作用只是给这部书做注而已。

从五代到明朝，又出现了另外一些推测，有说《鬼谷子》是苏秦欲神秘其道,故假名鬼谷所作的；也有说是东汉人把张仪苏秦的学说捏在一起伪造的。但在没有确凿证据的情况下，看官们是更相信这些五代以来的零星推测呢，还是更信《隋书.经籍志》这部唐代官修目录呢？答案不言而喻。

《鬼谷子》的谋略哲学涵盖心理学、口才、决策、预测等多方面的内容，它主张用纵横捭阖的外交手段，来解决国与国之间各种矛盾与冲突。连横合纵的过程，是动态而非静态的，在这个过程中，各诸侯国都会根据自身情况不断进行战略调整，如此一来，要在错综复杂的战国局势中做到游刃有余，就有如下三个方面的要求：

第一，要分析所有相关国家的客观形势，做到知己知彼。“古之善用天下者，必量天下之权，而揣诸侯之情。量权不审，不知强弱轻重之称；揣情不审，不知隐匿变化之动静。”——《鬼谷子. 揣篇》

第二，在第一条的基础上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对不同的对象区别对待。“夫仁人轻货，不可诱以利，可使出费；勇士轻难，不可惧以患，可使据危；智者达于数，明于理，不可欺以不诚，可示以道理，可使立功；是三才也。故愚者易蔽也，不肖者易惧也，贪者易诱也，是因事而裁之。”——《鬼谷子. 谋篇》

第三，任何情况都应视为动态的发展，应对之策必须是灵活性和原则性的统一，即圆与方的统一。“其与人也微，其见情也疾；如阴与阳，如圆与方。未见形，圆以道之；既见形，方以事之。进退左右，以是司之。” ——《鬼谷子. 反应》

除了谋略哲学之外，鬼谷子的学说其实还博采众家之长，对儒家、道家、法家和兵家的思想兼收并蓄。

首先，他和儒家一样，提出圣人形象作为修养最高境界的代表。“粤若稽古，圣人之在天地间也，为众生之先。观阴阳之开阖以名命物，知存亡之门户，筹策万类之终始，达人心之理，见变化之朕焉，而守司其门户。故圣人之在天下也，自古及今，其道一也。”——《鬼谷子. 捭阖》

鬼谷子提出的圣人观，兼具儒家“内圣外王”的特色，内部的重点在于修养安身，外部的重点在于安天下。二者圣人论不同之处在于，儒家的圣人重点在于德，常常是命定的；鬼谷所说的圣人更多的是靠后天的学习实践，通过谋略来实现。

汉代独尊儒术以后，纵横家这类看重谋略的学说被视为末流，一直被所谓正统观念轻视和批驳，以致几近失传。但其实儒家和纵横家的理念在实际操作过程中是紧密结合的，民初史学家章太炎先生就在《诸子学略论》中指出：“儒家不兼纵横，则不能取富贵。纵横之术，不用于国家，则用于私人，而持书求荐在又其末流。韩愈以儒家得名，亦数数腾言当道，求为援乎，乃知儒与纵横相为表里，犹乎足之相支，毛革之相附也。宋儒稍能自重。降及晚明，何心隐辈又以相术自豪。及满洲而称理学者，无不习捭阖，知避就矣。孔子言达者察言观色，虑以下人；闻者与纵横稍远，而达者与纵横最正。”

其次，鬼谷子的学说深受老子道家思想的影响，比如很多内容反映出“道法自然”、“无为与不争”的观念，并且体现了道家辩证法的特色。当然《鬼谷子》上卷还是侧重于权谋策略，其中反应道家思想的内容远不及《鬼谷子》下卷的《本经阴符七术》多。

反应“道法自然”的例证：“道者，天地之始，一其纪也。”——《本经阴符七术. 盛神法五龙》

反应“无为”的例证：“故圣人以无为待有德，言察辞合于事。”——《本经阴符七术.损悦法灵蓍》

反应“不争”的例证：“主兵日胜者，常战于不争不费，而民不知所以服，不知所以畏，而天下比之神明。”——《鬼谷子. 摩篇》

反应道家辩证法的例证：“变化无穷，各有所归，或阴或阳，或柔或刚，或开或闭，或驰或张。”“阳动而行，阴止而藏；阳动而出，阴隐而入；阳远终阴，阴极反阳。”——《鬼谷子. 捭阖》

不过鬼谷子的学说，比道家更有入世功利的一面，即便是无为和不争，也更侧重于因势利导和顺势而为。

第三，鬼谷子学说中的权谋与法家“法、势、术”中的“术”有着相似之处，所不同的是，法家的“术”是君主驾驭臣子之术，反应的是国家的对内职能；而鬼谷子的谋略侧重于国家的对外职能。

“君臣上下之事，有远而亲，近而疏；就之不用，去之反求；日进前而不御，遥闻声而相思。”——《鬼谷子. 内揵》

“其术也，用之于天下，必量天下而与之；用之于国，必量国而与之；用之于家，必量家而与之；用之于身，必量身材气势而与之；大小进退，其用一也。”——《鬼谷子. 忤合》

第四，鬼谷子的谋略哲学除了适用于外交方面，也完全适用于军事，这正和兵家思想不谋而合。后人在解读中也常常将《鬼谷子》以及《本经阴符七术》代入到军事理论以及具体阵法的研讨中去，也就是将前者的谋略与根据后者“盛神法五龙”、“养志法灵龟”、“实意法螣蛇”、“分威法伏熊”、“散势法鸷鸟”、“转圆法猛兽”、“损兑法灵蓍”篇幅演化出来的阵法相结合。

《孙子兵法》中“上兵伐谋，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次攻城”这句话是对谋略和外交在军事中所起的重要作用最好的诠释。

看官们要问，鬼谷子的学说这么厉害，他的两个徒弟在诸侯国中掀起了不小的动静，那为什么鬼谷子本人没有被任何诸侯延揽启用的记录？怎么说呢，他受道家的影响，当然有可能超然物外。而且看官们想想，武侠小说中横扫江湖的高手只能算二等，比如东邪西毒、南帝北丐、中神通；而一等一的人物，象著有《九阴真经》的黄裳、华山派剑宗绝顶高手风清扬、天下无敌的独孤求败这些人，从不露面便可在无形中左右江湖。

芈月传中在秦、楚后宫左右逢源的纵横家

1.张仪是谁?



近日，以战国为背景的连续剧《芈月传》热播，该剧是以秦国宣太后为原型，以戏说的方式讲述了她如何从一名楚国陪嫁的媵妾华丽变身为秦国后宫之主，并成为历史上首位执掌权柄、参政议政的太后。剧中有位重要配角，在女主角宣太后的人生转折中起过莫大的作用，此人正是后来被秦惠文王拜相的张仪。说起来，这位舌灿莲花的张子，在战国诸子百家中也是占有一席之地的，《汉书.艺文志》将张子十篇归在纵横家的著述中，怎奈今已失传。

诸子的上一篇曾说到过神秘莫测的鬼谷子，而张仪恰恰是信史中明文记载的鬼谷子弟子之一，见史记张仪列传。根据吕氏春秋和史记索隐，张仪出身于魏国公族的旁支。何为公族？春秋时期的公族为诸侯国公室的同族，但后来，实力很强的卿大夫也有些渐渐获得了公族身份，甚至将原来的公室取而代之，例如三家分晋。简言之，张仪的祖上应该是公卿阶层，但照后来他在楚国被人怀疑偷窃的事情来看，到他这一辈，他们家是家道败落了。

2. 楚国受辱

张仪从鬼谷子那里出师之后，游说于诸侯。当他来到楚国，一开始楚国令尹昭阳接见了他并且请他一块喝酒。可是后来昭阳的宝贝玉璧不见了，大概是酒酣耳热之时拿出来显摆，显摆了一圈玉璧却无影无踪下落不明。这还了得，那可是楚国的镇国之宝和氏璧啊，国宝丢失自然得查，查了一圈不知怎的，嫌疑落到了张仪头上，可见张仪是在座诸人中最为寒酸落魄也是最像小偷的。严刑拷打一番之后，张仪就是不承认偷了玉璧，昭阳不得已把他放了，想想也是，捉贼要拿赃，玉璧这东西不小，张仪身上该搜的地方也肯定搜过了，无凭无据的，打也打了，骂也骂了，还把人扣下留着过年不成？和氏璧如何辗转流落赵国，引起了秦赵纷争，还是一桩无头公案。蔺相如完璧归赵之后，不过数十年，它便随着赵国覆亡又落入秦始皇之手，用和氏璧雕琢成的传国玉玺，其历代传承和离奇失踪又是另外一个精彩纷呈的故事了。

话说张仪在楚国受辱，便转头去其它地方谋出路，当他再回到楚国的时候，是替秦国做事，诈的楚王疏远齐国并丢失即将到手的秦国六百里土地。“当初诬陷我偷了玉璧，还对我用刑，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我必偷盗你们楚国的土地城池。”这是张仪在秦国刚刚上位时传给

楚国令尹昭阳的话，果然，他说到做到了。此事容后详述，先按下不表。

3.张仪入秦

史记中关于张仪入秦过程的记载颇有些像小说情节。当时，苏秦已经取得赵肃侯信任，欲与诸侯订立合纵盟约，同时想让一个信得过的人掌握秦国权力，使秦国不要过早破坏他的计划。思来想去，苏秦想到了师出同门的张仪，于是派人引导落魄中的张仪来到赵国投靠自己。然后，苏秦故意激怒张仪，好几天不见他，见了他便给他吃下人的饭菜。张仪原本以为有同门之谊，苏秦一定会善待自己，却没想到受此羞辱，而且苏秦在诸侯间穿梭结盟，关系网遍布六国，张仪一气之下就去了秦国。

苏秦见张仪果然赴秦，便遣人暗中跟随，奉以车马金钱，等到张仪被秦公驷用为客卿来筹谋攻伐诸侯的时候，再告知张仪事情的原委和苏秦的苦心。于是出于感激之情，张仪对苏秦派来的人承诺，苏秦在时，他便不会谋赵。

照史记中的这段记载，苏秦和张仪是同时代人，且苏秦出道是早于张仪的，后来的资治通鉴及其它一些史书也沿用史记的说法。但是在近代，特别是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战国纵横家书》（简称帛书）之后，很多学者认为，苏秦出道和活跃的年份要比张仪晚，所以不可能引导并资助张仪入秦，就连苏秦的合纵与张仪的连横也不是同时期的事，真正与张仪的连横策略在同一时期相抗衡的，是犀首公孙衍的合纵之策。

这个新的推论是颠覆性的，但由于帛书和史记与战国策一样，均成书于西汉，孰是孰非还无法盖棺定论。苏秦张仪谁活跃的年代更

早，作者一个非专业人士，自然不敢乱说，只不过太史公将苏秦暗助张仪入秦描写得如此戏剧性，作者是暗自腹诽过的。

4.谋取魏地

张仪在秦国为客卿时，与公子华攻下魏国蒲阳后，他不但说服秦公把蒲阳还给魏国，并送公子繇质魏。在此基础上，张仪说服魏国与秦修好，魏国献出上郡、少梁作为谢礼，张仪因此功拜为秦相。这并不是张仪唯一的战功，后来，他又从魏国手里夺取了陕邑，将其地的魏人遣返魏国，并修筑上郡塞。公元前325年，秦公称王，也就是史上第一位秦王——惠文王。



此后张仪为秦国马不停蹄地奔走游说，与齐、楚之相在啮桑会谈，后来还为了秦国跑到魏国去实施无间道。本来魏王以张仪为相，

一来看重张仪的才能，二来张仪是魏国人，结果张仪倒好，天天鼓动魏王向秦国服软低头，并且还私下里与秦王暗通款曲，配合秦国伐魏，致使魏国战败失地。蒙在鼓里的魏王接着又被张仪忽悠：“魏国地势平坦，无险可守，且与齐国、楚国、韩国、赵国接壤，是个四战之地。魏国随便与哪一国结盟，都会引来边境其它三国的不满。虽有诸侯合纵之约，但亲兄弟尚有争财产的矛盾，何况是国与国之间的盟约。大王您要是不事秦，再惹恼了秦国，他们只要攻下卫国阳晋，截断赵魏之间的通道，那么等秦国伐魏时，赵国就不能南下救援；又或者秦国迫使韩国与之联盟攻伐魏国，韩国惧秦而不得不从，那时候魏国的灭亡简直就在须臾之间。我替大王筹谋，莫不如事秦，这样一来其它几国想要动魏国，就不得不先掂掂秦国的分量。何况秦国最大的敌人是楚国，背靠秦国而弱楚，反而能使魏国得利。我把情况给您分析了一遍，您要是不同意我也没办法，别到时候秦国甲士打到家门口的时候，想后悔也来不及了。”

这一出无间道的戏唱的那叫一个好，和苏秦为了燕国的利益跑到齐国去做官如出一辙，不愧是同门师兄弟，一样的配方，一样的味道。

5.巴蜀之争

魏王还真听从了张仪的计策，派他到秦国做中间人向秦国示好。张仪回到秦国后，复出为相，在此期间，发生了一件事。

秦国旁边的两个小国苴和蜀打起来了，苴侯逃到了巴国。巴蜀本来就是宿敌，但是估摸着光靠自己也打不过蜀国，于是巴国找带头大哥秦国帮忙约架。秦惠王欲发兵伐蜀，但是蜀道险狭难至，而且这个时候韩国正在入侵秦国，到底先伐韩还是先伐蜀，秦王一时之间拿不

定主意。主张先伐韩的张仪与主张伐蜀的司马错，在秦王跟前展开辩论。

张仪主张伐韩，意在使秦国东出争利于三川，并且可以劫持周室“挟天子以令於天下，天下莫敢不听，此王业也。”张仪的主张固然不错，但问题是秦国东出争利的时机还未到。司马错认为，秦国地小民贫，当务之急是广地、富国、强兵，拿下巴蜀，“得其地足以广国，取其财足以富民”。而且秦国出兵伐蜀本就是以“禁乱止暴”的名义，既得了好处又师出有名；反之，出兵伐韩进而挟持周天子，会使秦国恶名在外，若引来山东诸国的攻伐，此时的秦国还不具备和六国抗衡的实力。

秦王最终采纳了司马错的意见，出兵伐蜀，灭之。根据《华阳国志》记载，张仪也参与了平定巴蜀的军事行动，在吞并巴蜀之后，秦国在此先后设立巴郡和蜀郡。

从以上这些事情看来，张仪并非人们固有观念中只靠一根舌头就发迹的酸文士，其实他出将入相、外交谋略，样样都来得。怎奈司马迁不待见纵横家，他的描述容易使人有先入为主的偏见。

6.巧计乱楚

几年后，张仪出使楚国，将楚国上下搅得一团糟的戏码，正式开锣了。那时候秦国想要攻打齐国，但是又担心齐楚之间的合纵之约，于是便派出张仪去搞破坏。张仪向楚怀王许诺，只要撕毁与齐国的盟约，秦国便会奉上宗室之女，并带来商於六百里之地作为陪嫁。楚王一听，秦国开出了如此之好的条件，这大便宜不捡白不捡哪，不顾陈轸苦口婆心的劝阻，立马就跟齐国毁约了。

等楚王派人跟随张仪回到秦国，准备交接土地时，张仪假装摔伤了，三个月不上朝，不见楚使。一脑袋浆糊的楚怀王居然还没反应过来上当受骗了，反而觉得是不是秦国怀疑我没有真正跟齐国绝交啊，于是他干了一件令人发指的蠢事：公然把齐王骂了一通，向秦国显示诚意。这个举动反而促成了齐国与秦国的结盟，使楚国更加孤立。当然了，张仪之前许诺楚国的土地，还是没给。

张仪：你问我要六百里土地？我只有六里，你要不要？

楚怀王：我们明明说好了的，What are you弄啥嘞？

张仪：逗你玩儿的，你还当真了！

咱们英勇无畏的楚王气坏了，依旧忽略陈轸的劝阻，悍然发兵攻打秦国，于是乎，记恨楚国毁约的齐国，这次和秦国联手，打得楚国大败。楚国人死了不少，土地也没要到，反而还倒贴了几座城池。

秦国一直垂涎楚国的黔中，就派人跟楚怀王商量，想用武关外的土地跟楚国置换黔中。视土地为粪土的楚怀王又做出了一件非常牛气的事儿，他让人给秦王回话："土地我可以不要，你们把张仪送来，我情愿把黔中送给秦国。"楚王要张仪干嘛？让他转会到楚国俱乐部效力？当然不是，他是想要杀掉张仪出气。杀掉一个人让自己高兴，和黔中这个秦楚边界的门户之地，孰轻孰重，楚怀王眼都不眨地做出了决定。

秦惠王面对同样的选择题，给出了不同的答案，为了获取日后进攻楚国的门户跳板，他可以牺牲张仪。而张仪也不愧是秦王的好基友，他自动自发地要求去楚国完成这项交易。惠文王问张仪："爱卿你耍弄了楚王，此去不怕他报复你吗？"张仪说："大王您放心吧，我有吉祥三宝，不会有事的。万一这次栽了，为了秦国能够取得黔中，我也是万死莫辞。"

张仪为何如此自信，他的吉祥三宝到底是什么？第一是秦楚的实力对比，第二是楚国大夫靳尚，第三是楚怀王的夫人郑袖。一方面，在秦强楚弱的情况下，楚王是不是真的敢杀张仪，还不好说；另一方面，张仪和楚国大夫靳尚交好，靳尚又是楚王夫人郑袖在宫外的得力助手，而楚王对这位郑袖夫人一向是言听计从的。只要靳尚能说动郑袖给楚怀王吹枕头风，张仪何愁不能脱身？



郑袖

要走夫人路线不外两种方法，一种是送礼，像吕不韦那样用财宝打通华阳夫人的关节；另一种则是让这位夫人吃醋，张仪用的就是这个法子。张仪到了楚国，先与靳尚秘议一番，靳尚便入宫对郑袖说："大事不好了！夫人，您就要失宠了！"郑袖在楚国可是宠冠后宫的，猛然间听见这句话，自然是惊得花容失色，连忙问事情的缘由。靳尚便把张仪如何被楚王困住的事情简单提了一下，然后重点论述的是后半部分："做为秦国功臣，张仪深受秦王信任，秦王一定会用土地

来换取张仪安然返秦，再遣嫁秦国美人与楚国修好。秦国美人有土地做陪嫁，娘家人又实力雄厚，到时候可就没有夫人您这旧人什么事儿了。”郑袖能够获得怀王专宠，自然也不傻，想要阻止秦国美人入宫，就得让楚王把张仪放了，放了张仪，秦王也就没有必要给楚国又送土地又送美人了。

夫人出马，一个顶俩，郑袖每天哭哭啼啼唠唠叨叨，说得罪了强秦，以后楚国准没好果子吃，不如现在就带着孩子迁居江南，眼不见心不烦。楚怀王被整得没脾气，只好把张仪放了，并且还非常优待他。

张仪被开释之后反倒不急着离开楚国，接着忽悠楚王，劝他事秦。张仪这次的言辞和当初忽悠魏王事秦的说法类似："楚国明明是大国，不和强秦为伍，却和弹丸小国搅在一块，成何体统？大王要是不和秦国交好，惹得秦国兵戎相见，到时候韩国魏国都来落井下石，该怎么办呢？何况之前楚国每次与秦国作战，都是败多胜少，不如跟着秦国老大哥，秦国吃肉您还能分点肉渣。到时候秦楚两国交换质子，再结为姻亲，终身不相攻伐，共谋天下，岂不妙哉。"



楚怀王

楚王反正上了张仪好几次当，再多上一次也无妨。况且把张仪放回去，还能收回把黔中送给秦国的承诺，楚王果然听从张仪的话，与秦国亲善。楚国大夫屈原见怀王又上了张仪的当，气得七窍生烟但又无可奈何。

7.张仪之死

张仪成功说服魏王和楚王之后，又再接再厉，如法炮制，说服韩王、齐王、赵王和燕王，将合纵之约分而化之。

张仪游说列国，还未回咸阳，就听到了秦惠文王的死讯，惠文王嫡子秦武王即位。秦武王是个爱举重的粗人，本不喜欢张仪的各种谋略计策，加上张仪在秦国的群众基础很差，无奈之下张仪又去了魏国为相，第二年便死在了魏国。

张仪这个人，估计因为才能出众容易得到领导的欢心，但在同事中人缘很不好，他在秦国排挤陈轸，在魏国排挤惠施，又和犀首公孙衍竞争了半辈子。

那张仪到底和芈月——后来的宣太后，有没有关系？有，当然有啦，芈月是秦惠文王的姬妾，张仪是秦惠文王的下属，那芈月就是张仪的老板娘之一嘛。至于他们之间是不是惺惺相惜，有没有恩恩怨怨，作者摊手，我怎么会知道啦，我又不在场……

鬼谷子的纵横家徒弟挺喜欢做间谍的，张仪是这样，苏秦也是这样，但比起张仪来，苏秦显得更多情，也更命运多舛。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

性、游说和无间道

1.合纵连横

史籍中明文记载的鬼谷子弟子，除了上篇说到的张仪，还有本篇的主人公苏秦，见《史记.苏秦列传》。广大人民群众深受明末清初的两部章回体小说《孙庞演义》和《东周列国志》影响，总有人不断提出孙膑、庞涓和张仪、苏秦是鬼谷子四大弟子，又云整个战国史就是鬼谷子借他的四大弟子布下的一个局。对于这样一个说法，作者只能再次声明，不要把演义小说当正史，也不要完全相信百度，孙膑、庞涓和鬼谷子没有关系，详情请翻阅诸子百家第九篇。

苏秦和张仪一样，被《汉书.艺文志》归在纵横家一类。到底什么是纵横家？简言之，就是周游列国以游说的方式进行外交活动的人物，合纵与连横是纵横家提出的两个不同主张。

合纵最开始是主张南北纵列的燕、赵、魏、韩、楚等国合力阻挡东西两大国齐国和秦国的对外扩张，矛头有时候指向秦国，有时候又指向齐国；后来随着诸侯国势力此消彼长，逐渐演变成燕、齐、赵、魏、韩、楚这六国联合起来，一致阻挡秦国的东扩。公孙衍和苏秦是倡导合纵的代表人物。

与合纵相反，以张仪为首的纵横家，代表秦国的利益，主张东方六国分别依附于秦国或与秦国结盟，靠击败其它实力较弱的国家而从中获利。从各国所处的方位来看，合纵是南北纵向诸侯国的结盟，连横则是秦国与其他诸侯国东西横向的联合。

请结合地图看全文，请结合地图看全文，请结合地图看全文，重要的事要说三遍。



2.苏秦其人

“苏秦者，东周雒阳人也。东事师于齐，而习之于鬼谷先生。”——《史记.苏秦列传》

作者：雒阳是东周国的属地，所以苏秦是东周国人。

读者：等会！东周国是神马？听说过战国七雄，可没听过东周国，你给我说清楚。

作者：事情是这样的，战国时期的周王室逐渐式微…

读者：说重点！

作者点头如捣蒜：明白。周王室被诸侯欺负还不算，自己又不团结，分裂出两个姬姓小国，一个东周国一个西周国，互相之间还打来打去。秦统一六国的序幕拉开之前，西周东周就先后为秦国所灭。

按司马贞的史记索隐记载，苏秦家本有五兄弟，苏代、苏厉、苏辟、苏鹄，而苏秦最少。一门五子，都是游说之士，其中以苏代、苏厉和苏秦最为出名，后来也被人们称为三苏。这战国三苏和宋朝的三苏可别搞混了。

战国三苏：哈喽大家好，我们是兄弟三人，你们也可以叫我们战国小虎队。



宋朝三苏：萨瓦迪卡，我们是父子三人，楼上比我们大一千多岁，早就过气了，我们可是宋朝的TFBOYS呢。



因为配图不伦不类，作者已经预感到了杀气…

史记中说，苏秦在外游历数载而归，回家的时候穷困潦倒，以至于被兄嫂弟妹甚至妻妾耻笑，说他不务正业。但是根据史记索引，苏秦兄弟几人都是游说之士，五十步笑百步意义何在，真是令人费解。后来苏秦沉下心来发奋图强，除了把学过的书都捋了一遍，还钻研一本叫阴符的奇书到了废寝忘食的地步。战国策这样形容他闭关修炼的苦读状态："读书欲睡，引锥自刺其股，血流至踵。"这便是"头悬梁，锥刺股"后半部分的由来。

3. 游说六国

等到苏秦闭关修炼的差不多了，就出关去寻好前程。他先后去周显王、秦孝文王和赵肃侯那里递自荐信，面试过后，一个嫌他浮夸，另一个刚刚肢解了商鞅不想聘用这种外来辩士，还有一个则通过内部调剂录用了自己的弟弟而不打算招外人，所以苏秦前三轮求职失败。

作者：毕业生就业难这种状况战国就有了啊，所以年轻的朋友们千万不要气馁，发简历要广撒网，万一哪个雇主眼瞎逮住你了呢…

苏秦：What the fuck!

作者见风使舵：不是，慧眼识珠了呢…

此处不留爷，那留爷处在哪儿呢？答曰：东北偏北。

于是苏秦来到了燕国，可是此轮求职也不太顺畅，在燕国滞留了一年多才参加了燕文侯的面试。不过这一次，他的运气来了。苏秦说动燕文侯，与赵国合纵相亲，先把强悍的近邻赵国安抚好才是正经，秦国又不与燕国接壤，并非心腹之患，可徐图之。燕文侯便赞助苏秦车马金帛去赵国游说。

有了燕文侯这个赞助商，苏秦与赵肃侯第二次会面的时候腰杆子就硬了，再加上原来赵国内部调剂拜相的肃侯之弟奉阳君已死，他说起话来更没什么顾忌了。苏秦分析赵国是个四战之地（作者：废话，战国七雄几乎个个都是四战之地），不如东方六国结盟，以五倍于秦之地、十倍于秦之卒合力对抗秦国，则秦甲必不敢出函谷关而蚕食山东诸国。

到底是臣服事秦还是使秦国臣服，this is a question.赵肃侯决定支持苏秦游说诸侯加盟合纵。就在这个当口，秦国攻打魏国，夺取了雕阴，并准备继续挥师东进。苏秦担心秦国攻赵，而赵国尚来不及与周边诸侯结盟，因此派人引导在楚国受辱的同门张仪来到赵国，并设计激怒张仪，将他引向去秦国高就之路。等张仪在秦国站稳脚跟，再把这个人情透露给张仪知道，换取他暂时不为秦国谋取赵国的承诺。上一篇讲张仪的时候，就提到过近代学者对张仪和苏秦年辈先后的异议，即苏秦活跃的年代比张仪要晚，因此不可能暗助张仪入秦，而且

他们认为史记实际上把苏秦的人生轨迹整个提前了二三十年。作者先按史记的记载来讲，苏秦行年的争议问题容后详述，此处按下不表。

话说得到了来自燕国和赵国的风投，苏秦继续向韩国和魏国游说，一方面事秦并不能阻止秦国对土地城池的贪得无厌；另一方面与秦国结盟征讨其它国家，也会使自己孤立，等到秦国转头对付自己的时候，也就没有人会来帮忙了。因为苏秦奉的是赵肃侯之命，来缔结盟约，三晋原本同气连枝，韩国和魏国也相继表态，愿意加入合纵之约。

即已搞定了燕赵韩魏四国，齐国和楚国加入合纵盟约也就不难实现了。本身齐国是东方大国，跟秦国离得又远，连韩赵魏这样与秦国接壤的国家都不畏强秦的直接威胁，那齐国要是迫于秦国威势而与之结盟，多没面子啊。自诩实力还不错的齐王，只要被苏秦小小地讽刺一下，就会觉得脸上挂不住，何况人本来也有从众心理，那么多人都表态结盟，那我为什么不随大流呢，于是齐国也入伙了。

同样是大国，苏秦游说楚国，用的方法就不一样。因为在直接接壤的几个国家中，秦国对楚国的威胁最大，反过来也一样，楚国是临近秦国最大的敌手。这就没什么好说的了，楚强则秦弱，秦强则楚弱，其势不两立，与诸侯合纵，才是楚国遏制秦国的最好办法。

“于是六国从合而并力焉。苏秦为从约长，并相六国。”好几轮求职都失败、本来以为毕业即失业的屌丝，逆袭成功，上演了一幕六国大封相的戏码，即已成高富帅，赢取白富美的日子还会远吗?

苏秦回赵国复命的时候，经过老家雒阳，曾经拒绝过他求职意向的周显王，慌忙命人清扫道路并迎接慰劳。正可谓，当初你对我爱理不理，如今我让你高攀不起。

嘲笑过苏秦的昆弟妻嫂都毕恭毕敬、侧目不敢仰视，这回轮到苏秦笑话他们了，你们这般前倨而后恭，是何道理？答曰：还不是因为你如今位高金多。这就是前倨后恭这个成语的出处。

苏秦回到赵国，获封武安君，巧的是，张仪在秦国也曾获封武安君。不仅张仪，秦国的白起、赵国的李牧都曾被封为武安君，但这些个武安君里头，除了张仪是寿终正寝，其他几个都死于非命。



苏秦

4.盟约破裂

苏秦回到赵国后，赵国“乃投从约书于秦”，也就是正式照会秦国，东方六国哥几个拜了把子了，秦国你要是约架，我们不跟你单挑，我们一块儿上。效果如何呢？“秦兵不敢窥函谷关十五年。”

但是好景不常，赵国后来还是被秦国算计了，当时替秦国效力的公孙衍成功腐蚀齐国和魏国，让这两个原本是合纵成员国的国家去攻

伐身为同盟国的赵国。赵肃侯起先对苏秦的合纵之策很有信心，冷不丁吃了个大亏，岂有不迁怒于苏秦的道理？战国时期的老板发脾气，那是要死人的，可不比现在顶多炒个鱿鱼了事。苏秦也是个机灵的，脚底抹油，开溜，跑回最初受到赏识和赞助的燕国去了，临走前对着背信弃义的齐国方向骂道，“你给我等着！”

自从苏秦离开赵国，合纵之约算是瓦解了。苏秦跑回燕国，日子也不太好过。秦惠文王把女儿塞到燕国，嫁与燕国太子，没多久，燕文侯卒，太子即位，是为燕易王，那么秦女自然就是王后了，秦国这招各个击破，分而化之的法子，实在是高。燕易王初立，南边的齐国蠢蠢欲动，趁燕国政权交接还不太稳定的时候，来了一板砖，伐燕取十城。这件事告诉我们什么道理呢？要想富，得杀熟，往往你以为跟你关系铁的人，坑你没商量。

苏秦提倡合纵，结果齐国先后向赵国、燕国两个同盟国下手，合纵之约瓦解得轻而易举。前一次，苏秦从赵国跑回了燕国，这一回，可不能再跑了，再跑职业生涯就完了，以后谁还会雇用你呢？苏秦向燕易王申请出使齐国，去讨个公道。

他见到了齐王，并没有用惯常的外交辞令“予以强烈谴责”，而是庆贺齐王夺得城池之后马上又摆出一副沉痛哀悼的面孔。齐王不解，问苏秦何意？答曰：“大王你惨了！你闯祸了知道不知道？你抢了燕国的十个城，那燕王可是秦王的女婿，你这是跟秦国对着干哪，跟天下最强的国家作对，臣既佩且忧。”齐王愀然变色，“那可如何是好？”苏秦正等着齐王这句话，施施然提出建议，让齐王把十个城还给燕国，再向秦国报个信儿，虚情假意表示依附，那么燕国和秦国必然心悦臣服，将来齐国号令天下，莫敢不从，此霸王之业也。齐王先是被吓唬了一通，又被吹捧戴了一顶高帽子，最终竟同意归还十城。

合纵之约即破，燕国眼红苏秦蹿得太快的人，在他出使齐国的这段日子里都纷纷插刀，说他不忠不义不信，是左右卖国反复之臣，以

至于他讨回了十城回到燕国却没有官复原职。苏秦找到燕王说了一个故事：有一个人，他的妻子与人私通，正与情人合谋毒杀亲夫。妻子让一个小妾给丈夫端去毒酒，小妾想告诉主父酒里有毒，又怕说出实情后他把主母赶走；想隐瞒实情，又怕主父被毒死。于是小妾假装跌倒，失手把毒酒泼在地上，但却被主父用竹条抽了五十下。苏秦自比为故事中的小妾，上存主父，下存主母，有功于这个家却仍然被惩罚。燕王于是恢复了苏秦的官职，并更加厚待他。

5.无间行者

照说苏秦知道自己被很多双眼睛盯着，应该就此低调一些，怎奈苏秦太招桃花，又给自己惹祸上身。看上苏秦的白富美不是别人，正是燕易王的母亲，已故的燕文侯的夫人。后来私情败露，被燕易王知晓，不知燕王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对苏秦越发客气。但苏秦这回是真害怕了，向燕王献上一计，愿为燕国的马前卒，到齐国求官做卧底，燕王同意了。



于是苏秦找到齐宣王，称自己得罪了燕王，来齐国讨口饭吃。废话，和燕王的母亲有染，可不是普通的得罪，看官们想想秦昭王如何

对待母亲的情人义渠王，嬴政又如何对待嫪毒，就能理解苏秦为什么怕得要离开燕国。齐宣王给了苏秦一个客卿之职。

后来齐宣王卒，齐湣王即位，苏秦倒也没有忘记与燕易王的约定，在齐国很好地履行了卧底的任务，削弱齐国的实力。首先，他劝说齐湣王给他父亲大办丧事，“厚葬以明孝，高宫室大苑囿以明得意”，让齐国破财。其次，根据战国策记载，在燕国集结秦、楚和三晋之兵，合谋伐齐的时候，也就是燕国上将军乐毅一战成名差点使齐国灭亡的那段时间，苏氏兄弟没少暗中为燕国出力（史记中说其时苏秦已死，而他的兄弟苏代、苏厉相继为齐王所用）。不但暗中谋划在外交上孤立齐国，苏代还率领齐军与燕军交战，两次大败致使齐国共有五万士卒被燕军斩首，作者觉得他一定是故意的。

战国三苏的无间道可是很好的电视剧题材，既有桃色事件，又有潜伏谍战，还有战争场面。朋友们，债见，作者正在赶往写网络小说的路上，然后筹备推出IP剧…



陈永仁：你先把诸子百家写完再说

6.苏秦之死

话说苏秦在齐国得到齐滑王的垂青，但是齐国自然也有看他不顺眼的人，这些政敌就找了个刺客去刺杀他，没想到一击不中，没有立时杀死苏秦。苏秦也是点儿背，受的是致命伤，眼看是活不成了，临死还设下一计，最终为自己报了仇。但是他这个计策还真是够毒辣的，一般人想不出来。

他对齐王说，“等臣死之后，请大王以臣为燕国谋利而作乱于齐的名义，将臣的尸体车裂于市，杀臣的凶手定然站出来邀功，到时候请大王为臣报仇。”齐王依言而行，果然找出了凶手并诛之。

苏秦因为燕国背叛齐国的名义被车裂应该是事实，但是否如史记描述得那样离奇，就有待商榷了。

既然苏秦被齐国车裂，苏代、苏厉兄弟又怎么会前往齐国继续实施无间道呢？原来燕王派了一名公子去齐国做人质，苏代、苏厉是以侍奉燕国质子的名义得以留在齐国，后来燕国内乱，苏代、苏厉不敢入燕，久而久之，留在了齐国并被善待。但是兄弟被车裂之仇不可不报啊，作者个人觉得苏代、苏厉做间谍的动机与此事有关。

齐国被乐毅率领的五国联军攻破之前，苏代、苏厉就已经被燕昭王召回燕国，受到重用。燕国派二苏继续向诸侯游说合纵之策，二苏名扬诸侯之后，得以寿终正寝。

7.史学争议

《汉书.艺文志》收录的苏子三十一篇今已失传。不过，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的《战国纵横家书》（简称帛书），为苏秦的生平提供了新的重要资料。原本战国策与史记中关于苏秦的记载已有不少不合之处，帛书所载内容更是与战国策和史记大相径庭。

根据帛书的内容，不少学者认为司马迁是把苏秦的生平提早了二三十年，弄反了苏秦和张仪的前后辈顺序，将五国伐秦夸大成了六国合纵。更有激进的观点认为《史记.苏秦列传》写得就跟传奇小说一般，可信度只有十之一二。

我们先来看各种史料中与苏秦有交集的燕国和齐国君主，排名按先后顺序：

燕文侯——燕易王——燕王哙——燕子之——燕昭王

齐威王——齐宣王——齐湣王。

按照帛书的时间表推算的话，苏秦的所有活动都在燕王哙之后，这样，燕文侯时期他游说六国的经历就完全站不住脚，燕易王时他也不可能在燕国与文侯夫人私通，那么他出走齐国施展无间道的理由也就不成立，苏秦作为纵横家的生平也将从根本上动摇。

但事实真的如此吗？尽管史记和战国策关于苏秦的事迹已有矛盾不符之处，不可尽信，但史记中《苏秦列传》、《张仪列传》、《秦本纪》、《赵世家》、《楚世家》、《燕召公世家》、《六国年表》互相参照的话，苏秦生平的基本脉络还是顺畅的。

帛书的出土虽意义重大，但其字体在篆隶之间，且避汉高祖刘邦名讳，推测为汉初版本。以此否定史记的全部内容，也并不能使人信服。持这种观点的学者，不少人认为史记基本脉络应该可靠，而部分细节略有夸张或谬误，如：苏秦成为六国从约长、身佩六国相印、秦兵不敢窥函谷关十五年属于夸张附会之词；夺得燕国十城而后奉还的并非齐宣王，实为齐威王；而苏秦唆使大兴土木厚葬其父的齐王，不是齐湣王而是齐宣王，等等等等。

此外，战国三苏，谁更年长，三苏各自的事迹如何在混淆中得以理清，也是一个难题。

《芈月传》中的宣太后、屠戮长平的战神白起，都折在了他手中

战国时期游说诸侯的纵横家除了张仪、苏秦之外，还有很多。但要论才能和作为以及对历史进程的影响，范雎算是继张、苏之后的佼佼者，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了。热播剧芈月传中的女主角秦宣太后以及由宣太后弟弟魏冉举荐、凭斩首九十余万人的赫赫战功上位的战神白起，都曾是在秦国叱诧风云的人物，然而他们的命运，却在范雎手中被彻底改写。

1.魏国策士

纵横家这种称呼最早见于东汉班固的《汉书.艺文志》，形容的是一批在先秦各诸侯国间奔走游说、出谋划策的人才，以主张连横即事一强以攻众弱的张仪与主张合纵即合众弱以攻一强的苏秦最为有名，他们的具体事迹可参见诸子百家第十和十一篇。

而在这之前，史家对这些谋策之士并无固定称谓，他们或被称作“辩士”，或被称作“游士”，又或者被称为“策士”。魏国便出了不少这种长谋略、善游说的策士，比如公孙衍、张仪以及本文主人公范雎。



范雎

一开始范雎因为家贫，在魏国中大夫须贾那里做门客，须贾出使齐国的时候，范雎也跟随而去。他们一行人在齐国呆了数月，齐襄王（齐国差一点被燕国灭亡但又奇迹般地被田单复国之后迎立的那位齐王田法章，故事详情见铁血悍将第六篇）听说范雎能言善辩，派人送来钱和酒肉慰问。这个时候，须贾如同所有小心眼的上司一样，认定范雎和齐王私相授受，所以齐王才会馈赠钱物。表面上须贾并没有立时发作，等回到魏国，他便把他的揣测告诉了当时的魏相魏齐。

这位魏齐，本是魏国诸公子之一，做到魏相这个位置上，多半也是因为他出身魏国公室的身份，而非能力出众。他听了须贾的报告，随即大怒，命人把范雎一顿胖揍，打得奄奄一息都快死了。范雎心中暗暗叫苦，只怕把命交代在这里，便装死希望能够逃脱。魏齐一看出人命了，也不当回事，叫人拿来当时裹尸的苇荻席子一裹，往厕所一扔，更过分的是，还纵容宾客在范雎的身上小便，以儆效尤。

受此大辱，范雎沉住气继续装死，等人散尽，便悄声央求看守尸体的人，“你若能放我出去，我必有重谢”。其实，一个中大夫家里的门客，又被打得半死，当时能拿得出什么重谢呢。同是在人府里做门客，看守心一软，便同意了。他先去佯装请示魏齐，“范雎的尸体该处

理了吧”，魏齐一点头，看守立马就把范雎抬出去，悄悄放了。事后，范雎隐姓埋名，化名张禄，在朋友郑安平的帮助下，躲了起来。

说到此处，作者不禁要长叹一声，想那魏国，在战国前期不可谓不强盛，人才不可谓不多，最早展开变法的李悝、魏武卒的创立者吴起、治国能手商鞅、智计百出的军事大家孙膑，包括这位奄奄一息后来事秦提倡“远交近攻”的范雎，无一不在魏国谋过差事。但是很多人才并没有得到重用，反而被人为地排挤，出走他国，这是魏国由盛而衰、无以为继的重要原因。

2.出走秦国

此时化名张禄的范雎，第一要务便是逃出魏国，若被魏齐知道他死而复生，那还了得。恰好秦昭王遣使来到魏国，范雎通过他的朋友郑安平，悄悄地和秦使王稽接上了头。与王稽一番密谈后，对方认为他确是个人才，有意招揽，他便跟随王稽的车驾，离魏入秦。

车马刚入秦国境内，便遇上芈太后的弟弟、当时拜相的穰侯魏冉视察，因素闻魏冉不喜前来游说博功名的策士，范雎便藏在车里并未现身相见。魏冉与王稽叙话之后，王稽便动身继续赶路，范雎料定多疑的魏冉会派人再次搜索车内是否藏有混进来的策士，便下车远离王稽的车马步行。果然不出所料，魏冉派人来搜，没有搜到什么才放心而去。

史记中关于范雎在魏国的凄惨遭遇以及他刚入秦对魏冉的第一印象，未免有些过于戏剧化，大概是为了强化范雎后来向魏国复仇以及扳倒以芈太后和魏冉为首的秦国外戚势力的动机。



魏冉

抵达咸阳之后，范雎却并没有马上得到秦昭王的召见，只是粗茶淡饭地招待着，在秦国晃荡逗留了一年多。这也怪他求职信写得太耸人听闻，说什么秦国的局势危如累卵啊，只有我才能想到法子使秦国安定啊。可是当时秦国的情况明明蒸蒸日上：秦昭王派战神白起数度围困三晋，三晋只有招架之功，却无还手之力；南拔楚国的鄢、郢，还把楚怀王骗来秦国幽禁致死；与齐湣王相约同时称帝，虽然后来去了帝号，但西方强国的形象已经树立起来了；东边参与五国伐齐，打得齐国差点亡国。你这个时候跑来说秦国危如累卵，鬼才会信。

反观范雎反感的穰侯魏冉，不仅是太后亲弟，又对昭王有拥立之功，出将入相，广有封邑，与芈太后的另一个弟弟芈戎、昭王的两个同母弟公子悝和公子市并称秦国的“四贵”，一时风头无二。这不，魏冉马上又要去借道韩魏而伐齐，若是得胜，封邑又该增加了。

范雎再也坐不住了，再次上书秦王要求得到一次面试机会。这要求倒是合理的，我要不堪大用，秦王您就放我走；要是看着还能用，就给个职位；既有当时出使魏国的王稽举荐，却连面试都不安排一次，把我吊在这里一年多，算怎么回事？超级备胎吗？

范雎的这一次上书得到了回应，秦王同意召见他详谈。他在入宫的时候，自己策划了一场独角戏，以加深秦王对他的第一印象。一般入宫觐见，都有规定好的礼仪和路线，可不能像逛公园一样随便乱走。范雎他就随便乱走，那自然有宦官来喝斥，“大王就要来了，你不能如此放肆！”范雎正是要在秦昭王面前表演这出好戏，瞅准昭王快到的时候，大声嚷嚷，“什么大王？我只知道秦国有太后，有穰侯，不知道有大王。”昭王身边众臣闻之，无不变色。

秦昭王这时的举动很有意思，他对范雎非常客气，“敬执宾主之礼”，又当众说了一番话，“寡人宜以身受命久矣，会义渠之事急，寡人旦暮自请太后；今义渠之事已，寡人乃得受命。”这个意思就很清楚了，寡人受命已久，但为了义渠之事，需要早晚请示太后，现在义渠已被攻灭，寡人有机会请教先生治国方略了（宣太后参政议政诱杀义渠王于甘泉宫的故事，详见美人心计第一篇）。这样看来，范雎的表演的确触到了秦昭王的G点——不满外戚干政。

做戏要做全套，范雎被冷落了一年多，要是上杆子显摆才华，怕会被人轻视，秦王询问他有何建议时，着实傲娇高冷了一番。等秦王一再询问时，范雎又以苦情戏试探秦王，视秦王为久居深宫的可怜虫，上畏惧太后，下被奸臣环绕；把自己比作吕尚、伍子胥一样的先贤，愿意为秦国鞠躬尽瘁，救秦王于水火。秦昭王闻弦歌而知雅意，授意范雎畅所欲言，“事无小大，上及太后，下至大臣，愿先生悉以教寡人，无疑寡人也。”

3. 远交近攻

秦王虽屏退左右，但范雎仍怕宫中耳目众多，又是第一次与秦王深谈，秦王对太后为首的外戚到底是什么态度，他心里还没底，所以一开始只拿魏冉的外交失策说事。

秦国的地理位置良好，“利则出攻，不利则入守”；商鞅变法之后奖励耕战，“民怯于私斗而勇於公战”；惠文王时司马错和张仪拿下巴蜀，使秦国国力再上一个台阶。有地利之便、勇猛的士卒和充实的府库，秦国却依然被困在函谷关内，东出崤山的步伐受阻，是什么原因呢？

据范雎分析，这是魏冉“远攻近交”的策略出了问题。远攻近交指什么呢？举个例子，魏冉这次越过韩魏而向东去攻打齐国，就是结交近的国家，而攻伐远的国家。韩魏两国历来与秦国不睦，这一次交好，予以借道，焉知会不会突然翻脸，切断秦军后路；齐国是东方强国，曾与秦国同时称帝，小打小闹对齐国来说就跟挠痒痒似的，受不了什么损失；而大动干戈的话，两败俱伤不说，齐国与秦国并不接壤，就算打下城池土地，又如何越过韩魏而持有？那么打下的土地最终不是归还齐国就是便宜了韩魏，此举不啻于把兵器借给盗贼，把粮食送给小偷啊。

范雎接着提出自己“远交近攻”的主张，即蚕食身边实力较弱的韩国、魏国，占领土地的话，得一寸是一寸，得一尺是一尺，那是看得见摸得着的利益；同时结交距离秦国较远的齐国、燕国并安抚和震慑实力相对强大的赵国、楚国。范雎与魏冉截然相反的外交策略，一下子引起了秦昭王的兴趣，他终于达成心愿，被秦王拜为客卿。秦王依范雎之策伐魏，取得怀邑和邢丘，接着又开始筹措伐韩的事宜。

范雎的这条计策，其实包含了三个步骤，韩魏是与秦国接壤的国家中国力最弱的，蚕食韩魏，不但壮大自己，也解决了身边一大心腹之患，并且为秦国将来进一步东扩提供了便利；解决韩魏之后，向南攻楚和向北攻赵便可无后顾之忧；当韩魏赵楚都臣服于秦之后，便可发兵齐国，一统天下。此后秦国的政治军事以及外交国策基本遵循的是范雎的“远交近攻”方针，大大加快了秦国兼并六国的脚步。



4.扳倒外戚

几年后，范雎日益得到昭王信任，时机成熟，君臣初次见面所谈到的外戚问题，终于摆到台面上正式商议了。范雎认为，“夫擅国之谓王，能利害之谓王，制杀生之威之谓王”，总之在国内说一不二的才称得上是王吧。但是秦国的情况刚好相反，太后和四贵擅权，秦王大权旁落，王令不畅，特别是穰侯魏冉，能代表秦王与诸侯会盟或征讨攻伐，战胜了，则功劳归于穰侯的封邑，战败了，受损的是百姓和国家，到头来百姓怨恨的还是秦王。齐庄公、齐滑王、赵武灵王，都是死于崔杼、淖齿、李兑这些臣下之手，而秦国的四贵焉知不会发展到那个地步呢?

秦昭王听罢悚然而惊，于是以雷霆手段驱逐四贵，废除太后议政，不但拜范雎为相，并封他为应侯。当魏冉交出相印，回到封地陶邑的时候，搬家的牛车，千乘有余，其所拥有的宝物比秦王室还多。魏冉其实应该感到高兴，毕竟除了驱逐，秦昭王对他的舅舅们并没有下杀手，而魏冉举荐的战神白起，可就没有那么好的命了，此处先按下不表。

5.报仇雪恨

范雎在秦国为相，用的一直是“张禄”这个假名字，而他的魏国乡亲们不知道这位叱诧秦国朝堂的人正是从魏国逃出来的范雎。当秦国欲攻伐韩魏的消息传遍魏国大街小巷，魏国即派出中大夫须贾出使秦国，看看有没有转圜的余地。

范雎听说须贾来了，做了一件捉弄须贾的事。他先微服找到须贾，还故意穿的很寒酸，须贾乍见死人复活不禁大吃一惊，忙问范雎怎么还活着，又如何在秦国。范雎自述命大逃出了魏国，又装作过得很落魄，须贾见他说得可怜，便取出一件袍子相赠。人真是奇怪，你要是过得比他好，他便忍不住要来踩你一脚，但你若是落魄了，他反而会大度起来。须贾又向范雎打听秦相张禄这个人，准备上门相求，让张禄在秦王面前替魏国说好话，殊不知他要见的人其实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范雎说他正给人做仆人，而他的主人有办法让须贾见到张相。等范雎亲自替须贾驾车来到相府，假意先去通传，故意把须贾晾在一旁。须贾等得不耐烦，便向周围仆人打听刚才去通传的“范叔”去哪了，仆人答曰，刚才那位不是什么“范叔”，而正是秦相张禄。须贾才知道被范雎诳了，大惊之下只得肉坦谢罪。范雎也不含糊，招来众多门客侍者，当众历数须贾在魏齐面前进谗、魏齐痛下杀手时毫不阻拦、又在范雎身上小便的三条过错，但念其尚有故人之意，慷慨赠袍，也就不再为难于他，只是须贾需立刻离开秦国。

须贾的事还没完，临到辞行的时候（辞什么行啊，换了是作者，三十六计走为上，早就尿遁了），又被范雎逼着当众吃马料。然后还得给魏王带话，尽早送来魏齐的人头，不然便要发兵屠向大梁。瞧瞧，范雎当时参了魏冉一本，理由便是魏冉代行使了部分王权，可如今范雎上位，公报私仇，威胁兵发大梁的做法，和魏冉是一样一样

的。对贪官愤愤不平的，不见得是真心向往民主与法制的，只不过是因为他们自己贪不到罢了，等自己上位的时候，有过之而无不及。

魏齐得到消息，麻溜地逃到赵国，躲在平原君府上，这也是rio不负责任，把赵国给祸害了。在浊世公子平原君篇中讲过，秦昭王为了范雎，也真是舍得下血本奉陪，假意邀请平原君赴宴，平原君不敢不从。等平原君到了秦国，被胁迫交出魏齐人头时，却非常仗义，抵死不从。秦王一边去信赵王，威胁不交出魏齐便要出兵伐赵，一边把平原君扣留了下来。当时的赵相虞卿，解下相印，就为了陪同魏齐再次出逃，去魏国找信陵君帮忙，希望信陵君能设法把他们带到楚国去。可强秦兵临城下的威胁，谁都担心，一向急人之困的信陵君也犹豫了，就这么一犹豫的当口，疲于奔命的魏齐，怒而自尽。终究不免一死的魏齐，用头颅换回了平原君返赵。

范雎除了报仇之外，他也报恩，范雎请求秦昭王封有举荐之功的王稽为河东郡守，并且任命助其逃出魏国的郑安平为将军。除此之外，范雎尽散家中财物，报答曾经帮助过他的人，是为“一饭之德必偿，睚眦之怨必报”。

史记中的这段记载，虽然总感觉戏剧性太强，巧合太多，人物行为又略显做作。但是其中显现的先秦风骨，确实令人惊叹，郑安平的救难解危、范雎的恩怨分明、平原君的急公好义、虞卿的仗义相随，性格鲜明，跃然纸上。

6.计除白起

前面讲到范雎在秦昭王的授意下，一举扳倒以魏冉为首的外戚势力，但按史料记载，这次的人事变动并没有扩大范围，比如魏冉举荐

的军事天才白起，就没有受到影响，依然率领秦国军队，所向披靡。长平之战就在范雎的筹谋之下拉开帷幕。

关于长平被坑杀的四十五万赵卒，关于赵奢初出茅庐就遇上斩首四十七万战绩的白起，关于赵国的就此衰落，铁血悍将的“人屠”白起篇中已讲得很详细，就不再赘述。

范雎在长平战后又起了什么作用呢？秦国本可趁势一举拿下赵国，但范雎却主张接受赵国的割地议和，由此还和主战的白起结下梁子。后来赵国并未如约割地，秦国欲再次伐赵，白起称病并劝说秦王不宜妄动，毕竟赵国吸取教训与诸侯合纵，且国难面前赵人空前团结，秦国并无胜算。昭王忽略白起的意见，派王陵攻赵，果然兵败。在接下来的数次伐赵过程中，秦昭王与白起总是意见不一，偏偏没有白起领兵的秦国军队却数次失败，秦王心里懊恼得不行。一直称病的白起又总是嘴上不饶人，总要显示自己在军事上比秦王有远见，虽然这是事实，但总在老板面前强调这一事实，那是没事找抽。白起被罢官，逐出咸阳，本就与他有嫌隙的范雎，又是个睚眦必报的主，哪有不趁机落井下石的道理，于是一代悍将最终在谗言攻势之下自刎而死。

7.罢相归政

白起死后，范雎的老朋友、因有恩于范雎而被举荐成为将军的郑安平，领兵伐赵，谁知兵败被围，帅两万人降了赵国。作为举荐郑安平的人，范雎依法应按郑安平所犯的罪论罪处罚。但昭王特别体恤范雎，不但免于处罚，并不许别人提起此事，待范雎也更加亲厚以示恩宠。

好景不常，范雎举荐成为河东郡守的王稽因与诸侯串通而被诛杀，作为举荐人的范雎，又一次陷入了尴尬的境地，坐立难安。白起被杀，郑安平降赵，秦昭王思虑起没有良将可用来防范楚国，不禁叹起气来，范雎无言以对。不久，他在忧惧中称病请求归还相印，并向昭王举荐燕国来的策士蔡泽。秦昭王倒也是个念旧的人，再三挽留，然而范雎坚辞不受，决心归隐。

见好就收，范雎倒有了个全须全尾的结局。比起唐太宗和魏征，秦昭王和范雎难道不是更符合标准的“贤君良臣”典范吗？毕竟不管范雎生前还是死后，秦昭王都没有和他翻过脸。

最近看到一篇极端的反儒檄文，让我颇为震惊。虽然千百年来官方对儒学的改造，令我对它保持着一种敬而远之的态度，但要说它一无是处合该打倒，我是万万不能同意的。作者想借着介绍战国时期的儒家先贤，来试着分析，儒学不在神坛，不在地狱，而在人间。

战国版《论学区房的重要性》

先秦诸子中对中国乃至整个东亚影响最深的莫过于儒家，几千年来，中国的政治形态、社会生活以及国民性格无不被儒家思想打上深深的烙印。自汉朝开始特别是宋明以后的儒学思想渐渐与先秦时期儒学的本来面目有所偏离，所以近代以来把儒学当成糟粕吐槽的大有人在，反封建反传统的运动也曾经一度声势浩大，但不可否认的是，任你世事变幻、沧海桑田，儒家思想依然顽强地根植于中国人的思维方式和伦理观念之中。这样生命力顽强的哲学、思想体系，在战国时期，是怎样的存在？当时的儒家圣贤，他们到底经历了什么?

1.孟子其人

史料中对孟子生平的叙述并不详尽，以至于后世史家有各种不同的考证和理解，莫衷一是。史记中只说孟子是邹人（邹国曾为鲁国附庸，在战国中期被楚国所灭，另一说是被齐国所灭），学成后游历齐国、魏国等国，然而并未在仕途上扬名立万，退而与弟子著书立说，留下孟子七篇。

关于孟子的生年，大致有周安王十七年、周烈王四年等说法，不一而足，大约是公元前385至372年间；卒于周赧王二十六年，即公元前289年。照这样推算，孟子活了八九十岁，放到现在，也算是高寿了。

大家所熟知的“孟母三迁”的故事，出自于西汉刘向的《烈女传》，放到如今，大概可以算作最早的《论学区房的重要性》。要是

没有孟母这一聪明的举动，就不会成就亚圣孟子，要是没有亚圣的理论，那儒家的光芒要大打折扣，而且也就不会有作者在这里罗哩八索了，啊，想想就可怕。所以，学区房很重要，学区房很重要，学区房很重要，重要的事要说三遍。（买不起，然并卵...）

至于孟子具体师从何人，虽有《史记》、《汉书.艺文志》等明确记载孟子师从孔子之孙孔伋（字子思），但这个说法被近代史学家不断证伪。当代主流的观点是，他的见解与曾子、子思一脉相承，从这个意义上来看，说孟子师从子思，亦未尝不可。（嗯，所以史学界就是流行这一套：提出观点——证伪——再证伪——回到原点/无解。我们这种非专业人士只要记住个大概就好了，谁care细节啊。）

孟子周游列国，都见了些什么人呢？钱穆先生考证，孟子先去了齐国，见了齐威王。这位齐威王重用邹忌、田忌、孙膑，是个厉兵秣马的主，靠着孙膑的谋划，生生把强悍的魏国打成了二流国家。你说，这样一个君主，能重用孟子"性善、仁政、德治、民本"那套吗？

钱穆先生认为，孟子在齐国呆不下去，于是上宋国、薛国、腾国等国家转了一转，也并没有多大收获。But，孟子的旅程，应该是受到了所到之国国君的资助，《孟子.公孙丑》中说，"于宋，馈七十镒而受；于薛，馈五十镒而受"。嗯，没错，我上你那求职也好路过也好，你都得给我报销旅费，谁让你们都一副假装求贤若渴的样子呢？当然这是作者以小人之心度亚圣之腹，其实孟子收不收赞助，还得看是谁送的以及以什么理由送的呢。

那会齐国和魏国争霸老打来打去的，齐国呆不下去，那就去魏国吧，好歹魏国有点实力，所以《孟子》中有《梁惠王》篇（魏国自迁都大梁后亦称梁国）。那魏惠王又是何人？仗着吴起留下来的一点子魏武卒的家底儿，一会攻打赵国，结果赵国找齐国帮忙，孙膑给整了一出桂陵之战，生擒主将庞涓；一会不长记性，又去打韩国，韩国也依葫芦画瓢，找齐国帮忙，孙膑在马陵搞了一场漂亮的伏击战，不但

弄死了庞涓，打残了魏武卒，还折了一个魏太子（这两场战役，详情可见铁血悍将第七篇）。既然这样，孟子的仁政主张也是不可能在魏国实现滴。

啊，魏国被齐国搞残了，想想还是齐国牛逼，再去齐国试试呗。于是孟子再次来到齐国，这回是齐威王的儿子齐宣王当家。齐宣王是何人哪？他给我们贡献了一场意义重大的绯闻八卦，因为据《晏子春秋》和《烈女传》记载，他的王后是相貌丑陋的钟无盐。不以貌取人、不直男癌的战国诸侯，这一点还是挺讨人喜欢的。然而，根据《韩非子》，齐宣王还贡献了一个成语“滥竽充数”，乐队里面混进了一个假冒的乐手，而且被这个冒牌货一直糊弄到死，看起来齐宣王的智商似乎高不到哪里去。Besides，和无盐你侬我侬，听听音乐的齐宣王，也挺好战的，趁燕国内乱，趁机发兵，差一点就吞掉燕国，为日后齐滑王时被五国联军差点灭国埋下了伏笔（乐毅田单的恩怨，详见铁血悍将第五、第六篇）。So，齐宣王，也不是孟子眼里的好boss。

2.性善民本

“我行过许多地方的桥，看过许多次数的云，喝过许多种类的酒，却只干过一件有意义的事。”孟子在老迈的时候，大约会幽幽地来上这么一句“从文体”。一个哲学家存在的意义，便是他的思想。

孟子是最早提出性善论的人，在《孟子.告子》中，有这样一段话“恻隐之心，人皆有之；羞恶之心，人皆有之；恭敬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恻隐之心，仁也；羞恶之心，义也；恭敬之心，礼也；是非之心，智也。仁义礼智，非由外铄我也，我固有之也”。并且由此得出“人皆可以为尧舜”的论点。

但是现实中尧舜很少啊，坏人一大把，那又怎么解释？孟子又不傻，他怎么会如此绝对化地把自己逼到死胡同里去。他认为，仁义理智，凡此种种人性闪光点，都是人出生时自带的一种极大的可能性，但是这种可能性maybe会被环境抹杀（不然你以为孟母为什么要三迁），所以要“扩而充之”，注重后天的道德修养。于是，《孟子.告子》中又有了另一段话，相信每个人都很熟悉，“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

《孟子.梁惠王》中描述了他所认为的理想社会，“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说到底，还是以民为本的思想所致。《孟子.尽心》中论及君民关系的时候所说的这段话，相信诸位也是耳熟能详的，“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是故得乎丘民而为天子，得乎天子为诸侯，得乎诸侯为大夫”。得民心者得天下，得天子之心便成为诸侯，得诸侯之心便可以做官，本末不可以倒置。

以民为本并不是喊两句口号就可以了，孟子还提出了如何养民的经济措施，说明他并不是一个空想家。《孟子.滕文公》中是这么说的，“民之为道也，有恒产者有恒心，无恒产者无恒心。苟无恒心，放辟邪侈，无不为已。及陷于罪，然后从而刑之，是罔民也。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为也？是故贤君必恭俭礼下，取于民有制。”民有恒产才不会放辟邪侈，具体操作上他又提出了“正经界和“什一税”，原文是这样的“国中什一使自赋。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亩，余夫二十五亩。死徙无出乡，乡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则百姓亲睦。方里而井，井九百亩，其中为公田。八家皆私百亩，同养公田；公事毕，然后敢治私事，所以别野人也。”

《孟子.离娄》中进一步论证君臣关系，“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草芥，则臣视君如寇仇”。这句话和孔子的“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有异曲

同工之妙。然而这些理念在君主专制中央集权的时代，却是了不得的事情。更了不得的还有，《孟子.万章》中讲到，“君有大过则谏；反复之而不听，则易位。”乖乖，还可以造君王的反，你咋不上天呢?

荀子则把臣民和君主的关系作了形象的比喻“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而魏征多次向唐太宗转述荀子的这句话，所以“水能载舟亦能覆舟”伴随着唐太宗与魏征这段君臣佳话，在中国人当中有着超高的知名度。追本溯源，都出自孔孟，主要是源自孟子。

等会！儒家不是一直提倡“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父要子亡，子不得不亡”吗？儒家最初的思想根本不提倡愚忠，有大过又不听劝谏的君主，是可以换掉的；只有君主待臣以理，臣才有义务尽忠。最早提出三纲不可逆的明明是法家好伐？韩非子主张“臣事君，子事父，妻事夫，三者顺，天下治；三者逆，天下乱。”后来儒家要和君主专制捆绑销售，慢慢的就整容整成了我们现在熟悉的样子。所以，在整容脸当道的年代，作者要说，自然就是美——论自然美的重要性（喂喂，讲孟子啊，跑题豁边到哪里去了？）

至于儒家是如何一步一步整容，磨骨削腮，从可爱包子脸变成了狐狸精锥子脸，那是一个太宏大的命题，三言两语讲不清楚。作者就讲一件事，草根出身的明太祖朱元璋，看见孟子那些反动言论非常气愤，一开始停了孟子配享文庙的待遇，后来被儒生力谏，不得不妥协。但是，however，他把《孟子》中但凡不中意的地方都删了，总共删了八十多条。什么“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cut！什么“桀纣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cut！什么“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仇”，cut！——堪称行走的明朝广电总局……

3. 仁政王道

在战国的杀伐征战中，孟子却提出了仁政和德治，并以此做为王道的基石。《孟子.公孙丑》中说道，“以力假仁者霸……以德行仁者王”，别看霸道表面上很牛逼，其实霸道是不如王道滴，为什么呢？因为“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赡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悦而诚服也”。

具体怎么才算仁政呢？“王如施仁政于民，省刑罚，薄税敛，深耕易耨。壮者以暇日修其孝悌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长上，可使制梃以挞秦楚之坚甲利兵矣。彼夺其民时，使不得耕耨以养其父母，父母冻饿，兄弟妻子离散。彼陷溺其民，王往而征之，夫谁与王敌？故曰：‘仁者无敌。’”——《孟子.梁惠王》。与民休息，轻徭薄赋，减轻刑罚，这三条正是汉初总结秦二世而亡的经验教训所采取的统治措施（黄老之学和孟子的仁政在这一点上是共通的）。

那么，孟子和墨子一样，是反战主义者咯？也不尽然，前面不还提到，他说有大过而不听劝谏的君王，可以“易之”，怎么易？非暴力是不可能易的。“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商纣就是个独夫民贼，武王伐纣，不算弑君，而且，武王一怒是为了安天下之民，在这种情况下，“民以为将拯己于水火之中也，箪食壶浆以迎王师”——《孟子.梁惠王》。怪不得朱元璋要把《孟子》改得面目全非呢，我是天子，君权神授，你却说可以把天子杀了或换了，太反动了！

对于怎样赢得战争的胜利，孟子是有自己独到的见解的，公孙丑篇中的这段话，也是广大人民群众非常熟悉的了。“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三里之城，七里之郭，环而攻之而不胜；夫环而攻之，必有得天时者矣；然而不胜者，是天时不如地利也。城非不高也，池非不深也，兵革非不坚利也，米粟非不多也；委而去之，是地利不如人和也。故曰：域民不以封疆之界。固国不以山溪之险，威天下不以

兵革之利；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亲戚畔之；多助之至，天下顺之。以天下之所顺，攻亲戚之所畔。故君子有不战，战必胜矣。”但是，正义的战争也好，救民于水火也好，都要遵循“不违农时”的准则，这样的话，“使民养生丧死无憾也，养生丧死无憾，王道之始也”。

民本也好，仁政也好，要实施王道，都离不开人才，人才从哪里来呢？无他，选贤举能，重视民意，详加考察。梁惠王篇中说，“左右皆曰贤，未可也；诸大夫皆曰贤，未可也；国人皆曰贤，然后察之；见贤焉，然后用之。左右皆曰不可，勿听；诸大夫皆曰不可，勿听；国人皆曰不可，然后察之；见不可焉，然后去之。左右皆曰可杀，勿听；诸大夫皆曰可杀，勿听；国人皆曰可杀，然后察之；见可杀焉，然后杀之。故曰，国人杀之也。如此，然后可以为民父母。”光听身边人说备选人才好还是不好，那是不行的，要听国人们是怎么议论的；听过国人的议论，也还不能妄动，要审慎察之。

从性善论、民贵君轻、到仁政和德治，通篇概括起来，不外乎“内圣外王”这四个字。内圣外王语出《庄子.天下篇》，后来不知怎么，就拿去形容儒家了，可见先秦诸子有不少地方是共通的。

4. 成语典故

《孟子》中闪光的不仅仅是他的哲学思想，而且还有流传至今的海量寓言和成语典故，在这点上与《庄子》类似。

比如，五十步笑百步、明察秋毫、始作俑者、缘木求鱼、寡不敌众、妻离子散、鳏寡孤独、匹夫之勇、出尔反尔、顾左右而言他、水深火热、流连忘返等等，典出梁惠王篇。篇中亦不乏脍炙人口的佳

句：“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权，然后知轻重；度，然后知长短。”

揠苗助长、事半功倍、出类拔萃、心悦诚服、此一时，彼一时、舍我其谁等等，典出公孙丑篇。“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亦出自此篇。

为富不仁、守望相助、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乱臣贼子、“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等等，典出滕文公篇。

自暴自弃、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赤子之心、好为人师、左右逢源、过门不入、“不以规距，不能成方圆”等等典出离娄篇。

自怨自艾（音yi，四声）、先知先觉、却之不恭、集大成者、茁壮成长等等，典出万章篇。

专心致志、舍生取义、杯水车薪、鱼与熊掌不可兼得等等，典出告子篇。告子篇中的名句几乎无人不晓：“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生于忧患，死于安乐。”

独善其身、不言而喻、当务之急、一毛不拔、尽信书，不如无书、茅塞顿开、同流合污、曾经沧海、春风化雨、大而化之等等，典出尽心篇。尽心篇被引用最多的句子，莫过于这两句：“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

想想古装剧台词大乱炖的场景，西汉时出现了三国志中的“识时务者为俊杰”，宋朝人说着顾炎武的名句“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忍俊不禁。所以知道一下名言的出处还是挺有必要的，最起码可以挑bug。

5.亚圣尊称

做为儒家代表人物之一，孟子的地位是自中唐以后才逐渐拔高的。韩愈的《原道》明确提出，孟子是继承孔子道统的人，此后，孟子其人其书的地位才稳步上升。宋神宗熙宁四年(1071年)，《孟子》首次被列入科举考试科目；元丰六年(1083年)，孟子被宋朝官方追封为“邹国公”，不久得以配享孔庙。南宋朱熹把《孟子》与《论语》、《大学》、《中庸》合为“四书”，《孟子》的儒家经典地位自此不可撼动。元朝至顺元年(1330年)，孟子被加封为“邹国亚圣公”，后世一直尊称为“亚圣”，地位仅次于孔子。

6.后世子孙

唐朝大诗人孟浩然以孟子后人自居，连名字都是出自《孟子.公孙丑》。近代创办瑞蚨祥绸缎庄的山东孟氏家族据说也是孟子后裔。

战国时期的儒家挺有意思的，出了一个“性善论”，还出了一个“性恶论”。自己人和自己人打擂台不说，还有位先生教出了两个法家代表人物的学生。这种在后世属于“叛徒”的行为，在先秦可不少见，既能打仗又能变法的吴起，最初也是向大儒曾子拜师的。这也难怪，那个时候的诸子派别本来就不怎么泾渭分明，分类归纳那是汉朝以后才开始的。下一篇，就是关于不走寻常路的儒家学者荀子以及他的性恶论。

上班上到一百岁！（荀子上）

上一篇说到持“性善论”的孟子，他认为人生来是具备仁、义、理、智这四样美德的，“人皆可以为尧舜”；只不过环境对人的影响是巨大的，为了不迷失本性，人应该注重后天的道德修养，去吃点苦受点罪，什么劳其筋骨啦，饿其体肤啦，空乏其身啦，就有希望达到“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圣人境界。

虽然作者不甚明白为什么注重道德修养要提倡饿肚子，但还是很佩服亚圣公所说的境界。但是，和孟子生活年代接近的一位仁兄，跳将出来，大声疾呼“Objection！我反对孟子的这个观点！仁义理智怎么可能是与生俱来的呢？人生来明明是逐利、善妒、喜好声色才对呀。那些善端都是后天习得的，根本不是人的先天本性。”

作者：“这位兄台，你能否做个总结陈词？”

答曰：“一个字！人性本恶！”

荀子生平

这位仁兄，就是荀子，亦称荀卿，汉朝避汉宣帝刘询讳，改称孙卿。

作者感觉在诸子百家系列中出现比较频繁的一句话是“史料中对XX生平的叙述并不详尽，后世史家对此众说纷纭”。这个填空题，有多项正确答案，把荀子填进去，一点都不违和。

1．五十岁才去读书?

荀子是赵国人，他的生卒年，和孟子一样，到现在也没有一个确切的说法。史记中一开头就说荀子到齐国游学的时候已经五十岁了，后来刘向对于荀子五十游学的记录几乎是和司马迁一毛一样的（该不会是抄的吧，连错误都抄的一个样）。战国那个时候，能活到五十岁已经要谢天谢地了好吗，为什么年过半百才去游学，早干嘛去了?

史学界吵了很多很多年……结合史记《春申君列传》、《孟子荀卿列传》、《老子韩非列传》、《李斯列传》、《战国策.楚策四》、刘向的《荀子叙录》、桓宽的《盐铁轮》、《荀子》等等资料来看，很多人不约而同地认为，司马迁“年五十始来游学于齐”是笔误，应该是年十五游学才对。五十岁去上学和十五岁去上学，差很多好吗，一个巨大的乌龙啊。至于这个乌龙是司马迁自己搞出来的，还是史记代代誊抄的过程中出的纰漏，这就是一个千古之谜了。

2. 上班上到一百岁的老爷爷。

有当代学者按照上述古籍并结合前代学者的论述推算出，荀子出生的年代，大约是赵肃侯执政末期至赵武灵王执政前期（估摸着是公元前335至公元前316年）。他去世的时间，是在春申君被杀而他因此被解除兰陵令职务之后不久，约公元前238至公元前235年之间。这么算起来，荀子活了八十一到一百岁左右，和孟子一样，也是高寿而善终（若根据荀子五十岁才到齐国游学的记载，到春申君死后荀子被罢官，他怕是活了一百二三十岁不止呢）。

荀子在齐国，终成一代宗师，三次成为稷下学宫的祭酒，也就是做为齐国官办高等学府最受尊敬的老师，主持公共仪式，拿着献祭的酒并将之泼洒在地。感觉类似于汉朝的博士祭酒这个职位。那为什么三次成为祭酒?中间难道官职被撸了?或者他离开齐国，后来又回到齐国，三出三进，所以每次回来再官复原职?史记里短短一句话“三为

祭酒焉”，却可以开出如此巨大的脑洞，只是真相究竟如何，就没人说的准了（这还是跟他的生卒年不确定有关）。

史记中讲完了他在齐国的遭遇，呼啦一下就写他到了楚国，被春申君任用为兰陵令。但是据信荀子是在楚考烈王八年（公元前255年）才当的兰陵令，荀子难道从十五岁游学开始一直到投靠春申君之前都呆在齐国，没去过别的地方？如果一直在齐国，怎么可能一而再再而三地被反复任命为祭酒？那个时候没听说过有固定任期制，到时间必须下台啊。

有人说他曾经跑到燕国去了，跟燕王哙和子之就禅让的事情展开过辩论。然而燕王哙不听荀子劝告一意孤行，禅让君位于子之，结果引起内乱，齐宣王在公元前314年趁机发兵攻燕，差点灭了燕国。“燕子哙贤子之而非孙卿，故身死为僇。”孙卿就是荀子，汉朝避讳而改称孙卿，《韩非子》里这句话，说的就是荀子在燕国的遭遇。根据史记《老子韩非列传》，韩非是荀子的学生，学生记录老师的事迹，可信度应该挺高的吧。但是这样算起来，荀子十五岁在齐国游学，再是青年才俊，怎么也得二十岁出头才能做到祭酒吧；然后跑到燕国，燕国公元前314年大乱差点被齐国吞并之时，就算他还是二十几岁，等他到楚国为兰陵令的时候，也就是公元前255年，这时的荀子就已经八十多岁了；在这个职位上一直做到后台老板春申君于公元前238年被杀，荀子他都一百岁左右了。若真有坚持上班到一百岁的寿星，为什么没有明确记录在史书中呢？在古代，什么都不做，光活到一百岁，就已经是一项丰功伟绩了。从这点上看，《韩非子》里这句话又难以让人信服，毕竟《韩非子》里并不是所有的内容都是韩非亲自所写。

3. 谙熟兵法的贤人。

荀子到底有没有活到一百岁，有没有去燕国，这个问题暂且搁置。除了去过楚国，荀子他还去过赵国。

《战国策.楚策四》中讲过一件事：荀子到楚国投靠春申君，有个门客瞎出主意，觉得荀子这样的贤人，若是给了他一方土地去治理，保不齐就会威胁到春申君的地位。春申君采纳了这个意见，“于是使人谢孙子，孙子去之赵，赵以为上卿。”春申君的另一个门客知道此事，又马上建议把荀子从赵国请回来，毕竟他是当世贤人，名声堪比伊尹和管仲。But，人家荀子都在赵国为上卿了，你还想招之即来挥之即去，那是不可能滴。

荀子在赵国呆过，这事也可以和《荀子》中的内容互相印证。《议兵》篇中就说“临武君与孙卿子议兵于赵孝成王前”。赵孝成王就是在任内经历了长平之战的那个倒霉赵王，而临武君是谁我们现在并不知道。尽管西汉刘向说临武君是孙膑，拜托，孙膑是齐威王时候的人，最多活到齐宣王的年代，公元前300年之前就应该死了吧；赵孝成王是公元前266-245年在位，你叫一个死了几十年的人如何与荀子在赵孝成王面前讨论军事?

非要把荀子和孙膑凑一块，也是有人推测荀子活了一百二三十岁的原因之一。这不科学！可是和鬼谷子活了一千多岁的观点比起来，根本是小巫见大巫。没文化真可怕……

有人推测荀子在赵国逗留期间，长平之战还没有发生，要不然《荀子.议兵》篇开头就会有针对性地进行战前分析或战后总结了，然而关于这场改变战国局势走向、震慑古今的大战，篇中只有一句话“韩之上地，方数百里，完全富足而趋赵，赵不能凝也，故秦夺之”。这里的上指的就是上党，引发长平之战的导火索，堪比一战时的巴尔干。对于身为赵人的荀子而言，不与赵孝成王讨论关系到赵国生死存亡的一战，不合常理。至于《议兵》中仅有的这句关于长平之战的话，应该是在楚国时教导学生李斯顺带提到的。

插句题外话，网络盛传战国最神勇的军队莫过于魏国武卒、秦国铁鹰锐士、赵国胡刀骑士、齐国击技骑士，这里应有谬误。《荀子.议兵》中提到过“齐之技击不可以遇魏氏之武卒，魏氏之武卒不可以遇秦之锐士”，并且详细描述了魏武卒的可怕战斗力以及秦锐士后来居上的原因。铁鹰锐士这个称呼么，出自《大秦帝国》，《大秦帝国》么，是孙皓晖先生的小说。要说“铁鹰锐士”这个名头只是在史料基础上稍微做了点艺术加工，那胡刀骑士是什么鬼，作者真的就不知道了。

4. 上秦国溜达溜达

《荀子.强国》中说，荀子还去过秦国，见过应侯范雎，把当时的秦国大大地夸奖赞美了一番。什么占据山川之险啦、民风淳朴啦、大臣奉公啦、朝堂清明啦，自商鞅变法之后，历秦孝公、惠文王、秦武王、昭襄王四世，秦国国力强盛，非一时之幸，而是必然，“故四世有胜，非幸也，数也。”

荀子不是儒家的贤人么，除了在人性本恶还是本善方面与孟子大不相同，在注重礼仪教化方面，却是和孟子异曲同工的，他为什么会赞美法家治下、诸侯眼中视为虎狼的秦国？

首先，到了秦国见了当权者，客气一下准没错啊，难道还当面说“你们太野蛮了，太残酷了，太不像话了”？

其次，荀子很有可能也是实话实说啊。商鞅变法之后，秦人勇于公战、怯于私斗，整个秦国气象一新。而秦孝公至秦昭王时代，对来自山东诸侯国的人才，总体上还是敬重的，当然任不任用因人而异。那时秦国的扩张也属于温水煮青蛙的节奏，横扫六国、焚书坑儒、役使民夫建长城修皇陵，这些被人诟病的事都是嬴政上台以后的事，那个时候荀子早就已经离开秦国了。

还有一点，荀子主张人性本恶，所以他即重视礼仪教化，也同样重视法治与刑罚，这一点是有别于孔孟这样的儒家代表的。比如《荀子.性恶》篇中说，“明礼义以代之,起法正以治之，重刑罚以禁之，使天下皆出于治,合于善也”。史记《李斯列传》又说，李斯“乃从荀卿学帝王之术”，加上李斯到了秦国以后走的是法家一派的路子，荀子的思想和法家的“法、术、势”到底有多少重叠之处不好说，但肯定是有一些共同点的。这应该也是荀子游秦称赞秦国的原因之一。

据推测，荀子离秦和长平之战不无关系，虽说那个年代家国观念不强，但攻城略地是一回事，屠杀四十多万人口又是另外一回事了。身为赵人的荀子，就算思想当中有与法家相似的一些共通点，但他本质上还是希望“途人可以为禹”、“天下皆出于治,合于善也”，所以对秦国坑杀四十多万赵卒，他不可能无动于衷。

西汉恒宽《盐铁论.毁学》中说，“李斯相秦，始皇任之，人臣无二，而荀卿为之不食，睹其罹不测之祸也。。”李斯相秦是在他入秦三十多年之后，那时候荀子早就死了，若是还活着，年纪还得往一百三十岁上靠。因此，《盐铁论》的“相秦”应该是有误，可能只是李斯去秦国谋出路的一种说法。徒弟李斯刚去秦国的时候，荀子还活着，他对此是不赞成的，四十几万人说杀就杀了，那除了秦王室，还有谁是杀不得的?

5.在楚国终老。

至于荀子在燕国、赵国、秦国游历过程中，具体什么时候抽空跑回了齐国，又分别逗留了多久，作者实在是没有力气搞清楚了。反正“三为祭酒”，从最初入齐游学那次算，后来他两度离开齐国，又两度重回齐国。最后那一次离开齐国，应该是齐国末代君王齐王建在位的时候。

《荀子.强国》中有这样的描述，“则女主乱之宫，诈臣乱之朝，贪吏乱之官，众庶百姓皆以贪利争夺为俗，曷若是而可以持国乎？”女主乱宫的现象，既有可能说秦昭王的母亲宣太后，也有可能说齐王建的母亲君王后。但荀子入秦见范雎的时候，范雎已经被封为应侯，宣太后等外戚势力已经倒台了。齐王建是从公元前264年继位的，朝政由君王后辅佐，而荀子入楚为兰陵令是公元前255年，即齐王建继位九年时。如果说不满女主乱宫，这女主指君王后，时间上比较吻合。

不想去秦国、不想回齐国，满眼望去，也只有楚国，能勉强算大国了。垂垂老矣，官职大小无所谓，颐养天年、著书立说要紧。然而兰陵令做了十几年，荀子的后台靠山春申君却死了。

《芈月传》里痴情种子黄歇，其实跟吕不韦一样，喜欢“买一送一”。春申君把怀了自己孩子的美女送给考烈王，美女当了王后，儿子当了太子，如意算盘打得啪啪响。谁知却没提防美女的哥哥李园，于是，上演了一场战国版农夫与蛇，春申君被自己的“大舅子”李园砍死了。迷妹们，玛丽苏不是不可以，但你们要搞清楚玛丽苏和现实的区别啊。

春申君死后，荀子就被罢了官。不过呢，他仍旧居于兰陵，死于兰陵，最后葬于兰陵。

人性，到底是喜羊羊还是灰太狼？（荀子下）

上一篇说到荀子生平，荀子和孟子一样，在战国绝对算高寿，更有甚者，还有人推测荀子活了一百二三十岁。那个时候若有现在这样全民追星的风气，估计儒家拥趸们会兴奋地打出标语：信儒家，得永生！



然而传说中活了一千多岁的鬼谷子表示，孟子、荀子他俩还太嫩。



说了半天，荀子他到底凭什么在齐国稷下学宫这个类似于智库的地方得到认可和尊敬，并“三为祭酒”？他的见解又为何在漫长的历史变迁中沦为儒家的“歧途”？

1.性恶VS.性善

我们知道孟子是相信人性本善的，仁、义、理、智这四个善端是天赋的、与生俱来的，是人区别于禽兽的特性。

然而荀子并不这么认为，相反，荀子提出了“人性本恶”的观点。人生来就是好利、善妒的，有耳目之欲、爱声色犬马；礼仪、辞让、文理，都是后天教化而成，并非天赋。

“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也。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顺是，故争夺生而辞让亡焉；生而有疾恶焉，顺是，故残贼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声色焉，顺是，故淫乱生而礼义文理亡焉。然则从人之性，顺人之情，必出于争夺，合于犯分乱理，而归于暴。故必将有师法之化，礼义之道，然后出于辞让，合于文理，而归于治。用此观之，人之性恶明矣，其善者伪也。”——《荀子.性恶》

荀子性恶论一方面是建立在对人的自然属性的肯定上。比如《性恶》篇中还说，“今人之性，饥而欲饱，寒而欲暖，劳而欲休，此人之情性也”，“若夫目好色，耳好听，口好味，心好利，骨体肤理好愉佚，是皆生于人之情性者也”。

他还大胆地谈到了情欲“性者，天之就也；情者，性之质也；欲者，情之应也。以所欲为可得而求之，情之所必不免也。”——《荀子.正名》



也难怪荀子的思想从宋朝开始被视为异端之说，主张“存天理，灭人欲”的朱熹要是穿越到战国，非打起来不可。



另一方面，荀子人性本恶的论述是建立在对孟子性善论的批判上。“人之性恶，其善者伪也”，这可不是说孟子虚伪，而是说，善是后天习得的，是人的“伪性”，即并非人的本性。

总而言之，荀子认为孟子没有搞清楚人性和礼仪教化的关系，正因为人性本恶，才需要礼仪法度来规范人的言行；遵守礼仪法度，才可以避免由人性之恶带来的争斗、淫乱等等乱象；如果人性本善，仁义理智是天赋的，那就没有礼仪教化什么事儿了，这不多余么。

孟子若地下有知，相信他的反应会是这样的：



其实，孟子的人性本善并不像荀子所批判得那么绝对，人家也说了，仁义理智只是善端，善之本仍然有可能开出恶之花，比如自己自暴自弃啦，外界环境的影响啦。

尽管荀子和孟子对人性的定论截然相反，但在倡导礼仪教化和修身养性方面却是殊途同归的。所不同的是教化的目的，一个是为了抑制“人性之恶”，一个是为了扩充“人性之善”。

2. 儒家VS.法家

荀子虽然在齐国三为祭酒，然而他的名头，非但不如孟子响亮，连自己的两个学生韩非和李斯都比不过。话说回来，儒家的代表怎么会教出走法家路子的学生?

孟子由性善论引申出“仁政”和“德治”，但荀子不一样，他由性恶论引申出的其实是“靠礼仪教化和法治刑罚两条腿走路”的概念，这是荀子有别于孔孟以及法家的最大特色。孔孟偏向于礼仪教化，而法家侧重于法治刑罚，荀子就统合了一下，二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

“故为之立君上之埶以临之，明礼义以化之，起法正以治之，重刑罚以禁之，使天下皆出于治，合于善也。”——《荀子.性恶》

在汉代以前，诸子并没有严格区分学派，我觉得谁讲的有道理，我就学习谁，然后自己再琢磨琢磨，或传承道统衣钵，或加入自己的见解，另立山头。所以儒家的老师教出了法家的学生，在先秦时期是一点也不奇怪的。那么，法家代表韩非和李斯从荀子那里都学到了些什么呢?

重视成文法及相关制度的制定："是以为之起礼义，制法度，以矫饰人之情性而正之，以扰化人之情性而导之也"——《荀子.性恶》



有法必依："故法法而不议，则法之所不至者必废"——《荀子.王制》

如果说前面两点和法家的"法"派不谋而合的话，关于法家中的另一派"术"，即当权者治国驭下之术，荀子的想法也是与之有重合之处的。所以史记《李斯列传》中说，李斯"乃从荀卿学帝王之术"。

比如用人唯贤："故明主急得其人，而暗主急得其势。""故明主有私人以金石珠玉，无私人以官职事业""唯明主为能爱其所爱，暗主则必危其所爱。"——《荀子.君道》

再比如当权者的表率作用："上好权谋，则臣下百吏诞诈之人乘是而后欺…上好曲私，则臣下百吏乘是而后偏…上好倾覆，则臣下百吏乘是而后险…上好贪利，则臣下百吏乘是而后丰取刻与，以无度取于民…故上好礼义，尚贤使能，无贪利之心，则下亦将綦辞让，致忠信而谨于臣子矣。"——《荀子.君道》

还有"卿相治国"的理念："人主不可以独也。卿相辅佐，人主之基杖也，不可不早具也。故人主必将有卿相辅佐足任者然后可，其德音

足以填抚百姓，其知虑足以应待万变然后可，夫是之谓国具。”——《荀子.君道》

但是，虽说荀子的思想有这么多和法家接近的地方，他的理论依然是以儒家思想为基调的。可以这么说，荀子是儒家中非常灵活的人物，他可以理性地借鉴法家的概念，但并不会因此就全盘接纳法家的核心价值观。



从荀子对待“王道”和“霸道”态度就可以看出来。孟子是把王道和霸道对立起来了，然后强调霸道不如王道，因为王道是以德服人嘛，所以人才会心悦诚服嘛；以力服人的霸道怎么可能胜过王道呢。但荀子对王道和霸道都表示出了赞赏，都有可取之处；但最终还是王道优于霸道，和孟子再一次体现出了殊途同归。感兴趣的读者可以去看一看《荀子.王霸》篇，作者就偷懒不做摘录了。



再比如，儒家对当权者的德行是有很高要求的，上行而下效，上必须做出表率，荀子对此是非常认同的。所以《荀子.君道》中会说“故上好礼义，尚贤使能，无贪利之心，则下亦将綦辞让，致忠信而谨于臣子矣。”

又如，和法家“不别亲疏，不殊贵贱，一断于法”所不同的是，荀子的“礼法”约束是有等级的，对待士庶的方式是有区别的，这一点相当符合儒家的社会等级观念：“由士以上则必以礼乐节之，众庶百姓则必以法数制之” ——《荀子.富国》

3. 君民舟水 & 非十二子

讲荀子的时候，就要反复提到孟子，其实我也不想的，但是相爱相杀的好基友总是成对成对地出现，我有什么办法？譬如孙膑和庞涓、乐毅和田单、赵胜和魏无忌、韩非和李斯、庄周和惠施、苏秦和张仪，还有孟子和荀子……

孟子说“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结果孟子被尊为亚圣。荀子说“君者,舟也，庶人者, 水也；水则载舟, 水则覆舟”，结果引用荀子这句话的魏征和唐太宗成了网红。而荀子快要默默无闻了，荀子是谁?



求荀子心理阴影的面积

对于民本，荀子说的可不止这一句：

“天之生民，非为君也。天之立君，以为民也。”——《荀子.大略》

“有社稷者而不能爱民，不能利民，而求民之亲爱己，不可得也。”——《荀子.君道》

《荀子.正论》说“天下归之之谓王，天下去之之谓亡。故桀、纣无天下，而汤、武不弑君，由此效之也。”这句话简直和孟子的“有大过而不听劝谏的君王，咱可以换掉；武王伐纣是理所应当，纣王这类的君王就是一独夫，杀他不算弑君”是一个调调啊。太反动了，我要去报告明太祖朱元璋，让他把荀子这句话也删了！（不知道这个梗的，可以去翻诸子第十三篇。）



前面说到荀子的性恶篇中把孟子的性善论批了一通，荀子不单单批判了孟子，其实他单挑了十二个人。在《荀子.非十二子》中，除了孟子，他还把它嚣、魏牟（魏公子牟）、陈仲（于陵学派的陈仲子）、史鳝（卫国贤臣，开尸谏之先河）、墨翟（墨子）、宋钘（宋尹学派的宋子，偏道家，有些观点又似墨家）、慎到（法家势派）、田骈（黄老道家）、惠施（名家）、邓析（名家）、子思（儒家）挨个批了个遍。也就舜、禹这些圣人和孔老夫子以及子弓（孔子传人），值得推崇。

先秦诸子都喜欢批别人，显得自己更高大上，比如庄子特别喜欢批惠施，虽然他俩还是好基友。但是荀子一下子批那么多真的好吗……



4. 成语典故

《孟子》中出现了海量成语和寓言典故以及脍炙人口的佳句，《荀子》中当然也有。本文只列举典出《荀子》的成语和句子，《荀子》中引用前人的成语也有很多，就不计算在内了。在写这篇文章以前，我也是对这些词句的出处茫然无知……



《荀子.议兵》：以卵击石、后发制人、鸣金收兵、兵不血刃

《荀子.劝学》：提纲挈领、青出于蓝而胜于蓝

“积土成山，风雨兴焉；积水成渊，蛟龙生焉；积善成德，而神明自得，圣心备焉。”

“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

“锲而舍之，朽木不折；锲而不舍，金石可镂。”

《荀子.富国》：锱铢必较、开源节流、安如磐石、上下一心

《荀子.儒效》：不失毫厘、井井有条、万变不离其宗

《荀子.成相》：前车之鉴

《荀子.不苟》：欺世盗名

《荀子.非相》：弱不胜衣、以一知万、详略得当

《荀子.非十二子》：言之成理

《荀子.王霸》：名垂后世

《荀子.天论》：气势汹汹

《荀子.礼论》：一咏三叹

《荀子.乐论》：移风易俗

《荀子.正名》：约定俗成

《荀子.性恶》：坐言起行

《荀子.君子》：长幼有序

《荀子.赋》：公正无私

《荀子.大略》：流言止于智者

《荀子.子道》：胼手胝足

《荀子.法行》：坚强不屈

《荀子.修身》：愀然不乐、是是非非、横行天下

“君子役物，小人役于物。”

《荀子.荣辱》：穷年累月、自以为是、苟且偷生

“自知者不怨人，知命者不怨天；怨人者穷，怨天者无志。”

《荀子.王制》：积劳成疾、生杀予夺

“君者，舟也；庶人者，水也。水则载舟，水则覆舟。”

5. 后世地位

在战国末期至汉朝，荀子的思想还是受到重视的，最起码和孟子的地位平起平坐，司马迁在史记中也是把他俩放在一块写的。在西汉独尊儒术之后，汉儒思想王霸杂用、儒法兼具，荀子的地位一度还超越了孟子。

唐初时，荀子的学说再一次得到统治者青睐，载舟覆舟这句话被数次引用。自中唐开始，荀子和孟子的地位就出现了实质性的逆转，韩愈在《原道》中将孟子视为继承孔子道统的人，开启了尊孟抑荀的风气。

两宋时，荀子的学说遭到了越发严厉的诘难，程颐、程颢和朱熹基本否定了荀子在儒学中的传统地位，同时大力抬高孟子，将《孟子》一书和《论语》、《大学》、《中庸》并列为《四书》。欧阳修、王安石、苏轼等名流亦加入鞭挞荀子性恶论的行列，毕竟，能接受自己首先是自然界的产物、与动物无异这一点，对高高在上的士大夫来说，是很难的。人嘛，当然喜欢听好听的话，对不好听的，哪怕说的再有道理，也是不容易接受的，这一点，正是荀子性恶论里总结过的，相信荀子自己是看得开的。



小白脸，接受现实，
接受潜规则吧

屈原这个人到底存在不存在？（屈子上）



都说楚辞是中国浪漫主义文学的源头，屈原的《离骚》和《诗经.国风》并称风骚，很多人只道唐诗宋词不乏明艳茂盛的意境，但楚辞究竟是怎么个浪漫法，怕是知道的不多。

秋兰兮蘼芜，罗生兮堂下

绿叶兮素华，芳菲菲兮袭予

夫人自有兮美子，荪何以兮愁苦

秋兰兮青青，绿叶兮紫茎

满堂兮美人，忽独与余兮目成

——节选自《九歌.少司命》

帝子降兮北渚，目眇眇兮愁予

袅袅兮秋风，洞庭波兮木叶下

登白薠兮骋望，与佳期兮夕张

鸟何萃兮苹中，罾何为兮木上

沅有芷兮澧有兰，思公子兮未敢言

——节选自《九歌.湘夫人》

肴羞未通，女乐罗些

陈钟按鼓，造新歌些

涉江采菱，发扬荷些

美人既醉，朱颜酡些

嬉光眇视，目曾波些

被文服纤，丽而不奇些

长发曼鬋，艳陆离些

二八齐容，起郑舞些

——节选自《招魂》

真是绮丽。

要说屈原这个人，在战国诸子中是一个独特的存在，若按老太史公司马谈《论六家要旨》的归类，他似儒而非儒，近道而非道，类法而非法，不属于先秦任何流派。但既然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名动天下的大诗人，冯友兰先生又在《中国哲学史新编》中将屈原列入战国晚期的哲学家，那战国诸子这个系列少不得要来讲一讲屈原。

钱穆先生在《先秦诸子系年考辨》中推测屈原生于楚宣王二十七年，即公元前343年。至于他的卒年，钱老推测是楚怀王和楚顷襄王之交，估摸着大约是公元前298-292年间；但是坊间也盛传屈原一直活到了秦将白起攻破楚国都城郢，而顷襄王迁都于陈的前后，即公元前281-278年间。

屈原列传

屈原的先祖子瑕曾是楚王之子，以封地屈为氏，所以屈原的家族是芈姓屈氏，和景氏、昭氏并列楚国公族芈姓三大氏。《史记.项羽本纪》中的名句“楚虽三户，亡秦必楚”，这里的三户指的就是楚国屈、景、昭三大王族。

屈原在楚怀王的时候，官拜左徒，因其才华出众，“博闻强志，明于治乱，娴于辞令”，深受怀王信任，“入则与王图议国事，以出号令；出则接遇宾客，应对诸侯”。

左徒这个官职，虽不及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令尹，但也不低了，要知道后来的春申君黄歇也是先做左徒，再升迁至令尹、执掌楚国权

柄二十多年的。



大家都知道屈原是品性高洁的君子，万事万物相生相克，有君子的地方就必有小人，好比有情花的地方必有断肠草。有个上官大夫就是个小人，嫉妒屈原，向楚怀王进谗，“屈原这人太狂妄，大王叫他起草政令，他都到处吹嘘除了自己没人干得了这活，‘非我莫能为’也”。于是楚怀王气坏了，“怒而疏屈平”。史记里屈原也叫屈平，有时候称屈原，有时候称屈平，rio混乱，也给后来喧嚣尘上的“屈原否定论”埋下伏笔，先按下不表。

据有的学者考证，上官大夫在楚怀王十六年的这次进谗，是屈原第一次流放的起因。上官大夫的身份也是个谜，有人说是靳尚，有人说不是，认为“上官”和后来屈原担任的“三闾大夫”的“三闾”一样，是封地的名称。上官大夫究竟是谁，说不清，反正也不重要，知道是个小人就行了。

至于楚王“怒而疏”，这个疏字，究竟只是疏远，还是真的流放，也是有争议的，因为没过多久，屈原就被指派出使齐国，从齐国返回后，又建议楚怀王杀了欺骗过楚国的张仪。

姑且算他在楚怀王十六年真的被短期流放过吧，屈原正是在这段时期，“故忧愁幽思而作离骚”，司马迁在史记中把屈原的人品以及离骚的创作大大地夸赞了一番，“虽与日月争光可也”。

史记中接下来讲了张仪诈楚的前因后果。秦欲伐齐，但齐楚结盟，于是秦惠文王，呃，就是那个老伯，《芈月传》里宣太后的正经丈夫，派遣张仪出使楚国，离间齐楚之盟。张仪许诺只要楚国与齐国绝交，就许给楚国商、於六百里之地，楚怀王信以为真，断然与齐国绝交，可是派人去秦国交割土地的时候，张仪又耍起了无赖，硬说当时答应给的土地只有六里。六百里和六里，差太多不说，这简直是对楚怀王智商大大的羞辱啊，羞辱楚王就是羞辱了整个楚国，叔可忍，婶不可忍！

不忍就开打嘛，楚国大兴问罪之师，然并卵，被秦军大破于丹、淅，八万楚国人被斩首，楚国丢了汉中之地，领兵的楚将也被俘虏了，被俘虏的不是别人，正是屈氏家族的屈匄。所以后来屈原建议怀王杀张仪，除了国仇，还有家恨的因素在里边。

打败了怎么办？不要紧，接着打。“怀王乃悉发国中兵以深入击秦”，但是呢，张仪的连横之策使得漂亮，别的国家要么和秦国合起伙来，见谁势弱就偷偷拍一板砖，抢点东西，比如魏国，听见楚国深入击秦，就偷袭楚国后方；要么就是袖手旁观，懒得搭理楚国，比如齐国。话又说回来，谁让你楚怀王好好的，去和齐国绝交呢？内外交困之中，“楚兵惧，自秦归”，楚国这仗白打了，八万人白死了。

秦国打一棒子再给颗甜枣，又过了一年，说要和楚国修好，把抢走的汉中之地还一部分回去。楚怀王说了，土地我不要了，我就要张仪。要张仪干嘛？他骗了我，我就neng死他！

然而，张仪早就贿赂了楚国的靳尚，走夫人路线，串通怀王宠姬郑袖，日夜在怀王耳朵边聒噪，说不放走张仪，秦国就会把楚国往死里揍，到时候准得亡国。楚怀王本来智商就不高，哪经得起这个，竟真把张仪放了。等屈原出使齐国回来劝谏楚怀王杀张仪的时候，想追回张仪，人已经跑远了。

楚怀王这个人吧，智商不高，还喜欢骑墙，在秦齐之间两边倒，结果倒好，把两边都得罪了。怀王二十八年，秦、齐伙同韩、魏伐楚，杀楚将唐昧，楚国还丢了重丘。这个时候的秦国，惠文王已死，昭襄王还年轻，主事的是宣太后和魏冉他们，偏是这些出身楚国的秦国权贵，完全无视故国之情，把楚国慢慢往死里整。一边给昭襄王娶楚国之女，一边动不动砍楚国两刀，斩首楚军两万，杀楚将景缺（出自三大王族之一的景氏），占楚国八个城池。更有甚者，将楚怀王以会盟的名义骗到武关，再绑架至咸阳，要挟楚国拿巫、黔中之郡来换。



楚怀王也真是可怜，身边的亲戚没几个好人，自己的老婆郑袖胳膊肘往外拐，向着张仪；自己的姐妹（或者堂姐妹）宣太后为了谋夺楚国土地绑架了自己；好不容易有几个聪明又忠诚的臣子，比如屈原、陈轸、昭雎（出自三大王族之一的昭氏），自己又不听人家劝告，结果客死咸阳。

对屈原来说，楚怀王虽然笨，也一度听信谗言疏远过自己，但好歹总体上还是相当倚重的，所以有感于知遇之恩，屈原对怀王有着深厚的感情。但到了怀王之子顷襄王继位以后，情况就更加恶化了。

顷襄王任命自己的弟弟子兰为令尹，而子兰正是当时力劝楚怀王赴武关结盟的人，屈原这样高洁自傲，定然会把对子兰的不满表露在脸上。可是人家子兰，一是楚王之弟，二是楚国令尹，自是有权力也有能力把屈原捏扁搓圆。请注意，之前进谗的那个小人上官大夫又一次出场了，他受了子兰的指使，向顷襄王告屈原的状，顷襄王“怒而迁之”。屈原就这样第二次被流放了。

正是在第二次流放之中，屈原“怀石遂自汨罗以死”。史记索隐说汨罗在长江以南的长沙郡，钱穆先生又考证说屈原自沉也可能是在江北。

2. 屈原之死

屈原为什么要自杀，是个很值得探讨的问题。史记中借楚辞《渔父》中的内容，说屈原“举世皆浊我独清，众人皆醉我独醒”，又不肯随波逐流，“宁赴湘流，葬身于江鱼之腹中。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俗之尘埃乎？”

一定会有人问，屈原为什么不出走他国另谋高就呢？比如孔子也曾被鲁君弃逐，人家就选择了周游列国，屈原为什么不走，反而要去寻死？

有学者从楚国的政治斗争形式以及屈原的个人顾虑出发进行了研究。楚国屈景昭三大王族，即拱卫了楚王的这一支芈姓熊氏，又对之形成压制；楚怀王起初意图联合屈氏制衡景、昭二氏，所以屈氏一族在楚国一直担任军政要职，比如屈原年轻时就担任左徒，而在秦楚交战中被俘的屈匄，是领军的将领。屈原对怀王感念其知遇之恩，又将使楚国政通人和的“美政”愿望寄托在怀王身上，因此即使怀王曾经对他“怒而疏”，屈原仍然是抱有希望的，所以他不会走。

然而怀王被囚秦国，顷襄王上位，随即采取了以王族直系亲属为令尹的策略，摆出不受制于三大公族的姿态。表面看来，屈原被第二次流放，是又一次受小人陷害；实则屈原与令尹子兰并无私人恩怨，顷襄王全面抑制公族的决心是屈原再难重返权力核心的根本原因。

屈原至死不离楚国，除了热爱生他养他的土地这个原因之外，还有现实的家族利益和经济权益的考量。毕竟屈原只是被放逐，不再做左徒，但他还是三闾大夫，还有封地，并且性命无虞。这和孔子见逐于鲁君、几乎一无所有的情况完全不同；和其他出身寒微的诸子被迫周游列国也不同，比如申不害在到韩国之前，是“故郑之贱臣”，李斯赴秦国之前，“年少时，为郡小吏”且“久处卑贱之位，困苦之地”，苏秦、张仪等人亦是出身贫寒、为求富贵才游说列国的。屈原是楚国享有特权的贵族，离开楚国则意味着一切政治经济权益的丧失。对于特权贵族而言，谁会在生命安全没有受到威胁的情况下放弃封地而前往异国他乡呢？而且离开楚国，万一在异乡死去，就无法得到子孙后代的祭祀。所以屈原在《橘颂》中，自比为“独立不迁”的橘树，“深故难徙，更壹志兮”。

随着逐渐淡出政治舞台和年纪的增长，屈原借楚王实现“美政”的希望破灭，这是他选择自杀的原因之一。



如果按照屈原死于白起攻破楚国都城郢前后的说法，“美政”理想无以为继，而国破家亡之祸就在眼前。王室宗庙被毁，楚国灭亡只是早晚问题，覆巢之下焉有完卵，精神和物质的双重打击，是屈原自杀的第二个原因。

前两个还只是屈原自杀的外因，最主要的原因还有屈原自己的性格问题。

屈原才华横溢又出身高贵，有强烈的自我意识乃至自恋心态一点也不奇怪。他的作品中多次出现“我”“吾”“余”“朕”等词语，并以香草美人自比，文中峨冠博带、乘鼋逐鱼、佩玉饰花、临风浩歌的抒情形象，无不是自我形象的投射，堪比中国的水仙花少年。

屈原还有高度的精神洁癖或者说道德洁癖，从他的作品中可以窥知一二：“纷吾既有此内美兮，又重之以修能”“宁赴湘流，葬身于江鱼之腹中。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俗之尘埃乎？”

这样具有自恋心态又有精神洁癖的人，是很难想到要在政治上与人结盟的。楚国除了上官大夫、靳尚和子兰，还是有具备洞察力的忠义之士的，比如主张联齐抗秦的纵横家陈轸和劝说怀王不要赴武关结盟、主张绝秦联齐的昭雎。然而屈原并没有与他们共同进退，而是采取了独自为政的立场。

无法面对现实挫折、又不愿离开的心结导致了漫长的抑郁，被放逐后的愤懑也逐渐加剧了抑郁。屈原投江之前的形象是“被发行吟泽畔，颜色憔悴，形容枯槁”，并伴有失眠、多梦、身体疼痛等症状，“思不眠以至曙，终长夜之曼曼兮，掩此哀而不去”，“昔余梦登天兮，魂中道而无杭”，“背膺牉以交痛兮，心郁结而纡轸”。而他作品中的绮丽景象，究竟是出于想象力，还是出于幻觉，就不好说了。



诗人多敏感，而具有赤子之心的诗人更甚，屈原并不是唯一一个崩溃的诗人。他最终的结局也和水仙花少年一样，在水中，质本洁来还洁去。

3. 人格评价

屈原的人格具有两重性，一重是作为历史人物，另一重是作品中映射的人格，这两重人格在两千多年时间里慢慢地重叠并逐渐神话，在民间已几乎合二为一。讲到屈原，人们的第一反应就是，“志洁”、“行廉”、“忠贞”、“爱国”，还有粽子…

但是对屈原的评价在各个时期，并不都是一样的。西汉时淮南王刘安、贾谊、司马迁、杨雄对屈原评价甚高，对他的死感到惋惜。然而到东汉的时候，出现了与众不同的批评之声，以班固为代表。班固认为，屈原在宵小面前“露才扬己”，已属不智；又在流放时“忿怼不容”，使君主的错误暴露无遗，并不“温柔敦厚”；加上不能“明哲保身”，居然“沉江而死”，以死相谏的举动更会置君主于不义的地位。

魏晋南北朝时期，屈原及楚辞更深入人心，屈原的狷狂形象得到重构，这和魏晋南北朝与战国同属大动荡的年代不无关系。在离骚的影响下，文人纷纷效法，曹植的《九愁》、陶渊明的《感士不遇赋》，都以屈原自喻，抒发怀才不遇的愤慨。刘勰在《文心雕龙.辩骚》中称屈原的作品“气往砾占, 辞来切今,惊采绝艳, 难与并能”。魏晋名士好奇装异服、狷介不群，也是向偶像屈原的致敬。

汉魏六朝以来对屈原的赞誉得到了唐代文人的呼应, 李白、杜甫、柳宗元等皆厚爱屈原。“屈宋长逝, 无堪与言”，“悲秋应以抵伤春,屈宋当年并楚臣。何事从来好时节, 只将惆怅付词人。”又是一出咏古伤今的戏码。

宋代的洪兴祖和朱熹这两位“楚辞”大家将屈原的“忠贞”和“忿忍”与忠君爱国进行了捆绑，正式将屈原推上了爱国主义者的宝座。这个形象在明清时期得到了强化，将屈原由一个忿忍自沉的狂绢之士完全变成了一个殉道式的千古忠臣。

4. 否定屈原

然而到了民国开始，一个颠覆性的观点被抛了出来，“离骚非屈原所作，屈原这个人本就不存在”，胡适的观点可以作为典型代表。



胡适提出了屈原是谁这个问题，他认为战国时期根本不可能存在这样一个理想的忠臣，因为当时是没有这种风气和观念的。他还判定，“屈原也许是二十五篇楚辞之中的一部分的作者，后来渐渐被人认作这二十五篇全部的作者”，又说“依我看来，屈原是一种复合物，是一种‘箭垛式’的人物，与黄帝周公同类，与希腊的荷马同类。”

在胡适之后，有学者又对否定屈原的观点进行了延伸。《史记.屈原列传》中行文有矛盾之处，比如屈原时而也被称为屈平；《史记.楚世家》中找不到关于屈原的只字片语来印证列传里的内容；《战国策》中也没有提到过屈原；屈原传说始于汉初，西汉之前并无关于屈原的文献记载；司马光的《资治通鉴》中亦没有提到屈原。

此后，否定屈原论飘洋过海到了国外并生根发芽，比如不少日本学者便认同这个观点。

当前国内的学者大多是支持“屈原确实存在”的。他们认为即便《楚世家》和《战国策》没有记载屈原事迹，也不能成为否定屈原的必然理由。《屈原列传》里有逻辑错误，也最多只是错了一部分，完全颠覆史记经典，没有道理。毕竟司马迁距离屈原不到二百年，而我们现在距离屈原已经两千多年了，两千多年来我们并没有发现比《史记》更早更可信的有关屈原的资料。所以除非有考古新发现，相隔两千多年的现代人拿什么铁证去质疑相隔两百多年的司马迁呢？

而司马光不在《资治通鉴》中记载屈原另有原因。《资治通鉴》是供帝王治国借鉴之用，记载文学家的事迹并没有实际用处，这是《通鉴》的主旨决定的。司马光本人对屈原是持赞赏态度的，《司马文正公集》卷六有《屈平》一诗，其中最后一句与太史公赞扬屈原的“可与日月争光”完全一致：

白玉徒为洁，幽兰未谓芳。

穷羞事令尹，疏不怨怀王。

冤骨消寒渚，忠魂失旧乡。

空余楚辞在，犹与日争光。

南朝的《荆楚岁时记》中说“按五月五日竞渡，俗为屈原投汨罗日，伤其死所，故并命舟楫以拯之，至今为俗”。唐朝《襄阳风俗记》则说，“屈原五月五日投汨罗江，其妻每投食于水以祭之，屈通梦告妻：所祭食皆为蛟龙所夺，龙畏五色丝及竹，故其妻以竹为粽，以五色丝缠之。今俗其日皆带五色丝食粽，言免蛟龙之患也。”

出于私心，作者也是支持屈原确实存在的，不然端午节放假和吃粽子就没有意义了，不是么？对了，作者是咸粽党，你们呢？

楚辞原来是一部百科全书（屈子中）

讲到楚辞，大家首先就会联想到屈原，做为这种文体开宗立派的泰斗，两千多年来，人们对其作品和思想的研究从未停止，进而渐渐发展出了“楚辞学”。令人称奇的是，《楚辞》不单单是浪漫主义文学作品，竟然还是研究先秦时期自然地理与民俗传统的百科全书。

1.早期楚辞研究

人们对楚辞的了解普遍有一些误区，比如楚辞是屈原首创，屈原的作品就等于楚辞。都说了这些是误区嘛，所以是需要澄清的咯。

首先，楚辞是形成于战国时期楚国地区的诗歌文体，它并非屈原首创。《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第七、第八册中就有类似于楚辞体的五篇作品，据推测，这五篇作品成文的时间很有可能早于屈原所处的年代。

其次，除了屈原之外，还有其他人以这种体裁进行过创作。而且不仅仅是宋玉这样战国时期的楚国人，就连一些汉朝文人譬如贾谊也曾写过“楚辞”体的作品。

上一篇屈原生平的文中曾讲过，关于屈原的记载和对楚辞的研究始于西汉。从西汉文人整体对屈原的高度评价以及出现的一批模仿楚辞的文学作品来看，楚辞在汉朝上层贵族和文人中是相当受欢迎的。这和西汉当朝勋贵大部分出身楚地不无关系。别的不说，刘邦的《大风歌》和老对头项羽的《垓下歌》就具备某些楚辞的特征：

“大风起兮云飞扬, 威加海内兮归故乡, 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骓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


刘安

而将楚辞与诗经相比较也是始于西汉刘安的《离骚传》，国风和离骚并称“风骚”，就是后世在此基础上逐渐形成的一点共识。这位刘安不是别人，正是武帝期间因谋反事败而自杀的淮南王。除《离骚传》外，《淮南子》也是刘安招募门客编撰而成的重要典籍。这位淮南王的狗血家庭闹剧以及令人唏嘘的结局，张大王的《换种方式说西汉》中会提到，这里就不展开了。

相传西汉时刘向曾将当时流传的楚辞作品编辑成书，分为十六卷，可惜这个楚辞整理本未能流传下来。不过呢，东汉时的王逸以刘向编撰的《楚辞》为基础，做了《楚辞章句》，成为楚辞最早的完整注本，而且也是流传下来的唯一一部汉代楚辞注解。王逸曾上百次引用诗经中的句子作注，是继淮南王刘安之后，使楚辞与诗经地位平起平坐的又一大推手。

2.楚辞里能看出些什么花儿来

此后历代楚辞研究流派众多，学术专著近四百种，札记、笔记等更是多不胜数，用“汗牛充栋”来形容亦不为过。除了赋、比、兴这些特征以及多用“兮”字这种楚声语气词之外，楚辞还有什么特色？作者挑其中一些有趣浅显的内容来讲。

2.1.语言学

你可以从楚辞学文献中研究楚地方言，比如上文提到的《楚辞章句》就对一些楚地方言的语句做了解释。

《离骚》“夕揽洲之宿莽”，王逸注：“草冬生不死者，楚人名曰宿莽”；《九章·惜诵》“又众兆之所咍”，王逸注：“咍，笑也，楚人谓相啁笑曰咍”。

那读者一定会问了，王逸怎么会知道楚地方言的特点？很简单，他是宜城人，宜城现在应该属湖北襄阳了，在战国时期称为鄢，距离楚国都城郢不远。虽然隔了三四百年，但屈原和王逸是老乡。如果有湖北的读者，建议不妨找一篇楚辞作品，用方言读一读，说不定比我等更能理解其中奥义。

2.2.动物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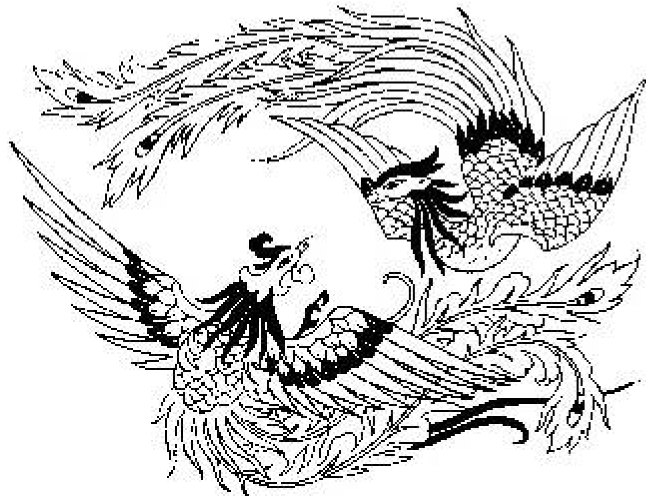
你也可以从中学习些动物学方面的知识，比如晋代郭璞的《楚辞注》中就用山海经中的内容作注解，讲了楚辞中出现的好多动物。因为《楚辞注》散佚了，我们所知道的其中注解，多是宋代楚辞大家洪兴祖在《楚辞补注》中所引用郭璞的部分内容。



《离骚》“麾蛟龙使梁津兮”，郭璞注：“蛟似蛇，四足，小头，细颈，卵生，子如三斛瓮，能吞人，龙属也”。

《九怀·通路》“飞駏兮步旁”，郭璞注：邛邛似马而青，《穆天子传》：邛邛距虚，日走五百里”。

《九叹·忧苦》“鴟鸮集于木兰”，王逸注：“鴟鸮，鸋鴂，贪鸟也”，郭璞在王逸的基础上补充道：“鸋鴂，鴟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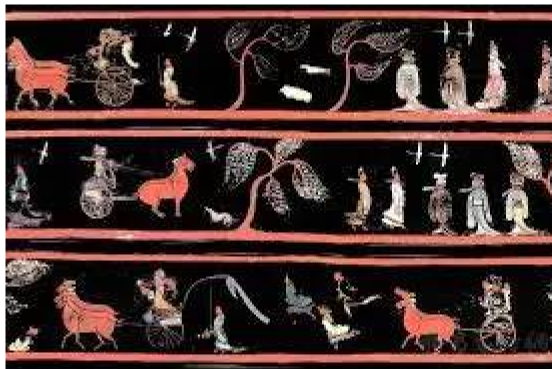


根据学者统计，楚辞及其各类注解中常见的动物有马（骐骥、邛邛、驽骀）、鹰（鸷鸟）、龙（玉虬、飞龙、蛟龙、八龙）、凤（(鷖、鸾皇、凤鸟、凤皇)、鸩、鸠、鹈鴂、燕、雁、鹍鸡、凫、鸱鸮、蝉、蟋蟀、蜂、蛾、蚁、牛羊、猪狗、豺狼、虎豹、麋鹿、鱼、龟、鼋等等，这里边既有现实存在的动物，也包括了神话传说中的虚拟动物。

2.3.植物学

从楚辞学文献里你当然还可以学到植物学的知识，比如宋代吴仁杰的《离骚草木疏》、林至的《楚辞草木疏》、元代谢翱的《楚辞芳草谱》以及明代屠本峻的《离骚草木疏补》。

吴仁杰《离骚草木疏》就涉及荪、芙蓉、菊、蕡、菉、葹、薠等草木总计55种；屠本峻在他的基础上又做了增补，于香草类增加了麻、秬、黍、薇、藻、稻、粢、麦、粱等品种；于嘉木类增入枫、梧2种。



谢翱的《楚辞芳草谱》专列芳草类植物，如江离、薰草、菌、兰、蕙、杜若、茝、蘼芜、卷施、菉、菊、荃、薜荔、款冬、艾、萎、莎、匏、蓼、茨、菱、蘋、萍等23种。

如果屈原在世，应该对谢翱的芳草谱最为满意吧，因为他最爱的不就是“香草美人”么，而且谢翱根据屈原作品中的内容，将这些芳草按屈原的喜好排了高低次序。

“萧与艾本皆香草，《离骚》则薄之曰：‘户服艾以盈要兮。谓幽兰其不可佩。’然要之庶人所服，比之兰蕙则有间矣。”所以艾、萧与兰、蕙有地位高下之分，庶人服艾、萧，君子佩兰、蕙。

2.4.地理学

根据国学大家梁启超的考据，屈原作品中出现了沅、湘、洞庭、涔阳、澧浦、南夷、鄂渚、方林、辰阳、溆浦、郢都、夏首、江潭、北姑、江夏、南疑、庐江这17处地名。

他认为郢都和江夏是屈原居住过的地方，遭放逐之后到了洞庭和湘水；在放逐过程中屈原曾溯沅水上游，到过辰州等处，并“独自一人在衡山上过活了好些日子”。虽然《招魂》中也曾出现庐江这样的地名，但并不确定屈原是否真的去过这些地方，首先《招魂》到底是屈原写的还是宋玉写的，还有争议，另外《招魂》是模仿民间习俗替楚怀王招魂所作，浪漫的想象居多，并不一定反映真实。

2.5.神话传说

楚辞和山海经在很多方面都有着共同之处，比如涉及的内容包括地理、动植物、民俗传统，特别是在神话传说方面，二者对于研究中国古代神话都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

《天问》

神话学研究者袁珂先生曾说：“《天问》提出了一百七十多个奇兀的问题，上天下地，神话、历史、传说……无所不包。最为瑰丽宏博如女娲、羿、鲧、禹、河伯、尧、舜、启、稷、羲和、王亥等名字和

事迹均以见于该篇，足以和《山海经》所记载的相互证。……有些神话还是首见，成为最早的原始记录。”

举个例子，《天问》“康回冯怒，墜何故以东南倾”句，东汉王逸注：“康回，共工名也”；《淮南子》则说“共工与颛顼争为帝，不得，怒而触不周之山，天维绝，地柱折，故东南倾也。”

《离骚》

《离骚》以“帝高阳之苗裔兮，朕皇考曰伯庸”开头，《史记.五帝本纪》曰“帝颛顼高阳者”，就是说高阳即上古传说中的五帝之一。史记毕竟是史书，过滤了大部分的神话因素，而对照山海经，就把颛顼的世系讲得清清楚楚“黄帝妻雷祖，生昌意。昌意降处若水，生韩流。韩流擢首、谨耳、人面、豕喙、麟身、渠股、豚止，取淖子曰阿女，生颛顼。”



做为百神所在之地，屈原是有昆仑情节的。“邅吾道夫昆仑兮”句，宋代洪兴祖注：“《山海经》内昆仑虚在西北，帝之下都，方八百里，高万仞。山有木禾，面有九井，以玉为槛，面有五门，门有开明兽守之，百神之所在。”这就解释了《离骚》此句的神话传说背景，对后世理解楚辞原文，有很大帮助。《离骚》“上下求索”之后的部分所提及的咸池、扶桑、若木、望舒、鸾皇、流沙、赤水、西海等都属于昆仑神话体系，在《山海经》、《淮南子》等书中都能找到对应记载。

作为土生土长的南方人，屈原为什么会有昆仑情节？有当代学者认为屈原是为了追念先祖，高阳氏源自西方，即昆仑山一带，而屈原潜意识中也会认为，只有百神之所在的昆仑山才当得起高阳氏的发祥地。

百神所在之地，除了神仙，也应该有灵兽啊。“为余驾飞龙兮，杂瑶象以为车”，“麾蛟龙使梁津兮，诏西皇使涉予”，“驾八龙之婉婉兮，载云旗之委蛇”。飞龙也好，蛟龙也罢，总之都是神话传说中龙的形态。“鸾皇为余先戒兮，雷师告余以未具”，“吾令凤鸟飞腾兮，继之以日夜”，“凤皇既受诒兮，恐高辛之先我”，“凤皇翼其承旗兮，高翱翔之翼翼”，“扬云霓之晻蔼兮，鸣玉鸾之啾啾”。又是鸾啊又是凤的，果然仙气扑面而来。

总之,屈原就是一个自视身份高贵的傲娇boy.

《九歌》

《湘君》、《湘夫人》是《九歌》中最受欢迎的诗篇。那当然了，她们被描写得颜值那么高，自带仙气还含情脉脉，直接击中历代文人骚客的小心脏：“美要眇兮宜修，沛吾乘兮桂舟”；“沅有芷兮澧有兰，思公子兮未敢言”。


帝子降兮北渚目眇眇兮愁予嫋嫋兮秋风
洞庭波兮木叶下 湘夫人



湘君、湘夫人到底什么身份？有人认为湘君、湘夫人均为女神，那到底是什么女神呢？女神说居然有五种说法：第一，她们是尧的两个女儿即舜的两个妻子；第二，她们是舜的两个女儿宵明与烛光；第三，她们是天帝的两个女儿，是水神；第四，她们是湘水神的两个妻子；第五，她们是川渎之神。

还有人认为湘夫人是女性，湘君是男性。那如果湘夫人是舜的妻子，湘君就自然是舜咯；但是有些人觉得湘君和湘夫人没有多大关系，湘夫人是舜的两个妻子的统称，而湘君只不过是她俩跳河而死的那个湘水的水神；有人觉得，奇怪，湘君湘夫人干嘛非要跟水有关系，他们是山神夫妻不可以吗；但另外一些人就坚持，他们就跟水有关系，就是湘水神夫妻二人；还有一些人说，我同意他们是水神啊，但干嘛非要和湘水扯上关系，为什么不可以是洞庭水神啦？

所以谁来告诉我，湘君、湘夫人到底什么性别？是哪路神仙？

2.6.民俗传统

除了语言文字、花花草草、飞禽走兽、山川河流、神话传说之外，我们还可以从楚辞里研究什么？楚文化的民俗传统啊。



楚国虎座鸟架鼓

楚国巫风盛行，从楚辞中的一些内容我们可以看到古代宗教的一些特征，而这些是和巫术崇拜以及巫术活动密切相关的。巫在古代主持着祭祀、占卜、降神等重要事务，是神人相通的媒介，但在通灵时需要借助一些手段和工具，比如乐舞和灵物。

《九歌》就记录了楚国巫音、巫歌和巫舞的景象，是典型的楚国祀神歌舞。如《东皇太一》中“陈竽瑟兮浩倡；灵偃蹇兮姣服，芳菲菲兮满堂；五音纷兮繁会，君欣欣兮乐康。”还有《东君》中的“緪瑟兮交鼓，萧钟兮瑶簴；鸣篪兮吹竽，思灵保兮贤姱；翾飞兮翠曾，展诗

兮会舞；应律兮合节，灵之来兮敝日”。《礼魂》中的“成礼兮会鼓，传芭兮代舞”。



《离骚》中还描述了一场降神祭神的宗教仪式。“巫咸将夕降兮，怀椒糈而要之，百神翳其备降兮，九嶷纷其并迎。”这里椒是一种香料，用来降神；糈是精米，用来享神。在巫咸的主持下，用椒糈通灵，百神降临，九嶷山神亲自迎接。

楚国巫术传统中，以玉作为祭祀的灵物是很常见的。比如《湘君》中以玦和佩事湘君，“捐余玦兮江中，遗余佩兮澧浦。”《离骚》中以佩戴之玉事宓妃，“解佩纕以结言兮，吾令謇修以为理。”

除了巫风，楚辞中还有着关于古代婚俗的内容。有学者说《天问》中“胡射夫河伯，而妻彼雒嫔”与“惟浇在户，何求于嫂”说的都是原始群婚现象的残留。当时的婚姻关系很容易为外力所改变，比如雒

嫔是河伯的妻子，后来被后羿抢了，但是既然后羿能抢别人老婆，也会被别人抢，“浞娶纯狐，眩妻爰谋”说的是雒嫔和寒浞共谋灭了后羿，雒嫔又成了寒浞的妻子。雒嫔又被称为宓妃，不单楚辞里数次提到过她，曹植的《洛神赋》说的也是她，做为一嫁再嫁的女性形象，被千古传颂，在直男癌泛滥的中国古代，真是异数。

《离骚》中“及少康之未家兮，留有虞之二姚”和《天问》中“尧不姚告，二女何亲”说的是姐妹共嫁的媵嫁制度。不清楚媵嫁制度的读者，可以去看看《芈月传》。《离骚》“吾令鸩为媒兮，鸩告余以不好”中可以看出，在楚国结婚是需要媒人的。

楚辞中涉及一些男女自由恋爱、约会甚至约Pao的内容。《天问》“何环穿自闾社丘陵，爰出子文”说的是楚令尹子文之父斗伯比与陨公之女期约于闾门，私盟社宫，交媾于丘陵的故事。所以作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令尹，子文是一个私生子，这在理学家以出身清白、德行出众为第一要务的观念中，是断断不能容忍的。

据说，楚国人还有在云梦泽附近展开大型相亲活动的习俗，称之为“云梦之会”。不要以为只有“楚人好淫祀”，大型相亲活动不是楚国一家的习俗，《墨子.明鬼》云“燕之有祖，当齐之社稷，宋之有桑林，楚之有云梦也，此男女之所属而观也”。

3.佳句欣赏

《离骚》

惟草木之零落兮，恐美人之迟暮。

朝饮木兰之坠露兮，夕餐秋菊之落英。

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

亦余心之所善兮，虽九死其犹未悔。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九章.涉江》

带长铗之陆离兮，冠切云之崔嵬，被明月兮佩宝璐。

登昆仑兮食玉英，与天地兮同寿，与日月兮同光。

吾不能变心而从俗兮，固将愁苦而终穷。

《渔父》

举世皆浊我独清，众人皆醉我独醒。

宁赴湘流，葬于江鱼之腹中。

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俗之尘埃乎?

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吾缨

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吾足。

《卜居》

夫尺有所短，寸有所长。

屈原的百家讲坛（屈子下）

屈原这个人挺特别的，说他特别并不只是因为他是战国诸子中为数不多的自杀身亡的人，他还是个集众家之所长的思想者呢。从楚辞中儒家看到了儒学，道家看到了道学，法家看到的则是刑名之学。可以说他似儒而非儒，近道而非道，类法而非法,实实在在地自成一家。上一篇主要从文学角度探究了一下楚辞的精妙之处，今天且随作者一道看看楚辞中的一些哲学奥义。

1. “美政”到底是什么？

人们常说，屈原是因为他的“美政”理想破灭，才自沉汨罗江的。所谓“美政”，到底寄托了诗人怎样的理想蓝图呢？



汨罗江

“美政”一词来源于《离骚》“既莫足与美政兮，吾将从彭咸之所居”。东汉王逸在《楚辞章句》中是这么解释这个词的：“行美德施善政”（前情提要：《楚辞章句》是现存最早的楚辞完整注解）。所以王逸对“美政”的理解包含两个方面：当权者个人品德出众以及完备仁善的施政方案。

屈原在离骚中所透露的对整个国家制度的设想应该是：修德明政、选贤与能、法令严明、禁暴止乱、体恤孤寡，从而达到政通人和的目标。这需要人主具备象汤、禹、周文王这样的圣人之德和识人之明，也需要傅说、吕望、宁戚、管仲之类经天纬地的贤才辅佐。如此，国家便可繁荣昌盛、百姓也可富足安乐，这就是“美政”的终极目标。

2. 屈原与儒家

当代国学大师饶宗颐先生认为，屈原熟读《论语》、《易经》、《尚书》、《诗经》、《春秋》这些书，并在《离骚》中借鉴使用了其中部分词语；而《离骚》中所表现的思想，在某些方面也与儒家经学息息相关。

屈原在《离骚》中所描绘的“美政”理想，其中人君贤臣的个人品德之美是一条很重要的指标。他一直视自己为品格高尚的贤臣，渴望辅佐尧舜那样的圣明之君，“纷吾既有此内美兮，又重之以修能”；“彼尧、舜之耿介兮，既遵道而得路”。同时，屈原对民生福祉的深切关注又与“仁政”与“民本”的思想不谋而合，比如“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以及“民生各有所乐兮，余独好修以为常”。这些都不得不让人联想到儒家的“言必称尧舜”以及“内圣而外王”。

然而屈原又绝不能单单归到儒家里头去，他有和儒家完全不同的地方。儒家有一个特点是敬天命而远鬼神，《论语》有云“子不语怪力乱神”。但是屈原作品中提到的神神鬼鬼可多了去了，什么东皇太一啦、山鬼啦、宓妃啦、湘君湘夫人啦；《离骚》中还描述了百神降临的盛大场面:“百神翳其备降兮，九嶷纷其并迎”。



大禹治水

在儒家经典中，治水英雄大禹的父亲鲧是个愚蠢而不知变通的人。然而屈原却在《离骚》中说鲧被杀主要是因为他太刚直，颇有些同情的意味，“鲧婞直以亡身兮，终然殀乎羽之野”。在《天问》中，屈原对鲧的同情之意都变成了一声声的拷问，简直是在为鲧翻案。“伯禹愎鲧，夫何以变化？”“鲧何所营？禹何所成？”“何由并投，而鲧疾修盈？”这几句话大意为：禹是鲧的儿子，治水方法就一定和鲧不同么？若鲧治水不力的话，凭什么就认为他的儿子就一定行呢？治水不力而已，为什么就和共工、欢兜以及三苗并列恶贯满盈的四凶呢？

3. 屈原与墨家

楚国巫风盛行，上面提到屈原在作品中描写的神鬼场面不胜枚举，这和墨家的“明鬼”主张颇为相似。《墨子.明鬼》有云，“鬼神之能，赏贤而罚暴也”。而屈原做《九歌》，对东皇太一、湘君、湘夫人、大司命、少司命、东君到河伯、山鬼等等的人格化描写，是“上陈事神之敬，下见己之冤结，托之以讽谏”（王逸：《九歌章句序》）。

作者特别喜欢《九歌.国殇》，这是悼念阵亡英烈鬼魂的挽歌，其雄浑磅礴之意，颇可与诗经中的《秦风.无衣》相媲美。



楚国青铜兵器

“带长剑兮挟秦弓，首身离兮心不惩。

诚既勇兮又以武,终刚强兮不可凌。

身既死兮神以灵, 子魂魄兮为鬼雄。”

——《九歌.国殇》

“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王于兴师，修我戈矛，与子同仇。

岂曰无衣？与子同泽。王于兴师，修我矛戟，与子偕作。

岂曰无衣？与子同裳。王于兴师，修我甲兵，与子偕行。”

——《秦风.无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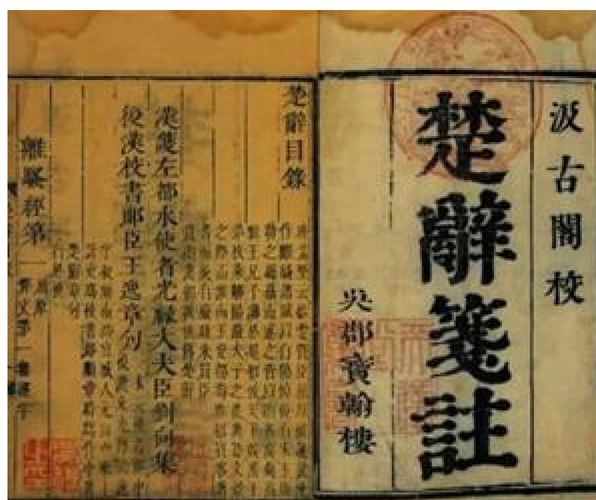
屈原“美政”思想中的选贤与能、仁爱和平既与儒家仁政思想相吻合，也与墨家的“尚贤”、“兼爱”类似。然而屈原和墨家也有大不相同的地方。墨家十论中有三点，“非乐”、“节用”、“节葬”，即音乐乃繁琐奢靡的无用之事，墨者皆提倡苦修的生活方式“短褐之衣，藜藿之羹”，反对将钱粮浪费在丧葬祭祀上。这三点屈原统统都反其道而行：

他超爱美人乐舞，九歌中的乐舞描写多不胜数，“陈竽瑟兮浩倡；灵偃蹇兮姣服，芳菲菲兮满堂；五音纷兮繁会，君欣欣兮乐康”。

他喜欢华衣美服和配戴珠玉“余幼好此奇服兮…冠切云之崔嵬，被明月兮佩宝璐”。

楚国人哪有不祭祀不通灵的？祭祀要用粮食倒还罢了，还有用珠玉享神的呢。“捐余玦兮江中，遗余佩兮澧浦”，这是用玦和佩事湘君。“解佩纕以结言兮，吾令謇修以为理”，这是用玉佩事宓妃。

4. 屈原与法家



屈原“美政”思想中依法治国的观点，倒颇似法家的路子。这也不奇怪，变法和军事大咖吴起，就曾任楚悼王时的令尹，实行变法改革；而且这位吴起和韩非类似，虽是法家代表，又有着深厚的儒学渊源。所以屈原的“美政”理想同时融入了儒家和法家的思想，并非偶然。

屈原主张，治国除了“举贤才而授能兮”之外，还应该“循绳墨而不颇”，也就是必须依靠法律准绳，依法治国、赏罚分明。

《九章·惜往日》中“背法度而心治兮，辟与此其无异”说的是治国不以“法度”而以“心治”的危害性；“奉先功以照下兮，明法度之嫌疑；国富强而法立兮，属贞臣而日娭”说的是法治之下国家走上正轨。

《大招》中“魂乎归来, 赏罚当只”说的是，赏罚分明的话，别说贤才良民，就连鬼魂都不愿意离开楚国。

当然,屈原与法家的不同之处也是很明显的，比如对民众的态度。法家要通过严刑使百姓安分守己，因为法家学说很大程度上是要建立一套君主专制的制度,所以它的立场均是从君主角度出发。屈原则不一样, 他首先要求国君贤臣都必须具备高尚的品德,美德之一就是爱民。前文提到过《离骚》中的“长太息以掩涕兮，哀民生之多艰”以及“民生各有所乐兮，余独好修以为常”就是最好的例子。

5. 屈原与纵横家



战国时期的纵横家苏秦、张仪都曾到过楚国，所以若说屈原受到纵横家的影响，一点也不让人意外。屈原自己两次出使齐国，主张联齐抗秦，暗合苏秦的合纵之策。

若不是楚怀王听信张仪的许诺，贸然与齐国断交，不但未得到应许之地，反而因背弃齐国而遭到孤立，楚国也不会一而再再而三地战败于秦国，最终国力大减，不但自己客死咸阳，楚国也都城被破、濒临亡国。

所以楚辞学家游国恩先生认为“美政者，即合从以摈秦之政也”即美政就是楚国现实政治中的一种正确的外交政策。

然而观屈原的作品可以发现，内政才是“美政”的重点，国富民强、政治清明是目的，外交只是达到目的的手段之一罢了。

6. 屈原与农家

屈原作品多次描写和歌颂促进农作物生产的云、雨、水、太阳之神，即云中君、湘君、河伯、东君和东皇太一等等。如《九歌·云中君》描写云神形象，祈求风调雨顺。《九歌·河伯》中描述通过祭祀来祈求水神免除水患并灌溉良田。《九歌·东君》中写的是在楚国被奉为太阳神的东君。由此可以看出，屈原也相当注重农业与自然环境的关系。



河伯

战国末期，土地私有制开始萌芽，屈原所在的时期，楚国已经出现了自耕农或佃农。比如《九辩》中“农夫辍耕以容与兮，恐田野之荒秽”，王逸注：“愁苦赋敛之重数也”。这就说明了当时楚国自耕农的境遇。

《离骚》“余既兹兰之九畹兮，又树蕙之百亩；畦留夷与揭车兮，杂度蘅与方芷”说的便和农事有关。上一篇说到过从楚辞中可以学到植物学的内容，除了香草类植物之外，《大招》中出现了“五谷六仞，设菰粱只”这样的句子，王逸于“五谷六仞”下注曰：“五谷，稻、稷、麦、豆、麻也，这些是当时楚国普遍种植的几种农作物。

除了熟知农作物之外，屈原还相当关注农时。《离骚》中的“日月忽其不淹兮，春与秋其代序”以及《九章.悲回风》中“秋既先戒以白露兮，冬又申之以浓霜”均有关于时令更替的描写，这应当是“勿违农时”思想的某种体现。

当然了，楚辞里有这些内容，并不能说明屈原就是个专注于农圃之技的庄稼汉。人家最主要的还是贵族出身的政治家啊，关注农业生产只是“美政”的一部分，再说了，技多不压身显示人家智商高嘛。

7. 屈原与庄子

很多人认同屈原深受道家特别是庄子的影响，并常常将庄子和屈原进行比较，并且认为《庄子》和《楚辞》都呈现出浪漫主义的风貌，正如龚自珍所说:“庄骚两灵鬼，盘踞肝肠深”。

比如《庄子.逍遥游》云“乘云气，御飞龙，而游乎四海之外”，而屈原作品中也有大量乘龙车神游的描写；《庄子·外物》有白龟出使河伯的故事，屈原《河伯》就写他“乘白鼋兮逐文鱼”；《庄子. 在宥》说“吾与日月参光，吾与天地为常”，屈原就在《涉江》中写“登昆仑兮食玉英，与天地兮同寿，与日月兮齐光”。更好玩的是，《庄子》和楚辞都有《渔父》篇，所以要说这一切都是偶然，我根本不信。



以上还只是一些借用和模仿，屈原《哀郢》中有“尧舜之抗行兮…被以不慈之伪名”，宋代洪兴祖明明白白做了注解: “《庄子》曰:‘尧不

慈，舜不孝’”。洪兴祖所引之语，出自《庄子·杂篇》中的《盗跖》篇，这成为屈原作品援引《庄子》的最有力的证明。

但屈原和庄子是为人处世不同的两类人。庄子是隐逸文化的集大成者,他把高官厚禄比作是庙堂里供奉的龟甲、腐烂的死老鼠，他情愿做自由自在的乌龟和鹓鸰，也不愿受束缚。庄子的出世,是无欲无求、无是无非，遨游于无极之野，《逍遥游》篇便是一例。屈原则是积极入世，愿以贤臣之资辅佐明君，所以有“美政”的理想，但却被迫屈服于现实的巨大压力。所以屈原常常以妻妾怀夫的心态来比喻自己迫切渴望受到君王的重用，愿望破灭而不得不被放逐时，“悲时俗之迫兮,愿轻举而远游”是那样的不甘与悲愤。

所以明末才子陈子龙（就是秦淮八艳之首柳如是的前男友）说“庄子,屈子,皆贤人也,而迹其所为绝相反, 庄子游天地之表,却诸侯之聘,自托于不鸣之禽,不材之目,此无意当世者也。而屈子则自以宗臣受知遇,伤王之不明而国之削弱,悲伤郁陶,沉渊以没,斯甚不忘情者也。”

若论文风气势磅礴,内容荒诞神秘，《庄子》和《楚辞》倒确有几分相像；只不过前者多幽默讽刺，用寓言表达出世的哲学思想，后者则是歌以咏志，借香草美人和神话传说描绘“美政”蓝图。

8. 屈原与稷下学宫

以往人们更多地侧重考察屈原思想中南方楚文化的基因,现在越来越多的人注意到北方学术思想特别是齐国稷下学在屈原思想形成过程中所产生的影响。

强行插入前情提要：荀子篇中曾经讲过，稷下学宫作为齐国官办高等学府，是北方学术争鸣和思想交流的中心，而荀子曾经“三为祭

酒”。

稷下学是一个宽泛的称谓, 它涵盖的时间范围很长, 牵涉的人物众多。现存稷下学派集大成之作是《管子》一书，这部书是由官方和民间所藏、托名管仲之书汇集而成，并非全由管仲所著。《管子》的思想，以法家为主，也有道家、名家、兵家、阴阳家和少量儒家、墨家的成分。《汉书·艺文志》把它归在“道家”，《隋书·经籍志》则归在“法家”。



稷下学宫遗址

屈原力主亲齐，是联齐抗秦路线的坚定实践者，他在齐宣王时曾两次出使齐国，当时正是稷下学宫发展的鼎盛时期。虽然没有屈原与稷下诸子交流的确切记载，但我们有理由相信，屈原绝对不会与稷下学宫失之交臂。

有学者专以《天问》为例，考证屈原受到了稷下诸子的多方影响。

屈原在《天问》中提问的顺序颇符合《管子·九守·主问》中“一曰天之, 二曰地之, 三曰人之, 四曰上下左右前后”的模式：先问鸿蒙之始

天地开辟的传说、天上的日月星辰；再问洪水、地理与异兽传说；然后问夏朝以前、夏商周的历史。

而屈原在《天问》中一开头就质疑天地并非由什么神所创造，而是原本就自然存在，这种带有朴素唯物主义倾向的宇宙观与稷下唯物派有些类似。这一点，冯友兰先生在《中国哲学史新编》中也有提及，他认为屈原受稷下唯物派的影响，《离骚》之“内美”、“中正”，即稷下唯物派的“精气”说。

屈原在《天问》中问道“天命反侧, 何罚何佑？”天命反复无常, 它凭什么来对人进行责罚和赏赐呢? 屈原对“天命”的质疑从另一方面肯定了“人事”的作用。这和《荀子.天论》中“制天命而用之”有些接近。而前面说过，荀子是稷下学宫中的大宗师，曾经三为祭酒。

9. 屈原与百家讲坛

梁启超在《屈原的思想流派》中认为，屈原有儒家入世进取的精神，实现政治理想的过程中又选择了法家的方法。王国维在《屈子文学之精神》中也说：“屈子南人而学北方之学者也。”

学者张正明先生则写道：“屈原向往良法美政近乎法家，但他不像法家那么峻刻；屈原主张重仁袭义，近乎儒家，但他不像儒家那么通达；屈原志洁行廉近乎道家，但他不像道家那么超脱。他是郢中的巫学大师，又是稷下道家的信徒”。

如果那个时候有CCTV，屈原就算实现不了“美政”理想，他至少也可以上百家讲坛，把集众家之所长的思想一股脑儿传授给不明就里的围观群众。不过那样的话，我们的端午节假期就要泡汤了，咸粽和甜粽两党也就没有必要再相互攻讦了……


百家
讲坛

战国的“哈佛大学”——稷下学宫

1. 什么是稷下学宫?

荀子篇和屈原篇中都曾经提到一个战国时期的学术中心——稷下学宫，它是田齐官办的高等学府和智库机构，为田氏齐国吸引四方之士来此讲学授业、著书立说，并引领百家争鸣之势。稷下学宫并非诸侯中独一无二的官办学府，燕国有武阳学馆，楚国有兰台学宫，但无论规模和影响方面，都远不及齐国的稷下学宫。



虽然被视为田齐智囊团，稷下学宫的治学范围却不仅仅局限于政治，“上至宇宙之洪荒,下及人事之幽微, 举凡哲学、政治、经济、军事、道德伦理”都是稷下学者的研究对象。诸子在稷下学宫, 先后进行过“天人之辩”、世界本原之辩（发展出稷下唯物论的精气说）、“名实之辩”、“王霸之辩”、“性善性恶之辩”、“德治法治之辩”、“本业末业之辩”（农商关系之辩）、“用兵寝兵之辩”（义战非攻）、“白马非马之

辩”、“坚白之说”、“同异之辩”。孟子在此宣传过震撼人心的“民贵君轻”论断；荀子逐步建构了他的集百家之大成的学术体系；阴阳家邹衍在此提出了“大九州”地理说并大力发展了他的“五行”理论;齐地法家影响了包括慎到、韩非、李斯等法家先驱；在这里, 黄老道家为汉初统治思想提供了理论基础；儿说、田巴比公孙龙、惠施更早提出了“白马非马”、“坚白”、“同异”这类名家理论；淳于髡能言善辩，颇有纵横家风范；稷下学宫模式直接影响了秦汉时期的博士制度。说稷下学宫使战国时代的“百家争鸣”走向高潮，一点都不为过。

田齐兴办稷下学宫主要的目的是招徕人才，形成齐国统治者的智囊团，并为公务员系统输送新鲜血液，以及为齐国争霸在外交和舆论上造势。促进战国诸子之间的学术互补以及思想渗透这一条是不在田齐统治者考虑范围内的。然而到最后，齐国灰飞烟灭了，稷下学宫对先秦学术史的贡献却名垂千古。

2. 稷下学宫的前世今生

稷下学宫始于齐桓公田午之时，所谓稷下，是指春秋战国时期齐国都城临淄(今山东淄博)稷门(城西南门)附近，由于学宫设立在此处，故得名“稷下学宫”。至齐宣王、齐湣王时，稷下学宫处于鼎盛时期，五国伐齐之后一度败落，齐襄王时虽有所恢复，却也盛况不再。随着齐国在齐王建手中被秦国所灭，稷下学宫也随之终结，前后历时大约一百五十余年。



这里有必要解释一下，此处的齐桓公是田氏齐桓公，而非春秋五霸之一的齐桓公姜小白。孟子篇中讲到过齐宣王，据说他是个音乐爱好者，并且具有重口味审美，滥竽充数这个典故就源自他的音乐爱好，而以颜值低下著称的钟无盐则是齐宣王的王后。铁血悍将田单篇中讲到过齐湣王、齐襄王父子，一个被诸侯群殴、国破身死，另一个在田单火牛阵襄助之下得以复国。至于齐王建么，则是末代田齐君主，虽然前半生“事秦谨”，却仍然逃不过亡国的命运。

3. 稷下诸子

《史记. 田敬仲完世家》中说“宣王喜文学游说之士，自如驺衍、淳于髡、田骈、接予、慎到、环渊之徒76人，皆赐列第，为上大夫，不治而议论。是以齐稷下学士复盛，且数百千人。”在稷下学宫中著书讲学的诸子，有的受齐王礼遇，列为上大夫；有的虽没有那么受齐王重视，然而待遇也是相当好的，“开第康庄之衢，高门大屋尊宠之”。这其中很多人的著作散佚、连姓名也不为后人所知，但却不妨碍他们成为稷下学宫学术交流的重要群体。

稷下学的派系稍稍有别于《汉书.艺文志》所归纳的九流十家，有些学派带有鲜明的地方特色，比如齐地法家、黄老之学等。

a) 齐地法家

齐地法家与商鞅、韩非为代表的三晋法家相比，有三个重要的不同点。第一，齐地法家即强调法制，又肯定道德教化的重要性，兼重礼与法；而三晋法家比较排斥道德教化，强调“不别亲疏，不殊贵贱，一断于法”。第二，齐地法家相当重视工商业，采取农商并重的经济方针，“通商工之业，便鱼盐之利”；而三晋法家则是典型的以农为本、重农抑商的思路。第三，齐地法家是以法家为主，兼收儒墨道等思想精华，除了春秋时期的管仲之外，并无特别明显的代表人物，象田骈、慎到这样有法治主张的稷下诸子，其归属界线在黄老道家和法家之间并不十分明确。

最能反映齐地法家思想的著作应该就是《管子》了。《管子》这部书是由官方和民间所藏、托名管仲但实际上由众人汇集而成，“非一人之笔，亦非一时之书”。顾颉刚先生认为《管子》“是一部稷下丛书”，冯友兰先生称它是“稷下学术中心的一部论文总集”。《管子》的思想，以法家为主，有“法、道、儒”思想融合之特色，也有少量名家、兵家、阴阳家和墨家的成分，是当时稷下学宫诸子百家争鸣的一个缩影。



b) 黄老学派

稷下学宫另一大具有地方特色的黄老学派，因道合法，兼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而自成体系，其代表人物有彭蒙、田骈、慎到、接予等，至西汉初年成为统治者治国安邦的指导思想，对后世影响颇大。

说到黄老学派，就不得不提黄老学派的经典《黄帝四经》，这部书的成书时间和地点争议颇大，但可以肯定的是，它对稷下黄老学派的形成起着至关重要的奠基作用。令人惊叹的是，本已失传很久的《黄帝四经》，于1973年在长沙马王堆汉墓中，以帛书的形式重见天日。



讲到马王堆汉墓，人们的第一印象是辛追的不腐尸身。但其实马王堆出土的大量竹简和帛书才是最有价值、最令人震惊的考古发现，比如在苏秦、张仪篇中提到的《战国纵横家书》以及这里所说的《黄帝四经》等等。这批出土文献涉及战国至汉初政治、军事、思想、文化及科学等各方面，可以作为校勘传世古籍的依据，是研究历史的第一手资料，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

要知道马王堆汉墓的主人还只是一个省级干部的夫人，那么极有可能是汉废帝刘贺埋骨之所的海昏侯墓中，又会出现多少传世文献，想想真是令人激动呢。

c) 儒家在稷下学宫的发展痕迹

说到战国时期儒家在齐国的传播，就不得不提孟子。学界对孟子是否为稷下诸子是有争议的，钱穆先生就在《孟子不列稷下考》中提出孟子不属于稷下诸子。孟子明明两次到齐国，并和稷下先生有过紧密交流，并且《孟子》一书也曾受到过《管子》思想的影响，那他为何不算稷下诸子?

主要原因还在于孟子“为道不为富”，齐威王、齐宣王都不采纳孟子的“仁政”主张，因此孟子“浩然有归意”，道不同不相与谋。齐王许诺的高门大屋、禄养千钟，也留不住孟子要走的心。但是将孟子与稷下学宫完全割裂似乎又不太妥当，毕竟作为儒家代表人物，孟子在稷下学宫鼎盛时期到访齐国，双方思想碰撞产生的化学反应以及对后世的影响，是不容忽视的。比如作为儒家传“义理”一派的思孟学派，最终经唐宋时期的酝酿，发展出了宋明理学。

在稷下末期，出现了一位大宗师，他就是以儒家为主体，集各家之大成的荀子。在稷下学宫三为祭酒的荀子，他的某些见解也受到了齐地法家的影响，比如法制与教化并重。在荀子篇中已经讲过他的性恶论、君民舟水关系论等等，由《荀子》发展出的汉代经学，对后世社会影响深远。他的两大弟子韩非、李斯，从门户局限中跳脱出来，成为影响秦国统一进程的法家代表人物。

d) 齐国兵家

在讲稷下诸子的时候，很少有人着重提到兵家，但是作者出于私心，为了与《战国风云之铁血悍将》系列相呼应，要把齐国的兵家拿

出来说一说。

读者们发现没有，春秋战国时期的好几部军事著作，作者都是出身齐国的军事家。最著名的当是春秋时期兵圣孙武的《孙子兵法》。

到了战国时期，孙武后人孙膑著有《孙膑兵法》，孙膑所处的齐威王时代，也恰是稷下学宫蓬勃发展的时期。关于孙膑的“田忌赛马”、“桂陵之战”、“马陵之战”，铁血悍将孙膑篇中已经讲过。原本《孙膑兵法》已失传一千七百多年，以至于学界一直对《孙子兵法》到底是孙武还是孙膑所做争论不休。1972年山东临沂银雀山汉墓同时出土了竹简本《孙子兵法》和《孙膑兵法》，这个长期困扰史学界的难题迎刃而解。话说，我国上世纪七十年代的重大考古发现还真是令人震惊啊。



据《史记.司马穰苴列传》记载，齐威王命大臣追述春秋时期齐国军事家司马穰苴的兵法，著有《司马法》，又称《司马兵法》或《司马穰苴兵法》。据推测，做为智库的稷下学宫应该是完成这个整理增补兵法任务的主体。

除此之外，《管子》书中的《兵法》、《七法》、《制分》、《势》诸篇也被认为是稷下学中重要的兵家内容。《兵法》篇认为, 用兵虽非“备道至德” , 但可“辅王成霸” , 这个观点与孟子的“义战”和墨家的“非攻”观点截然不同。《兵法》、《七法》、和《制分》等篇还探讨了决定战争胜负的多种因素, 如政治、经济、兵器、士卒、战术等。《势》篇受道家影响，强调军事行动要在动静、攻防两方面灵活切换。

e) 其它稷下诸子与重要著作

如文首所示，除了道、法、儒家之外，稷下诸子中还有以“大九洲”说和“五行”理论闻名的阴阳家邹衍；兼具道家墨家特色的宋尹学派的代表人物宋钘、尹文;比公孙龙、惠施更早提出了“白马非马”、“坚白”、“同异”理论的儿说、田巴，可以归到名家学派中去；具有纵横辩士之风的淳于髡、邹忌等等。

关于稷下学派的著作，大致分为两类，一类是托名某人汇编而成的著作，比如除了齐地法家代表作《管子》、兵家著作《司马法》之外，尚有假托春秋齐国贤相晏婴之名在战国时期集体创作而成的《晏子春秋》。另一类是有着清晰的个人风格的著作，比如儒家的《荀子》、黄老学派慎到的《慎子》、宋尹学派的《尹文子》等。

4. 稷下学宫为何在齐国一枝独秀?

a) 经济基础

前文提到，稷下诸子列为上大夫的就有76人，哪怕是不太出名的学者，只要来到稷下学宫授业，其待遇都十分优厚，“禄有千钟”、“高门大屋尊宠之”。这得需要多雄厚的财力支持?



富庶的齐国支撑得起这样的经费投入。齐国物产丰富，《史记·货殖列传》称:“山东多鱼、盐、漆、丝、声色”；自姜太公立国之初齐国就有农商并重的传统，“通商工之业，便鱼盐之利”；其结果自然“是以邻国交于齐，财富货殖，世为强国。

b) 政治需求

齐国自来尚贤尚功，姜太公自己就是被周文王拔擢的人才，后来被分封于齐。春秋霸主齐桓公重用管仲、鲍叔牙，“设轻重鱼盐之利，以赡贫穷，禄贤能，齐人皆悦”。齐庄公任用与管仲齐名的贤相晏婴；齐顷公招贤能，“百姓附，诸侯不犯”。

创办稷下学宫，吸引贤才归附，既是田氏代齐后安定民心的手段，也是田氏齐国在诸侯中站稳脚跟继而争霸的内在需求。

c) 学术自由

稷下学宫的发生发展也得益于田齐官方的开明态度，对官办高等学府一不插手教学管理秩序，二充分尊重学术自由。

学术自由不仅仅体现在对研究项目的自由选择，还体现在允许学者师生来去自由。学者要走要留、学生择何人为师，悉听尊便；若是中途改变师承门派，也不加阻拦。这种自由灵活的管理制度，打破了学术流派的局限，促进了学术思想的渗透融合。所以，黄老学派兼具道、法；宋钘、尹文既有道家学风，又有墨家特色;儒学大师荀子的学生李斯、韩非却成为了法家的杰出代表。

另外，做为田齐智囊的稷下学宫，也有着辩论和议政的自由。为统治者出谋划策、定国安邦、争霸天下正是齐国创办学宫的初心。

5. 尾声

稷下学宫随着齐国的灭亡不复存在，但稷下学却并未泯灭，汉初黄老之学的兴盛便是例证。汉武帝时虽然“罢黜百家，独尊儒术”，此时的儒术与先秦时期的儒学已多有不同，吸纳了道、法、阴阳家等各派学术思想。应该说，董仲舒所提倡的儒家思想是“吸纳百家，为儒所用”，而这为儒所用的百家思想很大程度上直接来源于稷下学宫，马王堆汉墓出土的帛书竹简便是明证。

稷下大宗师荀子所创传经、解经一派，到汉代便有了古文经学、今文经学之分，成为汉代经学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思孟学派受稷下学的影响，蛰伏酝酿了近千年，成为宋明理学的源头。

有时，文化传承有着令人惊异的顽强生命力，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诸子百家

战国风云之浊世公子

公子无忌



战国时期人员流动比较自由，王侯贵族间延揽人才、养士成风，当时以养士著名的四位贵族被合称为战国四公子，而在四公子中，魏公子信陵君礼贤下士之风范最为出众。

魏公子名叫无忌，是魏昭王的儿子，魏安釐王的异母弟弟，被封为信陵君。他为人宽厚谦和，礼贤下士，从不因其出生高贵而轻慢他人，方圆数千里的能人异士争相归附，致使信陵君府中食客达三千人。史记中有这样一句话“当是时，诸侯以公子贤，多客，不敢加兵谋魏十余年”，可以看出司马迁成了信陵君的小粉丝，将信陵君对魏国的重要性摆到了一个相当高的位置。

关于信陵君的本事，有这样两个小故事可以反映。有一次他和魏王正在下棋，魏王接到北境急报说赵国入侵，魏王就没心思下棋了，想找大臣商议对策。信陵君一把拉住魏王说大王莫慌，那是赵王在边境打猎，他并不是来犯境的，来来来我们接着下棋。魏王仍然心不在焉的，直到再次接到北境来的确认，赵王确实是在打猎，才稍稍平复，旋即魏王又大惊，忙问信陵君你是怎么知道的这事儿？信陵君回答，我有个门客可以深入打探到赵王的阴私，赵王那一有什么风吹草动，我的门客就会跑来告诉我。

看官们想想，魏王治理一国，倾一国之力的情报系统居然都比不过信陵君府中的门客，您要是魏王，您会做何想？恐怕反应会跟魏王一样，对信陵君有了猜忌之心，不敢重用。话又说回来，信陵君如此能干，但政治上的历练到底差了点火候，不太懂得避嫌。

另一个载于魏世家中的故事是说，魏国欲亲近秦国而攻伐韩国，信陵君劝阻了魏王。他说，秦魏两家伐韩，韩国必亡，那么秦国将侵吞韩郑的土地从而与魏国相邻，而韩国灭亡后，放眼天下，也就魏国最容易成为强秦的下一个攻击目标，因为赵国武备更盛，阏与大战刚刚大破秦军；而楚国齐国路途遥远，不易攻伐。若是与诸侯合纵，保全韩国，韩国必定感激魏国，我们可以趁机索要一些土地，这样既得了好处，又避免与强秦直接为邻。从这个故事可以看出信陵君对形势还是有着超强的判断力。

信陵君之所以能有那么大本事，网络到那么多人才，跟他的为人不无关系。他是如何礼贤下士的呢？有三个人不得不提，而这三个人又是他窃符救赵、拱卫魏国的关键人物。

第一个人是隐士侯嬴。大隐隐于市，侯嬴多智却甘于做一个守城门的小吏，七十岁了家里还穷得叮当响，信陵君欲赠送厚礼结交，但侯嬴却坚辞不受。大概信陵君对侯嬴又多了一份感佩，摆酒席大宴宾客，众人都坐定了，信陵君却坐马车亲自去请侯嬴，并空出马车左边

的座位。古时以左为尊，作为魏王亲弟的信陵君把尊贵的位置让给城门小吏，这在当时是挺惊世骇俗的。

侯嬴也挺有意思，一般主人家那么客气，做客人的，尤其是社会地位较主人差好几个层级的客人，大多会谦让一番，但是侯嬴没有，他大剌剌地上了车，直接坐上了左边的位子，然后偷偷观察信陵君的反应。信陵公子亲自执辔，态度愈加谦和。过了一会侯嬴对信陵君说，想顺道去看看在街市屠宰场的一位朋友，于是信陵君就驾车去了屠宰场（把王公贵族当滴滴打车使唤，侯先生确实够胆），侯嬴下车与这位朋友絮絮叨叨说了半天话，一边再眯着演观察信陵君的表情，只见信陵君面上神态依旧谦和，没有一丝不耐。

街市上的人已经注意到了是信陵君亲自执辔，而公子的随从都在暗骂侯嬴这老家伙太不懂规矩，自始至终，信陵君的神色不变。等侯嬴终于跟朋友讲完了话，上了车，到了信陵君府，公子当着宗室将相宾客的面，将侯嬴引至上座，满堂皆惊，旋即他又起身亲自替侯嬴祝酒。

现在想想，信陵君的涵养功夫真是没话说，居然亲自替小吏执辔，而且还被当作车夫使唤。现如今我们某些公仆遇上下雨天，连给自己撑伞都不屑亲自动手的，何况给不起眼的下级开车?

侯嬴这时方才说道，他故意久立于闹市之中，就是要让大家亲眼看见信陵君是怎么礼贤下士的，以成就公子的名声。并且介绍了他那位屠夫朋友朱亥，也是个隐于市的人才，后来成为窃符救赵这桩事情中的第二位关键人物。可是人才一般都挺傲娇的，信陵君数次请他，朱亥都爱搭不理的。

一晃到了魏安釐王二十年，长平之战后的秦国又趁势兵围邯郸，赵国平原君写信到魏国求救。原来平原君娶了魏国的公主，魏王和信陵君就是平原君的大小舅子。本来魏王已经派将军晋鄙率十万大军救

赵，可是架不住秦国使者来恐吓“谁敢救赵，我灭了赵国第一个就收拾谁”，魏王命晋鄙停留在边境观望。这边厢赵国久盼救兵不至，平原君再次写信给信陵君，绝望中不免有责备之意，“我娶你姐姐，是因为公子你有急人之困的名声。现在邯郸危在旦夕，而魏国救兵久久不来，纵使你不在乎我赵胜的死活，难道还不怜惜自己的亲姐姐吗？”

信陵君大约是个性情中人，心急如焚，而且形势逼人，赵国若破，唇亡则齿寒，下一个就轮到魏国，他不但自己数次请求魏王有所动作，还知会众辩士说服魏王。可是迫于秦国的压力，再加上本身对这个处处显得比自己能干的弟弟有所防备，魏王始终不为所动。信陵君求告无门，都已经动了帅众宾客约百余乘车骑赴赵抗秦，与赵国共存亡的念头。

在准备执行这个自杀式救援任务之前，信陵君去跟侯嬴诀别，谁知侯嬴却说，公子加油，我老了，不能随行。饶是信陵君涵养功夫好，也是颇为郁闷，心想我对侯老先生那么好，临死前辞行，侯老都没有跟我多说一句话，难道我待他还是不够周到？于是信陵君掉转车头，又回到侯嬴那里，侯嬴仿佛料到他会回来，正等着他呢。二人推心置腹密谈一番，侯嬴打消了信陵君以身饲虎的念头，给他出了另一个主意，这个主意，涉及到窃符救赵的第三位关键人物，魏王宠妃如姬。

原来这位如姬，欠了信陵君一个天大的恩情。昔年如姬父亲为人所杀，她欲报杀父之仇，尽管有魏王做主，奈何这个心愿三年都没能达成。信陵君得知此事，派出门客斩下如姬仇家的人头敬献给她（魏王都杀不了的人，信陵君却办到了，魏王这脸打得啪啪响）。如姬一直想报答信陵君，哪怕赴汤蹈火在所不惜，但此前苦于没有机会。作为魏王最宠爱的女人，如姬能自由出入魏王卧室，而魏国兵符就正藏在魏王卧室之中。只要如姬能帮信陵君偷到兵符，信陵君就可以命令晋鄙开拔，抗秦救赵。

果然不出侯嬴所料，如姬偷出兵符交给了信陵君，至于等待如姬的是何下场已不得而知，作者猜测轻则失宠重则丧命。侯嬴还建议信陵君带上屠夫朱亥前去魏军大营，以防晋鄙有所怀疑而不肯听命，若晋鄙不从，则力士朱亥可以将其击杀，由信陵君亲自统兵救赵。听到这里，信陵君已然猜到依晋鄙的性格和对魏王的忠诚，他是不会轻易听命于自己开拔赴赵的，若为了救赵而不得不杀宿将晋鄙，却也是憾事一桩，不由得流下泪来。

接着，他便依侯嬴的建议，去请朱亥与他同往，朱亥一改往常爱搭不理的态度，慨然允诺，并说，信陵公子对我这个屠夫礼敬有加，之前不拘小节，现在却到了效命的时候了。二人辞别侯嬴，侯嬴说自己本该同往以报公子知遇之恩，但年纪老迈心有余而力不足，当公子抵达晋鄙军营之日，就是侯嬴北向自尽、承担罪责之时。

等到了晋鄙营中，这位忠于魏王的宿将果然生疑，朱亥便出手以铁锥击杀之。信陵君取得统兵之权的第一件事就是命父子同在军中的，父归；兄弟同在军中的，兄归；家中独子的，回家奉养双亲。这样，十万人的大军还剩了八万人，魏军进击秦军，邯郸之围遂解，赵国也就暂时逃过了覆亡的命运。赵王与其弟平原君亲自在边界迎候信陵君，平原君更是背着装箭支的袋子替信陵君在前引路。侯嬴计算信陵君的脚程，差不多在他赶到晋鄙军营的那一天，真的自刎而死。

民国大佬杜月笙曾经说过“钞票再多只不过是金山银山，人情用起来好比天地”。信陵君公子无忌就是这么做人的，他是魏王的弟弟，对待小吏侯嬴和屠夫朱亥都相当礼遇；如姬要报仇，魏无忌就漂漂亮亮地替她办妥，都不多说一句话。付出去的人情左不过举手之劳，但别人都拿命来回报你，用起来好比天地真是一点也没讲错。

魏王知道了事情的真相而大怒，所以在战事胜利之后信陵君派部将将魏军遣返魏国，而自己留在了赵国没有回去。赵王准备用五城酬谢信陵君，当他露出居功自满的骄矜之色时，门客唐且劝说道，做人

要记住别人给予的恩惠而忘记自己施惠于别人，这次公子救赵，对赵国是有功，可对于魏国来说却因擅权而不忠，公子实在没什么好骄傲的。信陵君听后幡然醒悟，面对赵王，他一再自谦，先言自己有愧于魏国，再言对赵国也没什么功劳，赵王想把五城封给信陵君都一直没机会开口。

最后赵王还是把鄗赐给了信陵君做汤沐邑，而魏王大约听闻了弟弟在赵国的悔过谦让之词，再加上击退秦军救赵确实对魏国有利，而把信陵邑的封地重新奉还公子。其实信陵君这么处理，对他来讲是最好的选择，他窃取兵符等于是自断回魏国的后路了，若在赵国还不低调、恃功生骄的话，时间一久怕是也呆不下去了。

信陵君与平原君同列于战国四公子中，两人又是姻亲，自然免不了被人比较一番。史记中的这一则故事，可以初步判断二人的高下。

这故事说的是信陵君在赵国时听闻有两个奇人毛公和薛公，一个是赌徒，一个是酒鬼，信陵公子欲见这二人，却吃了闭门羹，于是他便再次微服步行前往，遂与这二人相交甚欢。平原君听说此事，背地里和夫人嘀咕，觉得信陵君居然和这种三教九流的人来往，太不靠谱了。

平原君夫人，也就是信陵君的姐姐，又把话透给了弟弟，信陵君一听蹭地起身准备收拾行李要走。他说，我之所以宁愿辜负魏王也要冒死救赵，是因为平原君有贤明的名声（平原君娶信陵君的姐姐是因为仰慕信陵君的名声；信陵君冒死救赵是因为折服于平原君的贤德，我看他们二人才是真爱吧）。但如今看来，平原君结交士人只是故作姿态罢了，他并不是真正的求贤若渴。那两位奇人，我在魏国就已久闻大名，到了赵国自然是一定不能错过结交之机。而平原君居然认为我是与低贱之人结交而觉得有辱斯文，我看我跟平原君道不同不相为谋，还是走的好（怎么感觉是小两口闹别扭的赌气之举啊）。平原君听说此事，特来向信陵君免冠请罪，苦苦挽留他，同时平原君的一半

门客也因信陵君更有识人之明转而归附信陵君（平原君心声：我是做了什么孽...）。

信陵君在赵国十年，秦国不来讨伐赵国，转而见天儿去骚扰魏国，魏王无奈，只好遣使欲请回信陵君。但信陵君对于兄长是否原谅自己当年擅权之举心里没谱，严令禁止下属与魏王使者接触，一时间从魏国就跟随信陵君的下属没人敢劝他回去。

这时信陵君在赵国结识的赌徒酒鬼毛公和薛公就去找他了，说道，公子之所以被赵国器重而闻名于诸侯，那是因为有魏国做后盾；如今秦国攻魏，公子却不体恤故国，要是秦国攻破大梁夷平您家的宗庙，公子当以何面目立于天下？语音未落，信陵君立即变了脸色，急忙命人套车回魏国。

过了十年，魏王与信陵君兄弟才得以相见，俱是潸然泪下。魏王授信陵君上将军之职，信陵君再派出使者联络诸侯，诸侯闻之，各调兵遣将组成五国联军救魏。信陵君帅联军大败秦将蒙骜，并乘胜追击秦军至函谷关，秦军受到压制，一时不敢东出。信陵君也将各国宾客送来的兵法收集整理，世间俗称为魏公子兵法。

这次的大败秦国岂能甘心，被信陵君KO了一顿，便使起了惯用的反间计，派人买通被信陵君杀掉的晋鄙的下属，让他们去魏王面前抹黑信陵君，说什么天下只知有魏公子，不知道有大王，诸侯们都拥戴公子自立为王等等等等。时间一长，兄弟之间好容易弥合的裂痕又崩开了，信陵君的上将军职位被罢黜，他便称病不朝，并借醇酒妇人消愁，日夜饮酒寻欢过了四年，终因病酒而死，同年，他的兄长魏安釐王也薨逝了。

魏王和信陵君一死，秦国又派蒙骜攻魏，夺了魏国二十城，其后逐渐蚕食魏国，仅过了十八年便攻破大梁，俘虏了魏王。

信陵君在汉初有不少粉丝，头一号得数汉高祖刘邦，刘邦在没有发迹之前就听闻魏公子的贤明，到他登基做了天子，每次经过大梁，都要去祭祀信陵君，后来还替信陵君安置了五户人家看守墓地，命他们世代祭祀公子。除了刘邦之外，张耳作为曾经的魏公子门客，也是信陵君的粉丝，陈豨年少时也数次声称仰慕魏公子，从史记的记载来看，太史公自己也是魏公子的倾慕者，写的几乎全是溢美之词。

但信陵君总也是人，是人就没有完美的道德楷模这一说。史记中有个小故事，是说秦相范雎的仇人魏齐，因惧怕范雎借秦国之力报私仇，而躲避至赵国平原君府中。秦王假装请平原君做客，实则扣留了平原君，意图逼迫赵国交出魏齐的人头给范雎出气。魏齐收到消息又亡命至魏国，欲求信陵君帮忙以便逃到楚国去。信陵君犹疑了一番，因迫于强秦的压力并没有立时召见魏齐，导致魏齐在绝望中自杀。秦国最终还是在取得了魏齐的人头之后才释放了平原君。

另一则在战国策中的故事是说，安陵君的祖上是魏襄王的弟弟，因此安陵便相当于魏国的附庸。有个名叫缩高的安陵人，他的儿子在秦国做官镇守管地。正逢魏国久攻管地而不克，信陵君便要求缩高执符节去招抚自己的儿子，要求他交出管地。缩高拒绝了，他说，我儿子是秦国官员，你却让我代表魏国去招抚他，父攻子守，有悖人伦。我儿子若是与我对抗便是不孝；我儿子若向我投降，便是对自己辅佐的秦王不忠。

信陵君大怒，威胁缩高如若不从，便要派大军兵临安陵城下。缩高为使安陵君不至于左右为难而自杀了。这两则小故事算是信陵君的污点吧。

但不管怎么说，总体上来讲，魏公子无忌算是战国四公子中文韬武略各方面都最为出色的一位了。

也不知道魏无忌的颜值高不高，到底是小鲜肉呢还是老腊肉，没有照片没有图像没有关于容貌的文字解说，大家就自行脑补吧。

平原君赵胜



平原君赵胜是赵武灵王的儿子，赵惠文王的弟弟，他的父兄可都不是一般人。赵武灵王胡服骑射的改革使赵国的军事实力得到了很大的提高，北击林胡、楼烦，灭中山国、开疆拓土，迎立燕昭王、秦昭王从而使赵国从中获益。赵惠文王在赵武灵王禅位之后，通过宫廷政变斗垮父亲和兄长，可怜赵武灵王英明一世，却落得被儿子围困饿死的下场。政治斗争中胜出的赵惠文王统治期间能人辈出，蔺相如完璧归赵、廉颇负荆请罪、赵奢阏与破秦都是他在位时候发生的事。在这么牛逼的父兄面前，平原君赵胜也有不俗的表现。

史记中记载“诸子中胜最贤，喜宾客，宾客盖至者数千人。平原君相赵惠文王及孝成王，三去相，三复位”，也就是说，赵胜有贤名而门客达数千人，他本人也曾在兄长惠文王和侄子孝成王在位期间做过三

次赵相。不过史记中关于他和门客的第一个故事，却不太符合他爱士的名声。

这故事是说平原君家一位美人倚在高楼上，看见旁边民宅中一个跛子一瘸一拐地汲水，便吃吃笑起来。第二日跛子就去找平原君，要求平原君把笑话他的美人脑袋砍下来。跛子美其名曰“臣闻君之喜士，士不远千里而至者，以君能贵士而贱妾也”。平原君随口笑道“好啦好啦，你先回去吧”，他没当回事，自然也舍不得砍美人。

过了一年半载，府上门客渐渐地走了一大半，平原君觉得奇怪，找来一个门客询问，“我平时对你们挺好的呀，怎么那么多人都跑了？”门客答：“因为您没砍嘲笑跛子的美人，所以大家觉得您重美色而轻人才，所以他们就走啦。”于是平原君便笑着砍了那个嘲笑跛子的美人（作者一脸惊恐，笑着砍了，砍了，了...）

平原君还亲自上跛子家道歉，此后走掉的门客又陆陆续续回来了。女人，而且还是美丽的女人，就因为笑了一笑，被砍掉了脑袋，这尼玛真是个直男癌的世界！而男人，不但身体残疾，连心眼儿也残疾，做为贵族你还必须为这残疾的玻璃心去滥杀无辜，不然你就不贤明，就没人投靠你，古人的思维有时候实在骇人。作者摸摸脖子，庆幸生在了现代。

其实平原君在拔擢人才方面还是有眼力的。在铁血悍将系列虎父犬子篇中，作者提到过史记中平原君举荐赵奢的这段记载。赵奢因罪流亡燕国，当过燕国上谷守，后来大约是因为大赦，回到故里，做了个收租税的官吏。恰逢平原君府管事的下人偷税漏税，被赵奢砍了九个人，平原君为了这个梁子，本来要杀赵奢泄愤，后来被赵奢一席“奉公守法则上下公平、国家强盛、政权稳固、长享富贵”的说辞打动了，因而将赵奢举荐给赵王。

事实证明平原君对赵奢的判断是准确的，赵奢管理国家赋税很在行，民众富足而且府库充实；不仅如此，赵奢还是一员猛将，阏与之战中大败秦军，在一段时期内压制住了秦国东出争霸的态势。不过到后期，赵国与燕国的战事中，平原君却没有听从赵奢的自荐，而是用土地换取了齐国人田单来做外援领兵，结果不尽人意。这其中到底什么原因不得而知，可能是平原君的一次平庸之误，也可能是对赵奢的功劳过高有所猜忌。

魏国信陵君有急人之困的名声，平原君在这方面也是一样的，颇有些侠义之风。有个魏国人范雎，曾经被魏相魏齐侮辱，等范雎逃到秦国被秦昭王任用为相后，便公开向魏齐寻仇。范雎有秦昭王撑腰，胁迫魏国交出魏齐人头，魏齐便逃到赵国平原君府上政治避难。

说起范雎这个人，可是个记仇的补刀小能手，睚眦必报这个典故就出自于他。战神白起本与范雎并无宿怨，都被范雎坑死，就更别提差点至范雎于死地的魏齐了。

秦国方面收到魏齐窜逃至平原君处的消息后，秦昭王假意邀请平原君赴宴，实则想扣留平原君，迫使赵国就范。秦王相邀，平原君也不敢不从啊，等他到了秦国被扣留时，他的回答非常硬气，“魏齐他是我的朋友，若是在我府上避难，那我就绝对不会把他的人头交给你们。更何况，他根本就没来过。”

秦王当然知道平原君是敬酒不吃吃罚酒，便威胁若不交出魏齐就要出兵伐赵。赵国这边迫于压力，不敢再收留魏齐，当时的赵相虞卿为了陪同魏齐出逃，连相印带官职一并都不要了。二人回到魏国，去求平原君的小舅子信陵君帮忙，看能不能庇护他们转道楚国。

谁知一向急人之困的信陵君在强秦面前破天荒地犹豫了，没有立时召见魏齐。魏齐在等待信陵君回复的时候，疲惫的神经已经崩到了极点，在绝望中自杀。在权谋领兵、识人善用方面，平原君处处不如

信陵君，唯独这件事，他却比信陵君有骨气。听闻魏齐自杀，赵国赶忙向秦国奉上了魏齐的人头，换回了平原君。平原君的硬气最终还是没有保住魏齐。

身为赵相，平原君经历的最黑暗的一段时期，当属长平之战。铁血悍将系列人屠白起篇中曾经讲过长平之战的前因后果，这里作者再翻出来说一下。

本来秦国揍了韩国一顿，韩国就把上党这块地割让给了秦国求饶。但是上党的地方官咽不下这口气，连人口带土地私下里投靠了赵国，想生米煮成熟饭，然后使赵国不得不联韩抗秦。要说这上党地方官也是个人物，他这想法挺有骨气的，只不过任何人都没有料到后来发生的血雨腥风。

赵孝成王找来大臣商议，这现成的便宜到底捡不捡？平原君此时就站出来说话了，“以前要想得到别人的土地，得花多少人力物力打仗，现如今不费一兵一卒就能得到，凭什么不要，咱们不要可就便宜了秦国。万一秦国找咱们晦气，有廉颇在，不和他们硬碰硬打野战，只坚守城池，也是无妨的。”于是赵国收了上党这份大礼，同时也引发了秦赵间的战火。

一直以来，平原君因为力主接受上党而被史家诟病，说是因为贪婪而惹祸上身。但其实不管赵国接不接受上党归附，两大军事强国秦赵之间的大战都是免不了的，时间早晚而已。秦国可以随便找个借口就开打，不是上党，也会是中党、下党、东西南北党……你看看后来的齐国，与秦国处处陪着小心，生怕惹恼了秦国，太平了几十年，不一样还是被嬴政灭了么。战国之间的混战，就是你死我活的吞并，并不是你规规矩矩做人，不拿不该拿的东西，别人就不会来打你。你不拿会被抽，拿了也会被抽，换了诸位看官，你们到底拿还是不拿？

好巧不巧的，秦国出了白起这么个几百年难得一遇的战神，这都是命。后来的事情大家都知道了，廉颇固守城池，赵国吃点小亏并无大碍，但苦于耗时费力，人力物力方面拼不过秦国有关中和巴蜀两大粮仓，赵国捉襟见肘之际，又中了秦国反间计，用了赵奢之子赵括换下老将廉颇，意图一战以定胜负。赵国所不知道的是，秦国也用杀神白起换下了久攻不下的王龁，我们来看看下面双方选手的实力对比：

	秦国白起	赵国赵括
长平之战前战绩	斩首 47 万	0
用兵强项	野战	和父亲谈论战阵布兵之道
军队战斗力	军功爵制激励下战斗力爆棚	胡服骑射后在骑兵兵种方面有一定优势
与军队的配合程度	战神无人不服	菜鸟第一次实战
知己知彼程度	反间计施展成功	丝毫不知将和战神白起对阵
来自本国上层的压力	中低	高
补给	两大粮仓	捉襟见肘
国际支援	无	临时与秦国议和而放弃与诸侯合纵=无
结局	“秦卒死者过半，国内空”	主将身死，赵降卒 45 万被坑杀，赵国“壮者尽于长平”

长平之战时，令人费解的是做为赵相的平原君居然没有什么作为，既不反对赵王用赵括替换廉颇，也不想法子争取诸侯合纵支援。也可能他确实有所动作但却没有效果，史料中也就没有记录。

长平之战后，虽然秦国也大伤元气，但是除了楚国、齐国之外武备最盛的赵国再也无还击之力，秦国东出蚕食诸侯之地已势不可挡。第二年，赵都邯郸被围，赵国向魏国楚国求救。魏国是平原君的姻亲之国，修书一封给魏王和信陵君两个大小舅子即可，信陵君一出窃符救赵的大戏在上周的公子无忌篇中详细讲过。至于怎么争取楚国的救援，还得说到平原君家里的门客。

平原君要选派说客随同自己去楚国，本想选二十个人，选来选去只有十九个还入得了眼，还差一个人怎么办呢？有个叫毛遂的门客前去自荐，平原君却还看不上他，“你到我门下已经三年，我却从来未曾听说过你，可见你并无过人之处，出使楚国是很重要的差事，不适合你。”

但是毛遂执意要去，并且夸下海口一定能脱颖而出（脱颖而出这个成语的确是典出于此）。于是平原君就勉强带了毛遂同去。到了楚国，毛遂果然言辞犀利，但架不住楚王懦弱犹豫，从早晨说到中午也还没决定要不要和赵国结盟。毛遂就按剑而上，以死相逼，同时提醒楚王，秦国攻破楚国鄢城郢都、烧毁夷陵、辱楚王先人，是楚国不共戴天的仇敌，与赵国结盟对楚国有百利而无一害，楚王遂同意与平原君等歃血为盟。这便是毛遂自荐的故事。

平原君相过的门客成百上千，却差点遗漏毛遂这样以三寸不烂之舌而强于百万雄师的人才，便再也不敢称自己能识人了。想想也是，信陵君远在魏国都能听闻隐于赵国的毛公和薛公之名，有意结交，而身在赵国的平原君非但不知，还觉得信陵君结交市井之徒有损体面，在识人方面，平原君确实差点火候。

平原君回到赵国时，邯郸仍然处在水深火热之中，百姓易子相食，衣不蔽体，兵士武器用尽，他听从邯郸传舍小吏之子李同的建议，除夫人之外将府内所有人编入士卒间，分工而作，散尽家资募得三千勇士，由李同率领前去阻击秦军，支撑到楚魏援军到来，邯郸得以保存。

战后虞卿欲替平原君向赵王请封，平原君的门客公孙龙（诸子百家系列将会讲到这位以“白马非马”理论著称的名辩学派代表人物）力劝平原君推辞。他说，“平原君你身为赵相，享受封地，本来就不是因为你有什么独一无二的才能，而是因为你与赵王是至亲的关系。邯郸解围全靠信陵君窃符救赵，你却并没有太大的贡献，此时虞卿却替你

去请封，你居然连假装推辞这种门面功夫都不做一做，这太说不过去了。何况，由虞卿去赵王跟前替你请封，不管事成或不成，你都欠他一个人情，欠别人的人情是很被动的一件事。”这和唐且劝阻信陵君不居功的那番话，有异曲同工之妙。平原君也和信陵君一样，采纳了门客的建议，谢绝请封一事。

平原君死于赵孝成王十五年，比起被兄长猜忌、郁闷而死的信陵君，结局还算不错。司马迁对平原君的评价，不如信陵君那么高，但也好歹称他为“翩翩浊世之佳公子也”。

演义小说和武侠小说中常见到“小孟尝”或者与之类似的名号，来形容这个人物仗义疏财、交游广阔，比如隋唐演义中的秦叔宝、水浒中的柴进、书剑恩仇录的铁胆庄庄主周仲英。下周作者就来扒一扒正宗的孟尝君，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

浊世公子之孟尝君田文



演义小说和武侠小说中常见到“小孟尝”、“赛孟尝”或者与之类似的名号，来形容一个人物仗义疏财、交游广阔，比如隋唐演义中的秦叔宝和水浒中的柴进。那么正宗的孟尝君，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

史记孟尝君列传中头一大段介绍了孟尝君的父亲齐相田婴的事迹，田婴算是个出将入相的人物，他和田忌、孙膑差不多同时代，他们三人共同参与了大败庞涓的马陵之战；不仅如此，田婴在外交方面的成绩也可圈可点，促成了韩魏与齐国的结盟；同时在齐国国内历威王、宣王、湣王三朝而不倒。

田婴有四十几个儿子，田文最初一点也不受父亲待见，不受待见倒也罢了，因为他是贱妾所生，且出生日期不吉利怕以后会克父克母，做父亲的都想让这个儿子自生自灭。等到田文被他母亲偷偷抚养长大后，做父亲的再不高兴，也总不能把儿子杀了吧，便默认了田文的存在。就是这个不得以才被父亲默认的儿子田文，给父亲提了个建议，使得父亲对儿子有了重新审视的契机，此后父子关系得到了极大的改善，进而使田文从四十几个儿子中脱颖而出，做了田婴的继承人。

田文是这么说的：“您相齐至今已历三王，齐国至今土地没增加过，而您却富累万金，妻妾绫罗绸缎、仆妇也有粮有肉，外边的贤士却缺衣少食。富裕了自己而忘了公家之事，我真是觉得奇怪啊。”于是田婴对这个儿子刮目相看，派他主理家事接待宾客，许是因为果有些本事，渐渐地田文自己便在诸侯中声名鹊起。田婴死后田文继承了他的封地爵位，是为孟尝君（田婴为靖郭君，这名号真让人分分钟串戏到射雕英雄传）。

孟尝君在封地上广招宾客，哪怕犯了事逃亡的人来投也不嫌弃，一律不分亲疏优待，不但对门客好，对门客的亲属也好，简直是送温暖三下乡。有一回吃晚饭的时候，烛光明明灭灭看不清饭菜，一个玻璃心的门客以为别人的饭食都比他的好，赌气要走。孟尝君亲自捧着

自己的食物来给他看，以示每个人待遇别无二致。这个门客深感羞愧，居然自尽了，为了一顿饭，人命就是这么不值钱。自此，来投孟尝君的士人就越来越多。

俗话说人怕出名猪怕壮，一有名气，惦记的人就多了起来，比如秦昭襄王（派老妈使美人计诱杀义渠王，任用战神白起大杀四方坑灭长平四十五万赵卒的那位秦王是也）。秦昭王想把孟尝君弄到秦国去当官，孟尝君本也有心一试，奈何众宾客都不看好此行，由其是苏代苦苦劝阻（战国策里却说的是苏秦，不管苏秦还是苏代，都是合纵抗秦的路子，自然反对孟尝君赴秦），孟尝君就暂时打消了此念。

但是到了齐湣王二十五年，孟尝君还是被派出使秦国，昭襄王当即以孟尝君为相。悲催的事发生了，有人上秦昭王那里嚼舌头根子，那个孟尝君啊，他是齐国的望族宗室，今日相秦，一定没安好心，妄图暗中削弱秦国而使齐国得利，秦国危矣。

秦昭王想了想，确实有道理，一般在秦国谋前程的外国人，要么是在别处穷途末路不受重视的，比如商鞅、张仪；要么是扎根秦国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比如外戚魏冉。这本身在自己国家就有贤名、出身又好的人，何必劳师动众移民外国呢？肯定是有所企图！不如抓起来杀了，免留后患。

孟尝君收到消息，哎哟喂小心脏吓得扑通扑通乱跳，悔不该不听苏子的话呀。情急中赶紧派人去疏通秦王的宠姬，求她帮忙吹枕头风救人。那宠姬说了，帮忙可以，但要孟尝君送她一件狐白裘。狐白裘是什么？可不是一件简单的白色狐裘，而是全部采用最高级最轻软的狐腋下的白毛制成的裘皮，那得要多少条狐狸的性命才能采到足够多的腋下白毛？孟尝君恰好有一件，举世无双，价值千金。怎奈当初抵达秦国时已经献给了昭襄王，哪里还有第二件？

孟尝君门客俱是一筹莫展，忽然有个平时不大入流只会偷东西的人自告奋勇，说我能把那件狐白裘从秦宫里偷出来，再送给那秦王宠姬来救主家的性命。此人果然说到做到，是夜偷偷潜入秦宫取得狐白裘。宠姬收了孟尝君的重礼，自然卖力替他在秦王面前说项，昭襄王一时心软，便放了孟尝君。（狐白裘举世无双，世人都知道孟尝君献给了秦王，这位美人就算拿到了，也不敢公然在人前炫耀啊，难不成要衣锦夜行么？）

孟尝君此时哪里还敢逗留秦国，急忙更名改姓逃走，星夜到了函谷关。但函谷关的规矩是要等到鸡叫天快亮的时候才开关放人进出。这边厢昭襄王才放人没多久又后悔了，再想找孟尝君的时候发现人跑了，火速命人追赶。在函谷关逗留的孟尝君及随从也正担心会被秦王再次抓回，多呆一刻便多一分危险。此时门客中有个人善于学鸡打鸣，一开腔，守关的秦人真以为天快亮了，就开关放人。待追兵赶至函谷关的时候，孟尝君早走没影了。原先孟尝君对这两位不起眼的门客和别人一样优待时，别的门客都颇为不服，经过此次逃命，大家也都心服口服了。整件事便是鸡鸣狗盗这一成语的由来（话说孟尝君门客数千，难道尽数带去了秦国？如果只带了一部分，又怎么会恰好带了这两个不起眼的人呢？史记这里的描述难不成只是太史公脑洞大开么？）

当孟尝君经过赵国时，受到平原君的热情相待，但是后来发生了一桩不愉快的事，导致孟尝君门客在赵国大开杀戒。起因是赵国百姓早就听说过孟尝君的大名，都来围观，一看孟尝君长得比想象中瘦小多了，就开始议论纷纷，进而发笑。被激怒的孟尝君门客斩杀数百赵人，灭了一县而去（当时的一县规模估计也就跟现在大点的村落一般吧）。我觉得这一段真是不可思议，颇有贤名的孟尝君居然是玻璃心杀人狂魔...

等到孟尝君排除万难回到齐国，齐滑王因为派孟尝君去秦国导致他被困正心怀愧疚，就让孟尝君当上了齐相。拜相问政的第一件事就是要找秦国的晦气，以报在秦国差点身首异处之仇。他首先联络韩魏，以曾经帮助韩魏攻打楚国并替二国取得宛、叶以北的土地为由，要求二国与齐国一道伐秦，同时向西周借兵借粮。

还是当初劝孟尝君不要去秦国的那个苏代，又跑来谏言："齐国跟韩魏结盟攻打了楚国，得胜后韩魏得到了土地，齐国啥也没捞着；现在又要联合他们攻打秦国，若打败秦国，那是替韩魏解除了来自强秦的威胁，齐秦两国并不接壤，我们还是啥好处也捞不着。咱们出钱出力，替韩魏两国缓解了南边楚国和西边秦国的边患问题，他们却未必会感恩戴德，搞不好一有机会还落井下石。"

接着苏代又给孟尝君支了一招，让西周去跟秦国示好，同时齐国佯装攻打秦国，再由西周出面和稀泥劝架，让秦国放了被囚的楚怀王。这样一来，楚国出于对齐国相助赎回怀王的感激之情，必会同意割让东国之地给齐国。本来孟尝君自己的封地薛地是直接与楚国接壤的，齐国得了东国之后，由于有了缓冲，薛地再也不用直接面对来自楚国的威胁，而齐国也会愈发强大，齐滑王和孟尝君都会从中获利。与此同时，赵魏韩三国也会转头与齐国交好以防备强秦。嗯，作者需要一点时间想想清楚为什么这个计策会那么拐弯抹角，甲和乙打架，丙去劝架，丙让乙对丁好一点，这样一来，丁就会感激甲，然后拿糖给甲吃……

孟尝君采纳了苏代的建议，但问题是调停秦楚矛盾意图取得楚国土地的这件事最后竟不了了之，秦国并没有释放楚怀王（看官们还记得那个不听屈原劝告却因为美人郑袖而把张仪放跑了的那个楚怀王吗？详见战国风云之美人心计三。）

要说孟尝君对门客那真是好得没话说，战国策中关于孟尝君待门客的故事比较多，作者挑两个典型的讲。一个故事是说孟尝君给予了

名叫夏侯章的门客非常高的待遇，但这夏侯章平时也不做什么事，反而到处抹黑孟尝君。其他人看不过去纷纷鸣不平，夏侯章才解释道，正因为我没什么功劳反而得到孟尝君的优待，我抹黑了孟尝君而他却待我依然如故，他的声望和德行不是会愈加受人敬重吗？（古人的思路作者就是无法get到）。

另外一个故事是说，有个孟尝君的门客，偷偷爱上了孟尝君的一位如夫人，此事却被别人告发，孟尝君丝毫没有为难胆敢觊觎自己女人的门客。过了一年，他找来爱慕自己夫人的这位门客，觉得自己不能给他更好的前程，于是举荐他去卫国做官，这个门客有孟尝君的推荐信，自然大受卫君重用。后来到齐卫交恶之时，还是这位在卫国做官的门客，对卫君以死劝谏，打消了卫国召集诸侯伐齐的念头。

在齐湣王受人蛊惑而疑心孟尝君的时候，还是他的一位门客替他摆平的。这位门客被称为魏子，本来是替孟尝君收租的，去了三次什么东西也没收回来，说是以孟尝君的名义把租子赠送给了一位贤人。孟尝君一生气就炒了魏子鱿鱼。但是几年后齐王疑心孟尝君参与叛乱，孟尝君因此逃亡的时候，曾经受过魏子赠与的那位贤人就给齐王上书替孟尝君喊冤，不仅如此，他还到齐王宫门口自尽明志。齐湣王大惊之下彻查此事，才发现是冤枉了孟尝君，把他又召了回来，孟尝君不进反退，向齐王告老，回到封地。

虽说孟尝君待门客不错，但其实他自始至终考虑自己的利益多过考虑齐国的利益。孟尝君列传中有讲到一件事，秦国过来的将领吕礼，被拜为齐相，这个吕礼和苏代不对付。苏代就第三次上孟尝君那儿支招，说吕礼将结盟秦国，一旦秦齐联手，吕礼就会更加得势，到那时秦国和齐国都不会再重用您孟尝君；若是使秦齐联合不成，并出手调停秦与赵魏之间的矛盾，那么其它诸侯必定信赖于您，您也因此德高望重，齐王除了您还能倚重谁呢？孟尝君第三次采纳苏代的建议，也因此与吕礼交恶。

紧接着孟尝君干出了一件令人匪夷所思的事情，他写信给秦相、穰侯魏冉，请他鼓动秦国攻打齐国。孟尝君是这么说的，秦国派吕礼到齐国，本欲秦齐结盟，但是这样一来，吕礼得势，穰侯您的威望反而不如他，那就会掉粉了。不如您劝说秦王攻打齐国，若攻破齐国，我将设法请求把你们所攻下的齐国之地封给你穰侯个人。而且若齐国被攻破，诸侯震动，必然争相结交您这位实权人物。穰侯您即因破齐之功得到土地，又受到秦国的重视和三晋的争相结交，何乐而不为呢?

魏冉果然进言秦王伐齐，而吕礼失势逃亡。孟尝君身为齐国望族宗室，竟然勾结秦国伐齐，实在令人大跌眼镜，节操全无。若换了信陵君魏无忌，他可是会为了自己的国家而跟秦国拼命的吧。

浊世公子之春申君黄歇



战国四公子中魏公子信陵君姓魏，赵国平原君姓赵，齐国孟尝君姓田；而唯独与公室不同姓的只有楚国春申君黄歇。但是黄歇的身世有点争议，有人考据说他其实也是楚怀王之子、楚顷襄王之弟，见钱穆先生《先秦诸子系年考辨》；另有人推断黄歇是被楚国灭掉的黄国后裔，见陈直先生的《史记新证》。

当时楚国的情况是这样的，秦昭襄王用了白起这位不世出的将才，取了楚国的巫郡和黔中郡（黔中郡实际上是司马迁的老祖宗司马错打下来的），并攻克了鄢城和郢都，兵锋还东至竟陵，好家伙，从四川湖北交界之地一直打到楚国位于湖北湖南的腹地，逼得楚顷襄王迁都陈县（位于今河南淮阳）。秦国打得兴起，还不肯罢手，正要胁迫刚刚被自己打败的韩、魏两国一起，继续KO楚国。看官们以为这是

楚国唯一的奇耻大辱吗？No no no，还有更耻辱的，顷襄王的爸爸，就是那位宠幸美人郑袖、放跑了张仪、不听屈原劝阻执意赴秦的那位楚怀王，被秦国扣留，最终客死咸阳。

这种时候，谁能使秦国停手，让楚国能有喘息之机，谁就是楚国的大救星。于是黄歇同学粉墨登场了，他出使秦国给秦昭王上书一封，洋洋洒洒写了一大堆，看官们如果要劝阻某人进行不利于自己的勾当，比如劝老板不要处分自己、劝女朋友不要分手之类的，都可以套用黄歇的这个格式。

首先，你要给对方来一大段歌功颂德的开场白，黄歇把秦昭王怎样收拾的韩国魏国、取得两国多少土地、对六国产生多大威吓大大称颂了一番，请注意，他着重提到韩国和魏国，是为后边的劝说埋下伏笔。

然后呢，黄歇再话锋一转，说起了春秋时的两个典故。晋国的智氏联合韩、魏两家攻击另一家有实权的大夫赵氏，没成想韩魏两家反水，联合赵氏把智氏给端了，杀了智伯瑶，瓜分了智氏的领土，最后韩赵魏三家大夫把晋国给拆分了。吴王夫差因为相信越王勾践的臣服，所以放心大胆伐齐，不料后院起火，着了勾践卧薪尝胆的道儿，弄得国破家亡。智氏和吴国在当时来说是争斗中实力明显优越的一方，但是优越有什么用呢，两强相争的时候，不防备小人，还不是都死路一条。

现在情况不也类似吗，大王的秦国是很厉害的，那我们楚国也没差到哪儿去。大王您要联合身边的韩国和魏国、朝他们借道攻击离您更遥远的楚国，您不防备韩魏反水，这不就像当初轻信韩魏的智氏和疏于防范越国的吴国一样吗？更何况，秦国对韩国和魏国又没有什么恩惠，相反倒是结了累世之仇，韩魏的男人们在战场上死的死残的残，国家破败、百姓流离、民不聊生，就这样大王您还相信韩魏能和您一条心共同伐楚吗？依我看哪，您身边的韩国和魏国才是您的心头

之患，您要借他们的道出兵，那恐怕您的军队是有去无回；您要是不借道韩魏，那秦国到楚国的直线道路可都是深山老林、大河深溪，您打下来即费力气又不能拿来种地产粮，还担了个毁楚的恶名，有什么用?

哎呀这一番话，明明是替楚国说情，却反而是跟秦王掏心掏肺分析利弊的模样，不由得秦王不动心。看官们要领悟这个格式的精髓之处。要说体己话儿，光说韩国魏国的坏话还不够，黄歇还给秦王分析了国际形势。

秦国若是打败楚国，不但韩国魏国，就连齐国也要来分一杯羹。而且楚国的膏腴之地大部分将被离得更近的韩、魏、齐拿走。到时候齐国将以泗水为境、东边临海、北靠黄河；再加上一个强大了的魏国，秦国面对两大强敌，不觉得难受吗？还不如善待楚国，秦楚交好则韩魏齐必不敢轻举妄动。齐国也会因为秦楚结盟而不敢跟楚国过于亲近，没有齐国和楚国共同撑腰，您要收拾燕赵，也更加易如反掌，想要谁臣服，那都是分分钟的事。

这话说的很是那么一回事儿啊，虽然现在看起来会觉得有个很大的bug，貌似是替秦王做打算，实际上通篇只有一句话：秦王您先收拾韩魏赵燕齐，再来找我们楚国麻烦不迟。但当时置身于复杂情势中的人们譬如秦王，未必能理得清思路，就算理清了思路，也会有这样那样的顾虑，总之，秦昭王听了黄歇的话，罢兵修好。

黄歇从秦国回到楚国，屁股还没坐热，就又得陪太子熊完去秦国做人质，一呆数年（秦国罢兵修好岂能是无条件的，当然要让楚国派人质去显示诚意）。等到楚顷襄王病重，秦国却不肯放太子熊完归楚，因为万一楚王病重是个假消息，而楚国太子回了国，秦国手里能要挟楚国的筹码就没了。

太子熊完和黄歇这边却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假若顷襄王死的时候，太子不在身边，那么王位很有可能会被别人捷足先登。黄歇给太子支了一招，让他通过私人关系良好的秦相应侯去秦王面前说情，只要放太子回楚国，一旦即位为王，那自然是唯秦国马首是瞻，一辈子做小弟。

但秦王只同意派太子的老师回去打探消息，若确定楚王病重再放太子不迟。可是在争夺王位的当口，兵贵神速，晚回去的话黄花菜都凉了。黄歇顾不了那么许多，下了步险棋，让太子微服出关，自己留守秦国，对外常称病不出，造成太子仍在秦国的假象。等到太子走远了，料想秦王也追不上了，才对外坦白，太子熊完已经私自回国了。

秦昭王大怒，本来要杀了黄歇，关键时候还是应侯救了一命，应侯说，太子归楚若继位为王，一定会重用有拥立之功的黄歇，不如做个顺水人情，放黄歇回去，好叫他们君臣感恩戴德，亲近秦国。

果不其然，黄歇回到楚国三月后，顷襄王卒，太子熊完即位，是为楚考烈王，熊完即以黄歇为相，封他为春申君，赐淮北十二县。后因淮北临近齐国，春申君献出淮北十二县，划为郡治，然后再请求考烈王将自己封到江东去，并以吴国故都作为自己的都邑。

春申君用淮北换江东，那是大大的划算哪。同样是封地临近他国，有边患之险，齐国孟尝君可就没那么好命，他对齐王并未共过患难，也没有拥立之功，齐王绝对不会给他换封地的。孟尝君还得曲线救国，想法在自己封地内建宗庙，才能在遇到楚国袭边时，以保护宗庙的理由换来齐王出兵救助。在没建宗庙之前，孟尝君得独自凭一己之力，解决与楚国的边境争斗。

春申君主政大权在握，同时广招门客，与孟尝君、平原君、信陵君争相招徕贤士。春申君相楚二十五年，做了不少值得一书的大事，待作者一一细细道来。

首先是为相的第五个年头，即长平之战后的第二年，秦国兵围邯郸，赵国向楚国告急。春申君领兵救赵，退却秦兵。三年后，又为楚国北伐，攻灭鲁国，楚国重新强盛起来。

史记中还记录了一件有趣的小事。赵国平原君派人访问春申君，赵国使者为了在楚国人面前摆谱，特意用了玳瑁簪，并在刀剑上饰以珠玉。哪知在奢侈时尚方面，一山还比一山高，春申君门客三千（四公子都号称门客三千，可见只是个虚称，究竟多少实不可查），上等门客估计至少百十来号人，都穿着珍贵的珍珠做的鞋子出来见客（真怀疑到底是贤士，还是伶人，竟然要穿这种鞋子...）。要知道战国时期可没有珍珠养殖业，纯天然珍珠，那是极为珍贵稀有的。好么，你赵国人只是拿珠玉镶饰刀剑，我们就把珍贵的珍珠踩在脚下，赵国来使见之大惭。孟尝君为了养门客，土地收成不够还得放高利贷，相比之下，春申君之富可敌国又毫不低调可见一斑。

到了春申君相楚十四年的时候，楚国老对头秦国有了人事变动，从赵国逃回来的王孙嬴异人（后更名子楚）即位为庄襄王（秦昭王死后，原本是安国君即位为秦孝文王，奈何老头子没当几天秦王就死了，正好便宜了他儿子异人）。吕不韦做了秦国的相国，封为文信侯。为什么要在春申君列传里特意提起吕不韦呢？作者猜测，莫不是因为黄歇和吕不韦一样，都爱给自己的主子戴绿帽子？此事稍后详述。

春申君为相的第二十二年，此时的秦王已经换成了嬴政，诸侯患秦日深，楚、赵、魏、韩、卫五国合纵伐秦，楚考烈王为纵约长，春申君黄歇负责实际操作。但五国联军兵发函谷关，见秦军出关迎敌竟然不战而走，自此秦国日益为诸侯所畏惧。因合纵出战不利，考烈王怪罪春申君，对春申君日渐疏远。

关于合纵伐秦失利及其后楚国的弱势，史记中借春申君门客硃英之口替春申君做了辩解。硃英说，楚国并非是因为春申君无能而治理

得越来越弱的。顷襄王在位时秦国之所以二十年没有攻打过楚国，那是因为攻打楚国的两条路，一条要塞险阻、路途不便；另一条要借道韩魏，怕被韩魏暗算。

简单来看一下秦国攻楚的这两条路线：一条是从四川、湖北交界处出兵，确实路不好走，关隘险阻，易守难攻，但是司马错和白起攻楚都是走的这条路，前者因蜀攻楚黔中，后者沿汉江东下攻破鄢城和郢都，这条路线是难走但并非不可行；另一条路线是东出函谷关，借道韩魏从河南攻打楚国，的确是有担心韩魏劫后路的因素在里边。个人感觉硃英把秦楚这二十年蜜月期完全归因于地理环境有些牵强，毕竟从四川进入湖北这条攻击路线有司马错和白起成功的例子在前。秦楚暂时相安无事，应该还有这段时期楚国对秦国放低姿态的缘故。

硃英还认为，这段蜜月期将随着韩魏的领土不断被秦国蚕食而结束，因为到时候从河南攻击楚国的道路就完全被打通了。魏国把许地和鄢陵割让给秦国后，秦国的军队离楚国的陈都就只有一百六十里，战事不可避免，这些外部形势的改变是春申君无法控制的。

楚国不得以再次迁都至寿春，其实这个时候赵国老将廉颇已经被楚国请了过来，奈何廉颇惯用赵人骑兵步兵配合的战法，在楚国军队中无法施展，廉颇最终于忧愤中死在寿春，这是题外话了。春申君此时到了封地吴，仍旧行相事。

接下来就要详细说说春申君的风流韵事了，因为这桩事情是春申君最后身首异处、满门被屠戮的导火索。这还得说回到楚考烈王身上，他大概有不孕不育之症，没有子嗣。一国之君后继无人，这事可大可小，春申君看在眼里急在心里，给楚王进献了海量美女，然并卵，楚王还是无子。

有个赵国人李园，想把妹妹送进楚国宫中，为了走捷径，李园就先拜在春申君门下做门客。接下来为了引起春申君的注意，李园有一

次请假回家，返回春申君处时故意迟到。春申君随口问起来的时候，李园就说是齐王遣使求娶他妹妹，他为了跟齐使饮酒叙话所以回来晚了。瞧瞧，多高明的宣传方法，跟李延年用北方有佳人一曲来宣传李夫人如出一辙。

春申君一下子被勾起了好奇心，什么样的美人能让齐王兴师动众求娶，忙问：那齐国已经下聘了吗？李园答：还没呢。春申君又问：那我见见你家妹子行不？李园正等着他这句呢，赶紧把妹妹送来相见。这一见，美人就被春申君纳为己用了。

等到李家妹子有了身孕，李园再教她去给春申君吹枕头风：大王对您比自家兄弟都亲，但大王无子，他百年之后，王位就得由大王的兄弟继承。而您相楚二十余年，对大王的兄弟们多有冒犯，他们中的任何一个继位，您的荣华富贵和江东封地还怎么保得住？如今我已有孕在身，身边人都还不知道，不如您把我进献给大王，您送的礼大王一定会笑纳，若我有幸生了儿子，将来继承楚国王位的就是您的儿子。是不是比如今坐以待毙强呢？

春申君不低调这话不假，从门客炫富就能看出来，有人看不惯有人眼红是很正常的，得罪人也不奇怪。他对美人的话深以为然，依计行事，李家妹子一举得男，孩子被立为太子，母以子贵被立为王后。为妹妹和自己筹谋多时的李园也得到了楚王重用。但新贵李园是个颇有野心和城府之人，不甘受春申君所制，私养死士，欲除之而后快，一则杀人灭口，这世上除了李家兄妹二人，再无人知晓太子的身世，二则李园可以对春申君取而代之。

李园的小九九并非不为人知。前文提到，一眼看穿秦楚蜜月期将随着韩魏领土被秦国蚕食而结束的那位门客硃英，就看出了端倪。硃英劝春申君，说他既有飞来之福，也有飞来横祸，还有能解此局之人。春申君忙问何为飞来之福？硃英说道：您相楚二十余年，名为相国实为楚王，如今大王重病命在旦夕，太子年幼，春申君不如自立为

王，此为飞来之福。那何为飞来横祸呢？答曰：李园此人心怀叵测，私养死士多时，一旦大王薨逝，李园必对春申君您先下手为强，此为飞来横祸。那谁又是解开此局之人呢？硃英指了指自己：您把我放在郎中这个位置上，有进宫的便利，一旦楚王有不测，李园必会相机入宫控制局面，我就可以趁机将他除去。春申君听罢，摆了摆手：李园这个人我知道，他干不出来这样的事，我平常待他可好了，先生多虑了。硃英已知春申君不会采纳忠言，即将大祸临头，为不殃及自身，硃英便先行逃走。

果然不出硃英所料，十七天后考烈王卒，春申君被李园事先埋伏好的死士砍死，身首异处；不仅如此李园还屠灭了春申君满门。而春申君与李家妹子所生之子登上王位，是为楚幽王。

在这里需要给太史公纠错，春申君列传中说考烈王无子，而楚世家中又说考烈王至少有三个儿子，除了上一段所说春申君的私生子楚幽王，还有幽王的同母弟楚哀王，哀王同时还有一个异母兄负刍。

春申君身死的当年，无独有偶，与秦国太后赵姬私通的嫪毐发动叛乱，被秦王嬴政诛杀，同样跟太后有染的吕不韦受到牵连被废黜，后来自尽而亡。可见给王室戴绿帽子这件事，是拿绳命去赌博。

太史公对春申君前期说服秦王退兵、救楚太子归国继位、相楚复兴是持肯定态度的。除了珠炫赵客之外他还提到了春申君故城宫室之盛，足见春申君权势财富已位极人臣。但不听硃英劝告，反被李园所杀，正是“当断不断，反受其乱”。

关于春申君优柔寡断的性格，战国策中还有所补充。楚策四客说春申君这篇中就提到，春申君听信门客的话，谢绝了大儒荀子来投；隔了几天别的门客建议还是请回荀子吧，春申君又依言而行。人家荀子此时已经在赵国做了上卿，心想我又不是你小秘，招之即来挥之即去，你特么在逗我？荀子写了一封信把春申君狠狠骂了一通，大意就

是，有眼无珠不识货的东西，优柔寡断唧唧歪歪，总有一天你会因为过于轻信而死在底下人手里。果然，荀子说对了。